



温瑞安神相李布衣系列

布衣神相

(台湾) 温瑞安 著

内容提要

本书为系列武侠小说，由“布衣神相”、“天威”、“刀巴记”三个既独立又互有关联的故事组成。

武功高绝的李布衣以为人看相为幌子，惩恶赏善，扶弱锄强，黑道武林对他恨之入骨，对他明的挑战暗的谋杀，都被李布衣一一避过。作者将相术与武术揉在一起，创作了一种令人耳目一新的新武侠小说。

武侠小说系列总序

根据港、台、马“自成一派合作社”、“敦煌出版社”和“朋友工作室”的叶浩、何家和、吴明龙、陈丽池诸人的收集统计，迄一九九四年二月一日为止，有我同意出版的正版书共（588）五百八十八册，以我名字或近似名字（包括温瑞安、温凉玉、温端安、温瑞汝，湿瑞安、舒侠舞、汤瑞安、温瑞女等）出版的盗/翻版书，共一百一十七（117）册，另伪/假书七十一（71）册，合共七百七十六（776）册，若以每册十万字计（有的多于，有的则少于），则是有七千七百六十万字。若每册只印二万本（有的多于，有的少于）计，则共印有一千五百五十二万册，若每册有四位读者看过（尤其武侠作品，在港台等地租借传阅远多于个人购阅），则大约有六千二百零八万人（次）读过（不管真假版、正伪作），大约是香港人口（进入一九九四年，香港人口晋入六百万）的十·三四七倍。

这统计有三个特点：一是仅就手上已搜集得到的版本计算，否则不论正伪著作，就算提供者一再强调确有其书，都不计算在内。一是本统计只以版本计算，即系：（A）依据每一次加印新版（而不是按前版再印，三印、四印等，从封面至内容都全无增删修订者）作算。（B）这不代表作者本人写了多少本书，而是以出版了若干本书作算。我本人确有不少书写定了还未付梓的（例如散文集、短篇小说、剧本、诗、评论集、新评术数专栏等等），也有不少书是一再推出的（例如《四大名捕会京师》、《碎梦刀》、《大阵仗》、《开谢花》、《谈亭会》等，迄今王少已在各国各地——从内蒙古到马来西亚雪兰莪——推出了逾18种不同版本）。（C）本统计乃概括了：中国大陆、台湾、香港，马来西亚、新加坡、韩国、日本。美加之各国各地之版本。

尤其是中国大陆，更是各种版本混淆杂乱，其中大都为翻版、盗印乃至伪作、假书，令人防不胜防，令读者无所适从，令购买者在经济和时间上都蒙受损失。这种情形，各地都有，尤以中国大陆中南部为甚。故而，有些读友问起本人所“著”某书时，作者也只好苦笑：“未尝拜读”云云，实在是情何以堪。

故而，我将相当数量作品的著作版权，慎重交予中国花城出版社，由他们精心策划推出，我相信这在中国大陆享有盛誉、极为知名、制作认真的出版社，能善待我这些“视同天女”的作品，尤其在中国南部地区的出版与发行上，能在这“天下大乱”式的书市上为读者树立一个“长治久安”的好榜样。

我谢谢他们。

还有我那些一直锲而不舍的读友们。

温瑞安 于一九九四年四月一日

第一卷 布衣神相
第一部 杀人的心跳
第一章 杀人的心跳

点苍派是“刀柄会”六大天柱之一。

邱断刀则是点苍派的一柱擎天，江湖上人传说，如果没有邱断刀这擎天柱，点苍派就像数百十年前一样，只是江湖上的一支小派。

如今，点苍派却是江南“刀柄会”的六大支柱之一。

江南刀柄会是武林白道总监。声名虽未有千百年基业的少林武当之上，但实力却犹有过之。

所以有人说，邱断刀不但是点苍之宝，而且他的武功实力，已在当今点苍掌门人钟错之上。故此，一年一度“黑白道”的飞来峰“金印”比试中，邱断刀都是代表点苍派应战。

而且每次他都是不负众望，凯旋而归。

邱断刀的武器是一柄断刀。

他这柄断刀号称砍尽天下恶人的头。

无论他去到哪里，他手里总拿着这把断刀，他的断刀没有刀鞘，他也根本不用刀鞘。

一个人无论在什么地方总是手里有一把断刀，这令人咋舌的作法使他的断刀取代了原来的名字，只知道他姓邱，名字就成了“断刀。”

这晚，邱断刀杀了人。

七个市井小流氓，在暗巷中，欺侮一个黄花闺女，给他撞见了，他就出手杀人。

杀七个人，他只用了两刀。

杀了之后，他发现这些年来，很少有一天手里不染血迹的。

这时已夜半，一钩残月，自巷子口的天空勾勒出来，江湖人心中，都不会有寂寞之意，邱断刀更有一阵子惆怅。

惆怅归惆怅，邱断刀却从来没有后悔，也不会后悔——也许一人江湖，就没有后悔的余地，就算有后悔，也只是像小偷被捕的时候，只恨自己为何不逃快一些而不是后悔做贼一样。

邱断刀微微叹了口气。

这时，这昏暗肮脏龌龊难闻的暗巷里，忽然传来微微的一响。

邱断刀心头紧了一紧：是猫呢？还是耗子？

那倒地的女人本来还在饮位，但此际忽然没了声息，邱断刀俯身下去，用手探了探她的鼻息，才知道她已经死了。

这令邱断刀心头一震。

——这女子是受过一些惊吓，决不致死，但她竟然死了。

邱断刀马上警觉，叱喝一声：“是谁？”

他的确杀了不少人，想到这点黝暗处仿佛翻扑着无数凶魂厉魄，令他心跳不由自主的加速起来。

他可以感觉到黑暗中的确有人在那儿，他几乎可以听到对方诡异的呼吸声。

他举起了断刃，再次发出了厉叱：“谁——？！”

由于过度的惊惧，致令他的呼吸，也不正常了起来，胸口感觉到一种压

迫紧榨的疼痛。汗自额际淌下，他凸着眼珠发出杀人时的狠意，瞪视着黑暗。

“谁在那里！”

黑暗里阒无声息。

邱断刀喘息嘶喊：“你再不出来，我就——”就在这时，他忽然觉得不对劲。

他毕竟已身经百战，今晚怎会如此失却镇定？他杀人无算，怎会如此失常？怎么尚未动手，呼息已失调匀？

想到这里，他竭力想定下心神来，但已不能，他在黑暗中仿佛听到自己的心跳由密而急，一下一下的重击在心坎肺壁上，好像一头已脱拴的怒牛，不住在身体内冲撞，直似飞脱出口腔来一般。

他喘息着举起断刀，刀锋乍现了一缕蓝芒。

他的手剧烈的颤抖着，刀锋也颤颤着，蓝芒闪动不定。

这杀人无数的一把刀，荏弱得似风中柳。

邱断刀嘶哑的声音哀鸣：“究竟——你是——谁——”他说这几句话，仿佛一个老大用尽残苟之力举起了一只石臼一般吃力。

然后他的声音就像长年哮喘病陡然便住了气，他的心跳犹如一位贞烈女子一般，撞墙溅血，他感觉到血在碰撞中溢满了他的心房。

鲜血也真的从他的口里溢注出来，像开了一个血泵，不住的喷泻，直至他倒在暗巷自己的血泊中。

“刀不留人”邱断刀死了。

他赤裸的身子在暗巷里被人发现，身畔还有一名寸缕全无的女子，也咽了气。

这情形使得他死因的流传里，更加多了风流色情淫褻的味道。

邱断刀死于“心脏停止跳动”。

这是刀柄会大夫祖浮沉的判断。

祖浮沉能把一具沉入海底二十五年的骸骨判断出中了何种毒物而死，更凭他的电目神手能将一千三百二十一块碎片拼回原来的七柄刀，一个缺口也不留，他的判断，一向准确无误。

邱断刀全身上下，全无一丝伤口，死于“心不跳了”，这意味什么，人人笑说之时，脸上都带有诡异之色，男人交头接耳，不让女人听到，女人咬着耳朵，不让孩子听闻，说着的都是同一回事。

所以孟青楼很高兴。

孟青楼高兴的原因有两个。

一，邱断刀死了，他的地位会更重要，锋芒会更显露，人们更会注意他，对括苍派大是有利。二，邱断刀这种死法，使同门同道、武林中人对他自己的“风流成性。放荡不羁。不知检点。拈花惹草”十六字评语，大有改善。

素来以不沾酒色的邱断刀，不过也是个伪君子，众人又何独谴我这个真小人？——孟青楼是这样地想。

可是邱断刀的死，对他也有两个坏处。

第一，点苍派与括苍派是联盟，邱断刀一死，“黑白道”金印之战，己方就要损失一员大将，形势可是大大的不利。第二，括苍派虽与点苍派明争暗斗，但仍是同仇敌汽共抗强仇的，邱断刀这种死法，可大大的削弱了士气。

孟青楼不禁摇头叹息，心里暗骂邱断刀傻得可以——要是他不那末伪君子一些，就不必马前中风，一个支持不住，落得如此下场了。

至于他自己，可就大大不同了。想到这里，孟青楼嘴角有一抹诡异的笑容，比在比武中他得胜时的微笑，还增添几分得意自豪。

孟青楼不单在武林中很有地位，在青楼妓院中，一样很有声势。

他能喝酒而不醉，出手一掷千金而温柔，相貌也属上选，所以不论到哪一间寻欢场所，无不是被欢迎最热烈的客人。

这晚他来到“春江潮”，左拥右抱，春兰、金凤、秀娘、芙蓉，这四大绝色，一面跟他狎戏调笑，一面问他邱断刀稀奇古怪的死法，他一面说，一面纵情的笑，而清秀可人的雏妓靛珍、靛珠，正向他嘴里灌酒，菜往口里送。

直至孟青楼在一阵大笑之后，才收声就发现有点不妥。

他的心口，似被一只无形的钩子勾着。

这种感觉，虽是轻微的，但心是人体最脆弱的部位之一，这地方就算是给蚊子叮了一口也不会好受，更何况是……

孟青楼一震，但他不想失态，依旧吃喝如故，可是忽然之间，他觉得背后的一桌宴席，虽隔着屏风却出奇的静，有点不寻常。

他想回过头去看。

但在这时，他忽然觉得有一种“芒刺在背”的感觉。

他马上知道有人在他背后，透过屏风在看着他，而且那一定是一个可怕之极的人物，否则便不可能所注视的部位，令他背脊肌肤上冒起一阵鸡皮疙瘩。

他正想拧过身子，手也已经搭在腰畔的剑鞘上。

可惜他既回不过身去，剑也没能抽拔得出来。

他的喉已被塞住，就似一根鸡骨头快要撑破他的喉管似的，而他的心头，仿似被一串枪托子敲打一般，一下又一下，在心肋溅出血来。

孟青楼要狂叫一声，双手抓住了自己的衣襟。

妓女们看见他转青蓝色的脸，爆裂而涌出鲜血紫胀的唇，死鱼一般的眼珠，凸露足有半尺长的舌头，都以袖掩目，尖叫离桌，在孟青楼口里喷出白沫时纷纷逃避。

他们在慌乱中都没有注意到，隔邻桌上屏风后，有一个沉着瘦长的身影，慢慢踱出了“春江潮”。

邱断刀的死讯令秦燕横甚不高兴。

秦燕横和邱断刀是战友，私也是知交，虽然邱断刀份属点苍派最出类拔革的人才，而秦燕横是雁荡派嫡传子弟里的翘楚。

秦燕横和邱断刀一同劝过孟青楼不要太孟浪不羁，因为太过放纵会使人对“刀柄会”失却信心。

秦燕横很了解邱断刀的为人，所以，他不相信邱断刀会发生这样的事。

他甚至怀疑邱断刀一死，是孟青楼或者黑道：“天欲宫”的十二都天神煞所为，所以，他到“春江潮”去，为的就是监视孟青楼的一举一动。

他到“春江潮”的门口，只听楼上一阵骚动。他正要赶上去，一人匆匆走了出来，交错而过。

秦燕横没有去注意这个人，只知道这人似乎脸颊上有一颗大灰痣，在匆匆交错而过时，森冷的看了自己一眼。

直至秦燕横趋了七八步，那森冷的眼色，仍留在他脑海里，甚至渗入他心脾中，使他产生一种极之不舒服的感觉，所以，他疾地回望，人潮已没有了那人的踪影。

然后秦燕横才知道，孟青楼的暴毙。

秦燕横立刻再追出去。

人来人往，熙熙攘攘，要到哪里去找那个神秘人？秦燕横挤着人群，追了几个街口，终于在一处较荒僻的牌楼石墙边，停了下来，仔细寻思：

——如果邱断刀的死纯属巧合，那么孟青楼这死可以推翻一切凑巧的可能。

孟青楼是“括苍派”掌门人郭大江之弟，而孟青楼跟邱断刀与自己，同是“黑白道”之五场比斗中的人选。

想到这里，秦燕横心跳不禁一阵加快：邱断刀死了，孟青楼死了，难道下一个轮到自己？

他觉得应把此事，从速禀知“刀柄会”盟主，“飞鱼塘”主人沈星南知道，至少也要通知其他两位“黑白道”中决战的同道英萧杀和宋晚灯，好有防备……想到这里，他又一阵剧烈的心跳。

他很想立刻就去，偏又四肢乏力，头昏眼花，依凭在牌楼石墙下。

他猛然醒悟，自己只追逐了那神秘人一阵子，凭他的功力，力战三昼夜也不至如此耳鸣气喘。

那一只森冷的眼神，又隐现在他脑海，他竭力想离开牌楼，可是他心跳急如落雹击鼓，他怪叫一声，双手全力往石墙一撑，但石墙竟涂有粘胶一般，把他的身子紧紧吸住。

秦燕横忽然听到心跳声。

除了他自己的心跳声，怦蓬、怦蓬、怦蓬之外，还有另一个人的心跳声音。

那人的心跳声是沉重的“碰、碰”之声，秦燕横背心贴在石墙上，那心跳声竟似压在石墙里面传来，一记又一记的，敲打着他的心、引动他的心，跳得像蒸笼里沸腾的跳蚤，连呼吸也失却控制。

牌楼石墙里当然没心。

但石墙另一面有一个人站在那里，而且也是以前胸贴在石墙上。

两人的心跳，只隔了一栋石墙，但那人的心跳控制了秦燕横的心跳。

秦燕横哀呼一声，嘴角已溢出了血丝，他强撑不脱，浑身乏力，但拔出佩剑，看他的样子似想用宝剑过石墙刺杀对方，但剑尖抵在石墙上只震颤了一阵，“”地一声，掉在地上。

秦燕横口里的鲜血，也因心头一阵气涌，喷泻在石墙上，成为一幅惊心动魄的构图。

第二章 死亡的暗影

秦燕横、邱断刀、孟青楼三人都死了，在两天之内，本来准备三十天后在飞来峰上迎战黑道五大高手的三名好手，全都死得离奇。

剩下的两名出战者，其中黄山派的英萧杀，始终还未向“飞鱼塘”飞鱼山庄庄主、白道武林盟主沈星南报到。

黄山派近年来一向行事诡秘，但不失侠义作风，而黄山之杰英萧杀，行踪更是飘忽神秘。

英萧杀未投入黄山派之前，他还是一个杀手，要不是他刺杀黑枷山老怪九幽子于玄牧门内，又把瓢媪毒姬刺于神木宫，再暗杀白发龙女秋深深于五淫台上，现下武林中魔消道长的声势，当不至如此稳定。

英萧杀虽不会在“黑白道”金印比武前住在飞鱼塘，但届时一定会赶到。他虽不在飞鱼塘，但是邱断刀、孟青楼、秦燕横之死，他也知道得极快。这三人的死，对他而言，只是嘴边挂了半个冷笑。

他既不怕，也不伤心，对他而言，死了三个同道高手，只是增多了他扬名立万的机会，增长了黄山派日趋重要的势力。

他知道敌人下一个对象，可能是他，也可能是宋晚灯。

他希望对方先找他。因为他最清楚宋晚灯的武功。他不想手刃暗杀邱孟。秦三人凶手的消息，是从飞鱼塘山庄庄主沈南星首徒宋晚灯处传来。

他在“醉鲸楼”吃过晚饭，走了下来，出了城门；往飞鱼山庄赶去。

走了半里，一个荒僻山坳所在，两个强盗正拦路洗劫一对可怜的老夫妇。

英萧杀并没有停下来，他在老夫妇的哀告和强盗的恣笑声中，不徐不疾地走过、头也不回，甚至有一个强盗笑他：“那种龟蛋王八怎么敢挑梁子！”他也毫无所动。

直至走了三四里路，日暮荒凉，一个半死不活的书生，敢情是给毒蛇咬了一口，腿胫上汨汨淌着血，伸手要他扶助他也不予理会。

他径自走着，又过了两里路的光景，夜色渐至，一棵大树旁传来女子的哀呼，和一人怒骂：“叫什么叫！老子跟你快活快活，没到时候叫个屁！”

那女的看见有人前来，哀声叫道：“壮士，救命，救命啊……”

英萧杀站住。

他的双眼燃起了奇异的光芒，视线落在女子竭力企图掩遮被撕剥衣衫的胸脯上，在暮色中浮起匀美的弧形，令英萧杀体内，然烧着一股兽性的欲望。

他心里暗忖：既然是你们这些旁门左道设的圈套，我就杀而灭口，取而代之又何妨？嘴边挂了半截冷笑，向两人纠缠处走去，冷然站住。

那壮汉见有人近前，怒叱道：“滚开，别坏了大爷的好事！”

英萧杀冷冷地道：“桥老三，是你要我来坏你的事的。”

那壮汉一愣，反手拔出撩风刀。

他拔刀虽快，但刀抄在手时，英萧杀的剑已穿过他的咽喉。

英萧杀缓缓抽出了剑锋，鲜血洒在那女子的胴体上，那雪肤溅上了怵目惊心的血花，英萧杀喉头一阵搐动。

那女子散发披脸，在暮色中想站起来，怯生生他说：“多谢英雄相救……”英萧杀看着她，并没有去扶她。

那女子娇弱无力地一簸，眼看就要跌倒哀呼半声，英萧杀一手扯住她的头发，扳她倒地，覆身而上，扯开她的衣襟，露出滑如凝脂的腰肢，英萧杀

扳开她扭动的双腿，现出毛发十分茂盛的地方，不待她哀呼半声，便把烫热的身子挨了下去。

那女子的哀呼唤起他一种疯狂的残酷的快意，那扭动也变成了一种吸吮和抽送，使他犹如自瀑布上一泻千丈的小艇，在怒涛中跌荡不已。

那女子也媚眼关闭，十分动情，英萧杀却在这时在她耳边说了一句话：夜合花和妃子，你骗不了我的！

说完了这句话，英萧杀就在极度酣畅中，倏地滚了开去。他疾地滚开的同时，手中漾起了一片精虹，有人惨叫一声。

他的剑刺人背后那人后心，那人手中的朴刀，正砍在原本英萧杀的位置，而今砍人和妃子的胸脯里！

那人痛哼半声，便已倒下，正是原先英萧杀遇见的两名强盗之其余四名包围也都震讶于英萧杀的出手。这四人正是那名给蛇咬的书生、老夫妇和另一名“强盗”。

书生道：“没想到在这种关头，你还能保持警觉。”

英萧杀道：“凭你一句没想到，吃这行饭的早该死了十次。”

他冷冷地加了句：“报上名来。”然后低头凝视自己像一潭碧水般的古剑。

书生冷笑道：“铁城山丧门书生巢荣！”

另一“强盗”因同伴之死而厉吼道：“天欲宫白虎堂坛主‘石火神雷’唐一！”

老人沉声道：“天欲宫朱雀堂坛主青雷子！”

老妇也道：“天欲宫朱雀堂香主斩鬼婆婆？”

英萧杀道：“好，我下剑不杀无名之辈，你们都是已成名的人物。”

巢荣冷冷笑道：“姓英的，你少买狂！”

说着泼风刀一扬，蓦然间，已打出七枚“秘魔丧门箭”！

英萧杀忽然提起地上的死尸和妃子，七箭钉在她肉体上，但青雷子和斩鬼婆婆同时分左右攻到。

英萧杀大喝一声，将和妃子尸身推出，回身挺剑，迎向斩鬼婆婆。

斩鬼婆婆的苗山斩鬼刀长九尺九寸，远比剑长，她当然不怕英萧杀的剑。她有绝对的信心在英萧杀的剑未触及她袖口前已把他的头颅斩落。

青雷子用的是一种短兵器，叫做“护手双戚”，是斧钺的一种，正急攻英萧杀背后。

但在这刹那间，英萧杀的攻势完全变了。

他手中长剑不知怎地，已反肘赖出，刺在青雷子的胸前，脚下踢，地上的撩风刀激射而出，将斩鬼婆婆穿腹而过。

英萧杀踢地而起，避过唐一的笔挝，在巢荣未及推开扑面而来的和妃子尸体前，一个指凿已击碎了他的喉核。

只不过眨眼兴景，斩鬼婆婆、青雷子、巢荣三人都倒地而死。

场中只剩下了英萧杀和唐一。

英萧杀淡淡地道：“你要自杀，还是我动手？”

在他心目中，唐一已经不折不扣的是一个死人无异。

却在这时候，那棵大树背后，缓缓踱出一人，这时天色已十分昏黯，这人身材高瘦，模样看不清楚，但在黝暗中一双眼睛，像寒光一般亮。

英萧杀心中一惊，道：“谁？”

唐一乘机悄没声息地把笔挝以隼过穿云般宕击而至！

英萧杀头也没回剑鞘一架，架住笔挝，剑尖已刺入唐一的眉心！

就在这一交手刹那，英萧杀虽杀了唐一，但因双手剧烈的动作而急喘地喘了几口气。

这几个急喘虽似已把压在心头上的寒气消除，但心房不禁五阵加速狂跳。

英萧杀心感诧异，竭力想抑制心脏急促跳动，但愈是压制，愈是跳得不可收拾，心头一下一下的力撞，以致英萧杀左手按在胸口上几乎也给震荡开去。

每一下狂跳，使英萧杀觉得血液大量的泄放出去，到了四肢百骸，还未及收回来，又是第二下剧跳，直跳得似要把全身充胀成一个血球为止！

英萧杀喉间一阵狂号，他竭力敛神，举起剑尖，极力要反守为攻，全力对敌人发出一击，以解危困。

由于血液的狂充，使他举起了手臂，觉得像举起棉花糖一般，而脚跟也不觉翘起，耳鸣头晕，犹如七千张铙钹在他四面八方狠命敲打一般。

其中响得最洪烈的是鼓声。

他又发现鼓声来自他的心跳声。他无法止住心跳，他只有拼尽全力一击，杀掉那妖人，破掉这妖法。

他蹄起脚尖，勉力举起了剑锋，蓄势待发，忽“叭”地一声，双耳、鼻孔，双眼，嘴巴，一齐激喷出一道血泉。

他的人仿似一个充气到极点的橡球，忽然爆裂开来，整个人也瘪了下去。

那暮色中的人一言不发，直看至英萧杀眼眶爆裂五官溢血之后。才一声不响的回到了树后，没入了暮色之中。

英萧杀死的时候，在城里正是华灯初上时分，沈星南的女儿绛红，正在兴高采烈地跟她的三个同门在看戏。

其实跟她在一起看戏曲的同门共有四个，他们是孟晚唐、宋晚灯、楚晚弓与傅晚飞，但其中傅晚飞出身贫寒，跟沈星南的亲属关系也最薄弱，武功也最低，除了师父沈星南之外，大家多当他是小厮下人，不视作同门看待。

江湖上人传说中的“飞鱼四小”，便是沈绛红、孟晚唐、宋晚灯和楚晚弓，也没有傅晚飞的份，一般上言，武林中根本不知道有他这个人。

傅晚飞也无所谓。

他最喜欢的是玩乐，对于武功练不练得成，他并不在意，至于三个师兄对他颐指气使，他也毫无怨言。沈绛红更是对他常常作弄，不过他一见到这小师妹，心里就甜滋滋的，做牛做马也无怨怵。

由此，傅晚飞常被人认作是练功靶子，被打得皮伤肉肿，而且还常常代人受过。譬如有一次，沈绛红跟楚晚弓吵翻了，夜里便叫傅晚飞端一壶莲子羹给他喝，楚晚弓喝了之后，大泻十三趟，狠狠地把傅晚飞揍了一顿，逼问是谁的主意，要禀报师父，傅晚飞因见沈绛红跟他不住打眼色，心里不忍，胆气一豪，便道：“是我下的。”

楚晚弓倒是一怔：“你为什么要下毒？”

傅晚飞只好扯了个谎：“因为平日你常欺负我。”

于是楚晚弓去报沈星南，沈星南也没怎么罚他，但在武功方面就越发少教他，傅晚飞也得清闲，平素喜欢画画抓鸟，到处游玩练功愈少。

这天清早沈绛红出的主意，要进城看《秋胡戏妻》，楚晚弓、孟晚唐自

是赞成，宋晚灯却有顾虑。

“你还迟疑些什么嘛。”沈绛红彤彤的小脸却嘟起了腮帮子，很不以为然。

“我……”宋晚灯在同辈中武功最高，高出楚晚弓、孟晚唐数倍以上，为沈星南最得意的弟子。

“去嘛，去嘛。”楚晚弓怂恿道。

“听说点苍邱断刀师哥，括苍孟青楼师哥出了意外，雁荡秦燕横秦师哥正在追查事情真相，师父不给我们出去的。”宋晚灯是三十天后与“天欲宫”的黑道高手决战的五人之一。

在这五人当中，以英萧杀最有盛名。孟青楼诗酒风流，见著江湖；而邱断刀杀人最多，秦燕横最有侠名。

五人中最年轻的是宋晚灯。

但若论武功，宋晚灯只怕是五人中武艺最卓越的，这点连心高气做的点苍、括苍、黄山、雁荡四派也一致公认的。

自从“无助门”因惨祸而息隐江湖，不能再主持“刀柄会”后，支持“武林白道总盟”的六大天柱中，便以“飞鱼山庄”声势最盛，而人人也以飞鱼塘山庄庄主沈星南马首是瞻。

沈星南的武功，自然已臻化境，而他的首徒宋晚灯，高达六尺，轩昂之躯，甚见气势，在沈星南悉心调练调教他成为“飞鱼山庄”迎战“天欲宫”的代表，他的武功，自然非同小可！

饶是睥睨不群的英萧杀，也对他非常服膺，因为在一场私下比武里，英萧杀在十招之内，被宋晚灯劈手将他手中的古剑夺了过来，再插回他腰间的剑鞘里去，至此，英萧杀对他可谓心服口服。

当时，宋晚灯等仍不知英萧杀被杀的事，连秦燕横的死也未传到，沈星南已瞧出苗头不对，不让宋晚灯等出门。

但是沈绛红自幼娇生惯养，才不管得这么多，她又私心极喜欢大师哥的英豪，便一跺足撒娇道：“你不去，我以后都不睬你了。”

宋晚灯给这一跺脚，心里怦地一跳，什么顾虑都抛到外，眼前小师妹娇俏可喜，比什么都重要。

楚晚弓等自是起哄。孟晚唐建议道：“如果大师兄怕回来受责，咱们抓四师弟去就行了！”

宋晚灯没听懂他的意思，双眉一扬。

孟晚唐笑道：“就怕那浑小子不肯认。”

“到他不认？”孟晚唐冷笑道，“他也有份去看。”

“他不敢不认，有小师妹在，保管他认。”楚晚弓笑道。

沈绛红粉脸红扑扑的，偷偷白了宋晚灯一眼，娇嗔地道：“是嘛，你要不去，我可有人同去。”

宋晚灯听了，心里对傅晚飞更加火恼了几分，便道：“去，有什么不去的！”

于是，“飞鱼山庄”的四男一女，偷偷溜到城里去看戏。戏室里，唧唧的上乐起来，沈绛红等因为飞鱼山庄威名的关系，坐在前排，吃着瓜子，好不威风。

戏上演了三折，沈绛红竖着柳眉，翘着红唇，对那秋胡以一锭黄金引诱小娘子相从，沈绛红“嗤”地一笑，楚晚弓、宋晚灯、孟晚唐、傅晚飞都一

起望向她。

沈绛红把咬着指甲的手放下，嫣然一笑道：“秋胡大小家子气了，该把囊里银两都掏出来……”

宋晚灯有些不以为然，正想反驳，这时正旦正竖眉儿瞪杏目唱那“三煞”，使得场里轰起了一阵叫好，打断了宋晚灯的思潮。

孟晚唐道：“大师哥，你歇歇吧，这金弓我替你挽了吧。”

原来宋晚灯虽然出来看戏，心里也有防备，他是沈星南的得意弟子，沈星南的一手金弓十二蚀箭术也传给他，他背着金弓银箭七色壶出来，人人一看便知他是“飞鱼山庄”年轻一辈的代表人物宋晚灯。

他的金弓银箭，十分重沉，坐着看戏当然不舒服，看了一回，也融到戏里去了，心里比较不防备，孟晚唐巴结的替他除下了弓箭，却交给坐在一旁的傅晚飞拿着。

傅晚飞替人拿惯了东西，也不在意，一面看着戏，一面偷瞥沈绛红美丽已极的侧面，心里就很满足。

这时候，戏唱到第四折，很少人起座回座，谁也没有注意到，一个脸上有痣的瘦长个子，走过五小，在傅晚飞的左侧，坐了下来。

这时候傅晚飞是坐在最左侧，孟晚唐在傅晚飞右边，过去是沈绛红，再过去是宋晚灯以及楚晚弓。

换句话说，沈绛红居中，嗑着瓜子，在跟旁边的宋晚灯说明。那人走过五桥前的时候，只冷冷地扫瞄过每个人一眼，但五人都没有注意到。

他的视线曾在傅晚飞提着的金弓上停了一停，一转而落在其轩放腿上的银箭彩壶。

然后他便坐下来。

就坐在傅晚飞的身边。

傅晚飞忽然觉得，他左边身子毫无来由的麻痹了一下，这只是瞬息间的事，他的感觉又回复了正常。

不过他还是感到仿佛有一头无声的疯犬在黑暗里向他咧着尖齿，那情形就像他一脚踏入了泥沼而一尾鳄鱼正向他潜近一般。

傅晚飞的感觉特别敏锐，但他对事情，却很少在意。

所以他也没有特别留意会发生一些什么。

在兴高采烈意气霓云的侠女看戏的时候，谁也不会意料到死亡的阴影，已在越过他们的头顶。

第三章 下 跪

傅晚飞觉得左边身子一阵麻痹，但很快的那麻痹的感觉便消失了。

但他下意识地用右手摸了摸麻痹的地方，搓揉一下，他以为是自己不小心压着了筋脉。他看戏不算用心，但常偷瞥小师妹那张乍惊乍嘻的俊脸。

就在他用右手搓揉左臂的时候，手臂绕过胸前，压着了心口，不觉有些微的气喘。

他赶忙放开手，也许因为动作太急，心头一阵狂跳，手“啪”地打了孟晚唐一下。

这一下，出乎意料之外的大力，孟晚唐怪叫了一声，怒道：“想死了你！”

傅晚飞想分辩，但心头狂跳如奔马，只捂着胸膛，说不出话来。

孟晚唐本来也想给傅晚飞一下的，但见他脸肌搐动，脸色青白，很辛苦的样子，便没有打下去。

沈绛红和宋晚灯听到有异，便问：“什么事？”

孟晚唐摸摸挨痛的地方，鄙夷地道：“小飞神经病害得七八成了，我看他没几年戏好看了。”

宋晚灯问：“他怎么啦？”

孟晚唐道：“回大师哥的话，老五平白打了我一下，不过大人不记小人过，算了！”

傅晚飞这时辛苦得像四匹烈马分四个方向在拉扯着心房一句话都说不出，耳际只听锣钹空镗空的声音，其他烦杂的人声像海潮拍岸一般，也分不清在说些什么。

但他身畔的人，乍听孟晚唐叫宋晚灯做“大师哥”，陡地震了一震。

、。

看戏的座位是一列长排凳，背靠是三横木上。

这时他的手臂，也弹了一弹。

傅晚飞立时感到一松，一颗心本裂作四片，立刻忽又飞回来拼凑还原一般。

他才舒了一口气，这时，台上的戏正入肉，锣声大作，好戏上场，沈绛红看得眉飞色舞，宋晚灯本想责备傅晚飞几句，但见沈绛红看得入神，似不喜自己说话骚扰，正犹疑问，忽然觉得，钹钹之声犹如虞鼓一般，呼呼击响着。

他觉得眼前一黑，即想到《秋胡戏妻》何来战鼓之声？上戏的又不是《霸王别姬》，难道……他随即发现重击如鼓的声响是来自心坎里！

宋晚灯的武功，已得沈星南真传，反应机变，也非同小可，几乎在他省觉的同时，他已发觉可能是中了别人的暗算，立刻气沉丹田，抱一归元，以“金刚天龙神功”，强力压制心头如猿跃马驰的狂跳。

他这刻苦苦运功拒抗，但正瞧得入神的沈绛红。梦晚弓和孟晚唐又哪里知道。

倒是刚历过一场生死大难的傅晚飞，发了半晌的怔，还没弄清楚刚才发生的是什么一回事。

所以他失声：“呀”地大叫了一声。

孟晚唐给他吓了一跳，脱口骂道：“你想死啊你！”

沈绛红也啐道：“小飞真是发疯癫了！”

那边的楚晚弓也引颈凑过来张望。

楚晚弓原是坐在最右侧，他听见骚动声，也好奇想知道发生什么事，但他伸长了脖子，没看清楚发生何事，却瞥见了宋晚灯的脸色！

宋晚灯的脸色，灰白得像荔枝的肉，全两颊有两股拳大的红潮，像火烧一样也喷动着。

楚晚弓一怔，不由伸手握住宋晚灯颤抖得像伤寒病人般的肩膀，问：“大师哥，你……”

他原本以为宋晚灯只是病了。

但话未问完，宋晚灯喉间发出半声极之混浊的嘶吼，“哇”地一口血，全进喷到楚晚弓的脸上。

刹那间，楚晚弓的脸，陡炸开了千百红点，像一个脸上长满了红疹的麻子。

楚晚弓双手捂住了脸，鲜血似面数十枚蝗石，击打在他脸上，更可怕的是当他的手触及宋晚灯的肩膀，顿觉电击一般，中食二指像被切斩似的强烈的痛了起来，而麻痹的感觉马上袭入心窝。

这时宋晚灯狂啸一声，乍闻一声嘶吼，一人拔天而起，台上台下的人，都吓了一跳。

孟晚唐和沈绛红也吃了一惊，回首只见大师哥宋晚灯吐血，二师兄楚晚弓满脸是血，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其实是楚晚弓无意间的一拍捡回了宋晚灯的一条命。宋晚灯其时正被控制了心跳，楚晚弓一拍，那股异力便自他手掌传入了一半，宋晚灯何等机变厉害，自震肺腑，喷出血泉，破去魔障，冲天而起。

他虽自震心脉，但已脱出心神被慑之险。

宋晚灯身形拔起，那瘦长个子也一怔：他也没有料到在这种情形，所以不禁微微“噫”了一声。

宋晚灯长空拔起时，只是要冲开心障，居高临下，却仍未知那可怕的敌人究竟身在何处。

那瘦长个子微“噫”了一声，却令宋晚灯已生警觉，只见他半空中双手一阵张扬，傅晚飞手上的金弓。银箭、七色壶，一齐长了翅膀似的飞回宋晚灯手里。

那瘦长个子双目发出炯然的精光，喝了一声：“好！”

宋晚灯身形疾沉，但他已右手捉弓、左手搭箭，瘦长个离座飞起，像一只蝙蝠，同时间，宋晚灯的金弓银矢，已射出去！

这一箭竟把瘦长个子原先坐的长凳，射成两片。

瘦长个子却一溜黑烟地掠上台上。

宋晚灯回身，拉弦，搭箭，喝：“咻，勿走——”

“当”地一声、锣鸣乍响，切断了他的话。

敲锣的是瘦长个子。

不知何时，他已夺来一面铜锣，敲了一响。

这一记锣响，像水柱一般刺入耳膜，宋晚灯的箭已发出但准头已失，呼地直射向云霄。

瘦长个子像一只蝙蝠，直掠上来，他的身法看似不快，但在任何人都来不及有任何举动之前，他抱住了宋晚灯。

他的黑袍又宽又大，围抱住宋晚灯，像一张枯叶遮住了草履虫。

宋晚灯从未见过这种打法。

他第三箭已上弦，还未及发出，那人抱住了他。

宋晚灯的箭也立时刺入那人的心窝里。

但他立时发觉，袍子里是空的，“哧”地一声，他的箭簇破黑衣而出。

只有他自己才知道，他的箭根本没有刺中来人。

那瘦长个子早已从黑袍里闪了出来，身对身，脸对脸的贴住了他。

宋晚灯一呆。

他可以说自出娘胎以来都没有跟一个男人如此贴近在一起过。

这只是极短的一刹那。

那人的胸口贴住他的胸膛忽然打开了一道门，伸出一根铜锤，砰地打入他的心坎里去。

这只是电光石火间的功夫，两人兔起鹘落，宋晚灯发了三箭，瘦长个子敲了一锣鸣。然后是两人忽贴在一起，人影一空，宋晚灯仰天而倒。

宋晚灯倒下去时候的表情，张口欲呼，但他张开了口，却喷出了一样东西。

他自己的心！

银箭这时才“嗖”地落下，直插入戏台上，兀自震晃，漾出银光。

瘦长个子瞧着宋晚灯的尸首，喃喃地道：“果然不愧为刀柄会五大出战者之一，沈星南的首徒，确名不虚传。”

他仿佛有些感喟：“可惜你一上来就受了伤，否则，还可以多支持一阵。”

这几下电掣星飞，沈绛红、孟晚唐、傅晚飞只知道大师兄跟人动上了手，还未及弄清楚怎么一回事，宋晚灯已经死去。

沈绛红失声叫了起来：“你、你、你杀了大师兄……”

那人缓缓回过身来。

那人样子，也没什么奇特，但脸色蜡黄，颊颧上有一颗黑痣，眼瞳却是绿色的，令人一眼看去，不寒而栗。

那人淡淡地道：“不仅你大师兄，你们已见过我样子，也得死。”

他顿了一顿又道：“如果你们大师兄不经挣扎在长凳上就给我震破心肺而死，你们就不会发现我，或许，我还可以不杀你们。”

他眼光里有些悲悯地道：“这，都是你们大师兄的错。”

他说完这句，便不再说话。

傅晚飞一见大师兄遇害，眼泪涌出，虎吼一声道：“还我师兄命来！”

腰马弓步，一刀砍出。

刀未砍至，刀风已掀起了那人身上的衣襟，那人却摇头叹息，仿佛在看一个孩子在沙滩上堆了一座小城堡，而海沙正汹涌而上。

在傅晚飞动手的同时，沈绛红也拔出怀刀，也想动手，孟晚唐却一把拖住了她。

“大师兄非这人之敌，我们快走。”

孟晚唐在沈绛红耳边迅速说了这句话，然后挽了沈绛红就走。

受伤的楚晚弓也挣扎而起，跟随孟晚唐、沈绛红逃走。

这时戏棚子乍遇凶杀，一时大乱，人潮汹涌，有些涌出逃走或蹲在地上被人践踏得杀猪般嚎叫，傅晚飞要过去为师兄报仇，只砍了一刀，却砍了一个空，人陡然被托起，“呼”的抛出了老远，然后“砰”地落在戏台上。

“隆”地一响，戏台给他这大力一摔，也轰然坍倒。

傅晚飞这下可跌得金星直冒，灰尘坍塌中，一时没爬起来。

这时人群拥挤，瘦长个子要捕杀沈绛红等也不易，瘦长个子嘿嘿冷笑数声，却也不追赶。

沈绛红和孟晚唐、楚晚弓随着人潮，走到大街，一时不辨方向。

孟晚唐比较镇定，指向桐坊石板街那方向：“往那儿走。”

沈绛红心里很乱，又发现傅晚飞似没跟上来，便道：“小飞他怎么了？”

孟晚唐道：“我们自顾尚不暇，还管他作甚？”

沈绛红见楚晚弓脚步一阵踉跄，忙扶住问：“二师哥……”

楚晚弓闷哼道：“不能多耽，走！”

三人匆匆惶惶如丧家之犬，走到石板街，这时人潮多已散去，大街上有些小贩在叫卖，讨价议银，聊天漫说之声不绝。

沈绛红、孟晚唐、楚晚弓急行了十来步，蓦然，街转角出现了一个人。

这是一个年轻人，倒吊三角眼，一双眉毛，像在发间有着钩子勾着一般，吊剔了上额顶，一双手藏在袖子里，转出街角直逼三人走来。

也不知怎地，三人见这人，不由心里一寒，想起武林中一个人来。

三人互觑一眼，立刻退走，退得七八步，不料街头尽处又来了一人一驴。

驴子又瘦又老，一只前足是跛的，慢吞吞地走了近来。

人也是又驼又老，只有一只脚，就走在驴子的跛腿上，补足了驴子四只脚。

他腋下一只漆黑的拐杖，杖柄上形月牙半环形，上面燔着七条花蛇，时直如箭，时曲如蚓，采色斑斓，精芒外映，可谓怪异已极。

沈绛红脸色都白了。

孟晚唐倒吸了一口寒气，道：“是天欲宫驴蛇铁拐闻九公和香兰渚仇五花？”

断腿的驼子咧嘴笑道：“三个小娃娃，也知大爷威名。”

孟晚唐又吸了一口气，道：“我明白了。”

“驴蛇铁拐”闻九公与香兰渚仇五花，加上张幸手、匡雪君、欧阳蝙蝠共五人，就是“天欲宫”派出来应战“刀柄会”邱断刀、孟青楼、秦燕横、英萧杀和宋晚灯五大高手的五个黑道代表。

闻九公和仇五花在此时此际出现，一切已甚为明显：这场谋杀，就是天欲宫干的，他们请来一名异人，杀了邱、孟、秦、英、宋五人，令刀柄会匆忙间找不到适当的人参加金印之战，闻、仇、张、匡、欧阳五人就赢定了。

他们之赢，就等于天欲宫的胜利。

天欲宫的胜利，无异于武林中的道消魔长，黑道称霸。

天欲宫既然这样做，就不打算留活口，何况，他们也显然不想让白道中人知晓他们手上所拥有神秘高手的身份来历。

所以，杀人灭口是免不了。

眉角倒吊的年轻人道：“你明白就好。”

孟晚唐咬了咬唇，忽然跪了下去，通通通叩了三个响头。

这一下，连闻九公和仇五花都不禁怔了一怔。

第四章 煞星

孟晚唐一面叩头一面大声道：“两位前辈请饶晚辈一命，晚辈愿投效天欲宫，鞠躬尽瘁，誓死效忠。”

闻九公和仇五花互望了一眼。

沈绛红切齿骂道：“三师兄，你——！”

仇五花冷冷笑道：“趁风转舵，实在不是东西，留你在天欲宫，像你这种临危舍友的人，不杀只留着害人！”

闻九公却哈哈笑道：“杀不得，这种人，当机立断，自私自利，卖友求荣，正是天欲宫要求得之人材。”

由始到终，楚晚弓不吭一声。

他没有像沈绛红般痛诉，也不像孟晚唐跪地求告。

他只是在找机会，做一件事：

逃！

楚晚弓蓦然大喝一声，身形直扑右侧街巷，直比箭矢还快！

他逃的时候并没有带沈绛红，甚至没有通知：一个人在危急时要活命，首先得放弃一切可能阻碍活命之障碍，楚晚弓虽不似孟晚唐跪地乞饶，但却深知保命的道理。

他一动，只有一只脚的闻九公也动了。

只有一条腿的闻九公动起来比十只脚还快，一晃间，他已拦住右侧街巷。

但楚晚弓的身形变了。

他的方向完全改了。

他根本就是向上掠起扑上左边屋檐，那向右跃出的一下，只是壁虎逃遁时留下的尾巴作幌子而已。

他已飞掠上屋檐。

沈绛红叫道：“二师兄等我……”

楚晚弓听她的凄婉的呼叫，心里头是动了一动，但并没有停下来。

生命无疑比红颜更重要。

孟晚唐始终头也没抬，因为他知道此刻他只要稍有妄动，仇五花藏袖子里的一只手一定马上会抽出来。

所以他不敢动。

然后他听到一声叹息。

发出叹息的人是闻九公。

他那张丑陋结瘤的大脸往上仰视，仿佛有点惋惜地道：“便宜了张幸手，真便宜了张幸手。”

看他的神情，仿佛一只老猫捕不到小雀，眼看小雀飞到半天给老鹰啄食了似的一般可惜。

天空上并没有老鹰。

楚晚弓更不是小鸟。

屋檐上也没有鸟雀，只有一个人。

一个双手闪闪发光的人。

这人正在丢东西下来。

他扔下来的是一个人。

不过不是完整的一个人，而是拆散得支离破碎的肢体。

他的手仿佛是利斧锐金，人的肢体落在他手上，像切菜砍瓜一般节节断落，从屋檐上落到地下，和着鲜血。

他本人却红脸白须，若无其事。

落下来的当然是楚晚弓的肢体。

一个人被拆成这样，当然已经死了。

所以楚晚弓并不感害怕，真正畏惧的是孟晚唐。

沈绛红直想呕吐。

屋顶上的人肢解完毕，拍一拍手，笑道：“完事了。”

他说的话只有三个字，但他说到第二个字时人已然到了沈绛红的面前，神态悠闲一般。

孟晚唐的头已经叩穿了一个血洞，血是汨汨溢出，但他直叩首下去，因为他知道，来的不仅是天欲宫的闻九公和仇五花，还有“红脸白须”张幸手。

谁遇着张幸手的一双手，方知道什么叫做“不幸”。

单凭张幸手的一双手，除非是大师兄宋晚灯未死，否则凭自己三人之力再多十个，也得死而身首异处。

何况还有闻九公和仇五花。

这三个人本是金印之战的敌方好手，而今全都来了。

张幸手飘然下来，道：“剩下两个怎么发落？”

闻九公道：“男的留下，当我徒弟。”

仇五花道：“女的带回，做我妻妾。”

张幸手抚掌笑道：“如此各偿所愿，实在再好不过了。”他摸他发亮的手时，让人感觉到他仿佛用一面布来抚拭一件极锋的兵器般小心谨慎，而且珍惜。

不过他这句话一说完，就有一个声音吼到：“混蛋，谁敢辱我同门，先问过我傅晚飞的刀！”

一个滩眉、大鼻、皮肤黝黑。眼光闪耀着年轻与愤怒的青年，挥舞着喷泉乍起似的刀花，冲了过来，护在沈绛红和孟晚唐的面前，一张脸和脖子全因愤怒涨得透红。

沈绛红本来一直就没怎么把这个小师兄看在眼里，也不知怎的，此际一听他豪壮的声音，心中反有了依傍，仿佛来了救星似的。

虽然实际上傅晚飞的武功未必胜过沈绛红。

傅晚飞挽着刀锋，刀尖向着对方三人，眼睛也凶狠狠地盯住对方，一面向后挥手道：“走，你们快走，我来挡他们一阵。”

沈绛红心里没了主意：“你……”

傅晚飞大喝一声：“走！”

孟晚唐突然乍地上弹起，一刀就向傅晚飞背后砍下去！

傅晚飞做梦也没想到自己的同门会在这个时候对自己下此辣手，只来得及侧了侧身子，背后已着了一刀，血流如泉涌。

孟晚唐青着脸，紧接着就砍出第二刀。

傅晚飞奋力按住，嘶声问：“你……三师哥，你为何要这样孟晚唐手下不停，又发出数刀，只听仇五花旁冷笑道：“这叫卖友求荣，又算阵前邀功，你连这都不懂，难怪人杀你，你只好给人杀了！”

傅晚飞早已支撑得左支右继，沈绛红“刷”地出剑，刺向孟晚唐，叱道：“三师哥，你怎可以这样——”

闻九公见沈绛红。傅晚飞和孟晚唐斗在一起，哈哈笑道：“看来飞鱼山庄真是一代不如一代，还用着我们出手，他们倒自相残杀起来了。”

傅晚飞听在耳里忽又收刀不攻孟晚唐，回刀护住沈绛红。喊道：“小师妹，快走，这儿由我来应付。”

沈绛红见傅晚飞如此奋不顾身，相护自己，心头不禁一阵感动，本想冲口而出，我跟你一起……但回心一想，自己又不会意属于他，如此一同身死，实在是说不出口。

孟晚唐突然一把抓住沈绛红的手，撒腿就走。

仇五花向闻九公道：“看来你收的徒弟，未入门前就三心两意，日后怎么收得？”

说着脸上白气一闪，道：“不收，便杀了。”长身而起。

仇五花看也不看，仅仅身子一腾，已闪开刀锋，身形仍往前掠去。

却没料到傅晚飞一刀不中，奋刀扔来！

仇五花不意傅晚飞在这生死关头竟为阻止自己连唯一能仗凭恃的单刀也投向自己，一怔之间，刀已破空及胸。

仇五花双肘一掣，一双手已自宽大的袍袖中抽了出来。

“啪”地一声，仇五花双掌夹住了单刀。

那一柄钢刀，既没有折，也没有裂，而是像一条面团一样，给仇五花搓成一团，扔在地上。

钢铸的刀在仇五花的一双手上，直比棉纸一样。

仇五花的一双手，终于露了出来。

仇五花的手没有甚么特别，特别的地方是在他的手掌。

他的手掌也没有什么特别，只是两只手掌上，都缺少一样东西：手指。

仇五花的两只手掌，却无一根手指。

仇五花当然不是生来就没有手指，傅晚飞也听江湖上传说过，有一种极歹毒的掌功，叫做：“无指掌”，这种极犀利的掌功的练得最高境界的时候，两只手掌，十只手指，都会一根一根的萎缩。断落，直至完全不见为止。

而此际也就是“无指掌”更可怕的时候。

但是如今仇五花的脸色比他的手掌更可怕。

他返过身来，向着傅晚飞脸色就像在雪地里冷了七天七夜的白无常。

只听他冷冷的向闻九公道：“你去杀那两个，这人给我。”

闻九公呵呵地笑道：“男的拿来下酒，女的……”他一面说一边跑，就给他以铁拐撑着，撒腿跑起来直比奔马还快。

仇五花对着傅晚飞，他身上散发出来的煞气，足以令一条街死寂，没有人敢舒一口大气。

仿佛边远处的犬吠，近处花店的清香都杳然。

闻九公吆喝一声，策驴追赶，没料“虎”地一声，一人拦住，一拳打向毛驴的头上。

毛驴当然不会被她打中，“当”地一响，拳头打在铁拐上。

出拳的是傅晚飞，他已痛得用另一只手握住拳头，恨不得跳起八丈高，但他知道大敌当前，仍苦苦拦住要道，不给闻九公过去。

闻九公和仇五花不禁互觑了一眼。

他们在黑道上，名头打起来可令风都改向，在白道上何止谈虎色变简直闻风丧胆，所以在今年“飞来峰”金印争夺战中，他们是黑道上的代表。

只有宋晚灯、邱断刀、秦燕横、英萧杀、孟青楼等人才可以与他们相埒。而今这毛头小子居然拦住了他们两个！

仇五花和闻九公同时都眯起了眼，但还未来得及说话，张幸手就大喝一声道：“我去追！”

张幸手冲天而起，双手发出一种淡淡的金光，直似天神一样。

傅晚飞一看，便知道自己不但截不着，而且身法既无法那么快，也不能那么高。

所以他立刻大喊一声：“张幸手，只要你不是龟蛋蛀米虫，就先杀了我，不杀我就去追人的是懦夫狗屎棍！”

他这一声喊，张幸手身形在半空中忽然一僵。

他双手张成十字，直挺挺的落了下来，像一口钉子落在地上。

张幸手没有立时回头。

傅晚飞深深吸了一口气，他知道自己总算已留住这三个煞星。

至于后果是怎样，他已不想，也不能想，更不必想了。

张幸手原本是想替闻九公和仇五花追杀沈绛红和孟晚唐，因为他知道闻九公和仇五花二人已恨绝了这一副天不怕地不怕模样的小子。

闻九公和仇五花很少憎恨过什么人。

很久以前，闻九公曾经恨过一个人，那个人只笑了他一句瘸子，结果，闻九公花了三十六天的时间来杀他。

一个人被杀了三十六天，待闻九公离去时，那个人连一块肉一根骨头也找不到。

有人说是闻九公用化尸水把尸体化掉了，也有人偷偷传是给闻九公吃到肚子里去了，不过，附近的人早就搬光了。

那儿住的人都是武林中里的大恶人，可是当他们听到那屋里的修叫声委实太过凄厉耳酸，使得他们把吃下去的东西全都吐了出来，其中最沉得住气的一名大匪首，只听了十四天还是听不下去，走了。

当然，那个死者不止修叫了十四天。仇五花则不然，他杀人很快。

他杀人的理由却很少有“仇”，甚至没有理由，有一次他“因为”一个人经过他身边多望了他一眼而杀人，另一个因为一个人经过他身边不望他一眼而杀人。

另一次他杀人“因为”对方是一个瞎子。

他的理由是：对方既然生来就看不见他，早该死了。

所以，张幸手早已知晓这蠢头小子下场是如何。

但他没有料到这胆大包天的小子居然敢对他叫嚣出这种话来。

这样的话，张幸手闯荡江湖以来，也算第一次听到。

他缓缓地，没法压制住心头那股怒焰地回过身去，就看到闻九公似怒非怒，仇五花似笑非笑的表情。

还有那个浓眉。大目、仰着头。挺着胸的青年人，用一双眼睛，凶霸霸的瞪着他们三个人。

闻九公、仇五花、张幸手三个人心里都有一种想法：

不知教这小子怎么死法，才算痛快。

就在这时，他们忽然听到一个人叹了一口气，道：“阎王注定三更死，不敢留人到五更，大师，你虽求一死，但气数未尽，死不了的。”

第五章 神相

这街上本来有往来的行人，叫卖的小贩。热闹的茶店、穿插的驴车骡车牛车，但当截杀甫起，每个人都被无形的杀气吓住，街上死寂，人们都躲到屋里。

不知为何，街角上，有一个小摊子却没有收市。

这“摊子”只一张桌子，上面置着一张八对镜，一绘着一只手掌，人面五络长须，甚有古风，脸上注有人面百余个重要部位的名称，掌图上则清楚绘有线纹，各有各的名称。

桌子旁插了一根旗杆，旗杆上飘扬着白布，白布上有黑字，写着：

“布衣神相”。

桌旁坐了一人，神态悠闲，穿着葛衣长袍，样貌跟桌布上所绘的古人，竟有七分相似。

任何人一看，都会瞭然，这是一个算卜的摊子，这人也就是一个走江湖替人间卜论吉凶的相士。

给他看手掌的，居然是一个愁容满脸，一脸苦相的老和尚。

相士托着老和尚手掌，仔细端详，这街上发生的情形浑如未觉。

恍然间，闻九公觉得这街上的角落本是空的，却不知何时多了这两个人，仇五花觉得这摊子本都是存在的，但不知为何，自己一直不曾留心，也未曾注意到此二人，而今一旦留意起来，偏又觉得这二人何等触目碍眼。

相士与和尚，仍恍似未觉。

相士仍在仔细辨察和尚的掌纹，看他们的神情，像苦思什么天机，殚精竭智，倒不似在看相，而是在下一盘博妙高深难解难分的棋。

只听那和尚又问：“老衲但求一死，难道决意要死也死不成？”

相士道：“一切自有天命，人为不过在把握契机强求无益。大师双眉各有寿毫垂颔，人中深广，决非夭寿之相。”

和尚拍案：“老衲一脸苦相，还怕死不了？”

相士道：“大师的确生就一面苦相，历尝艰辛难免，但偏就死不了，而且神定格稳，神异赋中有云：‘相中诀法，寿夭最难，不独人中，惟神是定。’观察大师神气，地阁丰厚，双耳珠垂，决是长寿之相。”

和尚怒道：“我们要死，破了你的话。”

相士笑道：“死生前定，无谓强求。”

和尚拍桌道：“我就死给你看！”

“霍”地飞起，整个人像鹰鹫一般冲空而起，蓦地铁翼也似的僧袍一收，整个人化作一枚炮弹似的，光秃秃的大头直如石橛般向墙上冲去。

这一下委实惊人，但在忽然之间相士身形一闪，已挡在和尚撞去的墙前。

以和尚冲下来的声势，相士非要被和尚撞得腰折骨裂不可，傅晚飞不禁惊呼一声：“不可——”

“蓬”地一声，和尚的秃头，就撞在相士的肚子上。

相士的肚子一收，凹了下去，恰好包住和尚的头，再吸气一挺，“砰”地把和尚弹了出来。

和尚半空中一折身，飘然落地，和尚的头既未被撞破，相士的肚皮也没有被撞穿。

只是一脸苦容的和尚成了一面怒容：“你的相法不灵！”

相士也不怒，闲闲地问了一句：“哦？”

和尚朝指道：“要是灵验，就不必出手相阻，看老衲死得了，还是死不了！”

相士叹了一口气，道：“眼看人寻死，仍不施援手，实有违常理。”

和尚骂道：“管你有理无理，老衲要死，你不要挡着！”

相士微微一笑，袖手道：“只怕我不出手，大师也死不成。”

和尚又冲天而起，全身因急速的掠动而发出破空急啸，在半空响起了霹雳雷霆似的：“老衲的事，你少管！”

相士微微一叹，果真袖手旁观。

只听“隆”的一声，和尚连人头，一只收翼怪鸟似的撞在墙上，砖墙碎倒，灰尘翻涌，撞穿一个大洞，屋里面发出惊呼声。

好一会只见老和尚摸着光头，爬了出来，喃喃道：“忘了撤去功力，撞不死，再来过。”跃起又准备再掠空撞落。

相士道：“大师，这就是你的不是了。”

和尚摇头道：“我一次死不成，自会死第二次，死不死是我家的事，有什么不是？”

相士道：“你死自是你的事，但是为求自身恣快一死，撞毁贫宅墙壁，可知这样的作为，有违佛道？”

老和尚这才省起，拍拍脑门，耳际只听房墙里婴孩的惊哭声，和大人们畏缩的低叱孩子的声音，才变了脸色道：“该死，老衲该死。”

相士淡淡地道：“佛讲因果循环，大师作孽，应当偿还。”

和尚汗涔涔下，拜揖道：“请教先生，指点一二。”

相士一笑道：“这一面墙为大师撞毁，应由大师出资修补后，方可求去。”

和尚恍然道：“是，这一砖一木，老衲决不借多力，由老衲自己赚银子购买砌好，以偿恶业。”

相士道：“这便好了，砌好了，才求死吧。”

和尚忙不迭伸出手掌：“请问先生，老衲今日死不成，何日才是下地狱命终归西之时？”一面又向墙里大声道：“屋里的施主不要害怕，老衲弄坏这墙儿，一定修好，再伏乞恕罪。”

相士微笑，抚髯道：“大师一副寿相，何必苦苦求死？”

和尚仍伸手不缩回：“就是人世间太苦，老衲非死不可。”

相士摇首笑道：“好，我就看着吧。”两人又重新各据桌之一方，看起手相来。

这对人物的出现，令张幸手、仇五花、闻九公尽皆震住，不由得想起江湖上两个人物来。

一个是庙不收、小庙不纳、篡胡野狐禅。武功高不可测，但自度在人世备尝艰辛一意寻死的求死大师；另外一个，则是在江湖传说里已成为剑仙异人一流的人物。

不过，张幸手、仇五花、闻九公只是省起有这样的一个人物。他们并不因而认为这相士就是那个人，那是因为，他们即不相信这走江湖看相的就是那传说里的幻异人物，而且，他们也不相信传说里的那个奇人乃真有其人。

江湖上的传说，总是空穴来风的多：是灾祸频降，盗贼四起、民不聊生、荒饥交逼、小人当道、佞臣弄权之时，这些流言，几如幻梦一样。传得特别鲜明响亮。

所以他们有些忌惮的是求死大师，而不是相士。

瞧那老和尚刚才冲起而急剧撞落的身法，的确非同小可，如果真的是求死大师，那是相当不好惹的人物。

这样的人物，三人都不想招惹。

所以张幸手低声疾道：“抓了回去，慢慢炮制。”

仇五花立时出手。

仇五花没有手指，所以他一掌打向傅晚飞，这一掌平淡无奇，傅晚飞十分机伶，硬接了一掌。

“啪”的一声，傅晚飞也没感觉到什么特别浑厚的掌力，只是一掌接过，傅晚飞忽觉从接掌的手掌心起，一阵酸麻，这麻痒痒的迅速蔓延到手臂、肩膀，而至心口，连双腿几乎也站立不稳，脑中暖洋洋、舒适适的，直想仆倒下去，一点力量也提不起来。

只听那相士道：“无指掌的掌力，可不是你接得起的。”

傅晚飞在浑噩中听得这一句话，只衰弱地叫了一声：“前辈救命……”

相士仍专神观察和尚满是厚茧、而且错综复杂的掌纹，道：“你的手掌布满散乱的线纹，心绪自然较乱；但地纹主生和健康，却深秀有力，末端断折处，有四方形的玉新纹框住，接连运命线根部，所以有惊无险，逢凶化吉，贵人得力，万寿元疆，想必你多行好事之故。”

和尚却苦着脸道：“可是，老衲觉得生无可恋了哇。”

相士道：“你多积福、少作孽，他日定然安乐无忧地巴不得活下去”

他若有所思地道：“所以奉劝世人，得饶人处且饶人，否则，善恶到头终有报……”

这几个字说得十分轻，但远在丈外的张幸手、仇五花、闻九公皆清晰入耳，如被掴了一记巴掌似的震了一震。

仇五花目光一寒，就要往相士冲去。

闻九公咧开嘴巴露出黄牙一笑道：“好！”伸手用铁拐一搭，把傅晚飞横挂了起来，往毛驴背上放去。

相士忽道：“大师可知主生命强弱的地纹何以断裂处得玉新纹四方框住，就可以绝处逢生？”

和尚摇首。

相士朗声道：“那是因为多得善事之故，玉新纹常常出现在善人掌中。多作孽，必自毙！”

仇五花怒道：“跑江湖混饭吃的，你胡说什么！”

相士头也不抬，仍观察着求死大师的掌纹道：“恃求念胜，图名利到底逊人；恻隐心多，遇艰难中途获救！”

闻九公冷笑道：“我看你凭什么救！”

张幸手不希望节外生枝，疾道：“别去管他胡诌，走！”

闻九公撮唇唿哨一声；瘸眼驴撒足便跑，忽然一支竹竿，疾伸了过来，挑起傅晚飞，就像挑起了地上一张纸一般轻。

这一下竹挑得奇快，闻九公、仇五花、张幸手三人亲眼瞧见，却不及出手阻止。

出手的人是相士。

他右手仍捧着和尚的手掌端详，左手持着一支九尺长的青竹竿，就凭这一支竹竿迅速而轻巧地将傅晚飞挑了过来，放到身边。

只听他微笑问：“胸口麻麻的，手脚使不着气力。”

相士笑着看向和尚。

和尚苦着脸道：“你说那么多，是要我替他把无指掌的毒迫出来，多做一件好事，是不是？”

相士微笑不答。

和尚摸了摸光头，一只手，已搭在傅晚飞肩上，另一手，仍递到相士面前；道：“我多作好事，便多添些玉新纹，多添玉新纹，我便死不去，可是，我求的是死而非生啊！”

他说话时眉毛都不多动一下，然而当他的手一搭到傅晚飞的背时，傅晚飞登时觉得有说不出的舒畅，胸臆闷登之气顿时消解不少。

张幸手、仇五花、闻九公三人只是呆了这么一下，傅晚飞已被相士以竹竿挑了过来，而且那和尚显然还正在替傅晚飞迫毒疗功，三人不禁一齐勃然大怒。

仇五花怒极，立刻便要出手。

闻九公也怒，不过他要先等别人出手。

张幸手虽然变色，但他并不准备出手。

就算杀的是一头驯犬，也有被咬的危险，亲手杀人永远不及借刀杀人来得安全。

所以他扬声喝道：“朋友，不干你的事，别冒这趟浑水！”

相士却对和尚笑道：“得饶人处且相饶，蝼蚁尚且贪生，哪有人求死的？世当横逆苦难良多，活人尚且不及，哪有滥杀无辜之理？”

仇五花冷笑道：“那我连你一并杀了！”一掌拍了出去！

他的手掌是光秃秃、浑厚厚。粗绵绵的圆球一般，就在他双掌击出之际，骤然响起了一种怪异的尖啸。

而他双掌周围，也布满了一种蒙蒙的紫色。

相士仍聚精会神与和尚论相，仿似未觉。

傅晚飞急叫道：“前辈，有人……”急欲起迎战，但只觉肩膀上一股大力吸住了他，回首望去，只见和尚仍是满脸愁容，纹风未动。

眼看仇五花双掌，就要击中相士背部之际，“嗖”地一声，相士左手一抬，仇五花也只得及看到对方手一抬，竹竿已抵在他的咽喉。

仇五花一呆，生生顿住。

相士竹竿一收，继续论掌相，竹竿置于身边，刚才的事真似与他无关似的。

仇五花喉间骨碌一声，发出一声低鸣，呆了一呆，这只不过是片刻功夫，他的双掌，又继续拍了出去！

这一次，他双掌所带起的呼啸更强，紫色的雾更浓，而且还夹带着一股腥恶的强风。

但就在他双掌甫动之际，相士的左手一沉，已抓住地上竹竿。仇五花双掌一沉，要按住相士肩膀。

相士没有抬肩，竹竿平扫，打中仇五花脚踝，仇五花宛似饿狗抢屎一般仆跌地上。

这下快得无可形容，仇五花一跳即起，相士早已悠然放下竹竿，仍与和尚谈掌相，连眼也没瞄他一次。

仇五花喉间发一声低沉的嘶吼。

他第三次出手。

这次出手的目标是地上的竹竿。

就在他的手掌快按住竹竿时，竹竿一闪，竹杖指着仇五花的眉心印堂，杖尖角及眉头，只要向前一分，即要见血。

相士依旧连头也不抬。

这时一声吆喝，闻九公打驴冲来。

相士一直在端坐，左手施竹杖应敌，但坐姿不改，全身不动，连视线也未改换过。

闻九公已知晓这相师非同凡响，他正是先以驴子来冲相士的战姿。

驴子撞向相士。

相士的竹竿，忽自仇五花印堂上疾收而回，扬手一拦，就似下了千斤闸，拦住了疾奔中的毛驴。

闻九公已在此时下了手。

他的擗铁拐杖打横而出，击向相士背部。

拐上六条花蛇也昂首吐舌，一齐咬在相士的手臂上。

这一下，令傅晚飞惊呼出声。

“蓬”一声，闻九公的擗铁杖，击在相士背上，如中败革，而他背部却突如其来被一棵巨树劈中似的，直打得他气血翻腾，金星直冒，从驴背上摔下，斜飞十一尺，定睛只见拐上七条在各地苦心收集来的奇毒花蛇，虽是咬了对方一口，但犹如一头扎在硫磺里一般，直似瘫痪了模样。

这令闻九公张口结舌，而且他实在猜不透怎么自己打了对方一拐，却痛在自己背上。

更可怕的是相士依然平坐不动，专神为和尚论相，连话锋也没被打断过，左手竹杖，杖尖仍抵在仇五花眉心。

仇五花早已脸无人色，黄豆般大的汗珠，布满前额。

只听张幸手一字一句地，仿似每个吐出来的语音有千斤重的份量：

“阁……下……是……神……相……李……布……衣？”

第六章 心魔

那相士欠身笑道：“在下姓李，贱号布衣。”

他说这九个字的时候，竹竿又放回身边地上，可是再给仇五花十个胆子，可也不敢再出袭了。

张幸手也发了半回怔，心忖：果然是他，果真是他！咬咬牙，毅然道：“既是布衣神相插手，我们走吧。”

李布衣笑道：“诸位肯赏这分薄面，积福厚德，布衣万分感激。”

闻九公忍住道：“人说江南布衣神相，每相必中、神验无比、未卜先知、洞悉心机，有着通天本领的，难道，就是你……？”

李布衣正色道：“没有这样的事，天机不可泄露，知无涯，我所知更有限，我只不过利用易理衍算，趋吉避凶，皆如星辰日月，亦有定律可推，在万事的理律中寻得线索而已，至于替人相命、情绪所促成，凡此种种，不外七情六欲，易流露于脸上，或刻划于掌中，只要对亲人稍有留心者俱不难察觉——在下实在没有什么过人的本领。”

张幸手叹了一口气，道：“你来了，我们走。”他向李布衣一拱手。

李布衣自然也拱手回礼。当时民风尚礼，礼若不周，便是轻蔑，江湖上，武林中，尤重礼仪。

李布衣站了起来，双手一阖之时，闻九公、仇五花。张幸手同时出手。

闻九公一拐压住地上竹杖。

仇五花“无指掌”劈向傅晚飞。

张幸手双手发光，陡插向李布衣。

这下突变极快，三人眼看垂头丧气退走之际，遽然联手合击，连一面苦容淡定神宁的求死大师，陡地一惊。

李布衣忽“砰”地一掌，击在桌上。

桌子沉了一沉，而地上的竹杖，却陡地弹了起来。

闻九公的铁拐，拨了个空。

竹竿似搭在弓弩上被人疾射出来一般，“嗤”地射向仇五花。

仇五花在急投中直把身形止住，“哧”地一声，青竹杖贴胸刷过，划破衣襟，回到李布衣的手上。

这只不过是眨眼的功夫，张幸手兵器一般的金手已然攻到。

李布衣没有闪躲，他只是把手中竹竿疾刺了出去！

竹竿在张幸手双臂间破人。

张幸手怪叫一声，双掌一阖，及时夹住竹竿。

李布衣微笑而立，依然左手持竹，并不抢攻。

这时，仇五花和闻九公都转过头，只见张幸手双手发出漠漠金光，合住竹杖，两人对李布衣手中竹杖都甚畏惧，而今一见竹竿已为张幸手牵制，便要抢攻。

忽听张幸手一声喝：“停手！”

闻九公与仇五花震住。

只见张幸手缓缓放开双手。李布衣也微笑着，把竹杖收回拄地。

“承让。”

“走。”

张幸手掉头就走，闻九公与仇五花更不敢留，三人奔出八条街，到了一

荒野无人处的废园里，张幸手的身形方才慢下来，胸膛急促起伏，似强力压抑着怒意，但眼中的神色是畏惧的。

闻九公催着毛驴，气咻咻地问：“张三哥，你已夹住竹杖，怎不让我 and 仇五去宰了他十八截？”

张幸手长叹了一口气，缓缓摊开了双手。

他双掌心赫然各有一截竹节的纹印，直似火焰一般，深深镌刻入肌肤里，就像焦的了一样。

仇五花和闻九公都大吃一惊。

张幸手道：“若果李布衣不手下留情，我这双手，早就废了。”

闻九公心惊胆粟地道：“他……他有那么厉害？”

“红脸白须”张幸手的手，在当今武林中，被列为四十九种奇门兵器之一，连“神兵”留猛“三阳之合蜈蚣钩”也给这一双手破去，而今却给一支小小的青竹杖烙下了失败的痕印。

张幸手道：“我们三人……都不是他的对手。”

仇五花道：“如果老大、老二跟我们一起下手呢？”

“天欲宫”五名代表黑道参战“金印”竞技比武，除张幸手、闻九公、仇五花之外，还有欧阳蝙蝠和匡雪君。

张幸手仰天道：“只怕还不成……除非……”

闻九公眼睛一亮：“除非——”

张幸手叹道：“除非是他出手。”

仇五花道：“他？”

张幸手道：“高未未——高老祖。”

仇五花失声道：“心魔？”

张幸手喝道：“他绰号可是你叫得的么！”

仇五花脸色大变，忙跪下叩头，一面把头叩得通通直响一面哀告：“请高老祖海涵见谅，在下无心失言，实在该死，请老祖不要见怪！”

张幸手道：“行了起来吧，幸好老祖不曾听到，否则，你有十颗脑袋也不剩半颗心了。”

仇五花听到，犹有余悸，打了一个寒噤。

闻九公小心翼翼地道：“宫主这次请得高老祖出山，在‘飞来峰’黑白道战前除去对方五名参战者，不知是何用意？”

张幸手冷冷地道：“你说呢？”

闻九公嚅嚅道：“以高老祖的‘你既无心便休’和‘心神大法’，要杀白道总盟飞鱼山庄庄主沈垦甫尚非难事，何必要杀……杀这些小角色呢？”

张幸手冷笑道：“英萧杀、宋晚灯、邱断刀、孟青楼、秦燕横合称‘白道五指山’，武功相当不弱，他们若在，与我们放手一搏，胜负尚未可料，怎能算是微末角色？其实，听说高老祖这趟应宫主之邀出山，为的便是对沈垦甫！但是白道总盟防卫森严，高手甚众，攻进去岂是易事？而且沈老匹夫机诈多变，杀他更难，惟有杀了那五个不知天高地厚的东西，反而可使计划逐步得成！”

仇五花、闻九公不禁齐声问道：“此话怎讲？”

张幸手道：“沈垦甫和‘刀柄会’发现阵前折将，难道会退出飞来峰之战，将金印拱手相让？”

仇五花道：“那老匹夫，怎会有这等好事？必定重新调集高手。再作挑

选，派另外五人接战。”

张幸手道：“现刻离飞来峰金印之战，还有多少时间？”

仇五花答：“不多不少，二十九天。”

张幸手道：“这便是了，‘黑白道’金印之战，每年中秋举行，人选都要在端午前订定，若有变卦，须双方同意方才许可。”

仇五花瞭然：“是呀，那是因为十一年前，我们在在决战之前，不断更换入选，令刀柄会的人无法测准我们的策略，故此建议在决战三个月前定下人选，未经许可不得更换的意见！”

张幸手道：“既是他们提出来的意见，他们这些迂腐不过的正道君子，一定死也依遵的了。”

仇五花道：“这个当然，这些人，自命侠道，素以食古不化出名。”

张幸手道：“现在离金印之战，不到一个月，刀柄会手下五个战士，全死光了，士气受挫是一回事，最急切的，是要重新更换人选。”

闻九公忽低声道：“若果刀柄会知道‘白道五指山’五人是我们杀的，会不会……”

张幸手笑道：“会不会指诬我们决斗前暗下杀手，是不是？”

闻九公道：“就怕他们公诸天下，说是我们干的，那就……”

张幸手大笑：“你以为黑白二道的人，都是傻子？就算没有刀柄会，沈星南告罪，天下英雄又有谁不明白是我们的人干的？只要没有证据，沈星南又能奈我们何？他自己调训的代表高手，居然连自卫的能力都没有，给人杀了，也不丢脸？他还有脸张扬么！这叫哑子吃黄连，有苦自己知，说不出去的！何况宫主何等英明睿智，料敌机先！他我的高老祖从来就未加入过‘天欲宫’，就算有证有据，又能怎样？充其量只可以赖说高老祖过往跟沈星甫有仇隙，而今杀他的手下泄愤是了。何况……”

张幸手笑笑又道：“高老祖最妙的是杀了人，谁也查不出那人是怎么死的，只知道是死于心碎……”

这一回，闻九公和仇五花不禁也开怀畅笑起来。

张幸手接道：“主要还不是这些。刀柄会要在剩下期限不到一个月里换将，临时抽车，谈何容易，培养高手能人，可不是一朝一夕的事，而且，如此换将，就必须得过了我们这方面的考验……”闻九公嘻笑道：“是呀，超过时间改换人选，就必须得我们这边设下难关，过得了才有资格代表应战。”

张幸手道：“一个人倒还罢了，所谓过关，通常也只是象征式的而已，但如今是一口气换五个……”闻九公道：“这可能是狠狠地，毫不留情地，给他一挫再挫，还有什么瞧的？”

仇五花却有些意态阑珊地：“原来这趟金印之战，咱们五人，只是幌子，追杀些小兵小卒了事，真正的大场面，倒没我们份儿！”

张幸手道：“沈星南身边能有几个高手？给他一挫再挫，还有什么瞧的？”

张幸手肃容叱道：“仇老五，你别想拧了，告诉你，高老祖施‘心神大法’剪除宋晚灯等人，一切目击者必须剔除，是件大事，否则一旦让刀柄会知道老祖出的手，可能想出对策未定……我们五人赴飞来峰之后，如没有猜错，最近我们官主要发动并吞武林的大攻势，我们大有可为哩。”

仇五花动容道：“真的？”

忽听一个阴恻恻的声音，宛似飘浮在空气中：“张老三，你在这里高谈阔论宫里秘密，若给人听去，不怕凌迟处死么？”

张幸手一听，脸色倏变。

他说话的时候，早已暗自留意四周，竟未发现有人潜近，但而今语音竟自耳际传来。

不过张幸手等也立时发现说话的人是谁了。张幸手俯首揖道：“老大，老三大意，罪该万死！”

闻九公与仇五花也慌忙拜揖，只听一人冷哼一声，出现在眼前，却好像一片灰烬一般，悬空飘浮，晃荡在半空，这是全身着黑色宽袍，垂掩双足，但一双臂膀却光脱脱无半缕衣衫。

只见这人白发苍苍，瘦骨嶙嶙，双额耸起，目露青光，血盆大口，白牙森森，更奇异的是这人在膀子上钉着九柄血焰叉，火焰隐隐，似欲飞起；右臂上还咬着五个茶杯大小的死人骷髅，光是看去就令人心寒。

这人阴恻恻地道：“老三，你太大意了。”

张幸手丝毫不敢顶撞，只是道：“小弟该死，幸有老大垂教。”

这人冷哼一声：“高老祖杀宋晚灯的时候，稍有扎手，现了法身，凡是见过的闲杂等，能杀尽杀，你们三人，去截杀飞鱼塘的几个小毛头，我和老二已杀尽一百二十三人，你们却连几个小毛头也制不住，回去如何向宫主交代？”

仇五花禁不住道：“本来他们插翅也难飞，就是给——...”

这人咧齿出红彤彤的长舌，舐了一下龟裂的黑唇，道：“李布衣从中作梗，是不是？”

他双目发出鬼火也似的青光，骤然暴涨，一字一句地道：“既然有李布衣插手，谅你们也敌不住，高老祖也知道了，不怪你们，我们且先回分坛，还有要务等着。”

张幸手问：“老二呢？”

这人“嘿”地一笑：“她么？有更重要的任务，你就不用管了，咱们走吧。”

这人如同一只冉冉升起的蝙蝠，在四周迅地巡了一个圈，呼一向西北方向投去，张幸手、闻九公、仇五花这才各展轻功跟上。

他们才离去，荒园的破残垣处，便冒出三个人头。

这三个人，原来一直潜伏在那儿，待张幸手等四人离去之后，才现身出来。

最左一人，一只多情的眼，五绺长须，随风微飘，正是李布衣，他用手搀扶一人抬起头来，敢情也是他一直掩护住这人的匿伏，这人便是刚死里逃生，豪勇的傅晚飞。

另一人，一副要死不活，愁天愁地的样子，正是求死大师。

第七章 蝙蝠

李布衣站起来。向傅晚飞温和地道：“你都听到了？”

傅晚飞睁大了双眼，噘了倔强的唇，扬起了浓黑的眉毛：“他们真卑鄙！”

李布衣笑了笑，求死大师却打了个大大的呵欠，道：“你们官兵捉贼，螳螂捕蝉的玩意，也玩够了，老衲我可要走了。”

李布衣笑问：“哪儿去？”

求死大师道：“补墙去？”

李布衣问：“补完之后哪儿去？”

求死大师道：“补完之后求死去。”

李布衣笑道：“大师刚刚做成了一件好事，求死只怕更不容易了”

求死大师的神情简直愁上加愁，双眉成结，喃喃地道：“我上当了，我上当了。”双掌合十。低眉念佛，芒鞋履足，转身行去。

傅晚飞大叫：“大师，大师。”和尚却是不应，也不回头。

李布衣笑着用手按住傅晚飞宽厚的肩膀上：“你唤大师作甚？”

傅晚飞情急地道：“我还未谢他救命之恩呀！”

李布衣笑道：“果真有恩，记在心头最好，口里多谢是俗套。”

傅晚飞侧头想了一想，道：“你也救过我，我不谢你了。”

李布衣笑道：“便要你如此。”

傅晚飞问：“那个荡在半空中灰一般的怪人是谁？看来比那三个煞星身份还要高。”

李布衣道：“蝙蝠。”

傅晚飞道：“蝙蝠？”

李布衣道：“他就是欧阳蝙蝠，是‘天欲宫’派去飞来峰金印之战的五名代表之首。”

傅晚飞惊道：“原来是他，那么他们口中提的高老祖……”

李布衣脸色也凝重了起来：“什么高老祖！便是‘心魔’高未末。这人退出中原武林多年，这次卷土重来，是冲着令师。好好加以防范。心魔大法，非同小可，务加小心！”

跟着又长叹道：“我亦有我的苦衷。我自算出了这段日子自己少不免会扯上一大堆血腥风暴，仇杀麻烦，我自己还有极艰巨的任务要完成，实不想多牵人江湖纷争之中，而且近日我自己的气色也不甚好，难免卷人风波暗算中，恐无法兼顾，而且黑白二道争权的事，我也不大想理……”

他拍拍傅晚飞的肩膀道：“我因为你武功虽然不高，心志却豪，为救同门居然独力缠住三大煞星，便助你一把。你所中的‘无指掌’毒力，已全给求死大师迫出，他的内力精湛，武林中当在五名之内，只是真人不露相罢了。你回飞鱼塘后，把所见所闻，告知令师，以他的大智大意，及圆通无碍的武功化境，必能想出万全对策，不过，你得答应我，我出现出手一事，可略过不提。”

傅晚飞不禁问：“为什么？”

李布衣脸上闪过一丝惆怅的神色，随即嘻笑道：“我的名字，还是不提的好。”傅晚飞跪下道：“晚辈实在不敢有瞒恩师。”

李布衣搀扶道：“我也不是要你撒谎。只是……能不提我，就不提的好，这……这你就不会明白了。”

见傅晚飞一面访惶，便笑道：“你这蠢孩子……这样吧，要是问起，能不说就不说，要是非说不可，也不必撒谎，不提我名字便是了，反正……我也没告诉你我的名字，他们提起，你当没听见就是了。”

傅晚飞想了一阵，觉得这不算有瞒恩师，方才起来，李布衣拍拍发髻，笑道：“你生就一副奇相，额骨峥嵘，将来遭逢必多，易遇贵人，只是近日气色嘛……眉头上乌了一大片，那是面相‘兄弟宫’所在，只怕兄弟生变，易遭陷害，要多加小心……”

说着他翻开傅晚飞的右手小指，微一端详，“哦”了一声道：“你尾指第三节有箭形纹状冲破，有七八道之多，这箭形代表命里有小人，通常人必有一二，你有七八，小人不可谓不多，应该知道‘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

又扳开他食指一看，才现笑容：“你食指下异宫高直红润，且有斜线直射，指向食指节三节，主贵人得力，纵有小人作祟，幸亦有贵人化解，还好，还好……”

傅晚飞听在耳里似信不信，半信半疑地看着自己手掌，心里想：我将来遭逢，我都不知，怎么你一看我手掌，就说个头头是道？李布衣瞧他神情，挥手笑道：“世间上，有许多事情，都有无形规律在，正如一年四季，几时晴几时阴，几时大旱几时雨雪，总可以推算出来。人生中也有命理，年少时不会相信，倒好，待年纪大了，遭逢多了，大相信这些，又成了迷信。你去吧……如果有缘，当有相见。”

傅晚飞给他说中心事，脸上一红，又听李布衣叫他走，心里不舍，忍不住道：“前辈……”

李布衣挥袖道：“走吧。天欲宫欲向刀柄会发动大攻势，这消息早日传到今师耳中，他也好早日召集同盟，多作准备，这事怠迟不得，去！”

说着催力一送，把傅晚飞送飞丈外，傅晚飞一想，跪地向李布衣“咚咚咚”叩了三个响头，飞奔而去。

李布衣望着他雄健的身影，抚髯笑道：“这孩子……”忽想起自己也不大，只是朝气却不似傅晚飞一样蓬勃，不禁有些感叹，想起当年的一些往事，心里有些微难过。

他不禁揉了揉心口，苦笑一下。

就在这时，他忽然听到一种极之细微的声音，仿佛一只幽灵似的东西滑翔之声，像蝙蝠收起了翼衣，倒悬岩顶，再也没有声息。

李布衣伏了下去，耳贴地面，仔细辨聆。

他的耳朵伏在黄土上，忽然间，听到了“通”地一响。

李布衣听到这一声，马上就要跳起来。已经来不及了。

李布衣在第一声响时，已发现是自己心跳的声音，当他即要跃起之时，他的心已跟地面粘在一起，发出了第二声“通”地响。

地底似有一种特殊的磁力，吸引着李布衣的心窝，李布衣大叫一声，双手撑地欲起，但胸膛的感觉却像已和地面融接在一起，他若力扯只会把心肺撕裂，而地底里似有一个幽森无尽的声音，深邃地吸引着李布衣内心的狂跳。

李布衣强定心神，猛聚内力，运功相抗，但他抗力愈大，心跳就愈快，心跳愈快就愈强劲，直似他的心房是鼓锤而大地是鼓面，他不住用心，“通通”响了密集的鼓锤声似的，这样狂跳下去，必死无疑。

李布衣嘶声道：“心魔，你在哪里——”

他喊出了这几个字，心头已狂跳了一百七十六次，要是旁人，早已支持不住了。

李布衣的胸也涨成紫色，吼道：“出来——！”他才说了两个字，心头已跳了近两百下，就像他用心房当着桩子一般地往地心打下去，就像大地里有一只脚用力踢着心口。

——这样下去非死不可！

李布衣忽然大喝一声。

他右手竹竿，疾往地下刺去！

“嗤”！竹竿没人土中！

黄土里闷哼一声，李布衣左手一拍，倒飞而起，竹杖随而拔出，土中一股血泉，激喷三尺！

李布衣半空一个筋斗，落在一棵槐树旁，“椅树而立，槐树轰然萎倒。

李布衣脸色苍白，巍巍颤颤，挺胸而立，嘴角有鲜血淌下，刹时染红了葛袍。

黄土炸起，尘飞漫天，一人自黄土里翻坐而起。

高、瘦、青瞳、脸色蜡黄。额骨有痣，没有表情，他直挺挺自土里立起，左肩血喷如泉，他也没有什么痛苦的表情。

仿佛那是一泉毫不相干的木桶破漏，正在溅出了水花一般。

李布衣喘息道：“是你。”

心魔道：“是我。”

李布衣喘息着，看着竹杖上的血迹，道：“十一年了。”

心魔道：“十一年又五个月零八天。”

李布衣苦笑道：“你已练成了‘心魔大法’。”

心魔道：“没想到还是杀不了你。”

他脸上忽然有了表情：“我一定得杀你。”他脸上的表情并不是喜、怒、哀、乐，而是脸上每一块肌肉都在抽掐，翻涌似海上怒涛，额骨上那颗灰大的痣，更像脸颊上多一双眼珠似的。

就在这时，一阵衣袂破空之声，李布衣头上，忽然多了一块黑云。

这不是黑云，而是蝙蝠。

一个像蝙蝠般的人。

这人突然掠起，正是引李布衣贴地去听的来人：欧阳蝙蝠。

他骤然掠起，到了李布衣头顶，左膀子的九柄血焰叉像骤雨般化作九点令人心血喷腾的活焰射下！

李布衣身形一晃，避过血焰叉，但血焰叉燃烧着鬼火似的，回迂追射而至！

李布衣伸手一抄，抄起一撮茅草，一阵抡舞，九支飞叉，齐齐嵌入茅草里，“蓬”地燃烧了起来。

李布衣宛似白鹭似的掠起，那一朵黑云急速追至，五个茶杯大小的死人骷髅，分东南西北中处，分袭李布衣双手双足及命门！

李布衣清叱一声，五枚骷髅已咬中了他。

欧阳蝙蝠喜啸一声，因为他知道，他熬心血精火所炼的“五鬼阴魂”，只要咬中敌人一口，纵是大罗金仙，也得化为脓血。

就在他向心魔高未未欢啸之际，“味”地一声，猛觉背一凉，胸际露出一截竹尖。

他呆了一呆，怪啸一声，只见五枚骷髅，各咬住一件葛袖与下摆，还有二枚咬住衣领，这只是一件空衣袍。

而人，就在他的背后。

而且还刺杀了他。

欧阳蝙蝠到这里，欢啸成了悲嚎，竭力要转身过去；“嗤”地一声，竹竿自他体内拔出，背后已空无人影。

欧阳蝙蝠惨嘶未尽，人已遽落下去。

五枚骷髅，也立刻失去控制，与衣袍一齐落地散碎。

李布衣刺杀了欧阳蝙蝠。

但是欧阳蝙蝠最后的一声嘶吼，震入了李布衣耳中。

这声嘶嚎之惨厉，震动了他的心灵。

李布衣的人急速落下，他已知道那不是欧阳蝙蝠的惨嚎，而是心魔借欧阳蝙蝠的吼叫来施“心魔大法”。

他先中了埋身黄土里高未未的暗算。

但他同时也伤了心魔高未未。

只是他还未来得及喘一口气，欧阳蝙蝠已对他发动攻击。

他杀了欧阳蝙蝠。

可是已无法防范高未未的施法。

惨嘶已传入了他的耳中，牵动了他的心灵。

高未未张开了嘴，整齐的白牙缝间，发出了一阵又一阵波浪也似的尖啸。李布衣的心就被千层高浪汹涌至巅峰，又落到深谷，悬空在上不着天下不到地里，要被撕裂。

李布衣想运功抵抗，但已抑制不住破堤而裂似的心房狂跳。

他在这生死关头，蓦然放弃了抵抗。

他突如其来的低叫了一声：“高未未。”心魔怔了一怔。

李布衣合适地一如霹雳雷霆似的发出一声铺天盖地震山撼海的大喝：“高未未！”心魔双眼一翻，全身一震，忍不住呻吟一声：“我这一个‘我’字方出，高未未和李布衣嘴里，同时喷出一口血箭，颓然坐倒。

李布衣在千钧一发的当儿，以佛门“狮子吼”将对方的“心魔大法”震回，两人一同受伤。

这一下两人均受创不轻。

高未未的心口如同被锤齿割扯一般，痛入脾胃，李布衣的胸臆二度受创，像有人在心房里各扯一端，用力拉拔一般剧烈生疼。

两人坐倒，不哼一声，都脸白如纸。

——谁先复原，便可以杀掉对方。

就在这时，东、西、北三个方向，又传来一阵衣袂扑空轻微声响。

李布衣蓦地吸了一口气，拍地而起，投向南方，如大雁般疾掠而去。

因为他知道来的人是谁。

他带傅晚飞跟从张幸手、闻九公和仇五花来此荒园，探知天欲宫对付刀柄会的秘密，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心魔高未未正要引他来，然后要欧阳蝙蝠带走三人，再包抄暗袭自己。

他已中伏。

欧阳蝙蝠已死，高未未也没有讨好，但而来的三人是张幸手、闻九公与仇五花。

李布衣现在已负重伤，要钉杀这三人，仍是不难，但要不为心魔所趁，只怕更难。

李布衣没有选择。

他只有逃。

——先逃离此地，再作打算！

他掠起的同时，心中不免自嘲地道：“原来自己昏恶异常，难免有伤，预兆的便是这场灾劫……”

李布衣掠起的同时，心魔也掠扑起。

只是心魔掠起了一半，便抚胸落下。

他脸上每一根神经纤维都抽搐着苦痛，但表情仍旧是虚无的，他捂胸口喃喃地道：

“……十一年了，他的武功竟……”

“……十一年了，他的武功竟……”

这时候，太阳已偏西，倦鸟正投林。

第八章 秋胡妻

傅晚飞不知道他走后，荒园里竟发生那么多的事情。

要是他知道，他就死都不会走。

——其实如果他真的知道，死都不走的结果就只有：死。

傅晚飞奔着，用尽一切力量奔跑着，要跑回飞鱼塘飞鱼山庄，把所见闻，告诉师父！

——天欲宫作法何等无耻，师父和刀柄会的师叔师伯们一定有办法破除他们的诡计！

飞鱼塘飞鱼山庄总共有三十六道关口，常人闯不进去，高手也闯不进去，就算是千军万马，一样也闯不进去。

所以飞鱼塘建立一百七十年，从没有失守过。

离飞鱼塘最外的一个地方，也就是飞鱼山庄的人与外界接触的最前线，那地方是在山上的一个地形奇特，但风影美绝的村庄，叫做“落神岭。”

傅晚飞在落神岭上遇了一个人。

一个他做梦都想不到竟会在真实里遇见的人。

他竟然遇见了秋胡夫人。

秋胡妻是古代的一位美女，据《列女传》所载，鲁国的秋胡纳妻五日而宦于阵，五年才回家，还未抵达家门，就见到路旁桑田有美妇人采桑，色心大起，下车调戏，出语挑引，“力田不如逢丰年，力桑不如见国卿。今吾有金，愿以与夫人。”短短一句话里，既陈以逸乐，又自表高位，更以金钱相诱。无奈美妇佛然拒绝他说：“采桑力作，以供衣食，奉二亲，不愿人之金。”秋胡无奈，终给美妇逃去。及至秋胡归家，奉金遗母，使人呼其妻出见，才知其妻乃是采桑美妇。秋胡自是又惊又喜，但美妇污其无行，羞其夫为，去而东走，自投于河而死。这便是历史所载秋胡戏妻的故事。

后元朝石君宝所撰的《鲁大夫秋胡戏妻》杂剧，便是根据这段故事改编的。

这天飞鱼塘五小——宋晚灯、楚晚弓、孟晚唐、傅晚飞、沈绛红——在看的就是这出《秋胡戏妻》。

后来却发生了暗杀事件。

宋晚灯被杀后，戏台上下的人四散奔逃，后沈绛红、孟晚唐、楚晚弓及傅晚飞被追杀，楚晚弓当场身亡，傅晚飞掩护沈绛红与孟晚唐遁逃。

如果不是李布衣出手，傅晚飞也死定了。

可是他却在落神岭的一座破宅前，遇上了“秋胡妻”。

“秋胡妻”当然就是那在戏台上演戏的小娘子。

这位小娘子唱、做、艺、色均一绝，体态丰腴曼妙，一双如水波似的凤目，对剪出许多春风。

“秋胡妻”却不曾卸妆，仍是穿着她在戏台上的黑衫，一张俏脸仍涂得白里透红，但她的神态，却是惊惶的。

因为她正被人追杀。

追杀她的人是一个黑脸汉子，铁也似的脸上刻划着残忍与冷酷，前额钉着五把二寸来长的金刀和七枚银针，全深嵌铁肌之内，既似天生就，又似画上去一样。

黑脸汉子用的是一柄大刀，刀柄上刻有一个恶鬼头，形态生动，宛然欲

活。

小娘子的一双水袖，像青龙翻腾，又似白蛇吐信，疾卷回扫，看来功夫底子甚是不弱。

但是黑脸汉的刀锋冷，刀风更厉。

“嗤”地一声，小娘子的右袖被割破，露出一截玉藕也似的手臂来，还溅着几颗鲜红的血珠子。

傅晚飞瞧到这里，再也按捺不住，大喝道：“住手！”

黑脸汉不但不住手，刹地一刀，小娘子闪躲得快，但发上整齐的云鬓，已被刀风扫乱，瀑布似的长发，散垂下来。

傅晚飞沉腰扎马，呼喝一声：“看打！”一拳打去！

黑脸汉子鬼头刀一兜，反撩向傅晚飞手腕！

傅晚飞霍地收拳，刀卷了一个空，立刻化成一片刀花，护住自己。

这一招交手，两人都知道对方决非易惹。

傅晚飞大声道：“好汉，光天化日，对弱女子动刀动枪，何故？”

黑脸汉子喝道：“关你屁事！”

傅晚飞挺胸道：“你若无理杀人，就关我事！”

黑脸汉子骂道：“不关你事！多管闲事，连你一并杀了！”

小娘子在旁急道：“侠士，这干人丧心病狂，我们好好的地唱戏，他们自台下杀上来，小女子几个师兄弟，都死在他们刀下……他还一路追杀我来此……”

傅晚飞一听，已知究竟，勃然大怒。

——这黑脸汉子显然便是“天欲官”的人，因“心魔”杀大师兄时露了行藏，便要杀死所有的目击者以灭口！

——听这小娘了那么说，枉死的还不知有多少人，可以说是受自己同门几个人的事而元辜惹上杀身之祸的！

——当戏班的，常练就技艺防身，看来这小娘子还练得不坏，才能支撑到此。

忖念及此，傅晚飞只觉一阵惭愧，牵累别人性命，是何等无辜可怜。

他决定要挺身保护小娘子。

黑脸汉子挥刀吼道：“滚开！”

如果他不是看傅晚飞武功不弱，早就砍下他的头一脚踢开了。

傅晚飞气道：“你才滚！”

黑脸汉子咆哮道：“你滚不滚？”傅晚飞用虎目瞪着他：“你们天欲官的人恶贯满盈，死有余辜，少爷今日就要降魔除妖，不教你横行霸道！”

黑脸汉子怒道：“我们横行，关你屁事！”

傅晚飞也叫道：“就是关我放屁的事！”

黑脸汉子怒吼一声，一刀当头劈下！

傅晚飞摆开架式，展开“鱼跃龙门步法”，以“游鱼拳法”应战。

飞鱼塘飞鱼山庄沈星南的武功，内外功兼修，却以创金弓银箭翠玉壶成名天下，他将一脉相承的“飞鱼剑法”、“游鱼拳法”、“鱼跃龙门步法”及“沉鱼刀法”更发扬光大，增添威力。

宋晚灯在四师兄弟中最出类拔萃，所以能练金弓银箭。

“鱼跃龙门步法”即鱼形步法，是每个飞鱼塘弟子均有的修习的基本步法，傅晚飞主修的是“游鱼拳法”与“沉鱼刀法”。

此刻他手上无刀，使的只好是“游鱼拳法”。

“游鱼拳法”机敏多变，神速诡谲，出招时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傅晚飞得其精华一、二成，但普通武林中人，已难招架得住。

但是黑脸汉子的鬼头刀，却非同小可。

傅晚飞的拳头去到哪里，他的刀便砍到那，继而傅晚飞的身形闪到哪里，他的刀也追斩到那里。

傅晚飞和黑脸汉大闹一阵，黑脸大汉忽咬牙咧齿地问：“你是飞鱼塘的什么人？”

傅晚飞气虎虎地拍胸膛：“飞鱼山庄庄主五大弟子，我排第五！”黑脸大汉仰天长笑。

傅晚飞瞪目反问：“你又是谁？”黑脸大汉额上金刀针针，在阳光下映出诡异奇光：“天欲宫伏尸堂坛主勾奇峰。”

他哈哈大笑道：“杀得飞鱼塘沈垦甫的传人，可是大功一件，今回一举两得！”

傅晚飞冷笑道：“你试试看！”挥拳攻去，忽然之间，黑脸大汉额上银光一闪三口银针，破空而去！

傅晚飞没料对方看似嵌在额上的银针竟然会飞，两拳飞出，打下二枚，剩下一枚，“哧”地射向傅晚飞胸膛！

正在这时，“嗤”地一声，一枚玉簪，破空飞至，及时击落了银针。

发出玉簪救傅晚飞之难的是那个小娘子，她拔出发髻上的饰簪及时射落银针。傅晚飞就趁黑脸汉子勾奇峰以为银针命中对方时，滚身而上，一拳勾击在他肚皮上。

勾奇峰立时弓身如虾米一般，傅晚飞有理没理，砰砰蓬蓬一口气连击了几次重拳。

勾奇峰吃痛，但额上金刀一闪，两把小金刀，飞射而出。

傅晚飞知道勾奇峰额上暗器，犀利无比，不敢出接，猛除下外衣一兜，把两把小金刀罩住往外一送，扔出丈外。

勾奇峰怒吼一声，狠毒的盯着傅晚飞，又射出一口银针！

傅晚飞知道自己可接不下这些诡异歹毒恶绝的暗器，滚身避过，一手挽住小娘子的腰，飞上古宅上的围墙，直落了下去。

勾奇峰脸上浮起冷笑，也不下去，额上寒光二闪，两口银针，射入草堆里。

但草堆里却悄没声息。

就在这时，荒弃的巨宅里忽然传来“喀”的一声。

勾奇峰双耳像兔耳似的耸动了一下，飞鸟投林般掠了过去，潜入屋内。他的影子一消失在宅里，草堆里立刻闪出两人，便是傅晚飞和演秋胡妻的小娘子。

傅晚飞因得小娘子之助，格开飞针，才打倒了勾奇峰，但勾奇峰武功远在自己之上，暗器尤难抵挡，便趁勾奇峰吃痛之时，翻墙而入，藏入草堆里。

勾奇峰也是反应奇速，立时掠上围墙，但傅晚飞在滚入草堆的同时，已弹出一颗石子，直投荒宅窗内。就在勾奇峰向草堆里发出飞针射向草堆的同时，傅晚飞所发出的石子已落在弃宅的地上，使勾奇峰以为宅子内有人，立时追去。而傅晚飞和小娘子也立刻翻墙退走。

银针一射入小娘子发髻上，一粘穿过傅晚飞胸衿，两人都惊出一身冷汗。

这些暗器显然都曾淬过毒，见血封喉，要是命中，则是死定了。这几下是瞬息间的事，傅晚飞和小娘子翻出围墙，便听见宅子里传来一声恐怖已极的惨叫。

这惨叫声是勾奇峰发出来的。

傅晚飞呼小娘子本待急遁的脚步不禁僵住了。

——宅子里究竟有什么？

傅晚飞决定返回宅子探看。他不知道勾奇峰是不是用计，也不明白宅子里有什么，所以他也不知该带小娘子一道去。

小娘子明如秋水的双目，似看出他的心意，伸手握了握他的手掌，悄声道：“留我在这里，更险。”

傅晚飞觉得手心一阵温热，心头一震，抬目时见小娘子一张美脸正在自己眼前，红唇薄嗔，吹气若兰，心中一荡，脸上却虎虎地大红了上来。

小娘子不禁“咕”地笑了出声。

傅晚飞红着脸，放了手，一颗心忐忑地跳着，也不知道是因小娘子在身边的香气，还是因为宅子里幽异神秘的气氛。

这原本是一处大富人家的弃宅，庭院深深，草木荒繁，门口因荒弃多时，蔓藤缠绕，台阶布满鲜苔。

门已被推开震破，震破的人正是刚才的勾奇峰。

宅里光线幽森，黑影幢幢，甚是深邃。

傅晚飞只觉小娘子又向自己靠近一些。

傅晚飞长吸一口气，道：“你，不要怕，我……”

忽然厅堂传来“咯”的一响。

傅晚飞和小娘子同时吓得一震。

小娘子颤声道：“里面，里面……”

傅晚飞强作镇定，吞了一口唾液，小心翼翼的向前移动，道：“没事的，定没事的……”心中却大为叫苦，原来他年少胆豪，其实对女子最仰慕又易羞怯，最怕的就是鬼，而今，两件事似乎凑在一道来。小女娘子好好听的声音怯怯地道：“好像有……有……”傅晚飞吓得脸色都青了：“没有，没有！”他大声道。

就在这时，他脚下一绊，几乎摔倒，他的一颗心几乎跃将出口腔来，往地上一扑，弹身而起，却听小娘子一声尖呼。

他以为小娘子遇袭击，忙看过去，只见小娘子十指春葱，掩面尖叫，傅晚飞一头雾水，问：“什么事，什么事……”

小娘子惊悸中指着地上。

原来他扑地再跃起，位置更易，黄昏的光从破门折射进来，照见地上有一个人。

这个人，双眼暴瞪，额上头皮，全被削去，额上脑浆肌血，涂成一团，死状甚至可怖。

这个人正是刚才追杀他和小娘子的勾奇峰，一看之下，立时分晓，勾奇峰是一进门来，就被武功极高之人一剑砍中前额，使得他额上所嵌的金刀不及施展便已丧命。

傅晚飞一身搭住小娘子，虎目含威，大喝道：“谁？！”

蓦地回头，铮的一声，星花夺目，晶光一闪。

在金光一闪的刹那，傅晚飞可以分辨得出，那是两柄剑交击所发出来的

星花。

但就在同时间，他的脖子已架上了两把湛然的长剑。

两柄长剑架在他喉咙之上，使得他的咽喉被精厉的剑锋逼得一阵寒麻，甚至痛了起来。

剑未见血，剑锋未破肉，单止剑气，仿佛已破体而入，令他通体冰冷。

傅晚飞一口唾液，连吞都不敢吞下去。

只听黑暗中，左边一个苍老的声音冷冷他说：“神兄弟，令安在？”傅晚飞双目发出异彩，忙不迭大声道：“死的死，散的散，伤的伤，亡的亡。”

右边的剑稍震动了一下，黑暗里一个年轻冷硬如铁的声音道：“死的怎样，散的如何？伤在哪里？亡在何方？”傅晚飞直着嗓子道：“死不独生，伤心难忘，散由他散，亡各一方。”“铮”地一听，两柄晶亮莹然的剑，骤然不见。

只闻剑还鞘声。傅晚飞这才敢闭起被双剑生花灿眩的双目，吞了一口噎在喉头的唾液。

第九章 落神岭

他总算知道黑暗里的人是谁。

黑暗里有两个人。

一老一少。

“飞鱼塘”不分堂主、坛主、香主、旗主，舵主，只有“新秀”、“中秀”、“老秀”、“老头子”、“老人”、“婴孩”之分，跟“天欲宫”的分法完全不一样。

傅晚飞在“飞鱼塘”的武功辈份，最多只能排到“中秀”，但他是飞鱼山庄庄主白道总盟盟主沈星南弟子之一，所以位份能排上“老秀”。

至于大师兄宋晚灯，武功行份，都已超出了“老秀”，但仍未晋升至“老头子”。

那是因为飞鱼塘的迁升辈份，都要经过极严厉的甄选，以及建立殊功与品行、武功、才智兼具方可擢升的。

“老头子”已是飞鱼塘中极荣耀的位份，非勋功伟业且能服众的过人之能品德不可获。

“老人”这辈份，飞鱼塘中极少有这份荣衔，飞鱼山庄庄主沈星南本身，便是飞鱼塘仅存的三大“老人”之一。

至于“婴孩”，听说硕果仅存，有此一人，但究竟是谁，谁也不曾见到，谁也都不知。

由于“飞鱼山庄”就像一个大家族般团结亲密，所以名称也与江湖上别派不同，一个人的晋升与贬降，俱经过“老头子”们的观察，呈报“人”决定升降。

二般投入“飞鱼塘”的高手，最多只是“飞鱼人”、连“新秀”也搭不上，所以能升至“新秀”对他们而言已是极荣耀的事。

一个制度建立下来，在制度中的人自然会为为制定的荣辱成败而忧喜悲欢，因而投身努力，博取荣誉，也使这制度更显灿耀，这种得失悲喜，是局外人所难明白的。

不过，等到这制度发出万丈光华，人人引以为荣，巴不得能献身共享之时，自然也曾跟局内人一样息得患失了。当然制度一旦形成，也容易僵化和腐化，那时，许多附带的作用也必然会产生，正如阳光中有黑子，月亮也有它阴暗的一面。

许多事，有其利必有其害，乃在所难免，故此，利未必尽利，害未必尽害，只要能把其害减到最低，就不失为一个好的制度。

这黑暗中的一老一少，正是“飞鱼山庄”的两名重要建设人。

这两个人，很少人提起他们的名字。

江湖上把老的叫“剑痴”，少的叫“剑迷”。

他们并不是没有名字，而是他们大痴于剑迷于剑，已忘了自己的名字。

人们也只注目于他们的剑，而忘了他们原来的名。

剑痴痴于剑，剑迷迷于剑。

剑痴剑迷，正是把守这最靠近“飞鱼塘”的两大“老头子”。

傅晚飞不禁喜呼出声，经那一番暗语对答后，他已肯定来人是谁了。

他抱拳拜揖，喜唤：“痴伯、迷哥。”

剑痴淡淡地道：“原来是小飞。”

傅晚飞喜道：“幸亏是二位，不然就……”

剑痴道：“我以为是天欲宫那一帮人……你不循路回来，来此地做什么？”

傅晚飞道：“晚辈是被勾奇峰追杀，逃来此地的，幸好……”

剑痴白眉一耸，打断道：“现在你要到哪里去？”

傅晚飞道：“回山庄去。”

剑痴问：“哦，回山庄去做什么？”

傅晚飞不明白剑痴有此一问，仍是答道：“我有要事禀知师父。”

剑痴即道：“你要去见沈庄主？”

傅晚飞还未点头，忽听剑迷在旁冷冷地道：“你不必去了。”

只听他冷冷地接道：“因为庄主马上就要来了。”

傅晚飞愕然道：“师父他……会来？”

剑痴剑迷用剑一般冷的目光木然望着他。

傅晚飞仍是不解：“来……这里？”

落神岭是一处怪异的地方，既是飞鱼塘的对外总隘口，又坐落于山峰上，但在“人止关”之前，对飞鱼塘的位置环境，完全观望不到，也无法估计。所以江湖上流传的歌诀里有：“落神岭上，躬山绝水，一过人止，鱼跃星飞。”

歌诀里的“鱼”，便是“飞鱼塘”，“星”便是沈星南。

落神岭虽是鱼塘的总隘口重地，但是平日沈星南没有要事，绝少来此，落神岭也一直因为有飞鱼塘的实力及出产，所以一直都很旺盛，没有什么可令沈星南担心的地方。

——师父为何来此？

傅晚飞心中不解。

剑痴淡淡地道：“你会明白。”忽向小娘子喝道：“你是谁？”

这一断喝，何等声威，连一向虎胆的傅晚飞也给吓了一大跳。

占宅里给这霹雷似的一喝，震了一震，木楼各处，一阵骚动，门隙梯缝钻出一簇簇的老鼠，在慌忙逃命。

屋脊梁木上，更簌簌连声，惊起了哇哇的怪鸟和无声息的蝙蝠，回翔掠起。

这座古屋，实在破旧。

小娘子给他一喝，劈脸巨响，脚下一绊，登堂震倒，双袖忽忽二声，不由尖叫起来，原来给一二只夺路而逃的怪鸟鼠蝠碰着了身子。

傅晚飞慌忙过去，扶起了小娘子。

剑痴一双精芒一般的眼睛盯着傅晚飞：“她是谁？”

傅晚飞不暇思索便答：“秋胡妻？”

剑痴白眉一剔，又锁在印堂上，怒道：“秋胡妻？”

傅晚飞这才发现说的不对，但又不知小娘子是谁，急得不知如何是好。

小娘子吓得脸色青青白白幅裱道：“小女子与这位公子本不相识，小女子在城里唱戏，忽见台下有人厮杀，这位公子也在内，却不知的，那些人连我们戏班子也大肆砍杀，小女子跟两位师兄狼狈逃至此处，给强徒追上，两位师兄都给杀了，强要小女子相从，小女子誓死不愿，拼斗起来，眼看要为强人所胁，这位公子便拔刀相助……”说至此处，便委委婉婉的吸泣起来。

傅晚飞劝又不是，说又不是，只手心脚乱，加了一句：“是，她，她唱《秋胡戏妻》。”

剑痴忽问：“戏台下的厮斗？你大师兄呢？”

傅晚飞凄然道：“大师兄他……死了。”

剑痴冷哼道：“晚弓呢？”

傅晚飞哀伤地道：“也……死了。”

剑痴再问：“晚唐呢？”

傅晚飞道：“他……？他不是回来了吗？”

剑痴却没答他，紧接着问：“红儿呢？”

“红儿”就是沈绛红，也就是沈星南的掌上明珠。

傅晚飞奇道：“小师妹不是跟三师哥一起回来了吗？……难道，她又遇上什么……”

剑痴笑了一笑，道：“她没有遇上什么……”傅晚飞刚要放下了倒悬之心，忽听剑迷接道：“她只是遇上了你！”

傅晚飞怔了一怔，忽见漏进来的斜阳黯了一黯，二条人影，走了进来。

一个眉目如画，道骨仙风，古冠古服的人，背着阳光，腰搭一弓三箭，像在这里早已站了好久好久了。

可是人人都知道在前一刻回瞥，这地方根本连个人影都没有。

傅晚飞一回首，吓了一跳，随即看清楚来者何人，大喜忙过，跪拜唤道：“师父！”剑痴剑迷，亦一齐向这人稽首。

这人便是，威震天南，飞鱼塘飞鱼山庄主人，白道总盟盟主。沈星南。

沈星南微微点头，含笑示意。

沈星南身后侧却有一人。

这人戟指跪倒的傅晚飞骂道：“就是他，他就是这样向敌人跪拜！”

傅晚飞一愣，随却眼光一亮，喜呼：“三师哥，你回来了！”

这人便是傅晚飞力拼掩护下带沈绛红逃逸的孟晚唐。

孟晚唐的脸上，铁青着颜色，只有煞气和怒容，一点笑意也没有，仍在骂道：“傅晚飞，你好不要脸，你把红师妹怎样了？”

傅晚飞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便道：“红妹？她不是跟……”

孟晚唐怒喝道：“你少抵赖，你和那三个煞星，把她怎么了？”

傅晚飞一听，急了起来：“她怎么了？小师妹怎么了？”

孟晚唐气道：“你少来假惺惺！”

傅晚飞呆了一呆，仍是没意会过来，一叠声地问：“小师妹怎么了？我没看见她啊！她——”

剑痴忽怒喝一声，手腕陡地一翻，已扣住傅晚飞的肩膊，微一用力，指头已嵌入肉里，傅晚飞痛得大汗涔涔而下，剑痴厉声问：“你说不说实话！”

傅晚飞痛得咬着牙：“这是——怎么一回事？”

剑痴冷笑半声，傅晚飞只听自己肩骨上发出一阵令人牙酸的声音，痛得五官都歪曲了。

沈星南道：“让他说。”

剑痴立时松了手。

傅晚飞“啪”地跪倒，哭道：“师父，请惩罚弟子吧，弟子恭乞降刑。”

沈星南柔声道：“你愿受罚，当然很好，可是你知不知道你犯的是什么罪？”

傅晚飞哽咽着说：“弟子保护小师妹不力，让她……让她遭了毒手，弟子罪该万死！”

沈星南“哦”了一声，声音仍然不愠不火，说：“你所犯的，可不是这些。”

傅晚飞愣了一愣，沈星南说：“阿唐，你告诉小飞知道。”

傅晚飞听师父仍叫他“小飞”，心头自是一阵温暖，竟忍不住想放声大哭出来。

但他一听孟晚唐的说话，既惊住又震住，再也哭不出来了。

“你私通黑道，勾结匪党，陷害大师兄，残杀同门，又奸淫师妹，罪该万死，判处‘九死之刑’。”

“九死之死”是飞鱼塘中极严毒之酷刑，非对罪大恶极。恶孽穷凶之徒不施，傅晚飞听来宛似晴天霹雳，倒不是因为“九死之刑”，而是因为孟晚唐的话！

傅晚飞“虎”地弹跳起来，怪叫道：“我没有，我没有……”

他刚弹跳起来的身子，半空给剑痴伸手一抓，按了下去，由于相反力道何等之猛，令他双膝一齐发出骨折般“啪”地一声响。

傅晚飞译忘了痛楚，狂叫道：“我没有，师父，我真的没有剑痴眉心红气一现，双眉一耸，踏近一步，沈星南却摇了摇头，剑痴垂手退下。

沈星南不徐不疾地道：“你不要急，我不会不给你分辩的机会。”

傅晚飞喉头呛起一阵难言的悲酸，哀声道：“师父，我真的没有，我真的没有做过……”

沈星南问：“你没有做过什么？”

傅晚飞一愣，才道：“没有做过……三师哥刚才所说的事。”

孟晚唐怒道：“你还不承认！那是说我诬陷你了！可知道山庄规矩，有过不认，刑罚加倍！”

傅晚飞悲声问：“小师妹她……她究竟怎么了？”

孟晚唐叱道：“你认了吧！”

沈星南和缓地道：“你先别问你师妹怎样了，刚才，我来的时候，你见到我，为何吃了一惊？”

傅晚飞怔怔道：“我突然看见师父在那里，便吓了一跳。”

孟晚唐顺旁加了一句：“作贼心虚！”

沈星南微扬起了手，孟晚唐马上闭上了口。

沈星南不需要别人说话的时候，任何都不能说话，那人看嘴巴是自动闭上还是由别人替你闭上而已。

孟晚唐是聪明人，聪明人懂得在什么时候闭上嘴巴。

沈星南仿佛有趣地看着傅晚飞：“你倒说说看为什么看到我忽然出现，就会怕了起来。”

傅晚飞分辩道：“我没有怕，我只是吓了一跳。”

沈星南一笑，问：“好，那么为何‘吓了一跳’？”

傅晚飞搔搔后发，想了半晌，道：“因为我不知道你老人家会那么突然，突然就在眼前的嘛。”

他结结巴巴地道：“何况，我从小就……”他低声不敢抬头他说：“……就很敬畏师父的。”

沈星南微微笑道：“你怕我？”

傅晚飞尚未点头，沈星南突然一厉：“你怕我为啥还做出这等事来！”

傅晚飞双腿一软，又跪了下去。

沈星南一口气接下去道：“阿唐回来告诉我：你勾结天欲宫的人，暗杀了你大师兄，再斩草除根，连你二师兄也一并杀害，还掳了红儿，图施淫辱，你三师兄要不逃得快，只怕也一般遭你毒手，你有什么话说？！”

傅晚飞乍听沈星南所言，如一个一个大霹雷炸在脑门，他只问了一句：“小师妹她……她真的出事了？”

沈星南一字一句地问：“我待你不薄，你为何要这样做？”

傅晚飞突然跳起来，指着孟晚唐，厉声道：“三师兄，你为何要这样说！”

孟晚唐确被傅晚飞凌厉气势所慑，退了一步，即挺胸道：“四师弟，你有辱师门，做出这等事情，我是不敢欺上，陈情直禀！”

傅晚飞忽然之间，什么都明白过来了。

——就像平日师兄师弟们出去胡闹，追究起来则由自己顶罪一样，也像小师妹下泻药在莲子羹里，却赖在他身上是他干的一样。

今日也没有什么不同。

——三师兄当街下跪，全无立功，又怕小师妹口疏说出来，所以恶人先告状，便在师父面前说下了谗言……

——可是这件事，非比寻常，叫他如何能替罪？！

傅晚飞蓦然一震！

因为他突然念及：三师兄这样做，完全是为了推诱责任，嫁祸自己身上，可是小师妹失踪，又是怎么一回事？

他火烧足底般一弹，就指孟晚唐叱道：“你——”

孟晚唐目露凶光，截喝道：“你究竟把小师妹怎样了？！”

傅晚飞情急道：“我没有，是你——”

孟晚唐冷笑截道：“四师弟，你平日就不满师父对大师兄、二师兄多所爱护，争谋权位不遂，便勾结外人，下此毒手，没料你平常就狼子野心，对小师妹欲加染指，而今趁人之危，做出这等禽兽不如的事来！”

傅晚飞大声道：“我没有，我没有！”

剑痴忽道：“你没有？那么，为何晚灯被杀多时，晚唐早已回到山庄，你到现在才回来？而且……”

他一字一句地道：“你看看你身上的衣衫，像什么个模样！”

傅晚飞因为在废园里跟张幸手、闻九公、仇五花等持战以护小师妹和三师兄逃走，又遇李布衣、求死大师，自然拖迟了时间，何况他因救小娘子而跟勾奇峰缠战，追逐逃走，更解衣兜住对方的暗器，身上的长衫，早已不知所踪，身上数处破损满泥尘，加上干草枯叶，身发皆沾，很是狼狈。

沈星南深空里的星星一般的双眼，望定着傅晚飞，问：“就算这些你都可以解释，但是，你又不能告诉我，你为什么带这女子来这里？”

傅晚飞回头，看见小娘子，忙道：“她——”

沈星南道：“我知道，她就是今年赴飞来峰金印之战，天欲宫五位代表之一，‘泉神娘’匡雪君。”

傅晚飞张大了口，一时间，他不知道怎么解释，而且，根本也没有办法再作任何解释。

第十章 泉神娘

小娘子脸上本来就涂着粉，又抹上一片嫣红，但也不知怎的，此刻她的脸色看来，更白得令人心寒。

她敌意地望着沈星南，问了一句：“你怎么知道的？”

沈星南没有立即回答她，却从袖子里掏出一样东西。

那是一只蝙蝠。

死了的蝙蝠。

蝙蝠身上缚着一条跟蝙蝠颜色差不多一般的油绳，不仔细看便难以分辨得出来。

沈星南解开油绳，黑绳子里有一张白纸。

沈星南问：“要不要我读出来？”

小娘子道：“不必了，上面写着：沈赴落神，西北古宅，速来格杀。”

沈星南道：“后面还画押了一张没有五官的脸蛋，披着长发。”

小娘子道：“那是我，泉神娘的暗押。”

剑痴忽说了声：“惭愧。”

他至此才知道泉神娘匡雪君跟傅晚飞闯入宅子来，在自己透露出庄主要来此地后，匡雪君假装被自己喝问吓倒，却暗中放出蝙蝠，传讯出去，这写下机密缚于袖中饲养蝙蝠身上再偷放出几下功夫，居然都瞒过了自己，要不是沈星南在外面时截下，后果可不堪设想。

沈星南问：“你打算传报给谁知道？”

匡雪君寒着脸，不答。

沈星南扬了扬眉毛，“听说心魔高未未，已逼近这一带，取我性命，是不是？”

傅晚飞听提起“心魔”，这才如梦初醒，大声道：“便是心魔，对，师父，一切都是魔宫计划，由心魔来实行……”

沈星南一皱眉头，道：“什么计划？”

傅晚飞抓不着头绪，急得舌头打结，有些又不能说：“我……三个煞星联手，我跟他们打……那时三师哥和小师妹走了，然后有人出现，又打了起来……后来追踪埋伏着听，才知道他们打的是什么主意……再下来便遇到小娘子……这位泉泉神娘，我救她，便跟勾奇峰打……打了起来……”说得简直乱作一团。

沈星南听得一头雾水，低叱道：“打，打什么？快从头说来，别急乱得像水鸭学说人话！”

傅晚飞给师父一喝，这才定下心来，把事情一五一十和盘详述出来。

说完了，傅晚飞这才舒了一口气。

孟晚唐却大气都不敢吐一口，只瞧着沈星南的脸色，沈星南隔了好久好久，才说：“你说的可都是真话？”

沈星南道：“好，那未，那位助你击退三个煞星，又带你偷听天欲宫那干人说话的前辈异人，究竟是谁？”

傅晚飞不暇思索，便道：“是——”忽然想起对李布衣的诺言，顿时住口不说。

沈星南侧了侧首：“嗯？”

傅晚飞苦着脸道：“师父，我，我不能说……”

剑痴怒叱：“大胆！”

傅晚飞给这一喝，又垂下了头。

沈星南道：“有什么说不得的？”

傅晚飞张大了口却说不出一个字来。

沈星南道：“在武林中，能轻易逐走张幸手、闻九公、仇五花三人的，这等高手绝不大多，你说出名字给师父听听，说不定还是旧知呢？”

傅晚飞嗫嚅道：“师父，我答应过他，不能说……”

剑痴怒骂道：“有什么说不出名字的人？除非是武林败类、邪魔之徒！”

沈星南问：“是不是你不知道他的名字？”

这句话要给别人，一定顺水推舟说不知，至少可以搪塞过去，但傅晚飞却不敢欺瞒师父，又不愿毁诺，便摇头道：“我知道。”

孟晚唐插口骂道：“知道又不说，难道师父还不比外人亲近吗？”

傅晚飞情急道：“三师兄，你怎可以这样说！”他在刚才的转述中，一直没有提及孟晚唐当街下跪求饶的事。

孟晚唐得理不饶人，叱道：“四师弟，你勾结外人，还敢在师长面前撒谎！”

沈星南道：“小飞。”

傅晚飞忙应：“在。”

沈星南用手拍拍他的肩膀，和气地道：“你要知道，若你说不出那异人姓名，你所说的一切，都没有真凭实据，除非张幸手等人可以出来替你作证，否则，一切都是假的了。”

沈星南沉声道：“你还是把那人的名字说出来吧！”

沈星南的语气，十分低沉，谁都可以感受到他是给傅晚飞一个最后的机会。

傅晚飞双目迸出了眼泪，道：“师父，你平时教我，大丈夫有诺必诚，我，我答应不说他名字的，又怎可以背信呢？”

沈星南铁青着脸色，一拂袖哼道：“好啊，倒用我的话教训起我来了”

傅晚飞吓得咚咚地叩着响头，匡雪君看不过去，叉腰道：“他说的是不是实话，轮不到我来判断：不过他说到跟我斗勾奇峰那一段，全是真的，我特别利用他来，想闯过落神岭，混入飞鱼塘，杀掉你这个老糊涂蛋！”

剑痴怒喝道：“大胆！”

剑迷吆喝：“放肆！”

沈星南不怒反笑道：“你为什么要为他说话？”

匡雪君风目瞪了回去：“因为是有眼睛有耳朵的人都全知道他说的是不是真话！”

孟晚唐大声道：“看来，你这婆娘真的是与四师弟是一伙的，倒同声共气！”

匡雪君叉腰戟指向他骂道：“去你妈的王八蛋！像你这种巴不得自己师弟会死得舒服一些的飞鱼塘龟儿子，连咱们天欲宫也算罕见！”

傅晚飞吼道：“不准辱我师门！”

匡雪君没料傅晚飞反来这一声吼，气着道：“好，不辱，不辱，由得你一家子人尽忠尽死去好了！”

孟晚唐一步踏出来，向沈星南道：“师父，把这妖女宰了！”

匡雪君冷笑反向他逼近一步，道：“凭你，杀得了我？”

孟晚唐后退了一步，向沈星南又道：“师父，四师弟大逆不道，先交给我，我有法子要他说真话，道出小师妹下落。”

沈星南颌首道：“好。”

傅晚飞叫道：“师父，冤枉啊，冤枉……”

沈星南叹了一口气，问：“你还不说出那人是谁？”

傅晚飞哭道：“我不能说，我不能说，求师父原谅……”

孟晚唐几乎嗤笑出声。沈星南深深的注视着傅晚飞，摇头叹息道：“那我只好问你了，你把红儿究竟怎么样了？”

沈星南这句话，是向着孟晚唐问的。

孟晚唐刚刚想笑。

以为傅晚飞真的衰到家了，明明说的是事实，却没有人肯相信。

他笑容刚泛起了一半，却见师父厉电也似的眼神，向他投来，仿佛看进了他内心深处，他猛打一个寒噤，笑容冻结在他脸上，使他看来脸色更是诡异。

沈星南道：“你没听见么？”

孟晚唐颤声道：“师……师父……你……你说……什么……？”他越想镇定，声音就越发颤抖。

沈星南双目深深地仿佛看进了他骨髓里去，一字一句地道：“你听着，我对真正要问的人，从不问第二次，问一次，你的四肢便少一肢。”

孟晚唐只感觉到从骨髓里麻了出来，仍吃力地挣扎道：“师……父……我……我不知道……”

精虹一闪，“叮”地一声，随着下来便是孟晚唐的一声惨嚎。

剑迷一直没有说话，却出了手。

一把精厉的剑，剑柄兀自轻晃着，剑尖却已把孟晚唐的右手钉插在墙上。鲜血自手腕渗出。

孟晚唐惨痛狂叫。

沈星南这才道：“好，我再问：你把红儿怎么了？”

孟晚唐大口大口的喘息着。

沈星南笑了，笑着问：“你要不要我问第三次？”

孟晚唐突然像被剁了一条腿子的猪一般嚎叫起来：“不，不，师父，求你原谅我，求你宽恕我……”

沈星南摇首叹道：“我不是问你这个问题……”

孟晚唐摇着一只尚好的手，语无伦次的呼喊道：“是，不是，师父，我该死，我逼奸不遂，把师妹……师妹……”

沈星南脸色一沉，大喝一声：“说！”“嗡”地一声，这一声轻轻颤动起来，剑槽也摇啊晃的，孟晚唐痛得黄豆大的汗珠如河沟一般争先恐后落下来。

孟晚唐恐惧的大叫起来：“我说，我说！我逼奸不遂，撕破了她的衣服，她一边骂，一边逃，逃到崖边，她叫我不要过来，就……”

这时古宅里静到极点，像几个人都凝结在古旧的屋宇里。

好一会，沈星南才道：“但是还是过去了，是不是？”

孟晚唐哀声道：“师父，我……”猛然省起还未回答沈星南的话，忙道：“我、我就过去了，师妹就往下一跳……我……”

沈星南即问：“在哪里？”语音似一刹间便苍老了许多。

孟晚唐道：“在……第九峰上！”

沈星南再不打话，匆匆闲黑炭在纸上写了几个字，剑痴即递上一只信鸽，沈星南即系上，迎空一放，信鸽扑着劲翅穿屋而去，破空飞去，一看便知是训练有素的信鸽。

匡雪君仰视飞扑而去的信鸽，似是若有所思。

剑痴道：“庄主。”

沈星南道：“嗯。”

“庄主……小姐危急，要不要我们先过去第九峰……”

沈星南摇手叹道：“生死有命，红儿若有难时已遇上了，急也无用，我已飞鸽传书，令第九峰布防的子弟们全力救援了。”

剑痴垂首道：“是。”却见沈星南似眼中隐有泪光。

孟晚唐颤抖着叫：“师父……”

沈星南陡然喝：“不准再叫我师父！”

孟晚唐噤口不敢再说。沈星南道：“你当街下跪，乞保性命，我可以不理，你奸淫师妹，逼她坠崖，还敢在我面前欺瞒，嫁祸师弟，你还算得上是个人吗？”

他冷然道：“我在未听你搬弄是非之前，早听说晚灯被杀的事，便把戏台下、长街上的一切目击证人，调回来查问，早就知道是你下跪求饶，小飞挺身相护你们退走的事了。你们师兄弟平日就喜欢坑他，我可以当你们闹小孩脾气，不予理会，而今面对敌人，生死关头，你还做出这等自相残杀的事来！”

他目光冷电般闪动，逼视着孟晚唐：“说！你是不是怕红儿回到飞鱼塘，会爆出你摇尾乞饶的丑态，便图威胁她不说……”

孟晚唐哀声道：“我……以为……逼了小师妹相从，她……只要是我的人了，自然就不会说出来了……”

沈星南目中骤然杀气大现。

孟晚唐只觉一阵彻骨的心寒，恐惧地乱喊道：“师父——”

精光又一闪，又一柄剑，穿入孟晚唐脚腔，钉入破旧的砖墙上！

孟晚唐惨叫一声。出手的人是剑痴，剑痴道：“你没听到庄主怎么说么？”

沈星南令孟晚唐不要叫他“师父”，可是孟晚唐叫了。

沈星南冷冷道：“平日，我对你和小飞的性格，时已了解得一清二楚，小飞会杀师兄奸师妹，那决计不可能；我姑且用话问他，他答得语无伦次，但仍不告你的罪状，试问：如果他不是内心无愧，我问他为何我突然出现而感到害怕的时候，他会这样糊涂的回答吗？如果他真的做了那等恶事，问到那出手相助的武林异人姓名时，会如此坚持吗？”

他斜睨泉神娘匡雪君又道：“我虽老，可不是糊涂蛋。”

他这句话显然是针对刚才匡雪君骂他“老糊涂蛋”而发；匡雪君撇了撇嘴，没有作声，心中觉得有些发寒：难怪天欲宫一直无法拔下刀柄会，攻陷飞鱼塘，看来这老狐狸还会装糊涂！

——会装糊涂的狐狸才是老狐狸！

——而今自己正落在这只老狐狸的手上！

沈星南忽转过头去问傅晚飞：“你不说那人姓名也可以，他用什么兵器，总该可以说吧？”

傅晚飞如大梦初醒，愣愣地道：“武器？……竹竿……”

沈星南脸色一沉，用手一比，道：“大概有七八尺长，绿翠欲滴，节上

映黄，杖尖呈铁色，十分灵活可爱的翠竹杖，是不是？”

傅晚飞奇怪师父怎么如同亲临，只听沈星南又问：“这人三十余岁，五络短发，右眼一颗小红痣，双目光露出一种迷惘的深情，眉目配合却又不怒而威，但始终给人一种沧桑的感觉，是不是？”

傅晚飞想了想，李布衣给自己印象确是这样，至于眼边有无小痣……一时却不大想得起来，好像有那么一颗痣吧？便点头道：“是。”

这一下，连剑痴也变了脸色。

沈星南一字一句地道：“是他？”

傅晚飞不禁问：“是谁？”

沈星南自牙缝里进出了五个字：

“神相李布衣！”

第十一章 剑痴剑迷

傅晚飞想起李布衣一直叮嘱自己不要向师父提他的名字、而今，师父还是知道了。

他一时之间，也不知道如何说是好，却见沈星南的脸色从来没有那末难看过。

只听沈星南喃喃道：“李布衣……李布衣。”

傅晚飞见师父这个模样，心忖：莫非师父与布衣神相有仇不成？想起一事，忙道：“师父，他……他的胡子不短，很长哩……”

沈星南冷哼道：“十年了，我从星星白发到满头华发，他的年纪，自然也不轻了。”

他转首问傅晚飞：“你知道布衣神相是谁？”

傅晚飞摇头。

沈星南道：“当今之世，豺狼满街，官宦亡臣当道，武林之中，真正匡扶正义。行侠天下的人，尽被收罗，助纣为虐，这个布衣神相却是难得的清正人士，这些年来，锄强扶弱，不知活了多少人命，行善之时，素不留名，人们只知一位布衣相士，不知其生平来历，他这些年来在江湖上险死还生除恶护善的事迹，真是说三天三夜也说不完。”沈星南冷冷静静，淡淡地说。

傅晚飞闻言喜道：“那么师父跟他是故交了？”

沈星南冷冷地道：“岂止是故交，而且是旧仇！”

傅晚飞愣住了。沈星南道：“你可知为啥你有师父，而没有师娘么？”

傅晚飞只有傻傻的摇首。他从来就没有见过师娘，只知道师娘的哥哥和妹妹——他叫他们做大师叔和小师叔——米灵和米嫣，都是白道武林中的翘楚，也是“飞鱼塘”的“老头子”。

沈星南道：“便是因为李布衣，纤儿才离开了你师父，你才没有了师娘！”傅晚飞心里乱成一片，他只听说当年江湖上“风尘三侠”是米家三兄妹，即是：“古屏风”米灵、“雪魂珠”米纤、“流星雨”米嫣，后来米纤嫁给师父，是武林中公认的一段佳话，一对璧人，却不知怎的，后来师娘却离开了师父，不知下落了，只留下了小师妹沈绛红。

傅晚飞听沈星南这样说，便下意识地觉得是李布衣对不起师父，道：“师父，李布衣他……他得罪了师娘，我去问他道理去！”

沈星南不答，剑痴忽道：“庄主，你不愿找他算帐，是您宽宏大量，我通知米三娘去。”

沈星南摇首：“没有用的。”

剑痴道：“米先生古屏风四扇，天下无人能敌，米三娘的暗器五月流星雨更威震唐门，冠绝天下，他俩侠名高义，出来对付李布衣，还怕拿他不下？”

沈星南淡淡地道：“臧否人物，品评武功不可意气用事，何况，李布衣是正道中人，而且功力深厚，我们不能高估自己，更不能仗恃侠名，便任意行事。”

剑痴见沈星南对强仇及亲人评论功过，估计实力之时，依然持平公正、心中一阵惭愧，而生起了畏惧，赧然退下。

傅晚飞嗫嗫道：“师父……弟子实在不知……不知李前辈他——”

沈星南道：“不知者不罪。但是，你既被他所救，也不能算是我的弟子，从今以后，这‘师父’二字，就免了吧。”

傅晚飞没料到沈星南会这样说，大惊之余，情急叫道：“师父突在此时，精虹如电，急射傅晚飞左臂！”

出剑的人是剑痴。

剑如电掣星飞，映绿了傅晚飞的脸色。

但这剑芒也仅止于映绿了傅晚飞的脸色而已——剑锋并没有刺伤他！

剑锋并没有伤着傅晚飞，那是因为，沈星南的两只手指捏住了剑身，使得绿莹莹的剑锋，不能向前再推半分。

沈星南向剑痴摇首道：“不要伤他。”

旋又向傅晚飞道：“我意已决，你也不要再叫我做师父了。”严厉之意，现于词色。

这时听惨嚎一声，原来剑痴拔出钉于孟晚唐手腕之剑向傅晚飞攻击，血涌如泉，剧痛攻心，孟晚唐只疼得恨不得在地上打滚。偏另一把仍钉入他腿胫之中，虽痛得全身打抖，偏又动弹不得。

沈星南长叹道：“既知今日，何必当初？”放眼望去，只见孟晚唐全身像触了电似的抖哆嗦着，只管哀叫，但衰弱无力，沈星南心中不禁大奇。

要知道除宋晚灯武功有沈星南二成外，其他几名弟子，武功都未及大师兄三成，不过沈星南也知道，他旗下这些弟子，可能好玩伧懒一些，或者心术不正，但根基秉赋皆属上选，内功修为已算不弱，何故中了两剑就痛得一团烂泥似的？

沈星南沉声道：“看看他怎样了？”

剑迷一颌首，已飘到孟晚唐身前，刷地抽出了剑，孟晚唐低弱的哀号半声，便“砰”地落在地上。

剑迷一把扯起他头发，用沾血的剑芒一照，忽叫道：“庄主，你看！”

沈星南知道剑痴剑迷两人，把守“落神岭”，其中剑迷虽比剑痴年轻四十岁，沉默寡言，但剑法之高，诡秘迅异，江湖上可以称得上是数一数二，平素镇定沉着，而今语音急促，显然事态非比寻常。

沈星南即趋过身去探看，一面问：“什么事？”

就在这时，他忽然听到背后一道轻微的急风陡响，在响起的同时，“哧”的一声、已经刺入他的背肌里。

这背后的东西，本就离他背心近，所以才致急风呼起的几乎是同时间，已刺中了沈星南，但沈星南毕竟仍能在刹那间，把背部挪移了一下。

这剑本来是刺向沈星南的背心的，而今却刺入了沈星南的后右肋中去。

沈星南回手一抓，已把剑身抓住，剑锋虽已入肉，但尚未及骨，便半分推进不得。

却在这时，面前精芒又一闪。

沈星南因趋近去看孟晚唐的伤势，所以离剑迷的剑锋极近，他乍然背后受袭，惊愕之下，只不过电光石火刹那间的功夫，前面的剑又刺中他的胸膛。

沈星南也及时挪了一挪。

剑本来刺向他的心窝，而今却刺入他的左肋去。

沈星南左手一沉，也和住了剑锋，长剑既前刺不得，也抽不回去。

一时间，剑痴长剑刺中沈星南背后，剑迷长剑刺中沈星南前胸，两剑虽然命中，却未能致命，沈星南姿势半蹲着正要探看孟晚唐的伤势，剑痴半蹲着自后突击，剑迷亦屈膝自前偷袭，两人的剑，既刺不出去，也收不回来，三个人，全僵在那里。这时，傅晚飞的惊叱声才告响起。

“你们，干什么！？”

沈星南神色不变，微微笑着，仍看了看衰弱瘫痪的孟晚唐，说了一句：“原来是你们剑上淬毒。”

剑痴手筋贲凸，额上豆大汗珠，不住渗出，剑迷却定声道：“泉神娘，你要活着出去，就得制住这小子！”

泉神娘匡雪君也被眼前这景象震住了，涩声道：“你们……”

剑迷疾道：“色本能雄英大唯。”

剑痴接道：“流凤自士名真是。”

匡雪君讶然道：“商护法？颜护法？”

剑迷道：“我是商丹青。”

剑痴道：“我是颜朱改。”

匡雪君恍然道：“原来……”

沈星南突然大笑三声：“好，好，好！”

剑痴剑迷，两人脸色全变。

沈星南每笑一笑，剑痴剑迷便全身震了一震，震第一下，剑痴剑迷嘴角渗出血丝，震到第二下，剑痴剑迷连握剑五指指缝裂开流出鲜血，震得第三下，剑痴剑迷耳、鼻一齐溢出血泉。

沈星南大笑了三声，又发出了一声大喝，双手一挫，“嗤嗤”二声，剑痴剑迷双剑从中齐折，剑痴剑迷骤失长剑，发力顿空，身形忽往后一挫，竟自剑柄中又抽出一柄细长短剑，疾向沈星南前腹，刺了出去！

但在这刹那之间，沈星南忽然不见了。

“叮叮”二声，剑痴剑迷又剑剑尖刺在一起，一抵之下，两人同时疾退丈余，半身下蹲，不顾脸上血迹，全神戒备，显得十分紧张。

——沈星南不见了。

剑痴剑迷都知道沈星南已负重伤，但一头负伤的怒狮无疑比睡着的雄师更可怕。

沈星南突然像一只大鹏鸟般自屋瓦上直挺挺落了下来。

剑迷长啸一声，飞掠而起。

剑痴沉喝一声，沉马举剑。

两人在刹那间已布好剑阵，一上一下，把沈星南困在中间。

沈星南右腕一震，疾地掣出一柄像鱼丝一般细小的金色长剑。

这柄剑一亮出来，漫空都是细碎如雨的金点星花，古宅里全都是金色细剑的红丝破空之声！

剑痴剑迷，一上一下，手中绿色精芒，闪现不已，时厉时隐，忽如精虹交尾，璀璨慑人，忽如蛟龙坠云，星飞电逝，在暗宅里特别闪亮！

三人三剑交战，剑迷始终在上，剑痴始终在下。

剑痴由下而上，对沈星南发出凌厉的攻击。

剑迷由上而下，对沈星南全力狠命攻击！他们都知道，这布置已久呕心沥血的一场暗算，如果不能致沈星南于死命，他们自己惟有送命！

沈星南始终在中间。

剑痴剑迷攻势愈激，沈星南掌中金丝细剑的尖叫声则愈大。

傅晚飞拼命睁大了双目却看不见三人是如何交手，交手的情形怎样。

忽听一声叱喝，剑迷倒飞出去，背撞墙上，和着坍塌的砖块一起滑落下来，剑痴也震飞出去，“砰”地撞在石阶上，石屑粉碎，剑痴也没有爬起来。

沈星南急旋的身形慢慢停止了下來。

破空丝丝之声和急闪的金芒也凝敛住了。

剑迷喘息道：“飞鱼剑法……名不虚传。”他和剑痴身上有十七八处创伤，服、耳、口、鼻、四肢都各有剑伤，剑痴的左眼珠子，差点被挑了出来，满脸血污。

沈星南仍只是胸前、肋后，各有鲜红一点，缓缓浸染衣服。

沈星南叹了一口气，道：“老颜，你跟了我三十年了，可不可以告诉我，我有什么待薄了你？”

剑痴颜朱改道：“没有。”

沈星南道：“我有什么事情，处理得对你不公平？”

剑痴喘息道：“没有。”

沈星南再问：“我派你把守落神岭，你是不是觉得被冷落了？”

剑痴毫不思索便答：“不是。”

沈星南又问：“那么，你是不是对为飞鱼塘效力三十载，才升做‘老头子’感到不满？”

剑痴即答：“不是。”

沈星南双目深深地望定他，问：“今日要不是我信任你，也不会来这里，更不会中伏，我想问你：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剑痴道：“三十年来，你没有待薄我；你处理的事情，向来公平，把守落神岭，是飞鱼塘子弟认为光荣的重任；升作‘老头子’，已经是极高的荣耀，样样事情，我都满意。”

他顿了一顿又道：“但满意并不等于快乐，你待人人都一样，我跟了你三十年，除了公事，就是你偶然想起的问候关注，我就这样活着，就这样尽忠职守着，就这样老去，可是在你而言，这只是庄里其中一，中而已，丝毫没有特别，完全没有优待。”

他捂着流血的眼睛，用另一只眼睛瞪着沈星南，大声道：“人人都知道你是白道武林的英雄，而我们是什么？我是什么？飞鱼塘就是你，亨尽荣誉，出尽风头，但是我呢？我这个孤孤独独把守了三十年的糟老头子呢？”

沈星南垂下了头，低喟道：“飞鱼塘替江湖上维持正义，是大家的，不是我沈某一个人的。”

剑痴大声道：“我也是人，我的剑法很好，你可以做到的事，我也可以做！我杀了你，杀了飞鱼塘飞鱼山庄的庄主，就是件轰动天下的大事！”

沈星南喟息道：“老颜，你跟了我三十年，你从不让我知道你有这样的想法。”

剑迷忽道：“不是他这样想，而是我教他这么想。”

沈星南转望向剑迷，道：“是你……”

剑迷冷冷笑道：“便是。我才是真正天欲神宫的四大护法之一。一进飞鱼塘，二天欲宫背后暗助，一口气做成了几件轰轰烈烈的大事，争取到你们的信任，升我为‘老头子’、在这里把守，其实我的任务，主要是杀你。”

沈星南长叹道：“我是不该派你和老颜在一道的。”

剑迷道：“说的对，老颜目睹我年轻他四十岁，后来居上，居然也升上了‘老头子’，心里自然有些不平衡，我说服了他，他作了我们天欲神宫的第五位护法，跟我的任务相同。”

沈星南道：“不过，我提升你，不是我一个人的意思，而是大家的决议，

而且，我不会后悔这样做，这样做是公平的，无论是谁，能杀掉‘九死上人’登九阳，又替九江灾民夺回赈济官款、把‘飞砂狂魔’蕉心碎赶回去南疆，智拒何道里的‘三路进攻，六路截击’，论功行赏，你不擢升‘老头子’，也难令人心乎。”

剑痴道：“我服。我也不是糊涂王八，虽没当过一方领袖，但论功行赏，不徇私忌异，正是能服众之道。可是……”

剑迷道：“可是他心里，还是不好受。”他冷笑道：“黑道孔明何道里是世间第一智者，没理由算计失于我，是他把我排在这里，他假意输给我，便等于赢了你的信宠；‘九死上人’登九阳既已经假死九次，当然也可以死十次，只要在我身份未曾揭露之前，他暂时是不会复活的，‘飞砂狂魔’蕉心碎，跟神宫本就意见相左，驱他出疆，正是一举两得。至于赈灾银两也无妨。”

他笑笑又道：“所以我便一帆风顺，连你，连他。”他指着剑痴道：“都升我为‘老头子’。升了之后，他心里又不好过，所以，便有今天的事。”

剑痴道：“今天这样的机会，我们等了好久了，难得你来这里，又难得一个人来，更难得你因为布衣神相重现江湖的事乱了心，没防着我们。”

沈星南沉声道：“是，你们的确选对了时间。地点。”

他声调一扬又道：“不过，现在你们的情形，并不见得怎么好。”

剑迷道：“是，我们伤得很重，重得要死，你先受暗算，中了两剑，我们再来夹击你，但只有给你刺中的份儿，再也沾不到你一片衣衫。”他艰辛地笑着道：“可是，你起先中了我们两剑，毒已发作，你对抗我们，一直没机会运功逼毒，现刻大概已剧毒作怪了吧？‘毒圣’的毒，可不是轻易能解的，你拖延时间，用话引话，也没有用。”

说到这里，他挑战似地望向沈星南，大声道：“我们伤重，可是，你连动都不能动，如果你能动，早就过来杀了我们，我说的对不对？”

沈星南苦笑了一下，道：“原来是‘毒圣’温病学的毒。”

剑迷冷冷地道：“沈星南，你认命吧。”

沈星南一笑道：“我是中了毒，不过，你们身上的剑伤，只要你们一妄动，即刻迸裂，要想杀我，只怕也有心无力。”

剑迷剑痴，互觑一眼，两人噤了半晌，剑迷突然哈哈强笑了起来：

“不错，你中毒，动弹不得，我们中剑，也不好到哪里去，可是，我们有泉神娘在这儿，看你那宝贝徒弟，能不能制得她住？”

说到这里，两人都有一声没一声的怪笑起来，因为两人俱是忍痛而笑，笑声都暗哑难闻。

第十二章 剑狂

“宝贝徒弟”当然就是指傅晚飞。

“泉神娘”匡雪君也笑了，她又着腰向傅晚飞笑问：“你制不制得住我？”
忽听黑暗的墙角里有一个声音道：“还有我，我制得住你。”

剑痴剑迷泉神娘都大吃一惊，尤其剑痴剑迷，在此地多年，从来就不知道墙角里有地窖，地窖里竟有人声。

——谁在那里？

墙裂开，轰然坍倒，一柄剑，伸了出来。

剑气映得一室碧寒。

剑光之中，映出一人，眉须皆绿，这个老人，已经很老很老了，老得脸上一道道皱纹像打折的衣服，又像河流在岁月的脸版上刻下了一道又一道的深沟，这老人老到连八十岁的剑痴跟他比起来，简直都像一个年轻人猿猴一般爬到树上看一个老态阑珊的人拄杖走过一样。

然而老人的身躯是硬挺的，眼睛是灵活有神采的。

只见他凝视着剑锋，喃喃地说：“剑啊，剑啊，守了你多少年，今天终于又用得着你了！”

他说话的时候，嘴唇微微掀动着，满络的白胡子也同时蠕动着，加上碧莹莹的剑光一映，显得甚为奇异，令人心寒。

剑痴剑迷的脸色，完全变了，异口同声叫了出来：“世间上确有剑狂。”

“剑狂”投入“飞鱼塘”，比剑痴颜朱改还早了十五年。

但是“剑狂”楚城楼，已经销声灭迹近十九年了，剑痴也只在年轻的时候，见过剑狂一两次面。

那时候剑痴只是“飞鱼塘”的“新秀”，而“剑狂”已经是“老头子”了。

后来据悉“剑狂”楚城楼犯下了不可弥补的大错，有人传他被“处理”了，也有人传他畏罪自戕而亡。

而今，“剑狂”却出现在这里。

剑痴剑迷看着这位使剑的老行尊，整个人都似挨了电殛似呆住了。

剑狂慢慢的抬起了眼，看向剑痴剑迷，缓缓地开口道：“你们使剑，使了多少年？”

剑痴道：“五十二年。”

剑迷道：“十九年。”

剑狂缓缓地点首，道：“我比你们两个加起来，还多出十八年。”

沈星南也说话了，他仿佛是在介绍剑狂：“他曾在飞鱼塘里犯下大错，山庄对他的惩罚是：潜伏把守落神岭要塞二十年，这期间里，既不能亮相，也无迁升，所以，迄今他还是跟你们一样：‘老头子’。”

他继续道：“我之所以会毫不准备，只身来此，一方面，是因为我信任剑痴，可惜，我信任错了人；另一方面，我是因剑狂在此，有剑狂在，不会有事的。”

剑迷舐了舐干涩的唇，道：“楚老前辈。”

剑狂的目光又集中在他手上的剑，连正眼也没望他一眼。

剑迷道：“历年来，你在飞鱼塘立功无数，名震天下，是使剑的老前辈、大宗师，我一向都很仰慕、尊敬。”

剑狂双眉一扬，道：“有话快说，少来这套！”

剑迷即道：“飞鱼塘却不念你功绩，把你如此糟蹋，这样的处理，简直把你毁了，我们都为你不值，你又何需再为飞鱼塘效劳？”

剑狂仰首发出一阵铺天盖地的大笑声，震得剑尖嗡动，青芒荡漾，好一会才说道：“你知道我当年犯的是什么罪？”

剑狂看着剑痴剑迷愣愣的表情，一个字一个字地道：“当年我因一时不抑色心、竟做出了杀妻奸嫂禽兽不如的事，这件事，山庄把我办得还是太轻了，我自愿受罚，而且更愿承担更重的惩罚，才能解我心灵部分负疚，我服气得很！我服气得很！”

他厉声笑着，震得古宅四壁隆隆回响：“你们知不知道什么叫大丈夫敢做敢当！只要公平，我无怨，我决不背叛，也绝不出卖！”

剑痴剑迷两人都被震愣住了，傅晚飞却听得热血沸腾，大声喝道：“好！”

剑狂忽把声音一收，问：“你们学剑，有没有学剑伤？”

剑迷一呆，答：“我只学剑、活剑、使剑、驭剑，甚至人就是剑，剑就是人，我用剑只伤人从没有人伤我。”

剑狂骂道：“胡说八道之至！死活剑、分合之剑，只不过是学剑初道，人用剑伤人，必为剑所伤，连剑伤都没有学过，还称什么剑迷！”

剑狂又喝问：“你呢？”

剑痴道：“我学过剑芒、剑气、剑心，又自创剑意、剑势、剑道，至于剑伤，我……我没听过……”

剑笑道：“连剑伤皆不知，那么，剑命、剑神、剑鬼、剑运、剑诗……这些自然更闻所未闻，你这两位学剑的，都可谓孤陋寡闻之至了。”

剑痴忍不住道：“何用问他，我的剑能杀人就够了。”

剑狂大笑道：“杀人？你们两柄剑，斗志斗不过庄主一柄剑，现在受了伤，看你们怎么杀得了人！”

剑痴剑迷互看一眼，汗落如雨。

剑狂陡地一声喝道：“也罢，就让你们见识一下剑伤如何！”

他突然抽剑，剑势一展，寒光大盛，只一刹那间，剑痴剑迷都觉得自己原来剑伤口上，又被斩了一剑，或划了一下。

在这刹那之间，剑痴剑迷无法抵抗，几乎以为自己已经丧命。

可是剑痴剑迷并没死，相反的，他们本因伤口淌血而伤痛虚弱，但在此时，伤口旁或伤口上多添了一道血口，却感觉不到任何痛楚及虚弱。

剑狂喝道：“提起你们的剑来！”

剑痴剑迷，一齐掣剑在手，只觉体力充沛，斗志比未伤更旺盛！

剑狂道：“这就是剑伤。剑伤在一些要害上可以让你丧失斗志，但伤在另一些地方却可以使你回复战力！所以为何有些人遍身浴血仍可盘肠苦战，有些人稍受微伤就无法再斗志，所以，不但可致人死命，可活人无数，亦可瓦解对方斗志，能激人勇气，亦可令人弃战！”

“把所有的剑都使出来吧！”剑狂吆喝道：“我不想杀不能动剑的剑手！”

剑痴长吸一口气，左手一翻，又多一柄剑，变成了左右双剑。

剑迷忽然伏身，在瓦砾中忽再抽出三把剑，他以左手尾指、无名指，夹着一把宝剑，再以中指食指，夹另一把剑，右手也是这样，变成了一人四剑。

剑痴剑迷，总共六柄剑。

六剑在手，两人再互望一眼。

然后便没有了人影。

只有剑影！

六柄剑在两个人的手里使来，像六十个人手上都有一柄剑向前刺出一般快、寒、疾！

剑痴剑迷，仍然一个在上，一个在下，夹击剑狂。

剑狂手上只有一把剑。

他开始的时候，只是轻忽而从容地挪腾着，避开剑锋，就像一个人吃饱饭后在黄昏时的后花园赏花一般悠闲。

但是剑痴剑迷的剑，连他一根手指头都沾不着。

然后剑狂动剑了。

他一动剑，人就变了。

他已不是一位近百老人，而本身就像一柄剑，甚至就是一把剑，一把刚铸冶出炉的剑！

他一面打，一面呼啸着，身上的衫袍在激扬着，衣袖在飘飞着，白眉在耸剔着，银须在剧扬着，他一面打一面转动，脸上的神情，是激切的，他已整个人，融入了剑意之中。

所以他手上的青芒，愈来愈盛，转眼便盖过了剑痴剑迷的剑芒，剑痴剑迷的六把剑所发现的光芒，简直像被他吞噬了一般。

到最后，只有他一把剑的光芒。

也只有他一把剑的尖啸。

这一把剑的尖啸，宛似比六百人同时运剑更快、更密、更有声势。

剑狂以一把剑斗斗志剑痴剑迷六把剑，很快的，剑痴剑迷已失去了剑阵，两人被逼在一起，逼入了死角，除了全力招架接剑，他们已忘了什么叫反攻。

实际上，他俩也没有反攻的余地。

他们感觉到眼前就是一个使剑的狂魔，以千人之剑力对他们二人发出狂风骤雨的攻击，又似一个从容闲谈的剑仙，以一剑破千剑之神威粉碎了他们的心魄。

剑迷心胆俱丧，大叫：“我服了。”扔剑跪下，满脸畏色。

剑痴仍要一试。

他随着嘶喝，双剑展露巨芒，投入了剑狂的剑光之中。然后他就没有再从剑光里出来。

因为他的双剑，已被剑光绞碎。

他的生命，同时也给剑光所夺。

剑狂又发出一阵铺天盖地的笑声，向剑迷问：“如何？”

剑迷愣在那里，一句话都答不出来。

沈星南道：“楚伯。”

剑狂楚城楼一脸猖狂之色，横剑而立，大是雄豪，但听这一叫唤，即刻尽敛狂态，垂首道：“在。”

沈星南沉声：“这人留着，带回山庄去，有话要问。”

剑狂道：“是。”

沈星南沉默了一下，又道：“你这次立大功……由于你以前所犯非轻，我不能担保你可以开脱。但是，我会跟大家说，看能不能提前开释你。”

剑狂脸上露出一阵迷惘又一阵狂喜之色，心头不觉一阵狂跳。他把守落神岭经年，因为所犯的乃是大罪，而且心中负疚不能释怀，一旦听得而今可

能将功赎罪，虽未成事实，但仍不禁不住喜悦，心头怦怦地猛跳起来。

剑狂兴奋地道：“谢庄主，我——”

沈星南瞧着他，忽然变了脸色，大声道：“楚伯，小心——”

剑狂不明白庄主何以这样惊震地望着自己，但他开始也感觉到自己不能压抑兴奋实在有点奇怪，不觉用手按一按自己的心口。

这一按之下，犹如按在一头狂奔的牛角上，“啪”的一声，剑狂的手，竟给弹了开来！

剑狂这才大惊，同时间，他发觉，耳、口、眼、鼻都有点东西挂下来。

他用袖子一抹，袖子即沾上一条条怵目惊心的血丝。

他惊愕莫已，耳际听得沈星南呼喊道：“快运功抵御，那是‘心魔大法’！”

第十三章 火把

当沈星南喊出这一句话的时候，剑狂已不能运功，也无法运功。

他猛叫一声，扑向墙上，胸膛抵着石墙，满脸涨红，出力压着。

他这样做，只是为了想压住狂跳的心。

但他这张臂一抵，墙倒塌了，剑狂一个踉跄，猛吼一声忽扑伏于地。

——他是要把心口压在地面，意图压制住跳动过剧的心跳。

可是他才伏贴于地，整个人就像踩在弹簧上一般反弹了起来，足有丈高，那是因为他的心隔着胸膛在地面上狂烈地撞了一下之故。

沈星南想救助剑狂，但剑毒已发作，苦于无法动弹，他正以一生修为之内力逼毒，如功亏一篑毒力攻心则回天乏术。

就在这时，剑迷突然出剑。

他一剑刺在剑狂的腹部，直从腰后穿了出去！

剑狂大叫一声，他脸上的神情，反不是濒死的悲，而是解脱的喜。

他见剑穿出，反逼了过去，“扑”的一声，剑自他腹部透尽，他的腹部也抵在剑迷的剑锷上。

剑迷没想到对方求死之心如此之切，而作法如此疯狂，一愕之间，剑狂已张臂抱住剑迷。

剑迷在他的怀抱里发出一阵小动物被巨兽掩杀般的呜咽哀呼声响，那是因为剑狂那不可思议的心跳，全直接撞在他脸上、胸上。

然后，这二人，便徐徐地倒了下去。

年轻的剑迷，和年老的剑狂，死的时候，跟世间所有用剑的，并没有什么两样。

他们倒下去了之后，一个瘦长的个子，颧骨近命门处有一颗灰黯的痣的人，缓缓走了进来。

他似有点儿喟息地道：“你本来可以不必死的。”他指的是剑迷商丹青。

然后他转向沈星南，道：“你刚才要楚城楼运功抵御我的‘心魔大法’，其实就算是你，运功也同样抵抗不住我的‘心魔大法’。”

沈星南脸无表情地道：“我现在当然不能抵抗你的‘心魔大法’。”

心魔高未未道：“那就很可惜了，不过，我也不会再给予你功力回复的时候来跟我‘心魔大法’相抗的。”

他笑笑又道：“我，不是笨人。”他巡视场中情况，自说自话地道：“能杀飞鱼塘飞鱼山庄、白道总盟刀柄会老大沈星南，实在感到非常荣幸。”

他向沈星南问道：“你再也没有安排伏兵了吧？”

沈星南不答。

心魔自己点了点头：“你不答，就是没有。如果还有，你老早在楚城楼心跳被制的时候，已唤人出来帮他了。”

他凝视沈星南又道：“在我杀你之前，你还有什么话要说？”

沈星南冷冷地道：“我只想知道你为什么会知道这里，而且及时赶来这里？”

心魔道：“问得好。”自袖中掏出一样东西，扬了扬，那是一只死的乌鸦。

沈星南不明白。

心魔向匡雪君说道：“你这次，功劳也不小。”

匡雪君笑着向沈星南道：“我放出的讯号，不止一只蝙蝠，你抓下一只，以为已断绝了我的联络，那是错的。”

沈星南沉吟了一会儿，才道：“我懂了。”

匡雪君倒是奇怪了起来：“你懂了什么？”

沈星南道：“我自问没有轻视你，所以才截下了你放出的蝙蝠，但我自以为已经没有轻敌便仍是轻敌的一种，轻敌是江湖人的大忌。”

他叹了一口气道：“你看来只是个毫不重要的小脚色，但仍不可轻视。”

“便是了。”匡雪君撇撇红唇道：“江湖上的小脚色，随时会变成大人物，女孩子尤其是。今天还微不足道，明天可能是你上司。”

沈星南只有苦笑，但他看来，似乎还在从小事情里学习新道理，丝毫没有死的哀愤、紧张、惊恐与绝望。

这连心魔都不禁暗暗佩服起来。“你已没有什么要再说的吧？”

只闻一声狂吼，傅晚飞抢拦在他师父身前，大声道：“要先杀我！”

心魔淡淡地道：“杀你何异吹灰。”

这时古宅里又飘进来了三个人影。

张幸手、闻九公与仇五花。

张幸手道：“恭请老祖把这小子交给我们如何？”

心魔点头。

闻九公有点阿谀地道：“老祖，您老人家这番，可是天大的功勋，不如把这厮活拎回去，可看尽那些自居白道武林人物的面子，交回宫主发落，岂不更妙？”

仇五花也道：“是啊，留着，让那些所谓武林正道之士冒死相护，来一个，杀一个，杀一个，少一个，岂不更好？”

心魔冷哼了一声，道：“夜长梦多，我决不为！我的任务，本是杀掉今年赴飞来峰金印决战之五人，现已完成，杀李布衣是附带的，没料让他跑了，却捡着个沈星南的性命！”他淡淡地道：“我决不活捉他回来，让他有功力复原一拼之机，或冒路上提心吊胆有人来救走他之险，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留一人不如杀一人，我能活到今天，就是我一直坚守这个原则。”

闻九公堆起笑脸道：“我祖教诲，小辈们茅塞顿开。”

张幸手也加一把口道：“其实杀了沈星南，已是轰动天下的功了，老祖又何必费事，你们真是愚人多语！”

忽听一人在宅外道：“多语也好，少话也罢，谁要杀人，都要先问我同不同意？”

人随声至，一人拿着明晃晃的火把，步履些微有些踉跄的走了进来。

这个人站在火把之后。

这时天色已渐渐入黑，室内更形黯淡，所以显得火把之光芒。

闪跃夺目，使得火把后的人反而看不清楚。

可是傅晚飞一听这声音，就喜叫了出来：“前辈！”

火光照耀之下，心魔颧骨的大痣，像活的一般跳动起来，他说：“找不着，却送上门来了。”

火光后的人道：“我也奇怪，为啥杀我的人舍我不杀，匆匆赶到别处，于是跟过来瞧瞧，果然是件大热闹！”

沈星南的脸色冷似铁板，冷冷地道：“李布衣，这件事与你无关，你要是来杀我，请动手，要是来救我，可免了。”

拿着火把熊熊烧着的人当然就是李布衣，李布衣笑道：“我不是来救你，我是来救你的徒弟，人家要杀你，你徒弟说要杀你就先得杀掉他，我不忍心看他死。”

沈星南怒道：“你……”

傅晚飞不知道当年师父跟布衣神相的恩怨，一时插不上口，也不敢插嘴。

心魔冷冷地道：“你来救人？我看你是来被杀的吧？”

沈星南也看出了李布衣脚步蹒跚，显然受了内伤，叱道：“我飞鱼塘的人，决不要你来多事，滚！”

李布衣笑道：“你自己想死，你徒弟可不想死，你可不能自私！”

傅晚飞忍不住大声道：“师父不能死，要死，我死！”

李布衣道：“你刚才不是说过这小子已不是你徒弟了吗？我救他，关你何事？”

沈星南一时无辞以对。心魔怪笑道：“既然你们一个一个争着要死，我一个一个都成全就是了。”他笑的时候，左肩微微一沉，气喘急促，沈星南服神一亮，冷哼道：“高未末，你的内伤外伤，也不轻哩。”

心魔冷笑道：“比起死来，伤又何妨？”

沈星南冷冷地道：“可是，现在的局势，谁伤重就是谁先死。”

心魔截道：“伤的最重是你。”

傅晚飞大声道：“我没有受伤。”

心魔狂笑道：“没受伤的人，我有四个。”他指的是匡雪君、张幸手、闻九公和仇五花。

李布衣道：“刚才你暗算我的时候，好像并没有那末多话说。”

心魔冷笑道：“我已稳占上风，不必急于出手。”

李布衣道：“在废园里你人手更多，但连招呼也不打一个，已经出了杀着。”

心魔冷哼道：“你硬要死快一些，又何难？你的青竹杖呢？”

李布衣左手一扬，“嘯”的一声，青竹杖已在握，针指心魔，道：“在这里。”

心魔道：“来吧。”

李布衣道：“不来。”

心魔道：“你怕了？”

李布衣道：“不是怕，是在奇怪。”

心魔道：“奇怪什么？”

李布衣道：“你的‘心魔大法’，素来采取主动攻势，因何今迟迟不出手？”

心魔冷冷地道：“我只想凭武功修为，领教一下你名闻江湖的‘猫眠花下，意在蝴蝶’的‘猫蝶杖法’。”

李布衣摇首：“我看不是。”

心魔此际也禁不住怒气：“看相的，你别给脸不要脸……”

李布衣望定了他接道：“你是有所畏惧，不能施展‘心魔大法’他一字一句地道：“你是害怕这火把，你怕的是火——”

心魔狂吼一声，人已疾扑了过来。

他使的是一把金澄澄的古剑，看去沉甸甸极为厚重惊人。

李布衣的身形似钢铸铁铸一般，丝毫不退，左手竹杖吞吐，如云缭绕，

如雾起伏，千变万化，始终封住古剑的攻势。

心魔攻得愈急，他愈气定神闲。

匡雪君、张幸手、闻九公。仇五花互相唿哨一声，齐向李布衣身后攻击去。

傅晚飞大叫一声，不管一切，双拳就打出去！

他缠住的是张幸手——他不愿去打女孩子，就算是泉神娘，毕竟也是“女孩子”——他知道除了匡雪君外，这四人中要算张幸手的武功最高。

他当然希望自己能缠住一个难缠的。

张幸手最多三招就可以结了他——如果他不是猝然受袭而傅晚飞旨在拼命的话，也许他一招就能解决。

可是到第二招的时候，场中一切已有了突变。

极大的变化。

沈星南忽然暴喝一声：“动手！”

仇五花扑到正要掠出的匡雪君身后，双掌切入她的背肌里。

匡雪君哀呼半声，他做梦也没想到仇五花会向她出手，便倒下地面。

不过她临死前也把仇五花摔了出去。

闻九公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他狂吼一声，虽只有一条腿是完好的，但行动起来比鹰隼还快，闪电般抓住了仇五花。

可是他的喝问尚未起，仇五花的“无指掌”又切入他的双肋去。

闻九公惨叫一声，钢拐上七条花蛇，一齐标出，咬在仇五花鼻、喉、耳、肩、臂、胸、腿上。

仇五花为了杀闻九公，七条花蛇的攻击，他一条也没有躲过。

但他在闻九公倒下去的时候，已把七条花蛇都杀了，然后他挣扎到沈星南身前，“扑”地跪了下去。

这时他的脸已开始变色：死绿色。“庄主，魔宫计划杀掉晚灯兄等的事……我知道得……太迟了，来不及……”

沈星南叹道：“五花，你做得好，不要说话，闭住血脉。”

仇五花摇头：“没有用的。”他艰难道：“可惜……我……只能杀掉两个……不能完成——”

沈星南截道：“你已经尽力了。”

这时傅晚飞已给张幸手打飞出去，正跌得七荤八素，但仍叫道：“你……你——”

沈星南横了傅晚飞一眼道：“天欲宫既可在飞鱼塘的第一关口安排了两个‘老头子’叛徒，飞鱼塘一样能在天欲宫代表里伏下高手。”

仇五花向傅晚飞笑，一面笑，一面淌出紫色的血：“你……也别怪我曾打伤了你……为了飞……鱼……塘……个人性命……算得了……什么？”

他一面咯血，一面道：“不这样……他们也不会……信我了……我还用极残忍……的手……段，杀了……不少……无辜……的……我……”

张幸手怒啸着冲了过来，可是在他那双发金的手臂中仇五花及分解他肢体之前，仇五花就已经死了。

心魔的手下，现只剩下了张幸手一人。

第十四章 最后一支箭

心魔的脸上，一向没有表情，可是在李布衣手上火光晃动中，此际他脸肌像一块黄布，被人大力绞扭着，从他脸肌里透出来的青筋，则似千百只蚯蚓在蠕动着，连汗也像一片片丑陋的鱼鳞，颧骨上血的巨痣，更忽忽地跳动着，仿佛要离开他的脸颊，被灼痛似的弹跳出来一样。

心魔的表情，是恐怖的。

可是他的剑招，更为恐怖。

剑法有凌厉的，有诡异的，有迅疾的，有沉雄的，也有刚劲的，威猛的，亦有变化万千的，以柔制刚的，更有剑气逼人，剑意伤人的，甚至还有令人心魄俱灭的，魂飞胆裂的。

但很少有一种剑法是“恐怖”的剑法。

但是，这剑法却丝毫伤不到李布衣。

李布衣仍以火把护胸，左手的青竹杖，以招拆招，把心魔的剑法，化解于无形。

更奇异的是李布衣胸前的火把，火焰时而暴涨，时而萎缩，萎缩时成暗绿色，暴长时成金红色，缩时只剩指头大的一点火苗，暴长时像一颗井口大的火球，烈焰熊熊，异常惊人。

火焰一收一张，就像心跳。

激烈的心跳。

火焰一涨一收，愈来愈快。

心魔脸上就像一盆翻了的饭浆，愈加恐怖，但他又无法从焰洞中自拔！

李布衣的眼神更亮了。

他突然做了一件事。。

他的右手动了，在火焰暴长之时，直刺心魔脸上！

心魔发出一声恐怖无比的哀号。

他虽及时躲了开去，但脸上眉毛、鬓发、衣襟、全着了火。

他继续发出尖啸，但双手捂心，仿佛他的痛苦不是来自灼烧，而是来自心房。

李布衣在这时候又忽然做了一件事。

一件看来毫无意义，又令人莫名其妙的事。

他忽然向着刚收小的光焰，运足功力，鼓起丹田，吹了一大口气！

火焰“霍”地熄灭了，可是心魔全身也忽然萎缩了下去，伸着暴涨而僵硬的脖子，张大着溢血齜齿的嘴，全身发出一个似被重物压榨着每一寸肌骨的难听声响。

李布衣吹出那口气之后，也像用尽了全力，一时无法恢复，但他正深深吸了一口气。

这口气一吸，他全身又像一个穿铠甲的军人似的，挺直了起来。

就在这刹那之间，另一个人也长吸了一口气。

吸气的是沈星南。

他吸了这一口气之后，脸上迅即恢复了红润——他自中了毒之后，不管在对话或纵控大局，他一直在运功疗毒，要以他深厚的内力，把极难治愈的剧毒凭数十年真气交熬的深厚功力逼出去。

张幸手眼见心魔高未未遇险，正要去救，但忽然瞥见沈星南的样子，马

上明白沈星南的功力即刻就可以恢复了。

在这电掣星飞的刹那间。张幸手犹疑了一下：究竟要先杀沈星南好，还是先杀李布衣好？

——杀沈星南，可保自己安全！

——杀沈星南，可使自己立下无比大功！

——杀李布衣，可救回高老祖！

——杀李布衣，救回高老祖，自有无尽的好处，而且，只要高老祖不死，一定也杀了沈星南！

这几个意念，电光石火地在张幸手的脑子里闪掠而过，张幸手决定要先杀李布衣，救高未末！那是因为他知道，若果让李布衣杀了高未末，自己纵杀了沈星南，也未必是虽已负伤的李布衣的对手！

他稍稍迟疑了一下，这一下，却是决定性的一刹那！

若张幸手早些决断，快些出手，结果会肯定不一样！

当张幸手亮着发金的手扑向李布衣后背的时候，沈星南已气定神足，疾地解下腰畔的金弓，搭上银箭，而李布衣已倏地冲近心魔，青竹杖闪电一般刺了出去。

“扑”地一声，青竹杖尖，透背而过。

竹尖没有血。

伤口也没有流血。

喷血的是心魔的口，他的血吐得如此之多，以至他最后一口喷不出来而噎在嘴里用牙齿咬住的心，看来像一块凝结的血团一样，而火焰已开始波及他身上各处，焚烧了起来。

就在李布衣刺杀心魔高未末的瞬间，张幸手那双发金的手快击中李布衣的后脑。

张幸手的手，断金碎石，是当今邪门兵器之一，但就在这电逝星驰的眨眼间，他的右手，忽被一道尖啸穿过，“笃”地钉在左手上，直至双手被串在一起的时候，张幸手这才醒悟到那是一支箭！

银箭！

这时第二支箭也到了！

这一箭，击中他心窝，张幸手倒飞九尺八寸，“砰”地被一箭，钉在墙上。

沈星南第三支箭搭在弦上，这根最后的箭，对准着李布衣，却还没有发出去。

李布衣没有立即回头。

他望着焚烧着的心魔高未末的尸体，嘘了一口气，道：“好险！”

然后才回身，缓缓地回身道：“好箭！”

说着的时候刹地抽回了青竹杖，道：“你的功力恢复好快！”沈星南一直不开口，一开口便问：“你是怎么知道以火焰破‘心魔大法’的？”

李布衣笑了：“我不知道，我只是猜。”他笑笑又道：“他左右颧骨孤峰高耸，从相学观点来说，难免孤寡，且在流年至该部位时必遭劫难。何况……”

“……他左颧近命门处有命一颗灰痣，在相理上，一主居高防跌，一主一生中难免火难，我算算他在江湖上闯荡的年纪，大约不离四十六七岁，而命门上颧骨有痣的人，对四十六四七和五八五九的流年都有极大的影响，高

未未颧削见破，生平少成喜事，掌纹只怕也不会有何补救之处，当能应验，而颧骨命门有痣者三四十岁必有一段时间权重一时，心魔未返回疆前，确也如是。”

他望着心魔烧焦而且难闻的尸首道：“所以，我姑且试一试，看能不能破他的‘心魔大法’。”

沈星南沉声道：“你试对了。”

李布衣道：“本来我也不知对错，持着火把，却见火光映照下，他那颗痣鲜然欲活，脸色大变，知道对了大半，而心魔一反常态，不作主动攻击，不施‘心魔大法’，使我越发肯定。”

沈星南道：“他的‘心魔法’，是以心制心，他要把自己的心跳融合对方心脉的节奏后，再陡然加快减慢，使对方心碎而亡，这种奇功必须要专心集中神志才成，火焰的跳动，光芒却使他的心战移转了目标，只有自焚的份儿，你的相理战术，果然灵验！”

李布衣微微一笑，叹道：“其实在未成功之前，谁也不知道自己的预测，是否应验，就算有真凭实据，搏的仍是运气！”

沈星南道：“魔功自有魔收，邪道自被邪毁。武功底子与判断、应变，只怕比运气重要，因为它能左右运气。”

李布衣笑了：“你可以射了。”

沈星南闭了一口气。

李布衣道：“不管我相理如何神验，你这一箭，对准了我心窝，你的武功与判断，我已不及应变，只要我躲不过去，我就死定了，当年的恩怨，就可以消了。”

傅晚飞又睁大了双眼，只见沈星南拉弩搭箭的手，轻微抖着，终于一放——箭却没有射出，沈星南收起了弓，冷冷地道：“你运气好，我不想射你。”

他停了停又说：“何况，刚刚你才救了我一命。”

李布衣道：“你也刚救了我一命。”

沈星南冷笑道：“你不救我在先，我又如何救你？”

李布衣道：“命不贵贱，也不分早迟，一命救一命，算是抵消了如何？”

沈星南道：“命是互不相欠，怨却是偿还未清！”

李布衣道：“过去的事，请听我道分明……”

沈星南一扬手，截道：“过去的事，不要再提了，我不杀你，也不是想听你的解释。飞鱼塘的人，马上就到，你们走吧。”

落神岭是飞鱼塘的重要关口，重地当然不止古宅一处，从黄昏至入夜道古宅把守的重将都没有讯号联络，别处镇守的高手一定警觉，直来探察。

飞鱼塘的实力，深沉莫测，是武林白道的主要力量。

傅晚飞却不了解，低低重复了一句：“你们？”他想不出除了李布衣还有谁。

沈星南冷冷地道：“就是你，和李布衣。”

傅晚飞全身一震，又想下跪求“师父”收回成命，沈星南一字一句清晰地道：“布衣神相救了你，你拜他作师父去，我已在自己人面前和敌人面前，都亲口不认你作徒儿，我说出来的话，向无更改，不必多说。”说罢大步行出古宅。

傅晚飞知道师父不悦自己曾被有宿怨的布衣神相所救，而在敌人威胁下不认他为徒，傅晚飞焉有不知，但师父出口向不更改，他更是深知的。

李布衣拍拍他的肩膀，叹道：“呆子，你求也是没有用的了。你师父还要赶去第九峰找生死未卜的女儿，你还是少阻他一阻吧。”

傅晚飞望着沈星南逐渐融在夜色里雄厚的背影，冬冬冬地在地上叩了三个响头，只觉天涯茫茫，无所容身，向李布衣问：“那我怎么办呀？”

李布衣捻长髯，略作沉思，道：“天下何大，怕没地方去？”

傅晚飞问：“前辈去哪里？”

李布衣笑道：“我年纪也大你不多，不要前辈前、前辈后的，难听死了。”他笑笑道：“我流浪去，替人消灾解难，望天打卦。”

李布衣亮着眼，有点腼腆地道：“我.....我跟你去。”

李布衣沉吟了一下，仰天打个哈哈道：“我跟你，都算投缘，你若不怕苦，便跟着来吧。”

说着便拿起竹杖，笃笃的点地往外行去，一面笑道：“我可不愿意再给飞鱼塘的高手碰着，当我是杀死守在此‘老头子’的敌人办！”

傅晚飞看着他扬长而去的背影，呆了一下，回头看了看古宅，心中无限感慨，只见孟晚店因为毒发，又功力不足，无法退出毒力，已经咽了气，怔了一下，便向李布衣追去，一面叫道：

“前辈，等我一下，前辈！”

第二部 叶梦色

第一章 暮色里墓前垂暮的老人

暮色昏沉，残阳如赭。

幢幢的坟冢间，飘飞着元室冥纸的灰烬，干草被风吹起，像雨丝般飘着，又打滚着，跟地上其他干草结成一团越滚越大的枯草团，在远处传来的隐狼嚎中随风起伏，在暮色中看去，就像一个无骨的人穿着宽袖大袍在荒冢间忽隐忽现。

这样的残景，这样的荒漠，连初升的新月，也徒添野犬声的凄寒。

暮园里，有一个人在扫墓。

他穿着黑袍，从背影看去，双肩削得像两座孤峰，直耸双颧。

这人白发苍苍，几根发丝，敢情经不起秋风分拂扫，已飘飞出去，与枯草团渗合在一起。

这人虽在扫墓，但没有扫帚和箕畚。

这老者根本就没有动过手。

他是用一双脚在扫墓。

他在一座墓前，把飘过来的枯草、落叶，都扫了开去，他双脚看来轻飘飘不着力的扫着，但在难辨事物的寒暮中，竟没有一根草一张叶子能飘入这墓冢的范围里。

这墓冢也没有甚么特别，如果有，是在墓碑上刻的字，多少跟一般墓碑不一样。

碑上刻着七个字：“埋剑人埋骨之所。”

扫墓老人双脚扫去落叶和草，但上身丝毫不动，他站在墓前，谁都可以知道他正面向着坟墓，在喃喃地说着话，偶尔还在风的呼号里传送了叹息一二声。

然而这些对于那一男一女来说，已经足够辨认出老者的身份了——尤其是当他们在深黯的暮色中分辨出碑上七个字的时候。

那一男一女，背后都悬着一把长而深青色的剑鞘。

那男的虎背熊腰，五官轮廓，隐似一尊石雕。那女的极为白皙，以至在暮色昏冥里看去，像暮色中一朵幽幽的白花，曲线极其柔美清绝。

那对男女看清楚了墓碑上的字，互点了点头，男的往“扫墓老者”左边第三座墓碑，女的往“扫墓老者”右边第三座墓碑走去，各自亮出了火折子，在寒风里点着了墓前残剩的右边蜡烛。

奇怪的是，两座坟墓左边，也有蜡烛，两人却不点燃。

扫墓老者隔了一会，干哑着声音吟道：“江湖皆是网罟，鱼龙失所依；”

男的道：“人离皆复会，”

女的道：“君独无返期。”

扫墓老者点点头，哑声问：“飞鱼塘‘老秀’？”

男的答：“叶楚甚。”

女的答：“叶梦色。”

扫墓老者道：“很好，庄主除嫡传弟子宋晚灯外，两位最重要的‘老秀’都来了。”

叫叶楚甚的男子道：“晚灯兄已经死了。”

扫墓老人一震，道：“死了？”

叶楚甚道：“每年中秋，黑白二道飞来峰山顶比武，距今仅剩个半个月，晚灯兄被黑道总舵天欲宫的人所杀。”

扫墓老人仿佛沉思了一会，道：“宋晚灯是白道五大代表之一。

对方既杀得了他，其余四名代表，想必亦无幸免。”

扫墓老人学目望天，悠悠道：“能杀死这五人，当非庸手。”

叶楚甚即道：“决非庸手，杀人者是‘心魔’高未末。”

叶楚甚说完了这句话，只觉深暮中两道如寒电一般的眼神，直透浓浓夜色，逼人心坎，只听扫墓老人哑声道：“原来是心魔！”

叶楚甚道：“不过，他已死了。”

扫墓老人似大为惊讶：“谁能杀得了心魔？”

叶楚甚道：“听说是一个叫‘布衣神相’的。”叶梦色忽然震了一震。

扫墓老人忽然干笑了声，顿了顿，又笑了一声，才道：“原来是他，原来是他。”

语音一转：“所以白道损兵折将，临时抽调不及，便派你们请我去了？”

叶楚甚道：“请谷老前辈力挽狂澜。”

扫墓老人嘴角牵动了一下，不即答话，只用手指指跟前的墓碑，道：“你们都知道，这里面埋的是什么人？”

那叫“叶梦色”的女子忽道：“那是‘埋剑老人’何可河老前辈的墓陵。”

扫墓老人指了指自己：“可知老夫跟何埋剑的关系？”

叶梦甚道：“谷老前辈和何老前辈并称‘飞鱼双剑，谷何二侠’。”

叶梦色道：“谷何二侠，义结金兰，三十年来，情逾手足。”

扫墓老人身人似乎因激动而略颤了起来，干哑地笑道：“好，好，说得好，三十年来，何埋剑和谷藏剑，联手双飞，留下了我这谷风晚，留着狗命，替土里的老兄弟扫墓烧香，隔坟对酌！”

他越说越激动，忽又语音一沉，尖厉的语音又似寒暮中的落叶一般池静悲哀：“他死了，我活着，就算是没有飞鱼山庄之命，我姓谷的也不会在乎拼掉这一条老命。”

叶梦色喜道：“前辈肯出手，自是再好也没有了。”

扫墓老人谷风晚痴痴地望着坟墓，痴痴地道：“不过，在我离开之前，还要扫一次墓，谁也不许打扰。”

说着，他又用一双脚扫去刚积上的落叶干草。他的双手，一直藏在袖子里，仿佛他的一双手，除非万不得已，不然不会抽出来似的，又像是他藏在袖子里的一双手沾满了毒药似的，既不让人碰到，连自己也不想看见。

他说完了那句话，便专心地用足履扫墓，专心得仿佛旁边再也无人，甚至连风吹草动也没有。

可是不仅是有风吹，荒草劲摇，而且草堆里还有人。

不单有人，而且有很多人，有些甚至是在黄土里冒出来，只有三分像人的人，这些人，除了手上拿着日月轮、链刀子、飞峰钩、峨嵋刺、霸王盾、斧头这些古怪武器外，其中两个空手从土里冒出来的，眼睛碧磷磷的，跟死人坟前的磷火既没甚么两样，脸色跟土里的死人也死无差异。

谷风晚依然用双脚扫墓，看也没看他们一眼，仿佛全无所觉他们存在。

一个碧眼人打了一手势，各人摆成阵势，另一个人碧眼人沉声喝道：“姓谷的，我们盯了你好久，你死期到了！”

叶楚甚忽低声道：“一共是八个人。”

叶梦色道：“你左边，我右边。”

这时碧眼人唿哨一声，八人同时发动，扑向藏剑老人谷风晚。

这八人分别尖嘶着、厉呼着、狂吼着、挥动着兵器就像野兽咧着利齿利爪，要撕裂眼前的猎物！

但是要撕裂藏剑老人，先要掠过叶氏兄妹。

这八人预算好，其中有两人，是扑向这一男一女的。

本来以这八人在江湖上的威望，分出两个人来对付这对青年人已经是杀鸡用上牛刀！

就在八人掠过叶氏兄妹的刹那，叶楚甚和叶梦色“铮”地出剑。

这一剑，犹如流星过天，闪了一闪，叶楚甚的剑，已插入了叶梦色的剑鞘里，而叶梦色的剑，也插入了叶楚甚的剑里，两人就在这刹那之间，拔剑出来，交换插在对方剑鞘里而已。

可是这剑光一闪之后，八个疾掠着的人，一齐停顿。

连呼喝之声也一齐停寂。

天地间又只剩下了风声，和藏剑老人用脚扫墓的声音。然后八人发出小动物濒死前的一声低低的哀鸣，相继倒下。

他们的死因和伤口都一样，心脏中了一剑致命，不同的只是有些从左肋刺入心肺，有的从右肋刺入心脏而已，那只是视乎他们在那刹间是左边还是右边向着叶氏兄妹罢了。

在暮色里，藏剑老人仿佛发出了半声轻呼，然而在遥远处嗥月的狼群，仿佛也嗅到了血腥，嗥声更加凄厉起来。

月色至此，分外明净。

江水滔滔，每一片波粼，仿佛都闪着一盏明亮的月灯。

一个中年书生，双鬓泛银，在举头吟哦，又在低头沉思。

一个书生在月下沉思，并无特别，但他双脚之间，却锁着一条十分奇特，粗若人臂，黑中泛紫，二尺来长的铁链。

他眼里尽是迷惘之色，摇首吟道：“青山隐隐水迢迢，秋尽江南草木凋。二十四桥明月夜，玉人何处教吹箫？”

每吟一句，他眼中凄迷之色更甚一分，仰天低唤：“情怯，情怯，天涯茫茫，可见此月？可知此心？小殷啊，小殷！”

他如此低呼了几声，又低唏嘘不已，又负手悠悠吟道：“向吴亭东千里秋，放歌会作或年游。青苔寺里无马迹，缘水桥边多酒楼。大抵南朝皆旷达，可怜东晋最风流！月明更热桓伊在，一笛闻吹出塞愁。好暗器！好出手！”忽一招手，遮住颜面。

他吟的都是诗酒风流杜牧的诗，可是后来突如其来的两句六字，当然不是原诗所有。

只见月色下，他的手背指缝，分别夹着三口形状完全不同的针。

第一口是通体银亮的针，只三寸长，玲珑剔透，看去甚是可爱。

第二口是钢针，足有尺来长，指头般粗，针尖隐闪蓝彩。

第三口针仅一分二长，细如牛毛，透体全黑，也不知是什么打造的。

这三口针分别从三个不同方向同时无声无息地飞来，射向书生的面门，而今却都夹在书生的指缝间。

书生大声笑道：“‘千里不留情’方化我方兄，‘流星’银却步银兄，‘八步赶电’华满天华兄，关内七大轻功暗器手，今晚却来了三位。”

说到这里，忽皱了皱眉头，道：“怎么三位都要走了？”

只听东南方遥遥传来一个声音道：“一击不中，自然要走。”

东北方更远处有一个声音道：“我们不是你的对手，不走只是等死。”

西北方的声音传来，足有一里外远，竟已在靠近江边传来：“我们分三个方向来，分三个方向去，杀你不到，你也追不着。”

书生笑道：“谁说我追不着？”说罢便没有了声息。

“八步赶电”华满天真的在赶电，他曾经在黑夜闪电的刹那间越过七个高手的防守，取下了白道人心中的仁人君子房子文的头颅。

他现在已奔出里余，就算是一头奔马，也赶不上他一半的速度。

他心里正庆幸着：幸亏三人先留了后着，一发暗器未能奏效便逃，否则这回可难免与这黑道武林的煞星犯上了。

正在庆幸的时候，忽然听到前面一棵浓树上有人的声音传下来。

这声音是懒洋洋的，仿佛在喟叹，又像在调抚着一头宠物的语气。

“华满天，你跑了那么久，一定累了，既然累了，就歇歇吧。”

华满天乍听之下，可说是魂飞天外。

他比猫从罐里伸出爪子还快的速度，拧身转向，如满弩上的箭一般地电射了出去。

可是他这一射，身子才掠了三四丈，便抖动了一下，经过这一下颤动之后，他的身形便慢了下来直至他“叭”地摔在地上，他才能反手摸到背心嵌着击中他的暗器：

那只是一张树叶。

流星有多快？

天际划过的流星，总是快得不及许愿。

有时候又快得只许你看见，当你刚想叫同伴来看的意念升起时，它已经在黑暗寂灭的天空里消失了。

所以有人说，流星是只给一个人看。

银却步很喜欢“流星”这个外号，他喜欢这个名字，他却知道他比“八步赶电”华满天快，而且要快得多了。

有时候他甚至会觉得跟华满天排名一起，会抬举了对方，但能跟“千里不留情”方化我平排，又觉得无上荣幸。

就在他那么想着的时候，忽然发觉前面清冷的树下，清清闲闲的，坐着一位书生，这书生的双脚足踝被一条奇特的铁链铐着。

这书生神态悠闲，见他来了，如见老友，笑着招呼道：“银却步，你终于来了。”

第二章 飞鸟、枯木、白青衣

银却步兀然停步，瞪着他好像见了一个死了十年爬起来的鬼怪一样：“白青衣，你——”下面的话，哽在喉里，说不出来，只觉得自己何其不幸，竟给对方拣着追上了。

中年书生白青衣却似看出他内心的自怜，微微笑道：“你不必唏嘘，我不只是选中了你。”他自袖里滑落一顶折叠的褚巾帽，向银却步抛了过去。

银却步接住，马上认出是华满天头上的帽子，他颜声道：“你先截杀了华满天，再回来……？”白青衣笑道：“杀了你之后，我还要去追方化我。”

银却步瞪大了眼，双目露出惊惧之色，他从没有想过，天下有轻功那末快的人。就在他那么想的时候，白青衣已出了手。他使暗器的速度，也是银却步想都没有想过。

他连想都没有想过的暗器，当然也避不过。

暗器破帽而入，嵌入他心胸里。

那只是像一片翠绿树叶一样的东西。

白青衣趁他还没有倒下去的时候叹了口气说：“天欲宫派你们三位来杀我，那只是因为要借我的手除掉你们而已。”

方化我正在想到：这次任务不成功，暗算“飞鱼塘飞鱼山庄”

的“老头子”白青衣失败，不知回去如何向“天欲宫”交代。

此际方化我是在江心的竹筏上。所以他只担心回去后天欲宫会怎样，而一点都不担心白青衣会选着他追来。

因为这大江上再也没有另一艘舟子。

没有舟子谁也渡不过这条江。

所以方化我一直很放心。

因此现刻他就像看到一只鬼一样。

他看到的是白青衣，双脚足踝被铁链锁铐着的白青衣。

方化我第一个反应不是怕，不是逃，也不惊惶，而是揉了揉眼睛。

因为他不相信。

他擦过了眼睛，才能确定自己站在竹筏上，而不是床上，的确是在江心而不是草地上，才开始奇怪：奇怪白青衣是怎么“走”过来的。

白青衣确实确实是“走”过来的，那就像在光滑的冰山上滑行过来一般舒适。

“千里不留情”方化我的轻功极好，但他仍是认为“渡水登萍”和“一苇渡江”的轻功，只是传说里的事。

可是今日他亲眼看到了。

他只有惨然问：“你为什么选上我？”

白青衣答：“华满天和银却步都死了。”说完这句话，他已上了竹筏。

方化我只觉得无话可说，但他毕竟是轻功好手，忍不住问了一句：“你这是‘渡水登萍’，还是‘一苇渡江’；”

白青衣道：“都不是。是‘蜻蜓点水’；”他指了指脚下的铁链，笑道：“要不是给这万年寒磁铁锁着，我还可以使‘水上飘’或‘草上飞’的轻功哩。”

方化我惨笑了一下，不再说话。

两人在竹筏上。

江心在月华清照里。

竹筏上的两人，忽然都肩头一耸。

就在方化我肩膀一耸之际，有十八件暗器一齐呼啸着，旋转着，尖啸着射向白青衣。

只有两件暗器是无声无息的，还有两件，方化我是先自背后射入江中再自竹筏的另一边江水里折射出来再射向白青衣的背心。

可是，这些暗器全失了准头。

那是因为他发出暗器的刹那，已失去了生命，没有生命而发射的暗器，也取不了别人的性命。

所以方化我的暗器全都打空，落在水中。

一张树叶形的暗器，骤然飞起，在方化我出手前先切断了他的喉管，取走了他的性命。

方化我萎然倒在竹筏上，双手浸在江水中，竹筏向前移动，他已失去生命的双手却在江水中划出两道水痕。

白青衣背负双手，在竹筏上。

竹筏一直往对岸流去。

白青衣待竹筏靠了岸，举步离开了竹筏，脚下铁链发出冈郎一声，临行前他向方化我尸体看了一眼仿佛有些惋惜。

他轻轻地道：“你的轻功不错，本不该死，可是你们在天欲宫助纣为虐，残戮无辜，非杀不可，怨不得我。”

忽听一个清脆好听的女音接道：“惹上‘踏雪无痕’白青衣，自然是他们该死，但是还有更多该死的人，等着阁下去杀。”白青衣也没有回头，双眉一展道：“我猜世上有这么好听的声音，敢情是小叶妹子来了。”

另一个男声沉稳地道：“白青衣，好耳力，是我谷风晚。”

白青衣稍为惊讶，转身道：“原来是藏剑老人也来了，你们只见叶楚甚手中，拿了一口形状甚为特别的钥匙递到他面前，白青衣脸上闪过一丝狂喜之色。

叶楚甚道：“庄主有命，白前辈脚下铁链，可以解除了。”

白青衣双眉直勾勾看着钥匙，好半晌，才舒出一口气，道：“十一年，十一年了……自我做错了那件事情后……”

忽然目光一闪，问：“飞鱼塘是不是有事派给我做？”

叶楚甚道：“不止是你，还有谷前辈和我们兄妹。”

白青衣双眉一蹙，即又展开，道：“要我们四人……难道是飞来峰金印之战比武的事？”

叶梦色展齿笑道：“白先生说对了，天欲宫派人暗杀了白道五位代表，我们又无证据指认他们所为只得临阵换人，黄山、点苍、括苍、雁荡都抽调不出高手，只有请动您老了……”

白青衣在月光下只见叶梦色齿如编贝，眉目如画，真出落得一个绝色秀丽的美人，偏又有一股冷峻不可侵的神情，令久在欢场诗酒风流的白青衣，也为之心弦颤动，不禁道：“我年纪不比你们大多少，别前辈前辈的叫老了我……”

叶梦色露齿一笑，没说什么，这一笑却教白青衣色授魂销，强自敛定心神，想了一下才道：“这……咱们……临时换将，按照……按照金印比武的规矩，得……先过对方设下的五关才动……”

叶梦色轻启朱唇，道：“天欲宫的‘五遁阵’厉害非凡，所以庄主才要白兄去。”

白青衣洒然笑道：“其实，就算无庄主所命，我也一定会去说到这里，他语音如同风雪中天涯茫茫一个沧桑客的长叹声：“我想……诸位都知道，我这一双脚，是犯了什么事，才被锁扣了十一年……”

他语音一落，恨声道：“若不是天欲宫的黑道孔明何道里，我又何至于此？小殷又何至于彼？”

叶梦色秀眉微蹙，道：“小殷姐姐的事，我们都很难过……”

白青衣陡然大笑三声，震起栖止于岸边枯杠上的寒鸦，道：“有什么好难过的！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去！去！去！”

游目一顾，又道：“只凭我们四人，要闯五遁关，似乎不够数叶梦色道：“当然不够数，还要请两人。”

白青衣一愣，伸出两只指头：“两人？”

叶梦色微微笑道：“我和大哥，素来联手御敌，位居老秀，当然比不上诸位老头子，所以我们二人只算一场……”

白青衣“哦”了一声，随即问道：“尚有二人，不知是谁？”

藏剑老人谷风晚道：“那二人……有他们二人出手，大局可定。”

那僧人下了一着子，正是“马后炮”将军，那僧人一拍台，搔着光头，摸着肚皮，呵呵笑道：“你死了你死了，你死定了。”

他的对奕者是一个枯瘦的道人，鹰勾鼻，老鼠眼，眼皮子不住往外翻，一副要理不理要死不活冷沉着脸，打从鼻子里哼着声道：“有啥好高兴的？我不一定输了。”说着下了一子。

红脸僧人一拍额头，沉思半天，又下一子，道：“你还是输定了。”

灰脸道人冷冷地道：“未必。”执子想了半天，却下不了半子，情知没棋输定了，脸色愈来愈沉。

偏是红脸僧人得理不饶人。拍着肚皮呵呵笑道：“这局棋，咱们从天黑下到天亮，飞鸟神僧终于击败了棋剑双绝的枯木道人，传为武林佳话！”

灰脸瘦道人听得很不是味道，沉着脸道：“哪里是天黑下到天亮，咱们是天色微明才开始对奕的。”

红脸肥僧赢了一局，心情颇好，也不以为意，拍肚皮呵呵笑道：“天光天黑，差不了多少，都一样。”

灰脸瘦道一拍石台，蓬地棋子被震得激飞起来，散了一台，道人骂道：“什么都一样？那你赢了，跟输了又有什么分别？犯不着高兴到吃了自己屁股似的！”

飞鸟大师笑迷迷地道：“哦，你输了不认账么？”

枯木道人一指散乱的棋盘，沉声道：“这棋局给我一拍都乱了，本来还大有可为，现在算了，咱们另下一盘吧。”

飞鸟大师一看棋台，涨红了脸，“你……好，你要再下，先行认输再说。”

枯木道人冷冷地道：“我又没有输，干吗要认？”

飞鸟大师怒而一拍石台，“砰”地巨石裂开一条缝，他怒道：“你要赖？”

枯木道人仍是那副要死不活的表情：“谁说要赖？”

飞鸟大师一指棋局；道：“刚才明明是你输了，却不认账！”

枯木道人冷冷地问：“哦？棋局呢？”

飞鸟大师指向棋台，登时结结巴巴了起来，“棋局……刚才……给你打

散了……”

枯木道人冷笑道：“是么？我看是你怕输，一掌拍散了吧？”

飞鸟大师道：“你不要脸！”

枯木道人霍然而起，怒不可抑：“你才不要脸！说自己什么飞鸟神僧，其实，在五台出家时，法号明明白白是肥了，硬要把它改成飞鸟，自称神僧，好不要脸！”

飞鸟大师气得脸上像吃醉酒一般涨红，脸上肥肉也在搐抖着：“你，你以为自己又是什么东西！我刚才称你为棋剑双绝，其实，你不但棋差，连剑法也只像小孩子拿扫帚，只配替我揩脚板！”

枯木道人刹地寒了脸，道：“你再说一次？”飞鸟大师不由得有些顾忌，改了话题，道：“没想到你还是个聋子。”

枯木道人嘿嘿一笑，由于他脸上气得灰白一遍，如此笑起来更是诡异：“赢一局棋子，就来吹大气，上次在竹松坡，我赢了你十局八局，又不见得人拿来吹嘘？”

飞鸟大师道：“我不爱吹！”

枯木道人“嘿”地一笑，不去答他。

飞鸟大师跳起来戟指道：“你这善忘兼不要脸的活瘦僵尸！竹松坡十局八局，你只赢了一局，和了一局，其他七八局，都我赢你！”

枯木道人嘴一撇道：“竹松坡里咱们只下了五局，哪有十局八局，分明说大话！”

飞鸟大师怒得不知如何是好，连说话也失了条理：“你……你你你……明明是你先说……先说十局八局的……现在又来……又来赖你……”

枯木道人“哦”了一声，冷笑道：“我说了么？我几时说的？”

飞鸟大师为之气结。

枯木道人淡淡地以教训的口吻道：“你自己乱吹法螺，给扯破了，就不要扯别人的屁股肉做自己的颜面，自己认了便是了。以后说话，切莫再如此夸张。”

飞鸟大师越听越气，光火骂道：“死僵尸、活僵尸！来来来，咱们来大战三百回合再说！”

枯木道人冷笑道：“又来夸张了咱们大架小架，打过一百二十来次，从不见交手超过一百回合的，要三百回合，你哪里支持得了？”

飞鸟大师气极，反手抽出双斧。

这一双斧头，斧口正面，形如满月，寒光闪闪，边沿金光电射，中心赭红，宛如一团日轮斜插，一根形似长矛矛光激射在斧柄上，飞舞之时，隐发轰轰雷震之声。

飞鸟大师一亮出双斧，枯木道人脸色铁青，即刻站起，顺抄起摆在树边的长剑。

长剑到他手中，忽变提龙手，忽变拗折手，时易中平手，转覆盆手，再改擎天手，剑端斜指枯木道人，凝神以待。

飞鸟大师看去臃肿痴肥，但是身形闪动，宛似灵蛇，他刚步左牙，阳光折射，射在斧面上，斧身那一轮如日影似的图胜，即发出厉芒，激射在枯木道人脸上。

枯木道人亦似早有所备，大喝一声，一剑劈下！

飞鸟大师双斧交叉，奋力一架。

“崩”地一声，震得四周山壁齐鸣不已，飞鸟大师被这一剑自上击下，直打入土中，几及小腿，而枯木道人却如一片飞铊般倒飞到一株丈高大树上。

两人被对方巨劲所震，五脏翻腾，但仍专神对峙，准备第二击。

看来这第二击之力，第二击之险，第二击之杀伤力，犹在第一击之上。

而且以这两人脸上的神色，心里的盛怒，只怕没有什么人能止息这一场搏斗。

却在这时，忽听一个清脆得比鸟鸣好听千百倍，令人听了心中无限舒泰的女音清清楚楚地道：“大师、道长，江湖皆网网，鱼龙失所依。”

飞鸟大师“呀”了一声，道：“是小叶？”

另一个男音坚定沉稳地道：“还有大叶。”

枯木道人飞身而下，与飞鸟大师并肩而立，一齐异口同声地问：“是不是庄主有什么指派？”

只见一个中年书生悠然步出，道：“不止你们，我也有份，”

另一个双手置于袖中脸无表情的老人也现身道：“还有老夫。”

第三章 叶氏兄妹

枯木道人看了看眼前四个人，舒了口气，道：“你们都来了。我知道是什么事了。”

飞鸟大师显然不大明白，问：“是什么事？”

枯木道人向叶楚甚冷沉地道：“庄主要我们去打天欲宫布下的五遁阵，是不是？”

楚甚道：“惟有攻下五遁阵，才能代表白道应飞来峰金印之战，惟有在金印比武里取胜，白道武林方有一载宁日，这些都要诸位前辈力挽狂澜，扭转乾坤。”

枯木道人望定叶楚甚，道：“你能说善道，庄主派你来召集大伙儿，果然选对人。”

他一字一句地道：“不过，我不去。”

众人皆不意枯木会说不去，一时愣住。枯木道人冷冷地道：“天欲宫的五遁阵，据说是来自东瀛的奇幻阵法，跟中国阵法全然不同，布阵者又曾在球磨郡一带七年研阵，十年练刀，据悉这个人一来中土，即被魔宫宫主赏识，邀其主持五遁阵，我摸不清他的底子，所以不去。”

叶楚甚呆一呆，正欲说话，枯木道人挥手道：“我跟你们不同，你们不是飞鱼山庄的老秀，便是老头子，我们只不过是飞鱼塘庄主的朋友……我可以不去。”

白青衣淡淡地道：“道长没听过为朋友两肋插刀，在所不辞的话么？”

枯木道人冷笑道：“要是两肋插刀，倒去不妨，但跟纤月苍龙轩为敌？那是自己在头上砍一刀，我不去。”

叶楚甚道：“这可是挽救武林，维护正义的事，道长……”

枯木道人截道：“我这人，素不想出名；至于正义，我反正眼不见为干净，管也管也了那未多。”

藏剑老人冷笑道：“没有你去，我们也不见得会脑袋开花，你还是闭门家中坐，等我们把纤月苍龙轩的尸体搬到你面前吧。”

枯木道人冷冷地道：

“如果你们能搬纤月的尸体，由我埋葬又如何？”

叶梦色忽道：“道长。”

枯木道人听得心头一震。就算场中的人，听得这一声唤，心统统不由颤动了一下。众人都想：这声音那未的好听，唱起歌来真是听死了都愿意，这些都是武林里成名高手，他们的岁月多在杀伐里度过，却不约而同这样地想。

叶梦色说下去：“道长，你应该去的。”枯木道人望着她白皙如雏鸟的浩羽般的肤色，那柔静如月的明眸，忽然觉得她双目如一潭清澈的黑潭，对望的人不由自主堕溺其中，忙竟力移开视线，却一时说不出话来。

由于叶梦色的人是如此给人一种冰的坚脆，比玉洁冰清更明净的感觉，像刚脱的蝉衣，透明的纤弱里带坚定的艳色，说出来虽不带哀求但要求的语音，令人有一种不予侵犯的保护感，觉得拒绝她是一件残忍的事。

故此，每人都怒目瞪向枯木道人。

飞鸟大师忽道：“算了。”

人人又是一怔。枯木道：“什么算了。”

飞鸟大师竟向他一拜，道：“你不要去，我求求你不要去；”

人人都不知飞鸟大师这样是什么意思，飞鸟大师摇头摆脑道：“你可知道我生平最怕的是什么？”

白青衣忽眨眼，问：“是什么？”

飞鸟大师拍着肚皮呵呵迷迷地道：“我最怕的便是狗熊充英雄。明明是胆子小，硬要充好汉，你不去嘛，我可去啰！”

枯木道人气白了脸，戟指道：“谁说我胆小？”

飞鸟大师怪眼一翻，“多此一问！”

枯木道人道：“好，你去，你去，我就当死了一个朋友，我不拦阻你！”

飞鸟大师笑嘻嘻地问：“怎么？除了我以外，你还有第二个朋友吗？”

枯木道人转身要走，忽又止住，叹了口气，道：“你一定要去？”

飞鸟大师反问道：“你知道我平生最喜欢什么？”

枯木道人的小眼睛像针一般看他，答：“凑热闹。”

飞鸟大师笑了：“有那未大的热闹，我不去凑凑，心定要后悔一辈子，和尚没有儿子，我总不能这辈子后悔一世，也没有儿子替我凑我没凑上的。”

他笑了笑道：“所以，我是非去不可的。”

枯木道人昂然站定，他瘦如枯木的身子兀如一棵铁树一般坚定，问：“你们都要去破五遁阵，可知道东瀛的五遁阵，目下是由中原武林哪五个黑道高手主持？”

众人默然。叶楚甚道：“据庄主说，年不饶主持土阵，柳无烟主掌火阵，其余的，就不清楚了。”

当他说到年不饶、柳无烟这两人的名字时，白青衣和藏剑老人脸色都忽变了变。

枯木道人道：“年不饶和柳无烟，是武林中七个可怕人物之二，而今他们把守土、火二关，听纤月的调度，威力更在五倍之上！”

飞鸟大师强笑道：“我看，那也没什么？”

枯木道人回首盯着他道：“那么，王八蛋呢？”

飞鸟大师几乎跳了起来：“什么！王蛋那王八蛋也——”

枯木道人冷笑道：“十年前的一场比试，你可没赢得了王八蛋。”

飞鸟大师脸色红一阵，又白了一阵，终于一跺足道：“王八蛋在，我更要去！他主持的是什么鸟阵？”

枯木道人道：“金阵。”

藏剑老人忽然问：“还有两阵的主持人又是谁？”

枯木道人道：“据我所知，农叉乌主持木阵。”

说到这里，他针身般细狭的眼睛射出了厉芒，像阳光照在兵器上一样。

藏剑老人突然呵呵大笑，笑得身子轻颤不已。

就在他笑的时候，他一直藏着双手的袖子里，忽然响起一阵令人惊心动魄的金交击之声，乍听去仿佛在他袖子里有十七八个小人用剑格斗一般。

藏剑老人笑声陡止，道：“好，都来了，好。”

又问：“还有一个？”

枯木道人沉吟了一下，答：“我却不知主持水阵的是谁人。”

藏剑老人冷哼一声，“原来还有你不知道的事。”

枯木道人道：“不过，我知道这几个就已经够了。”

飞鸟大师哈哈一笑，笑声尖锐，一笑即止，道：“知道了，更加要去，你要走还是不走？我最恨跟胆小如鼠的朋友在一起。”

枯木道人针也似的细眼看着他，道：“你真的要去？”

飞鸟大师一拍肚皮道：“你等我回来再胜你十局八局棋吧！”

枯木道人叹了一口气，又吹了一口气，道：“谁说我要走了？”

飞鸟大师高兴得跳起来，一把揪住了他，喜摇道：“我就知道、我就知道，我的朋友里没有儒夫……”

枯木道人淡淡地道：“我也去不是为了怕你说我是儒夫，我是不想没有人陪我下棋，”他居然破天荒笑了笑，接道：“而且，就算有人肯陪，也没有像你棋艺差得天上有地下无的人了。”

飞鸟大师想骂，但终于笑了起来，揽环着枯木道人的肩膀道：“我早就知道你勾肩拖背不大对劲，就不一定会去了。”

飞鸟大师嬉皮笑脸地说：“我却知道这木头牛鼻子老杂没别的好处，但说过的话一定做到，答应别人的事更守信诺。”

叶梦色忍不住也微笑道：“对方有纤月苍龙轩、农叉鸟、王八蛋和年不饶、柳无烟等，但我们也有一个人。”

她忽然悠悠幽幽的这样说。像一朵小白花，在坚硬的岩壁上被风吹过，被阳光一映，吹出凄楚的姿态，照出轻悉的秀丽来。

众人都专注的望向她。白青衣心中不禁赞叹一声，想把手在她瀑也似的发海上抚姿，他在欢场中打滚不少时候，除了对自己心爱的一位女子这么虔诚过外，这是历尽沧桑十数年后的首次。

叶梦色道：“我们有布衣神相。”她淡淡地说。

叶楚甚却很惊讶地望着她。叶梦色仿似未觉。

藏剑老人望着这女孩的容姿，心里想：自己若有这么一位女儿就好了，竟有些后悔起以前的傲慢与孟浪，跟生死知交埋剑老人根本不把天下女子放在眼里，以致坟里坟外，都是孤魂野鬼，他正在怀想之时，忽听叶梦色提到“布衣神相”，乍然一醒，只听枯木人道：“有他在，大概可与纤月抗衡。”

木然的语音里首次有了抑压不住的喜悦。

藏剑老人冷哼一声，并不说话。白青衣等人听闻布衣神相会出手，都现喜容，没注意到藏剑老人谷风晚这一声哼。

白青衣道：“道长见过布衣神相吧？”

枯木道人摇首道：“我只知道他是位奇人，精通易理相学占卜算筮之术，一般大侠，都只行走在武林中替天行道，但他却是市井乡民心目中锄强扶弱的布衣奇侠。”

白青衣点点头，道：“我也听过他一些事迹，东厂太监们最忌就是这克星，想必他精通五行遁甲奇术，破五道术应有大助。”

叶梦色一直睁睁地观察着，忽然道：“谷老前辈。”

藏剑老人如梦初醒，“哦”了一声。

叶梦色笑了一笑，她的牙齿整净而玲珑，像海边白贝一般令人珍惜。“前辈认识李布衣？”

藏剑老人干笑一声，道：“认识？不，不认识。街弄市肆多少个替人相命的‘布衣神相’，我怎知道哪个是他？”

他说完这句话之后，忽然觉到他竟对这位小女儿一般的女子说谎，是一件很羞耻的事，可是，又容不得他说出真话。

飞鸟大师问：“天欲宫的‘五遁阵’，设在哪里？”

叶楚甚答：“飞来峰前九十五里，大魅山玎谷比宝莲台上。离此一百七

十三里。”

飞鸟大师瞪着眼道：“那还等什么？”

叶楚甚道：“等我和舍妹先说几句话。”

飞鸟大师正大为光火，提高了声调：“好哇——”忽见叶梦色向他浅浅一笑。

飞鸟大师其实不是大师，甚至也不能算是和尚，他不念经也不念佛，吃荤不吃素，杀人不偿命，可说他百无禁忌，但他也绝不好色。

可是叶梦色这一笑，秀秀丽丽的两道小刀似的眉微微一扬，使飞鸟大师感到自己已出口的话太重，连忙沉下调，再说了一次：“好哇。”

叶楚甚拉着叶梦色的袖子，走到悬崖边缘，这时旭日东升，一层青霭云网下压着轮蛋黄也似的红日，宁静畅美，晨鸟啁啾，红的紫的微芒，染在叶梦色苍白的两颊，似抹上一层胭脂似的颜色。

叶楚甚道：“梦色。”

叶梦色应了一声，飞鸟在天边翱翔，刹那浮沉，她声音里也有着不经意。

叶楚甚却语气沉重：“你知道你说了什么？”

叶梦色没有回答他。叶楚甚语气里更添恼怒：“你为什么要说布衣神相会出手？”

叶梦色淡淡地道：“我骗他们的。”

叶楚甚极力压低声音，但仍抑不住恼火：“你这样做，可知道会有什么后果？”

叶梦色轻轻地回答他：“我只知道一场仗，怀着必胜的士气打胜算便大得多，而我这样说，他们就全往胜判的方向去做，这就够了。”

叶楚甚没有了声音。晨风中，隐有叶梦色鼻音哼的曲子，美得像远方的笛音，和着鸟鸣，随风细细的送。

叶楚甚终于叹了口气，低低他说了一声：“要是李布衣真的会出手，那就好了。”

那清清细细的风飘里的轻歌，似乎停了一停，立刻又唱下去，似有些幽怨的哀伤，在晨风露珠时存在过，又在阳光升起来的时候消失了。

叶氏兄妹回到白青衣，藏剑老人，飞鸟大师、枯木道人那儿，叶楚甚抱拳道：“抱歉，我们这就出发吧。”

白青衣笑道：“好说。路上再议定如何攻打五遁阵的事。”

众人交谈之声渐渐远去。

金阳慢慢升起，阳光洒亮了大乾山山崖。

山崖上树木、草和岩石，经过一夜的沉寂，又重新活亮了起来，连石上的青苔，都鲜明了起来。

崖上没有人。

这时却有个男子的声音跟着刚才叶梦色的调子哼了一声，忽道：“前辈，那你真的不去闯五遁阵？”

第四章 一根彩羽

崖边长满了绿苔。

崖下并非陡直的悬崖，反而有一处凹人的穴台，从崖上看下去，因蔓藤封台，倒不易察觉。

穴里有两个人，像大鸟一般旋升了上来。

其实升上来的只有一个人，另一个人是被拧着衣领上来的。

这两个人，一个年轻，长得浓眉虎目，熊背蜂腰，但神色中不脱天真未泯气。

另一个人，已近中年，五绺长发，随风摇拂，左眼角有一颗红痣，眼睛细长，眼梢向上如刀裁，眼神有力，眼色里却有一种说不出的苍茫之意。

那年轻的小伙子一上了崖，足甫落地，便大声道：“前辈——”

中年人疾道：“噤声。白谷二人听觉极好，你这般说话，要他们听到么？”

那年轻人听了更急：“不要他们听到？前辈您，您真的不去么？”眼中大有失望之色。

中年人显然就是李布衣。李布衣眉心一皱：瞪了小伙子一眼。道：“你又叫我什么来着？”

年轻人道：“前辈——”忙改了口，叫：“李大哥。”

李布衣笑着拍了拍小伙子的后脑勺子，笑道：“我长你不多。别前辈前辈的把我给叫老了。这样叫才是。”

年轻人便是傅晚飞，傅晚飞原是飞鱼塘飞鱼山庄主沈星南四名弟子中武功最低的一个，一旦遇事，他却最勇敢最机警，平时却最真诚最可爱。后来心魔高未未趁沈星南中毒负伤下毒手，李布衣却及时击杀高未未，沈星南个性倔强，过往跟李布衣因其妻的事而心存宿怨，见傅晚飞曾被李布衣两度相救，便逐其出门墙，冷然而去。傅晚飞便跟着李布衣浪迹江湖。

由于李布衣对沈星南歉疚在心，而傅晚飞亦始终念念不忘其师门，故此，两人都没有走远，李布衣算准心魔高未未击杀白道五大代表高手，就是要逼出白道总监“刀柄会”的实力来，再设法布下陷阱尽摧毁之，故此，李布衣和傅晚飞一直在大乾山崖下洞穴中守候。

飞鸟大师和枯木道人，都是“刀柄会”盟主沈星南的故交，没理由坐视不理的，李布衣知道自己若要暗中相助刀柄会，首先要了解白道武林的布署及敌方的情形。终于给他们等到了消息。

傅晚飞还是在问，像非要问出答案不干休似的：“李大哥，您去不去？”

李布衣笑着望他：“我知道沈庄主逐你出门墙的原因了。”

傅晚飞一愣，眨了眨大眼睛。李布衣笑道：“沈庄主作事，向来有把握才脚踏着实地做去，向不喜多言，你呢？事未开端，就问啊问啊问个不休。”

傅晚飞摸了摸头，喃喃自语：“我为什么会这样子？我为什么会这样？”

李布衣怜惜地摸了摸他的头发，安慰地道：“这样也没有什么不好，你不可不必自责，只是，要做沈庄主的徒弟只怕不太容易而已。”

傅晚飞愁眉苦脸地说：“这就够糟了。”

李布衣见他不大开心，便继续道：“其实并不糟糕，哪，像他们此趟走大魅山破五遁阵，若你能建功，沈庄主一喜，说不定又回心转意，重新纳你为徒哩——”

说到这里，想到沈星南一丝不苟的脾气，心知不可能，便说：“也许，

你建功殊高，黄山、括苍、雁荡，点苍的前辈们，会在你师父跟前替你说话，再收你为徒，又有何难？”

傅晚飞也听出后者的情形比较有可能，又有新的笑容浮上了颜面，愉快地问：“李大哥，我如何才能帮白道上的前辈们，攻打天欲宫在大魅山设下的五遁阵！”

李布衣一听，呆了半晌，苦笑道：“实在不是件易事。”

他沉重地道：“东瀛忍术，十分诡异，不清楚其底蕴的，简直是无从应付，但东瀛忍者缺乏的是广博的心胸，仁义的襟怀，以术为主，无道以辅，尚有可破之法。只是……”

李布衣沉吟道：“纤月苍龙轩本就是奇人。甲贺忍术超乎人所能忍受的磨练，使他更加杰出。据说在肥后的一阵里，一个藩主用二百九十四人围剿他，他身着黑衣，头戴竹笠，以满不在乎的步伐走进敌人丛中，每前进两步，就斫倒对方一人，近三百个人，竟无一个能欺近他的背后去的！这人的武功，也可想而知，何况，他来到中土之后，据悉曾专研中原各种学问，更增修为，很不易对付。”

傅晚飞惊道：“煎药撞聋仙？”李布衣道：“不是煎药撞聋仙，是纤月苍龙轩。”

傅晚飞搔搔头，道：“那煎药……纤……月那个什么聋仙的武功真的那么高？”李布衣忧虑地道：“不止他的武功高，而且，他肯上进，近日与天欲宫的一流才智之士何道里常在一起，颇多请益，此外，刚才叶楚甚只听说，主持五遁阵的王蛋。农叉乌、年不饶和柳无烟，也都是非同小可之辈。”

傅晚飞问：“那……那么，可不可以不去？不去不就得得了！”

李布衣笑了起来，笑了一会，才正色道：“人们定下了很多规矩，有的事对的，有的不一定是对的。譬如一个人应该对父母尽孝，对君王尽忠，原则上都是对，但要是到了父要子死子不得不死、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就不一定是对的了。如果父母双亲作的是坏事，做人儿女的是不是也支持无异？如果君主昏暗残暴，视黎民为刍狗，做子民的是不是也效忠无议？这就各人有各人的看法了，认为应当尽忠至孝者，便当作是忠臣孝子，认为不应盲目愚昧瞎从者，便说是不昧教愚忠。总而言之，人世间是给很多无形的条例规矩所约束着，这约束太紧，足以令人致死，约束如大宽，又会使人放浪形骸。至于如何才不松不紧，便是人间里如何才有不痛苦一般，有问题但没有答案的。”

他缓缓地道：“武林中、江湖上，也有着许多规矩和原则，像有冤报冤，有仇报仇，以牙还牙，血债血偿就是，不管它对不对，但它是简洁的方法，也是最快意恩仇的法子。近百数十年来，黑白二道，不知经过多少场大战，牺牲了多少人命，才定下一个大家都认为公平、合理、又可以减少流血的法子，就是每年在飞来峰派代出表一名，比武一次，以五阵决定双方胜败。”

傅晚飞眨着大眼睛，问：“为什么不用别的法子呢？可以用下棋，或者猜拳，甚至比赛喝酒啊，这样不是连血都不要流了。”

李布衣微微笑了起来，用手一捋五绺长须：“好法子，可是，主掌别人生杀大权的人，总喜欢看到有人在他拼命，而不是比赛斗蟋蟀、划龙舟。”

他拍拍傅晚飞肩头又道：“除非有一日，天下听你号令，那时候，也许你的计划可以实行……”

语音一顿，目中神光一闪而灭，沉声道：“不过到了那个时候，你也许

反而是第一个要废除这些不流血玩意的人。”

傅晚飞急道：“我不会，不会……”

李布衣语音一扬，道：“我知道你现在不会，不过，黑白二道订下的比武规定，在比武前三个月内递代表人名册，让双方了解对方实力，以示公平。若在比武前一个月内换将，则要先过对方设下的关卡，换一个，过一关，换五个，则过五关，设关者也仅能派出一人，若能破关，才能参加比武，否则作负论，这是黑白二道近数十年来订下的规矩。”

傅晚飞气道：“可是，我们的五位代表是给天欲宫派人杀掉的呀”

李布衣淡淡地道：“天欲宫派心魔高未未杀死邱断刀、孟青楼、英萧杀及你大师兄宋晚灯，那又奈何？第一、心魔从没有加入天欲宫；第二、天欲宫也绝不承认有此事；第三、在无证无据下，心魔也已丧命，人也已经被杀，争持又有何用？仅使魔宫当作笑柄而已，你师父一眼就看清楚了这点，所以迅作决定，派了飞鸟、枯木、白青衣、谷晚风、叶氏兄妹六大高手前赴，因为天欲宫暗杀五名代表的目的，也在引出这些飞鱼塘的高手，布下重点，一举歼灭，而你师父的意思，也正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身，反过来打击他们……不过，以目前情形来看，只怕……”

傅晚飞道：“不怕，别人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大叶哥哥的剑法很厉害，我大师哥和他比剑不能胜他，他还叫我们四师兄齐上，结果，他胜不了我们，我们也胜不了他……”

李布衣笑问他：“你的意思是说他武功高还是低？”

傅晚飞道：“当然是高了，而且大叶哥哥还说，要是小叶姐姐也在，跟他配合使剑，就算十个我们，也可以取胜。”

其实傅晚飞的“四师兄弟”中，除大师兄宋晚灯有过人的武功外，其余三师兄孟晚唐二师兄楚晚弓，比起他的武功也好不到哪里去。

李布衣道：“小叶姐姐？”

傅晚飞道：“就是刚才唱歌的那位姐姐。”

李布衣的眼神忽然变了，换上一种说不出的哀伤与迷惘：“她……她是什么时候才加入飞鱼塘的？”

傅晚飞搔了半天脑袋瓜子，才道：“喂……这个……好像是……我才十二岁！”

李布衣呆了一呆：“十二年？”

傅晚飞忙道：“不是，是我十二岁的时候。”

李布衣白了他一眼：“那你今年贵庚了？”

傅晚飞理直气壮地答道：“二十了。”

李布衣心算了一下，一面不经意地道：“你十二岁了还抓蛤蟆？”

傅晚飞爽快地答：“喂。”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大叫道：“不对，不是，不是！是十四岁才对！我记得那年捉蛤蟆撞掉了颗大门牙，我就在那年碰见她，穿黄绒绒小鸡般的衣衫儿，梳着两条小辫子，绑上绸丝的带子，脸蛋儿比小花猫儿肚子还白……”

李布衣却没细听，震了一震，道：“六年前？”

傅晚飞算了算，道：“是啊，六年前。”

李布衣脸色掠过一阵迷茫，喃喃道：“那么像……难怪……那么相似……原来是小叶子……”

傅晚飞道：“李大哥，你怎么了？”

李布衣省了，道：“没什么。”

傅晚飞更改地道：“她叫小叶姐姐，除了绛红小师妹，她是最美了。”

李布衣“哦”了一声，说：“那是因为你还没有见过飞鱼塘的……”忽然住口，半晌才道：“你说，她原来叫什么名字？”

傅晚飞不假思索便答：“叶楚甚，啊不，叶楚甚是大叶哥哥。”

叶梦色才是小叶姐姐的名字，多好听呀，梦也有颜色的，就像溪涧里的泡泡一样。”

李布衣沉吟道：“叶梦色，叶楚甚。”

傅晚飞不禁问：“李大哥认识他们么？”

李布衣挥了挥手，有些伤感地道：“不，我只想起了旧事……听你的语气，你很喜欢你的小叶姐姐吧？”

傅晚飞脸上一红，连手都不知摆到哪里是好，李布衣一看，心里明白几分，傅晚飞好一会才道：“我……我只是……山庄里的……中秀……怎配得上小叶姐姐……老秀……我平时连话也很少……很少有机会跟她说去……”

说到这里，倒像一口气跨完三十个石阶一般，脸涨得鸡冠也似的红，鼓起勇气才能说出：“我心里很想跟她亲近，但她……好冷，又很……远，不像小师妹，对我虽又……打……又……骂。但时时能和她在一起说……话。”

说着，依傍着一棵槭树，傻愣地出了神。李布衣觉得他可爱，便笑道：“看你，一定惦记着你那师妹吧！”忽想起心中也有惦记着的人，心头一疼，便没说下去。

傅晚飞怔了一回，问：“是了，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李布衣道：“赶在他们前头，看准五遁阵再说。”

傅晚飞喜的跳起来大叫道：“前辈——李大哥肯去了！”

李布衣微微笑道：“我几时有说过不去的？”

傅晚飞抑制不住兴奋，闪亮着眼睛：“那么，我们是不是先把五遁阵打下来？”

李布衣摇首道：“打下五遁阵，谈何容易？何况，五遁阵应用五位代表来破，也不可坏了武林规矩。”

傅晚飞伸手在阳光下拈住了一根飘落的彩羽，充满童稚的双目望着色艳的羽毛，赞赏道：“真美。”一面又问：“我们几时出发？”

李布衣正要答：“现在。”骤然之间，眼光一落，落在傅晚飞手上的羽毛。

——何来彩羽？

——这是一根鸟的羽毛。

——羽毛是自槭树上却没有生命！

如果槭树上有生命，尽管是一只雏鸟，李布衣自信都可以听得见那生命的微动，除非那是一粒蛋、一颗石头！

没有鸟，何来鸟羽？李布衣葛衣一闪，已掠上树，马上就找到鸟巢。

鸟窝里，三双带着美丽彩羽的雏鸟，都已死去，弱小的身躯似被巨石辗过一般，挤在一起，全身小小骨骼尽折。

——谁有那末残忍，对付三双小鸟？究竟为了什么，用残害三双不构成任何伤害的可爱的小鸟？

李布衣双眉一展，他立刻就发现一件东西。

一个洞。

一个洞，像刀切一般深入树桠干上，还有相仿的一个洞。

李布衣迅速地落了下来，沾在他衣衫上百鸟衔做窝的干草，槭树叶子和青苔花籽，他没有拂拭，沉着脸，只说了一句：“他来过，一直都在这里。”

傅晚飞伸长了脖子问：“谁？”

这个问题，本来谁都不可能答得出来的，因为连李布衣也没有见到这个人。

可是李布衣却回答了他的问题：“纤月苍龙轩。”

第五章 不是人

傅晚飞伸长了脖子一时缩不回去：“是煎药……那个仙？”

李布衣一字一句地道：“黑衣白刃：‘纤月苍龙轩’。”

李布衣脸色沉重，道：“他一直都在这里，偷听他们谈话。他匿伏在树上，怕小鸟叫鸣惊动人，出手捏死了它们，然后弹出足底钩刃，刺入树桠上，这种隐身之法，果非一般中土的武学所有。”

傅晚飞喃喃地道：“真可怜。鸟妈妈回来看到小鸟都死了，一定很伤心的啼啊啼的。”

李布衣没听清楚：“嗯？”

傅晚飞忽然想起了一件事：“那么，我跟大哥您刚才的话，煎药仙也听进去了？”

李布衣道：“没有，大小双叶走的时候，他也跟蹑而去，咱们没发现他，他也没发现我们。”

傅晚飞又问：“他跟着叶哥哥叶姐姐做什么。”

李布衣双眉一蹙，抚发道：“我们跟去看看。”

叶楚甚、叶梦色、枯木道人、飞鸟大师、白青衣、藏剑老人、一行六人，向前推进了五十余里，到了鸬鹚潭的驿站。

鸬鹚潭绿天碧地，连宁静湖水也作蓝色，十分幽静，上壁崖的杜鹃花色红、白争妍，清风送爽，吹得掀起两岸绿草像一波又一波、一排又一排的碧浪。

碧浪点缀着黄花点点，那在风中纤腰一握的楚楚风姿，就像叶梦色在马上腰肢。

白青衣策马一直落在叶梦色后向，眯着眼睛，看似痴了。

飞鸟控辔上前，并辔而行，叫了他一声：“喂。”

白青衣没有应他，像浑忘了还有别人似的，眼睛随着叶梦色扎着的长发乌丝，一起一落，也像在风中跌荡着。

鸬鹚潭是个小站，只有两三茶庄，十数人家，面山背水，分外幽美，茶棚外倒有驿马之所，调养着十数匹骏马，待旅客沽买。

其中一匹健马，伸长脖子，希聿聿的长嘶了一声，叶梦色的马也响应似的叫了一声。

叶楚甚一直在妹妹身边，一路上注意到叶梦色淡鬓含怨，脸白如霜，便道：“它叫你。”

叶梦色在神思中一醒，问：“谁？”

叶楚甚拍拍她的马儿道：“她叫你做：妈——妈——你没听到吗？”

叶梦色含笑白了他一眼，啐道：“好没正经的哥哥。”

这时后面的飞鸟大师用手在白青衣眼前晃了晃，白青衣恍如未觉，连眼睛也不多眨一下。

飞鸟大师没好气地问：“你死了没有？”

白青衣道：“我在看，原来一切诗歌文字，都只是诗歌文字，勾勒不出美丽女子的风姿。”

飞鸟大师瞪大了眼，问：“你说什么？”

白青衣朝他笑了一笑：“我也在听。”

飞鸟大师又想要问，白青衣已自己答道：“我在听跟踪者的呼吸，暗杀

前一刹那的静寂。”

飞鸟大师理了嗓子：“什——”他的“么”字还没有吐出来，突然之间，驿站里十五匹马，长啸而起，有的蹿越了栏杆，有的冲破了木栏，风卷残云似的，挟带着凌厉的劲风，分头疾冲了过来。

白青衣疾喝道：“好！”人在马上，纹风不动，衣裤却在风中犹似鹤衣飞舞。

十五匹马却不是冲向他的，在铁蹄密鼓似的响起之际，泥抽草拔，包抄向叶氏兄妹。

叶梦色的坐骑在叶楚甚之后。

叶楚甚伟岸如岩峻的脸色不动容，像发生的事跟他全无关系一样。

他的眼色只有在看他的妹妹时，才会柔和了起来，完全地柔和起来。

十五匹怒马疾骑，在距离叶梦甚只有五丈的时候，才发出利刃破空之声——十五个铁镬一般的人，自马腹揉上马，身法姿态，如同一致，刮落至极。

十五个人挥舞着长柄斩马刀。

刀在午阳下闪着白森森的寒光。

寒光旋转着，绞出划空的尖叫，看来每一刀都可以劈头颅斩奔马，连金石也得被斩为两片。

十五个人，十五匹马，十五柄刀，逼近叶氏兄妹。

叶楚甚一直没有动，藏剑老人等也没有过来帮手的意思。

一直到马匹离叶楚甚不到一丈的时候，叶楚甚向叶梦色柔声说道：“我去去就来。”

叶梦色点了点头，没说什么。

叶楚甚胯下坐骑忽嘶鸣一声，泼蹄疾冲，在这一瞬的时间里，三柄斩马刀落空，马刀一旋落空，却见剑光一寒。

另外两骑，调转马首，疾驰来救。

叶楚甚一调马势，全身因急转弯几与地贴，斜里从二骑马前掠过，同时剑光二寒。

叶楚甚越过双骑，却已落在另外四骑之中，就在这一骑与四骑相交刹那，第一骑上的刀客已砰地跌落马下，血染草地。

另外两骑，马上骑士也躬身，刀落地，人也翻落了下来。

这两人一落地，那边四骑与叶楚甚已然背向分开，四骑疾驰一阵，忽然四马齐啸，四人一齐落下马来。

叶楚甚却一勒马，回首，大风吹起了他的发裤，他宛似磐石在马上，腰畔的剑仍在深青色的剑里。

这时，其他剩下的八名骑士，才来得及看见分别一人、二人及四人倒地的血泊中，每人都是胸口刺中一剑致命。

那剩下的八名骑士，虽然惊，但不慌乱，以极快的速度集中在一起，一字并排，连马缰都平齐得如同刀削，离叶楚甚一丈之遥，对峙而不发动。

叶楚甚说话了，他只是轻轻的说说，但广阔的场中，每一个人都听得清清楚楚。

“你们不要再来。”他叹了口气道：“我实在不想再杀你们。”

那八人互觑一眼，猝然间，同时解弓、搭箭，这几下动作，快得如果有人在此际连眨三次眼，便完全没有瞧见他们那齐整而利落的动作。

可是他们已来不及放箭。

因为在他们抽弓的同时，叶楚甚人马快得像一枚炮弹般冲近，当中二骑，马翻人飞跌，同时剑光二寒。

叶楚甚马撞倒三骑，同时刺了两剑，马势未至，直驰了出去，这时，四支劲矢已向他背后射到！

马背上骤然一空，箭射空，马已奔近！

六骑上的六名刀客，情知叶楚甚一定贴入马侧或马腹，纷纷避开。

六骑弧形散开，让开叶楚甚的马势，各自弯弓搭箭，待叶楚甚稍一挺立，即发射出去。

可是骏马继续前奔，叶楚甚始终没有在马上现身。

突然一声闷哼，一刀客翻落马下，其余五骑但觉剑光一寒。

原来叶楚甚不知何时，已到了另一骑上，杀了刀客，五骑大惊，拨马要避，但剑光寒处，又二人倒地。

“嗖”地一箭，破空射出，射向叶楚甚，但马上人影猝空，却把另一刀客射了下来。

放箭的人但觉眼前一寒，心窝一辣，也摔下马去。

剩下一骑，魂飞魄散，打马急循，忽觉背后有件冷冷寒寒的东西贴住，只听叶楚甚在自己背后冷沉沉地道：“朋友，带我去见钟神秀。”

那刀客呆了一呆，不知如何是好，忽听一个声音，自寒潭上悠悠传来：“不必要他带，要来送死，沿着潭水前进便是。”

这声音悠悠游游，似远似近，完全摸不着边际。

叶楚甚一掌把刀客打下马去，回首遥向叶梦色牵动脸肌，算是笑容，点头，也不知是鼓励，还是安慰，然后放蹄而去。

在风中的叶梦色，苍白得令人心碎，但双颊又有一种令人沉醉的酡红。

藏剑老人不禁道：“叶姑娘。”

叶梦色道：“嗯？”

藏剑老人道：“你不舒服。”

叶梦色用纤细的手拨开垂下来的两绺乌发，低头看着马道：“没有。”

藏剑老人道：“令兄因何跟东海钓鳌矶的高手结仇？”

叶梦色头垂得更低，轻声道：“我不知道。”说罢策马循叶梦甚去路骋去。

藏剑老人放心不下，并辔跟去，他跟叶梦色相处不过半日，奇怪的是心中有一种保护宠爱的小女儿之心，决不让任何人伤害她。

飞鸟大师在后面喃喃道：“那是什么意思？”

枯木道人冷冷地道：“不知道就是知道。”

飞鸟大师道：“既然知道她又说不知道？”

飞鸟大师瞪目道：“那么不答就是答，答就是不答？”

枯木道人道：“谁教她是女儿家，她高兴怎么答，就怎么答。”

飞鸟大师自言自语地道：“原来女孩儿家说的话跟佛偈没什么两样，听懂就是没听懂，没听懂就是听懂了。”

枯木道人没听清楚这胖和尚在说些什么，便问：“你说什么？”

飞鸟大师道：“我不知道。”

枯木道人道：“什么不知道？”

飞鸟大师答：“就是知道。”

枯木道人气骂道：“你又不是娘儿们，说这种娘腔娘调做什么！”

飞鸟大师坦然道：“我是在念偈。你不懂的。”

枯木道人更怒：“什么不懂！”

飞鸟大师即答：“就是懂了。”

枯木道人人为之气结。白青衣在后笑道：“你们二人，不管懂与不懂，咱们且跟去看看如何？钓鳌矶的人，可不好应付，别让自己人吃亏了。”

枯木道人不禁向白青衣问：“钓鳌矶是些什么人？”

白青衣淡淡地道：“不是人。”

叶楚甚策马顺流而上，前面峡谷中阳光一阴，清绿变成了深碧，再走下去，深碧成了黛郁，青草地换了坚硬森冷的岩石，石上爬满了绿苔，连潭水也深寒凄冷，令人寒栗。

岩壁尽头，有一口小瀑布，白花花冰也似的寒水喷溅下来，作轰天状；由于岩壁四面弧形上耸，仰首望去，瀑布口犹似井里望出去一般，分外明亮。

瀑布下是寒潭。

潭边坐着一个人。

这人满头银发，神容十分威仪，年纪显然不像发上银霜所示那么大，端坐不动，似不知有人来了。

叶楚甚慢慢的勒止了马，缓缓地下了马，徐徐地走近去，一面一寸一寸地自鞘中抽出了剑。

剑一亮出，寒潭水影，映在剑上，剑芒射在那人脸上。

那人慢吞吞地合起了双目，道：“好剑。”

叶楚甚觉得声音如同自背后来，微吃一惊，脸却全不动声色，连姿态也无丝毫改换，一步一步地逼近去。

那人淡淡地道：“你来了，你妹妹呢？我弟弟这些年来，可想得她好苦啊。”

叶楚甚没有答腔，直至逼近他身前七尺之遥，停步，剑锋森寒，遥指那人，一字一句地道：“钟神秀，你要杀我，尽管出手，这些年来，一直派钓鳌矶的高手来送死，大可不必。”

钟神秀笑道：“我知道他们杀不了你；可是我也知道你一旦出剑，也无法控制剑下留不留命。”

他顿了一顿，道：“所以，我让你多杀一些人，多结一些仇，就算万一我杀不了你，还是有很多人找你报仇，报仇的人愈多，迟早会有一个人杀得了你。”

叶楚甚道：“可惜你今天更加杀不了我。”

钟神秀银眉一剔，道：“哦？”

叶楚甚冷峻地道：“因为你选错了时机，你可知道跟我同行的人是谁？”

钟神秀道：“除了妹妹还有谁？”

叶楚甚道：“他们是枯木、飞鸟、白青衣和藏剑老人。”

叶楚甚说得甚慢。说每一个人的名字的时候仿似小心翼翼的把一个上百斤的石臼放下去一般，叶楚甚每说到一个名字，钟神秀的银眉就剔了一剔。

剔到最后一个，钟神秀一下子像老了许多，道：“多谢你告诉我。”

他叹了口气才说下去：“找你实在不容易，要把你兄妹二人都找着就更难了，所以，我实在等不下去了，选了今天，没想到都是些成名人物。”

他笑了一笑又道：“还好是些成名人物，看来我在这儿附近所布下的人

物和机关全都不能用了，因为一旦用上，他们就有藉口来帮你。”

他笑得像只发现了母鸡把小鸡藏在哪里的老狐狸：“只要我一对一，他们谅没有理由出手助你，我这是一样有杀你的机会，这次没有李布衣，杀你，不会难到哪里。”

叶楚甚猝然喝道：“别提李布衣！”

他喝这一声的时候，所有静如磐岳的气态，完全变了一变，像一头怒豹，却就在这个时候，钟神秀陡然睁开了眼，发出直逼剑光的厉芒，双手一反，手心向上，喉里“呜”的一声，那瀑布的空然之间，像遇上什么大力所阻似的，竟倒流回穴口去！

第六章 飞瀑倒流

瀑布倒流至水泉穴口，突然，又四溅飞泻，在隐约阳光映照下一点点水花，发出七色异彩，一蓬蜻蜓翅膀般喷射向叶楚甚！

这些瀑布水珠玉溅雪飞般千点万滴地喷射过来，武功再高，也无从防御。叶楚甚也无法防御。

他完全没有防御，却猝然身剑合一，化成一道碧练，“嗖”地射入寒潭之中。

刹那间，水珠击空，但犹被一阵怪风掠卷似的，追在叶楚甚身后，这时藏剑老人和叶梦色已经赶到，看去只见一大蓬雪屑冰珠般的水雾，疾追前面一道碧练，煞是好看。

这好看的景象又何其惊心动魄，只要叶楚甚一旦被水珠洒中，只怕身上立即要多上千百个血洞。

但是好看的景象一闪而没。

叶楚甚已人剑合一，投入寒潭之中。

千百点水珠洒在寒潭上，似投下了千百块石子，溅起一个又一个的水花，漾起一圈又一圈的涟漪，直至涟漪消失，寒潭水静，叶楚甚却没有再现身。

潭边的钟神秀脸色凝重，注视着潭水，双掌平托，距他九尺之外的飞瀑，降到一半，似给无形的屏障接堵着一般，竟落不下来，愈积愈多，水花滚滚，竟渐浩荡了起来。

——叶楚甚在潭底做什么？

这时飞鸟、枯木、白青衣都已赶到，皆屏息以待。

钟神秀的银发下，白眉上，布满了水珠，也不知是汗，还是水滴？

叶梦色身形一晃，就要掠出，白青衣一把轻搭着她秀肩上。道：“这一对的场面，未到必要，不好出手，使令兄落人话柄。”

叶梦色想了想，终于忍住，肩膀却有点僵硬，白青衣忙缩了手，她不知怎的，心口怦怦地乱跳一阵，他出入风月场中，跟女子何止于勾肩搭背？此际却不知怎地，刚才搭在叶梦色的手也感到凉飕飕地，心里更甜滋滋的，有说不出的好受。

潭里潭边，仍无动静。

钟神秀额上的水珠，却越来越大，流过了眉际，直往他嘴边淌落，而瀑顶上的水，也越积存越多，澎湃不已。

就在此时，“花拉”一声，一道碧练，破潭而出，电射钟神秀。

钟神秀巨喝一声，双手一反，变成手背向上，登时间，那被堵塞着的水花，远比刚才那一喷还激烈千百般的大力，汹涌而来，霎时间已到了叶楚甚的背后。

叶楚甚驭剑投钟神秀，钟神秀双掌平举，准备以内力阻他一阻，而雷霆万钧翻涌而来的怒涛，已紧贴叶楚甚的背后。

就在这时，叶楚甚剑光倏然一折，竟投地向上，一个翻滚，怒涛卷空，继续前涌，变成淹卷向钟神秀自己身上！

钟神秀眼前一花，只觉叶楚甚已然不见，眼前只是漫天水花，心知不妙，这些水力已被逼成了排山摧石之力，非同小可，大喝一声，双掌本蓄力向叶楚甚出手，现集平生之力推向怒卷前来的水花。

钟神秀这双掌拍出，仅把涛势堵了一堵，但小腹下忽飞起一道剑光。

钟神秀只觉腹下一痛，怪叫一声，双掌骤收，怪鸟般冲天而起，“蓬”地撞破水源石穴，在砂石纷坠，水溅涛飞之中消失不见。

叶楚甚一剑得手，在水波未盖下前已疾退七丈，那水花拍在岩石上，发出“嗤嗤”之声，这才倒流向潭水去。

瀑布穴口虽被撞了个大洞，但水流已恢复正常，注入寒潭。

远处传来那听似无力但内息极为深厚的语音：“姓叶的，你等着瞧吧！”

叶楚甚花冈石雕铸出来的一般的脸容毫无所动，就像刚木的一场格斗与他无关一般。

众人这才注意到他手上还拿着剑。

剑未还鞘，剑色森寒。

叶楚色上前一步，道：“你伤了他？”

叶楚甚脸肌闪过一阵切齿的青筋：“可惜没杀了他。”

叶楚色咬着下唇，以致她下唇像皑雪映梅，道：“我一定要杀了他。”

叶楚甚道：“你放心，一定有机会的，沿路上，他两兄弟一定伺机下手，不会干休的。”

藏剑老人干一咳声，道：“你是说，钟石秀也会来？”

叶楚甚“刷”地还剑入鞘，道：“我们兄妹和东海钓鳌矶的钟氏兄弟结下梁子，误怠了诸位前辈一些时间，来算个清楚。”

飞鸟大师大刺刺地道：“账要紧，你慢慢算，算清清楚楚，不要亏了老本好。”

枯木道人忽向白青衣走了一走，他本来与白青衣距离约有丈余，这一步“飘”了出去，几乎就和白青衣鼻尖抵着鼻尖。

枯木道人用他那一双死鸡般的灰眼，盯住白青衣，道：“你骗我？”

白青衣强笑问：“我骗你什么？”

枯木道人道：“你告诉我说，钓鳌矶的不是人，刚才那个，不是人是什么？”

白青衣还未答话，藏剑老人即道：“白兄长没说错，道长误会了。”

他慢条斯理地道：“钓鳌矶里有不少高手，但多是残虐之徒，特别是这对钟氏兄弟，做哥哥的双腿皆废，他便逢人都挑断了腿筋，恨不得人人都跟他一般无腿的，你没有看出来吗？钟神秀出手之时，不也没站起来过吗？”

枯木道人一震，失声道：“好轻功！”因他想起刚才钟神秀中剑后辟水淹破石穴而出之声势，当时没赞，只因以为他双腿健全，而今一想，确可堪赞叹。

飞鸟大师却听得咬牙切齿，甚不直钟神秀之为人，便说：“那也没什么，我肚皮那么大，也有一个人重量啦，我天天提着肚皮窜跳窜跃，不也是轻松自如吗！这可比没有腿的难多了！”

枯木的小眼睛横了飞鸟一眼，也没多说什么，只问藏剑老人：“那么，这残废的兄弟呢？”

藏剑老人的手始终放在袖子里，答道：“钟石秀么？可就更糟了。”似乎艰难启口。

枯木道人偏要问下去：“怎么糟法？”

藏剑老人讷讷道：“说多糟就有多糟。钟石秀平生最喜，便是女色，他拈花惹草还好——”

说到这里，斜睨了白青衣一眼，白青衣装没有见。

“他还不喜欢到风月场所，偏要做那些下三滥勾当，迷奸了不少女子，强暴了不少妇人，只要一听说哪里有美丽闺女，他一定前去，千方百计玷辱方休……你说，这种人，算不算是人？”

枯木道人退了一步，走到藏剑老人身前，两人站在一起，他的光头才及藏剑老人胸前交叉的袖时，但大肚子却突了出来，几乎顶及藏剑老人腹部，碌着大眼睛，问：“我也有一句话要问问你。”

藏剑老人觉得他形状甚怪，忍笑道：“问！”

飞鸟大师偏着头看他，又歪着头再端详他，然后才道：“你一天到晚把手放在袖子里，是不是这样才表示你是名符其实的藏剑老人？”

藏剑老人没料着有这一问，怔了怔还未答话，飞鸟大师又道：

“要是叫做藏剑老人就一定要在袖里藏着剑，那么，叫挂剑老人的得到处缩着一口钉子，走到哪里，就把钉嵌在那里，就可以一天到晚挂个不停了……”

他越说越自觉有理，所以便口沫横飞的说下去：“那么叫赠剑老人的，就得出们带上十七八把剑，逢人就赠，那就名符其实了，至于叫折剑老人，当然是拿着把断了的剑……”

说到这里，想到自己，便接下去道：“像我，叫做飞鸟，为了要名实相符，就得用手里拿着一个鸟笼，时常打开门儿让鸟飞去才行了……”

说罢，自己哈哈笑了起来。

这次到白青衣为藏剑老人说话了：“大师其实不必带鸟，已经名正言顺了。”

飞鸟大师眼神一亮道：“哦？是我的轻功？”

白青衣还未答道，那枯木已冷冷地道：“不，是你的肚子。”

白青衣笑接道：“已经名符其实，够‘肥了’。”

飞鸟大师气得圆眼睁更圆，指着枯木道人道：“他的名字更取得人木三分，你可知道‘枯木’是什么？”

枯木知他不会有好话，却仍忍不住问：“是什么？”

飞鸟正等他这么一问，摇头摆脑地道：“寿木也。寿木也。寿木者，棺材板也！”

白青衣忙劝解道：“算了，算了，不要骂了。”

飞鸟大师指着他道：“你也实至名归，白衣者，戏子也，你是穿着孝的戏子花旦，白青衣也。”

白青衣登时啼笑皆非，但他双亲早已逝世，也不去和这呆和尚计较，便道：“说的也是道理，我倒没想到呢。”

忽见叶梦色白着脸在那里，叶楚甚却是脸色铁青，便道：“怎么了？不能手刃大仇憋着气么？”

叶楚甚沉声道：“若不是重责在身，我真想退出行程，非杀这老匹夫不甘心。”

白青衣目光一闪，笑道：“你几时退出？我们还是你招来的呢。再说，叶兄也知道钟氏兄弟决不干休，只怕跟踪我们的人，在前站就忍不住出手了，等他们来自投罗网，岂不省事得多了？”

叶楚甚转头，坚定的眼神厉芒一闪：“跟踪？”

白青衣道：“是。从下大乾山开始，便有两人，一直跟到此处。”

飞鸟大师搔搔光头，没料他头发虽无，头皮却有很多，皮肤似雪片一般

纷纷落了下来，飞鸟大师不大好意思，忙道：“一路上灰尘真多。”又问：“那跟踪的人不是已经骑马突袭了吗？怎么……”

白青衣笑道：“那十五骑的突击我倒没察觉，真正在跟踪者，却还没有出手。”

叶楚甚沉声道：“我在等他们出手。”

藏剑老人忽道：“他们会出手的，只不过，只怕不是向你出手。”

叶楚甚问望藏剑老人：“哦？”

藏剑老人脸上有一丝很复杂的神色，却哑声说：“他们出手的对象是我。”

众人在等他说下去，藏剑老人道：“江湖中人都不免结下仇，每个江湖人都等着算人的账或被人算账。”

白青衣道：“好，就让账越早算清楚越好。”

藏剑老人道：“就看在哪里算。”

叶楚甚道：“前面十八里，就是元江府。”

飞鸟大师喜道：“好，就在那里算！”

叶楚甚道：“闹市格斗，殃及无辜，除非对方施袭，否则应当避免。”

飞鸟大师又搔搔头皮，双肩衣衫早已落霜的铺了一层白屑，他抓搔几下头皮，便想搔出了灵感似的道：“在客栈好了，打个唏哩哗啦的，最过瘾的了。”

白青衣摇首道：“打的人是过足了瘾，开店的人可就惨了。要是赢的是无赖，店家性命难保，损失更甭提了。要是侠士得胜，扬长而去，开店的又如何收拾？如果是好汉，肯留下银子，虽不致血本无归，但修桌买碗碟的功夫，可是白忙了，万一见了血死人，谁还敢上他的店子？如果双方都是恶霸，借地火并，可苦了开店的，早知如此，真不如开擂台好过了。”

白青衣又道：“所以，能不在客店饭堂里动手，就尽量避免才是。”

飞鸟大师道：“左又不是，右又不是，这又不行，那又不行，到底在哪里动手才可以！”

叶梦色忽道：“我有一个地方。”

飞鸟喜问：“哪里？”

叶梦色道：“衙门。”

众人都怔了一怔，白青衣道：“衙门……这不大好吧？”

飞鸟也在咕哝：“哪个地方不去，偏选这邪门所在……”

叶梦色盈盈抿嘴，但没有笑，只说：“元江府的衙门，跟别处有点不一样。”

藏剑老人问：“什么不一样？”

他本来是个多话的，但不知怎的人，人人跟叶梦色在一起，因见她脸色苍白中姣好，又艳采里微带爱思，都想逗她多说话，说连飞鸟和尚也有逗她多笑一笑的心意。

叶楚甚接他妹妹的话答：“元江府的衙门，衙门大老爷姓李，叫岳移，人在背地里称‘李鳄鱼’，又叫‘活剥皮’，我自己在7年前就亲闻过他一桩案事：一个穷孩子，在路上捡一个姓奢的富家孩子丢下的包子，富家少爷忽然不高兴，叫家丁扭他上衙门，李鳄鱼把他关到现在，还没有放出来；同样那姓奢的富家少爷，企图玷污一良家妇女，其夫发现，叫了起来，给村民扭送到衙门，结果农民全给撵了出来，富家少爷在李鳄鱼那儿好吃好住的被‘保护’了三天，才施施然的出来，出来还不到两天，那对夫妇就失了踪，

谁也再没见过他俩——”

白青衣却截道：“好地方！”

枯木道人：“这样的地方，不顺便去闹一场，枉自为人了！”

藏剑老人道：“听来这地方的衙门跟别处衙门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分别。”

飞鸟忽抢身过来，又是逼近得肚子挺着叶楚甚身子问：“我要问你一件事。”

叶楚甚赶快道：“请说。”

飞鸟大师眼睛里闪动着怒火，握着拳头，一字一句地道：“富家子和鳄鱼在哪里？”

第七章 富家子和鳄鱼

叶氏兄妹并没有回答他这个问题。

他们的任务是先破黑道天欲宫之五遁阵，再代表白道刀柄会与对方在飞来峰交手，至于铲除袭击者是顺带的事儿，自然不能主动去惹事生非。

但是他们一行六人还是选了元江衙府，借宿一晚。

李鳄鱼恰好往“花钿馆”享受去了，六侠找不到他，至于衙里的人，见着这六个人，一切威风都不见了。

这六个人要“借宿”，这些衙役捕快们又有什么办法？只好穴道被封动不得也吃不得的挨冻受冷，也尝尝被关在地牢里的滋味。

倒是日后无江府的人们谈起，这一夜居然没听到府里严刑掠拷的令人鼻酸的惨号之声，宁静了一夜，直到早上才传来巨响怪声，蔚为奇事一件。

要不是白青衣、枯木道人等拦着飞鸟大师，令人毛骨耸然的惨叫声一样会传出来——不过却是发自这干平日拷刑无辜百姓性惯了的衙差口中。

用过晚膳之后——晚膳是白青衣买回来的，飞鸟大师那份要特加一斤肥肉和两斤烧酒——六人在刑室对着种种折磨人的刑具，不由得气愤填膺。

白青衣感叹：“偏偏有那种刑具，不是教人死，而是教人活着受苦，求死不得，真是——”

他这句话触起飞鸟大师童心大发，把衙役们一个个都上了刑具，枯木道人开始不怎么，后来也动了好玩之心，两人把这些平时虐待人习惯了的官爷们关了起来，虽无真个动刑，但早已吓得他们脸青唇白，尿流屎滚，喊爹叫娘，求饶不迭。

白青衣道：“各位既然怕苦怕痛，他日对人动刑的时候，无妨多想一想，若加在自己身——”

忽然住了口。

飞鸟大师问：“什么事？”

白青衣道：“有人回来了。”

飞鸟大师嘿声道：“回来一个，多玩一个。”衙门里当然有差役来回，但一踏进府门，即给六侠点倒，连半声未哼就软得像条虫。

藏剑老人道：“只怕这次回来的不同。”

白青衣笑笑道：“正是。”

叶楚甚很快地掠了出去，片刻即回，隐约可看出他挺伟的浓眉下一双眼睛微带着奋悦。

“回来的正是鳄鱼和富家子。”

县太爷李岳移和姓奢的富家子，喝饱吃醉，还未尽兴，要回衙内揪两个答允牺牲色相以救在牢亲人的民女来享乐，两人哼着淫猥的调儿坐在轿里，一摇三摆的晃回衙府。

护卫这两顶轿子的差役和保镖，正在诧异衙府怎么灯色昏暗，连戍守的班房也不在的当儿，忽然一阵急风，把他们手上写着“县衙”、“奢府”的灯笼一齐刮熄。

保镖和衙役马上觉得不妙，但衣袂四起，黑暗中几员大鸟般的人影，起伏间已尽点倒了他们。

“霍”地帘儿被掀起，一人问：“县太爷？”

李鳄鱼忙道：“不是。”

那人道：“那就是了。”

李鳄鱼叫道：“打劫啊。”

另一个光头的用大眼瞪了他一眼：“你再叫！”

李鳄鱼登时噤住了口。富家子却吓得此时才叫得出声音，一开口就是：“妈呀！”

白青衣一手掩住他的口，问：“你姓奢？”

那公子哥儿胖得像一只猪一般，而且还是特大号良种肥猪。可是这只肥猪早已吓得像一团渗了水的泥团一般粘在轿里，只会点头，就算是不掩住他的口，只怕他也叫不出来了。

白青衣笑笑，问：“你就是那个强占民女，陷入入狱的奢豪桃奢公子吧？”说着放开了手。

胖公子在喉头呜咽了半声：“救命。”早已眼泪鼻涕齐流，哭得一发不能收。

白青衣皱眉低道：“别哭。”

富家子拼命想止住哭，但越怕越哭，越哭又越害怕，身达达地抖着，就像刚射出箭矢弩弦放松弛了，还弹动不已一般。

白青衣还想说话，忽听闷哼一声，他疾回首，就看见叶楚甚中了一剑。

叶楚甚和飞鸟大师是在县太爷李鳄鱼的轿子前，没料李鳄鱼也大非庸手，倏然出剑，剑穿轿布，叶楚甚及闪，剑中肩膊，同时出剑，剑刺中李鳄鱼握剑手腕，李鳄鱼那一剑便刺不下去，剑也呛然落地，但叶楚甚已然负了伤。

飞鸟大师大怒，一把就将李鳄鱼揪出轿来，他这一手抓的恰是李鳄鱼后颈要害，李鳄鱼登时挣扎不得，藏剑老人一个箭步抢近，单足连踢，对了李鳄鱼身上七处要穴，道：“大意不得。”

叶梦色赶了过去，看见叶楚甚肩膊淌血，问：“哥哥，伤得重吗？”

叶楚甚双眼在黑暗中如狼一般炯炯而视，淡淡地道：“不碍事。”

飞鸟大师歉然道：“对不起，顾着玩，大意给伤了，真是。”说着大力一拍肚皮。

藏剑老人看看黔沉的夜色，道：“这是街口，把他们抓进去再说。”众人应了一声，把一众卫士、保镖、差役及李鳄鱼和姓奢的富家子都往衙里移。

独藏剑老人仍在夜色里，不知怎的，心中一阵子发毛，觉得在黑暗中偏偏仿佛有什么似的，在窥伺着他们。

他一面随众人退回衙里，一面扫视四周，但周围黑忽忽的，什么也没有出来，他边走边回头看，倏然止步才差一点没撞在阶前另个人的身上。

藏剑老人霍然回首，原来站在阶上的是白青衣。

白青衣挑起一盏白灯笼，光蒙中，他的脸色更白。衣色更青。

白青衣也是目注前方黯处喃喃地道：“谷兄，你有没有觉得，这里不只有我们……”

藏剑老人点了点头，他袖子里忽然紧崩了起来，连袖子和衣褶都拉紧了。

飞鸟大师等人把富家子、恶县官及一众手下，全赶到刑室里，上了刑具，封了穴道，等到白青衣和藏剑也下来的时候，叶梦色道：“我们该商议一下后日攻打五遁阵的事了。”

叶楚甚肩头挨了一剑，可是对他而言，只不过像岩石给凿了钉了一下，没什么损伤。

飞鸟大师道：“不必商量了，我打第一阵‘金阵’，枯木打第二阵‘木阵’，最好不过了。王蛋交给我，他要农叉乌！”

藏剑老人道：“那么，‘火阵’留给我吧，我跟年不饶本就有点账要算清楚。”

白青衣笑道：“那我只好挑上不知名不知姓的‘水阵’了。”

叶楚甚道：“那我们两兄妹打最后一阵：面临大事，这般洒脱的商量法，方才痛快！这般分派，才算过瘾！”说着又哈哈地大笑数声。

枯木道人横了他一眼，道：“故作豪情，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飞鸟大师正在豪气大发之际，高兴上头，没听清楚，只闻枯木在低声说话，不知他说些什么，便道：“说话像蚊叫一样。”

枯木气道：“只有聋子才没听到。”

飞鸟怪眼一翻道：“没听到又怎样？我还不愿意听哩。”

枯木气不过，故意道：“我那句话十分重要。”他最不喜欢人家藐他说的话。

飞鸟却仍洋洋不理：“你说的话，有什么重要可言！”

枯木道：“我……我那句话，是跟你有关的。”

飞鸟这下兴趣可就来了：“什么话？”

这次到枯木爱理不理的道：“你要听么？”

枯木好整以暇的道：“我那句话嘛……现在又不很想说了。”

飞鸟的人偏是越听不到的东西越要听，“你说不说！”

枯木扬了半晌，才道：“那句话是……我给忘了。”

飞鸟气得几乎要捶胸捏背，枯木又道：“待我想起的时候再告诉你吧。”

枯木赌气道：“是么：那真是可惜了……我那句话，内容虽忘记了，但隐约记得是说你的为人的……”

飞鸟忍不住又瞪大无邪的双眼，趋过身去倾听，叶梦色听在耳里又看在眼里，忍不住“噗嗤”一声笑了出来。

飞鸟和枯木二人不觉脸上都一红。谅在这时，上面传来“卜”的轻微响声。

藏剑老人忽道：“有老鼠。”

白青衣道：“不只一只。”

藏剑老人道：“让我们来赶老鼠吧。”说罢一闪身，已掠上石阶，忽觉得前人影一闪，白青衣已推门上去。

刑室是在地窖，声音听来是在上面的戍室。白青衣。藏剑老人一先一后，闪了出去，却见这通往衙堂和监牢的戍室并没有人。

白青衣和藏剑老人迅速浏览了全室一眼，白青衣指了指石室门栓。

门栓已开开，门露出一条缝。

声音显然就是在门栓被柔力展开时，碰撞到铁门而发出来的。

白青衣和藏剑老人互点了点头，一先一后，闪出门缝，这道门一路通向衙堂。

一路上，两人都不徐不疾的走着，黑暗里悄悄的，眼看就要到衙堂，蓦然之间，白青衣忽觉背后一阵寒意，好似一块冰条刺入腰脊间般，直寒入心里。

白青衣霍然回首。

黑暗中只有黑突突的木牌，隐约有“肃静”、“回避”等字眼。

这时藏剑老人已穿出衙堂。

藏剑老人和白青衣掠进刑室之后，监牢方的大门上，忽又传来“啪”的一声响，枯木道：“老鼠好像越来越多了。”

飞鸟飞身而起，抛下一句话：“我去抓老鼠。”

枯木叹了一口气，也紧蹑掠出，道：“我看鸟怎么抓鼠。”

刑室只剩下叶氏兄妹。

室内灯光昏沉，投在墙上，把套上刑具的一众差役与李鳄鱼、富家子等的影子变得臃肿长大，浮动不已，觉似被异物镇锁着的妖魔一般。

叶梦色脸色已微微发白，皓齿轻咬下唇，唇白一片，显得凄楚。

叶楚甚冷哼道：“看来今晚来的老鼠不少。”

叶梦色道：“来得再多，也只是老鼠。”

忽然之间，“乒”地一声，刑室通风气离地丈余高的一角铁窗，一条铁枝弹跳仆落地，发出在极其寂静的石室里锵然巨响。

这一声响的时候，飞鸟和枯木，已掠到监牢的大铁门前。

大铁门前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这里只犯人受审前的一处小拘禁牢，犯人当然极为少数，也不像大牢那么卑龌，可是一股任何监牢里都有的味道，还是令飞鸟、枯木皱起了眉头，心里不约而同想起：自己要是失去了自由，真不知怎么过才好。

两人心中同时都有了决意：要是如此，不如死了的好。两人心意虽是完全一样，但也不敢开牢放人，因为牢里当然有无辜良民，但也有犯罪的恶人，一旦放错了，殆祸可不更大？

正在此时，飞鸟和枯木都听到刑室那清脆的一声响，由于夜寂，乍听来两人都微微一震。

但是他们也同时听到另有两人一震的微响。

突如其来的声音刺激听觉，使身体微微一颤的声音，究竟有多大，谁也不知道，但枯木和飞鸟同时都听到了。

枯木和飞鸟听到即刻霍然回身，而躲藏着的两人，也在同一刹那间了解到对手已然听见，“嗖嗖”两声，两条人影宛似电影星飞，急驰而出。

飞鸟大喝：“不要跑。”

枯木没吭一声，已然掠起追去。

那两道人影何其之快，霎时间已掠出了窄巷，直射了出去。

外面是围墙。

凡是监狱的围墙，都十分高大，墙上布满了尖刺铁枝，这小小牢狱也不例外。

但“突”地一声，一事物更快，像一根木栓子一般钉在围墙上。

这木柴一般的人来得是如许之快，使得这两个几乎撞了上去，只见这木头一般的道人眼珠灰白，皮肉不动，拦在前面。

两人中一人堪收足，急止去势，陡然站定，跟枯木道人几乎站在同一墙头上的同一块砖上。宛似要往墙外飞去。

另一人本一鼓作气啪地上掠的，一见墙上有敌，身形骤沉，返回地上，正欲在别的地方掠去，忽听身后一人呼着大气道：“你别上去了，我肚子大，我肚子大，不喜欢跳跳蹦蹦，我们就在地面上玩玩如何？”

这人长叹一声，盘膝端坐，手心向上，缓缓回转，就看见正在挥汗的飞鸟大师。

第八章 藏剑与理剑

藏剑老人与白青衣走到衙堂，但见气象森森，两旁木架摆着上堂用的棍子，官座后绣白额虎图，白青衣道：“这倒像李鳄鱼。”

只见白额虎上悬“公正廉明”四个大字，正梁还挂有“明镜高悬”四字，白青衣看了摇摇头。

藏剑老人道：“司马拳，我已嗅着你的味道了，出来吧。”堂上仍悄没声息地。

白青衣取出火折子，点亮了四角烛台，道：“既然是司马先生到了，公孙谨公孙兄也想必来了吧？”

烛还渐渐明亮，将黑暗的轮廓勾勒了出来，只见一块刻着“威武”的木牌后，一人冷冷地道：“白兄，这司马先生跟我有些过节，你最好不要插手。”

白青衣退过一边，微笑而立，暗底里却是替藏剑老人掠场。

那人也自黑暗中缓缓走出来，走的姿势缓慢而奇特，仿佛脚步不大灵便，这人在烛台下一照，竟然十分高大，连高瘦的藏剑老人仅及他胸部，而袍子又十分之长，直没及足背，看去只有一个小头，其余全是玄色长袍。脖子上挂子一流星锤，往两臂边垂落，兀自晃去。

可是白青衣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小的一颗头颅，竟流露出那么强烈的恨意和狠色。

只听司马拳道：“谷藏剑，没想到咱们迟就迟到了五年。”

司马拳又阴阴一笑道：“是么？可惜何埋剑却已先走一步了。”

藏剑老人脸色煞然大变。

白青衣即道：“哦？司马先生和谷兄是初见么？如此则不如仇从何来，好教晚生不解。”

他在此时此际问这句话，是图把藏剑老人激起来的情绪先压一压，缓一缓，因为他看得出来，司马拳不是容易对付的人物，尤其他悬挂在头上的一对流星锤，布满尖刺，尖刺在烛火映照之下，闪着蓝茫茫的刺目异光。

司马拳道：“白兄想知道么？”

白青衣忙道：“愿闻其详。”

司马拳道：“白兄也许不知道，五年前，兄弟我也会是黑道‘天欲宫’的人。”

藏剑老人冷冷地道：“难道现在就是白道上的汉子么？”司马拳道：“这个黑道么？兄弟我早已摸懂混熟了，也不想改道而行，何况，我虽然因五年前之失彼革离天欲宫，但为求稻粱谋。舒服享受，还是习惯用这一双流星锤在官道上讨个强盗饭吃，这一来嘛，可黑得人骨了，涂石灰也染不白了。”

藏剑老人道：“五年前，你也一样打家动舍！”

司马拳牵动嘴角，单是笑容，但眼中狠意更甚：“五年前的事，兄弟我是替天欲宫做事，可以说是身不由己，奉命行事……”

五年前的事，司马拳清楚记得是发生在大熊岭附近。那时，天欲宫得悉：“铜雀”、“太阿”两柄稀世宝剑，落在一对夫妻手上。

这对年轻夫妻，也是大有来头的人物，男的是铁城山的名剑客哥舒未明，女的是石虎山庄主掌上明珠施稍夜，这两人本就养尊处优，年少得志，偏生新婚之后，有了闯荡江湖的雄心，又不许他们家里的人派人相护。

他们出道之后，倒是作了好几件侠义的事，声名鹊起，而且有日旷掉洱

海，适逢地形上的变动，竟冒起了一座小山丘，正可谓“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他们到了岛上，无意中得到了“铜雀”、“太阿”这一对名软宝剑。

哥舒未明和施稍夜运气虽好，但江湖经验不够，得到这一对宝剑之后，不懂得收敛之道，大事张扬，结果，惹起天欲宫起夺宝之念，命司马拳和公孙谨行事。

司马和公孙，一上来就以“一化为二，二合为一”的奇招重创哥舒未明，剩下的施稍夜苦战之下，也给二人所伤，惟夫妻二人，也逃了出来，遇上了藏剑老人谷风晚与埋剑老叟何可河。

司马拳和公孙谨很快就追过来，却被埋剑老叟何可河拦路截住，二人合击何可河，再用“二合为一，二化为二”之法，杀了何可河，但是在埋剑老叟猛力反击之下，司马和公孙二人，也负伤不轻。

他们带伤前寻，才发现哥舒未明和施稍夜这对夫妻已经身亡，但“太阿”、“铜雀”二剑不翼而飞，由于何埋剑濒死前仍呼着藏剑老人的名字，司马和公孙都可以肯定这一对宝剑是给谷风晚取去。

可是两人却寻不着藏剑老人。

因为这件夺剑之事失手，天欲宫主大怒，各在司马和公孙二人身上印了一掌，逐出宫门，以后二人每逢阴雨天时，必体内如虫行蚁走，痛不欲生，偏又无法治疗，苦痛万状，想来都是藏剑老人所赐，对他更是咬牙切齿，恨到人骨。

只是两人费尽心机，都找不到藏剑老人。这次见藏剑老人重出江湖，便不理有其他高手在场，一路跟踪过来，要伏杀藏剑老人。

不料还未动手，仍是叫人发觉了。

司马拳想到这里，恨得牙痒痒，道：“五年后的今天，我想跟谷兄讨回一件东西，想谷兄会物归原主吧。”说罢嘿嘿一笑。

藏剑老人脸色冷沉，道：“那是你的东西么？哥舒未明夫妻也死得太冤了。”

司马拳“哦”了一声，剔起一边眉毛道：“那谷兄是承认两把宝剑在你手上了？”他冷笑一声又道：“哥舒未明。施稍夜这对夫妻是死不瞑目，只怕，睁开的眼睛是瞪着谷兄而不是在下吧？”

藏剑老人瘦骨鳞鳞的脸上抽搐了一下，怒道：“胡说——”

司马拳又嘿嘿一笑：“以前的事，不提也可以，不过，东西可是大家的，谷兄独占，可不大说得过去吧——”

藏剑老人喝道：“住口！”

司马拳阴阴一笑：“自己做了，却不给人说。”

藏剑老人的双袖里忽然崩直了起来，他的思潮奔回了五年前的大熊岭森林里……

他和埋剑老人听说近日有一对宝剑出世，两人虽是对剑如痴如迷，但却一直没有拥有过稀世的宝剑，所以闻风赶到大熊岭，想碰碰运气。

这日，却在山道上碰到一对夫妻。

两人十分年轻。长相也都清秀，但遍身浴血，向他们俩求助。

藏剑老人和埋剑老叟那时都不知道这对小夫妻就是近日崛起武林的“龙凤双剑侠”哥舒未明和施稍夜。

施稍夜伤得已腰不能直，全仗哥舒未明扶她，但她的精神，却要比她丈

夫好一些，勉强说出“……有人要……追杀……我们……要拿……这……”说着递上了一对小剑。

藏剑和埋剑只一眼就看出了是一对好剑，埋剑老叟问：“谁下的手？”

施稍夜呻吟般地答：“天欲宫……司马拳……和公孙……谨两人一听，便知来者不易惹，埋剑老叟向藏剑老人疾道：“你去把他们扶进林子里隐藏起来，再来帮我，司马公孙，幽州双泉，不易对付。”

藏剑老人道：“让我先挡着，你……”

埋剑老叟不耐烦地道：“让我来。”

藏剑老人道：“一齐出手不好么？”

埋剑老叟向受伤的两人一指：“天欲宫人多，这两人又受了伤，手中又有敌人垂涎之物，先藏匿起来，无后顾之忧，再过来吧，就算司马公孙联手，一二百招之内未必杀得了我，放心吧！”

于是埋剑老史抽出了剑，拦在大路，藏剑老人却带着那双垂危的夫妻进了森林。

进了森林，踉踉跄跄的奔了一段路程，藏剑老人扔下金创药，道：“你们就在这里等我们回来。”

施稍夜道：“要是敌人追来了，我们怎么办？……”眼中流露出哀求之色。

藏剑老人觉得对方未免自私了一些，便道：“拔剑相抗啊！”

岂料哥舒未明和施稍夜真的依言拔出了剑，喘息着紧张地戒备着，这两把剑一拔出来，精光湛澈，在哥舒未明手上那把，直似握着透明的水棒一般，在施稍夜手上那把，则像火焰一般，闪烁不已。

藏剑老人是剑术大家，一见这两把剑，便知道是名震江湖，剑中龙凤：“铜雀与太阿”，不禁贪心陡生。心道：反正两人也是自己和何埋剑救的，而且又不知道自己姓名，这里无人，不如占为己有，一走了之，也无人知晓。

心里意念已定，便道：“这两柄剑，既有人夺，拿着不安全，不如先交给我保管吧。”

谁知哥舒未明却叫道：“不要给他，他想夺剑！”

藏剑老人武功虽高，但多行侠义，绝少做伤天害理之事，而今动念要夺剑，心里不禁一阵狂跳，呼吸也急促了起来，哥舒未明这么一说，更激起了他老羞成怒，心忖：好哇，我们兄弟冒死相救，你们赠剑报答我们，也天经地义之至，却来辱我！

当下将心一横，反正给人当是贼，不如就当强盗，于是动手却抢。哥舒未明和施稍夜重伤之下，哪里是他的对手？死护着双剑，不让人夺。

太阿、铜雀二剑气，一热一寒，交配运用，威力更强，藏剑老人本不想伤害两人性命，但不慎而为之所伤，一只左手被削了四指，藏剑老人痛人心脾，又羞又怒，更急于接应何埋剑，于是下了重手，在施稍夜背上打了一掌，在哥舒未明右肋扎了一剑。

哥舒未明和施稍夜本来伤势颇重，加上这一下，两人都送了性命。

藏剑老人杀了龙凤双剑侠，心中大悔，跪了下来，他生平极少行恶，为夺人物而杀人，更是首回，手上痛，心里悔，一时怔在那里。

这时树林里忽然转出一人，手里执着一根竹竿，竿上挂着面白布，写着几个大字，藏剑老人当时心乱，也没留心细看。

那人看到这种情景，“哦”了一声，道：“这是怎么一回事？”

藏剑老人怒道：“杀人，没见过么？”话一出口，深觉后悔，不禁再起杀心，要将这人杀了灭口以免泄露出去，不但自己在江湖上名声大降，叫江湖上好汉耻笑，而且，石虎山和铁城山的高手定不肯放过自己，加上自己夺得宝剑的事若张扬出去，只怕难再有寝食之安。

故此，藏剑老人顿起杀心，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把这目击证人也一并杀了。

那人看看现场，目光落在死者两把宝剑道，摇头叹息道：“想阁下必是为夺剑杀人吧，实在是宝物害人。”

藏剑老人大喝一声，猝然出剑。

那人突然抽出竹竿，“嗤”地后发先至，刺穿藏剑老人掌心。

藏剑老人痛极而剑脱手，跪地而汗涔下。

这时他才瞥见那人长竿的白布上，写着“布衣神相”四字。

那人缓缓收回了竹竿，叹道：“你杀人夺宝，本来该死，不过，瞧你刚才神色，也大有悔意，且跪地为仵，本告诫你几句算了，不料恶性未改，仍向我出手，如果我不会武功，岂不在死城里又添一冤鬼了？”

他长叹又道：“现在你双手俱废，得到这双宝剑，又有何用？自己好好想想吧。”说罢。以一只手抱起哥舒未明与施稍夜二人，道：“我找个地方葬了他们。你好自为之吧。”

李布衣缓缓走出了林子，留下藏剑老人惊惧莫名。后来他还是取了太阿、铜雀双剑，本想把剑交给埋剑老叟，但这一再延误，当他赶到原地的時候，只看见了埋剑老史何可河的尸体……

这五年来，藏剑老人谷风晚便在遗恨中渡过，他双手已废，用脚为埋剑老史扫墓，他总是深心觉得，如不是他动了贪念，就不会杀了“龙凤双剑侠”，也不会救援迟了，害了埋剑老叟一条性命。

司马拳可不知道那么多。他只知道太阿、铜雀两剑，乃是藏剑老人所夺，惟有再抢回来，才可以重归天欲宫，救官主解去种在他们身上的重手法禁制。

他令哼道：“谷风晚，你只用交出双剑，我也不难为你，马上就走。

藏剑老人道：“你只要交出了一样东西，我把双剑给你也无妨。”司马拳问：“什么东西？”

藏剑老人道：“你的狗命。”

一说完了这句话，藏剑老人倏地一躬背，微缩身，人已经弹了出去，比箭还快扑向司马拳！

第九章 一分为二、二合为一

司马拳远比藏剑老人高大，所以藏剑老人疾射过去的姿势是稍微向上的。

可是就在藏剑老人身形甫动之际，司马拳已抓起一双流星锤。

流星锤呼呼地舞动起来，厉风如钢锯轧在耳中，也把藏剑老人封出流星锤范围之外。

藏剑老人为流星锤所逼，无法靠近，亦根本无从出手。

流星锤在旋动中突然化作攻陆，藏剑老人仗着诡异倏忽的步法，数度闪过，正要趁飞锤攻击的罅缝间攻人，但另一枚流星锤又立时把破绽封锁。

八十招之内，藏剑老人陷于挨打的场面。

八十招一过，司马拳袖中一弹，噗噗两声，飞出两点蓝火。

藏剑老人以为对方施放暗器，忙长吸一口气。冲天而起。

蓝火却飞向流星锤。

“霍、霍”二声，流星锤给蓝火一烫，立即变成了火球。熊熊地烧了起来。

藏剑老人正图居高临下，发动攻击，火流星已横扫上来，几乎把他的腰脊扫断。

藏剑老人虽勉强避得开去，但衣衫已着火。

却就在这时，“叮”地一声，藏剑老人双手自袖中陡然抽出！

他双手已多了一白一红两柄小剑，哧哧二声，如断毛发，已切断了火流星的两条铁练。

“呼、呼”二声，一颗断练流星，直飞出去，打得直陷入石墙之中，另一颗则碎木屑而飞了出去。

藏剑老人在这刹那间逼了进去，身形掠起，双剑顿收，看来正要向司马拳上身刺去！

这下电掣星驰，猝然之间，司马拳长袍下摆裂开，一人滚了出来，手持双飞叉，插戳藏剑老人胸腹之间。

这下变起猝然，但是藏剑老人的剑势也在瞬息之间，全然更易。

他的剑转而向下，“噗噗”刺入了那人的背肋之中。

大阿、铜雀两剑碎金断玉，一刺入人身体内，即绞碎了对方生机，故此那人飞叉虽已在藏剑老人身上划了两道血痕，但已元力再刺人一分，登时毙命。

司马拳这时大喝一声，双手已抓住藏剑老人双手，用力一托，喧一下，藏剑老人就算双臂不折，手中剑也得被震脱。

但是藏剑老人双剑仍在手中。

司马拳一再失手，心中大惊，一瞥之下，只见藏剑老人双手齐腕而断，而那一对宝剑已嵌镶在臂肉之中，非把双手斩断，否则谁也夺不过来。

他只不过一怔之间，藏剑老人双腿已向他连环踢出。

一取下阴，一取咽喉。

司马拳当机立断，凌空一个翻身，掠上横匾。

他掠上的同时，忽见青衣一闪，竟在自己身后。

司马拳片刻不停，足下一点，穿棂而出，脚未落地，忽又见青衣一闪，白青衣已在他立足之前。

司马拳怪叫一声，凌空一个翻身，居然一掠而出丈高围墙。

就在他要落地之前，他又见到了一个人。

白青衣。

这一下使得他几乎要从空中直摔下来，但居然还能把摔势改为双拳飞播而下。

不过当他双拳击出之时，白青衣又不见了。

“砰”地一声，他的后脑被一物击中，当他落地之时，碎裂的头壳在撞地时一扭，连头骨都折断了。

他不知道打碎他的骨头的是他刚才脱练飞出的一枚流星锤。

白青衣淡淡地道：“你说过要一对一，我就不出手，你既以二敌一又使诈，就莫怪我出手不容情。”

当白青衣回到衙堂的时候，藏剑老人才刚刚把身上的火焰弄熄，但身上也烧得一片焦一片，很是狼狈。

地上倒着一人，手持双叉，五短身材，倒是死不闭目。

白青衣笑道：“谷兄，你怎么知道长袍底下还有公孙瑾？”

藏剑老人道：“我从未见过司马、公孙，也不知道是一对矮子，但是，我见过我生死之交何埋剑的尸体。”

白青衣不明白：“哦？”

藏剑老人道：“何埋剑是力抗他们二人而死。他死的时候，剑斜向上，而胸腹和背户都为二种不同的利器所伤，我验过伤口，在胸腹着的武器是飞叉，在背户的伤口是流星锤所至。”

他顿了顿。似想到埋剑老人的尸体，便不由起了一阵难过：“以这种情形，何埋剑的剑势上取，敌人必定很高大，但胸腹又为人所袭，以何埋剑剑法之精密，没理由为攻人上盘就把自己中盘卖给别人的，而且，依伤势推理，他是同时挨上下合击而亡的，这样的情形，除非是何埋剑根本不知道对方有两个人，才会遭了毒手，但这又似乎不可能，除非……”

他接下去道：“所以，当我一看见司马拳的长袍，心里便防着了，加上司马、公孙以‘一分为二，二合为一’的怪异武功闻名于世，顾名思义，心里已明了七八分。”

白青衣笑道：“难怪江湖上有曰：用脑胜于用手，用心胜于用口。”

藏剑老人看着与头臂已合而为一的一对宝剑，道：“但若果没有这一对剑，我未必能破司马拳的火流星。”

白青衣道：“真是一对好剑。”

藏剑老人道：“但如果不是白兄，只怕我也难免伤在司马拳手下。”

白青衣微微一笑。但是两人都没有注意到，在藏剑老人一双宝剑的反映里，正有一对森寒的眼睛，映在剑上。

这对森冷的眼睛，是从横匾“明镜高悬”上看下来的。

刚才白青衣在匾上把司马拳追逼了下来，他也没有注意到横匾的阴影里，正匿藏着这一对豺狼般的眼睛。

刑室里“当”地一声，滚下了一根铁枝，叶楚甚握剑锔的手，紧了一紧。

叶梦色向铁窗看去，静寂寂地，再也没半点声息，却有一般无形的寒意，似在地下升起，无声无息的掩上心头。

叶梦色道：“哥……”

叶楚甚道：“我去看看，你在这里。”说着穿窗而去。

叶梦色急道：“我也……”但叶楚甚已穿了出窗，全无声息。

又隔了一阵，叶梦色完全听不到什么声息，倒是衙堂、牢房处似隐约传来呼喝格斗之声。

叶梦色忐忑不安的走着，不小心当啷一声踢倒了一副铁枷，这铁枷连着一张铁椅，铁椅上有千百枚尖晃晃的利刺，刺尖上都锈了一大片，椅下椅背，都有斑剥的一滩一滩的褐色。

叶梦色想到这些褐色敢情都是一些含冤莫白被拷逼打至不成人形的犯人，累积起来的血污，以致抹也抹不去，洗也洗不掉，心里就有一阵莫名的惊恐。

她盼望叶楚甚、白青衣。飞鸟、枯木。藏剑老人能快快回来。

就在这时，寂静已极的石室里忽然有哭声响。

叶梦色开始还以为自己听错，但声音又响起了第二次——叶梦色几乎整个人吓得跳了起来，手完全冰冷也。

——那是嗤笑声！

而在刑室里所有的差役等，全都被封了穴道，当然也封了哑穴，又怎能发出声音来。

——究竟谁在后面？

叶梦色几乎没有勇气回过头去。但为了知道是谁发出那一声森寒的冷笑，她必须要回头。

飞鸟大师觉得钟神秀不仅在回头，而且也在回眸，他觉得这老头儿很好玩，而且很好笑。

所以他问：“钟老头，怎么你没有脚，却能跑得那么快？”

钟神秀冷冷地道：“在你有一双腿，连跑也不会。”

飞鸟也不生气，笑嘻嘻地又问：“老头儿，怎么看你去你弟弟比你更老？”

他指的是在围墙上与枯木道人对峙的那人，钟神秀没好气地道：“谁说他是我弟弟？”

飞鸟搔着头皮道：“哦？你还有哥哥么？”

钟神秀冷笑道：“他是我们东海钓鱼矶唯一被邀在天欲宫任分舵主之高职的‘黑白无常’应未迟。”

飞鸟大师更觉有趣。道：“‘黑白无常’么？那是两个人了？还有一个呢？”

钟神秀打从鼻子冷哼一声，道：“有应兄在，‘黑白无常’都让他一人给当了。”

飞鸟大师对那“黑白无常”更是好奇，偏头去望，一看之下，吓了一大跳，这时天色虽乌黑一片，但衙堂里已透出灯光，隐约可见墙头上那人，戴顶麻织高帽，脸色如垩，高大披发，两边鬓脚垂着一蓬白纸团，团下垂着一挂纸钱，阔口厚唇，白牙森列，手如鸟爪，掌薄指长，只差“一见发财”四个字，就是活脱脱的白无常鬼。

更奇在他另一边脸，却黝黑非常。

飞鸟大师伸了一伸舌头，道：“黑白无常，你一个全担上好了，我无异议。”

黑白无常冷哼一声，却觉浑身不自在，因为前面那干柴一般的老道，正以死鸡一般的灰眼珠子瞅住他。

“你是黑白无常？”

“你是枯木？”

“果然像。”

“你也一样。”

“你来做什么？”

“不是找你。”

“找叶氏兄妹？”

“凡飞鱼塘的人，天欲宫都要找。”

“找到之后如何？”

“杀了。”

“那你应该找我。”枯木冷冷地道：“我现在也是飞鱼塘的人。”

“你本来不是。”黑白无常冷冷地笑道：“我不喜欢杀冒充飞鱼塘的人。”

“你来了我就是了。”枯木要死不活地道：“我是冲着你。”

黑白无常左边黑脸更黑，右边白脸更白，张着血盆大口吼道：“你自己要送死，我就成全你。”

枯木道人毫无表情地道：“你知道我为什么要盯上你？”

他语言毫无变化他说：“三个月前，你在松纹观所作所为？”

黑白无常淡淡地道：“这样的事我作过太多，如果每件都要记起来，那我哪还有时间练功、杀人？”

枯木道：“你不记得，我可以告诉你，你趁松纹观年诞请醮把观里洗劫一空，连寺庙道观都敢掠动，未免太饥不择食了。”

黑白元常道：“每逢寺观春秋二祭，当神诞打醮之时，正是油水最多的时候，我不选在那时候，还选何时？”

他冷笑道：“再说，我是黑白无常，他们偏不拜，却去拜其他枯木打断道：“但你连松纹观的观主也杀了。”

黑白元常道：“那老杂毛么？他已实在太老了，老得连我的命令都听不懂了。哦，他是你什么人？”

枯木冷冷地道：“非亲非故，但在我饿得走不动时扶我回观去吃斋菜的老好人。”

黑白无常啧啧地道：“你也穷过么？如果学我动手去抢，一定不会饿成这样子。”

飞鸟大师听枯木道人与黑白无常冷冰冰的你一言我一语，像块木头似的，禁不住大叫道：“喂，你们像两块棺材板唱戏似的，是不是高手都这样对话才能显出自己高手？”

枯木冷冷地道：“你说对了。”

飞鸟大师学得枯木的语调道：“其实是不是高手，要凭一样事情才能证明。”

枯木果然问：“什么事情？”

飞鸟大师道：“武功，武功好，才是高手，隐瞒不来，冒充不到的。”

黑白无常道：“说的好。”忽然之间，整栋围墙像面粉砌成一般，溃倒了下来。

不论监狱还是衙门的围墙，当然都不是用面粉砌的，围墙忽堕，枯木一脚踩空，往下堕了下去，而钟神秀陡地一拍地上，急掠而起，围墙碎石，直罩飞鸟大师。

墙是黑白无常应未迟暗中运力踩碎的。枯木飞跌之时，黑白无常急啸而

追击，手中多了一面破扇，却是精钢打造的，直劈枯木！

这一未落地前一刹那间，黑白无常应未迟的钢扇不知击中了枯木身上多少下！

枯木在飞堕之际，却只做了一件事。

他怪叫一声，反手在门顶天灵盖附近，用力一拍！

这一下完全违反了任何门派任何武功的规律，但是枯木这自拍一掌之后，黑白无常连击中他三十四招，其中有九处要害，但都如中朽木，又似一刀砍在霉木上，全不着力。

枯木一到地，左手抽出量头，右手抽出殳尾，双手一捏，两殳各弹出一段二尺长殳身，四下一接合，长足九尺，殳之前端如刃，长四寸，形似鸭嘴，中锋凸露，这几下都在星逝电闪间完成，“哧”地一声，殳已刺入黑白无常胯下。

黑白无常惨嚎一声，像“人柱”般被刺串在殳上。

枯木又在天灵盖上自击一掌，“哇”地一声，吐了一口血，血未吐尽，便道：“我这是自创的‘自击天门，封宫闭穴’的‘枯木神功’，凭你功力，再打我十数下，也是枉然。”

他立即说话是怕黑白无常应未迟没有听见就死去未免死不瞑目，枯木最不喜欢他所杀的人不明白是被什么武功所杀，可是他说完这句话的时候，还是觉得说得太迟了一些，因为黑白无常应未迟已然死去。

第十章 回首

“黑白无常”应未迟是钟神秀约来对付叶楚甚的高手。

钟神秀不是笨人，他也估计得到，凭自己和黑白无常之力，还不是叶氏兄妹。枯木、飞鸟、藏剑老人与白青衣之敌，他的任务只是要引走其他高手，好让他的弟弟钟石秀顺利得手而已。

钟神秀应未迟是极熟络的朋友，很多时候，黑白无常在掠劫财物之际，由他负责挑断事主的脚筋，所以黑白无常的招数，钟神秀可以说是比什么人都来得熟悉。

故此黑白元常暗运内力踩毁墙壁，钟神秀也早有准备，当墙溃倒之时，钟神秀已拍地掠出，碎石残灰全都打在飞鸟大师的头上、身上。

钟神秀就利用这刹那之间，对飞鸟大师下了七道重手。

任何一个人，只要挨着了钟神秀七记重手的任何一记，只希望死快一些，不会希望活长一些的。当年仗着二十八年苦修“铁布衫”，自诩十二道死穴六路罩门全已移位，并身着刀枪不入“武夷大红袍”的“伏魔金刚”曾苦洗，挨了钟神秀一记，五脏六腑虽勉强保住了，但一双腿子仍是被震得筋断脉绝，永远残废。

可惜钟神秀半记都击不中飞鸟大师。

因为飞鸟大师已撸下了两柄斧头，其中一柄已脱手飞去。

飞鸟大师的斧头，斧沿如弓，斧面如月，寒光电射，斧破空呼啸旋飞之时，斧面上那口长矛似的斧光如旭日，隐约电震之声，飞斩钟神秀。

钟神秀大喝一声，七记重手，全下在斧上。

他决意要先破去飞鸟一斧再说。

七记重手一下，斧被击飞，却又回到飞鸟的手中，并未如钟神秀所想，可以一举毁去飞斧。

然而这时飞鸟大师虽铺得一身石灰白垩，不过，身上一点损伤也没有，反而一扬手，另一道飞斧又破空而出。

同时间，钟神秀发觉黑白无常已完蛋了，整个人像烤肉一般中在剑上。

钟神秀立即决定了一件事。

逃！

以钟神秀的功力，在飞斧未到这前，要逃，是逃得及的，可是，钟神秀在下午与叶楚甚一场格斗中，伤了小腹，他拍地欲起之际，腹间一疼，慢了一慢。

飞鸟大师的飞斧，照理说可以及时劈中他，可是，飞鸟的飞斧，也是缓了一缓。

那是因为他不想杀一个残废的人，他只想生擒他。

就这一缓之间，钟神秀已拍地跃起——围墙虽已倒溃，但枯木道人仍守在那边——所以钟神秀反往内掠去。

他破窗而入，里面是衙堂。

衙堂灯火闪耀，很是幽森，加上衙堂里特有的森严气氛，就像幽冥鬼火映照出一角梦匿般的阴曹地府，修罗殿堂。

衙堂里倒着一个人，手持双叉，身材短小，在血泊中，已气绝多时。

钟神秀“砰”地撞碎两边木根，闯了进来，一看情势，知道曾有人在此地动过手，所幸没有敌人在——仅有这瞬间犹疑，耳际便传来衣风猎猎之声。

钟神秀行动何等之快，猿臂横扫，将地上的死人——其实是为藏剑老人所杀的公孙瑾——扫提飞跌向东边的窗棂，“砰”地弹碎，跌了出去。

而同时间钟神秀另一手按地一弹，已窜上“明镜高悬”的横匾里。

在他隐身于匾后这刹那，飞鸟大师已追了进来，摸着光头，四处一望，指着东边碎棂道：“死王八往那边走了！”

钟神秀居高临下，只见飞鸟大师后面无声无息的跟着一人，正是如同行尸走肉的枯木道人。

飞鸟大师说完之后，高声叫道：“老王八，别走，咱们还没玩够哩！”飞身追了出去，偏因窗根破处太窄，他穿身而出的时候卡住了肚子，出也不是，回也不得，尴尬了好一阵子，勉力一挣，轰地一声，穿破了一个大洞，墙也给扯倒了一大身，才挣脱此困境。

剩下枯瘦的枯木道人，用一双小眼睛，却含着凌厉的精芒，迅速地在衙堂四处扫了一眼，钟神秀不禁手心捏了一把汗。

枯木道人只稍逗留了一下子，还是随飞鸟掠了出去，飞鸟早已在墙上撞开了个大洞，枯木倒可以轻易出入。

钟神秀见二人都出去了，才微微舒了口气，忽觉衙堂里阴风阵阵，烛火一阵闪动，几乎熄灭。

更不知怎的，钟神秀只觉背脊一阵发凉。

只听飞鸟大师在外面道：“咦，怎怪老王八进来，变成个矮王八死在外面？”

枯木冷冷地道：“这不是钟神秀。”

飞鸟嘀咕道：“这人来做什么？”

枯木道：“看来是藏剑杀的。”

飞鸟问：“老王八呢？”

枯木气道：“你问我，我问谁？”

飞鸟“哈”地怪笑一声：“原来你都有不知道的事，以后不要充通天晓了吧！”

两人声音渐渐远去，按照道理，钟神秀应该感到轻松、高兴才是，可是他现在的感觉并不是这样。

因为他感觉到这衙堂里不止一个人。

一定有一个人，在看着他。

他甚至可以感觉得出那对看着他的眼睛，是黑豹的绿眼一般残酷、厉烈、而深沉、可怖。

他不禁心跳快了起来：然后他又听见一种声音，他很快就分辨出来是呼吸声。

一种深深吸了进去，好久好久才吐出来，仿佛那呼息者的肚子是一个干瘪的布袋，又像一个失去生命很久很久东西，刚刚复活，在吸吐着几百年来没有呼吸过的空气一般。

钟神秀几乎忍不住要大叫起来。

他宁愿跟飞鸟和枯木作必败的交手，都不愿感受此刻的恐怖。

但是没有机会叫得出来。

因为一双修长的手掌，连指甲也修得整整齐齐的手，已箍住他的咽喉。

同时间，他背脊第九根节处有一把冷冰冰的利刃插入，直剖开他的肛门。而缠住他脖子的肘上，“叮”地弹起一双三叉戟，肘部一压之际，已全

刺入了他的后脑。

这时，那手也松开，松开之际，前臂骨鲨鱼皮现出了一排鲨鱼齿似的锯子，映着灯火闪烁了一下，也照见钟神秀咽喉里喷溅而出的血泉。

钟神秀没有惨呼。

他已失去惨叫的能力。

但他之所以能残废而练成绝技，毕竟有着过人的生命力。

而他内力又浑厚无比，这使得他居然还可以在濒死前杀那拧身过去看杀他的人。

他看见了杀他的人。

他只看见了那一刹那，刹那之后，一双惊恐的眼珠已给人生生挖了出来。

杀他的人明知他已死了，秘密永远说不出来，却仍然把眼珠挖去。

钟神秀死的时候，已不成人形。

他死在“明镜高悬”的匾牌之后。

这时候，连飞鸟和枯木，都不知道堂内发生了这样的事。

同一时候，通向衙堂的大门“依呀”一声被推开，月色下，一个五绺长髯的中年人和一个少年人，长竹竿上悬着一面白布，白布下挑着一盏白灯笼走了进来。

走到衙前的一棵古老的黄花树下，中年人看着遍地铺满小黄花，眼神里露出深思之意道：“这里已经动过手了。”

少年道：“情形怎样？”

中年人没有回答，缓缓向衙堂走去，忽然站定，灯笼所照处，地上有一滩血迹，正从匾牌上滴下来。

中年人眼睛望上抬，少年人道：“上面……”

一语未毕，中年人已飞身上去，手中竹竿一闪，牌匾裂成两片，坠了下来。

中年人飞身的时候，右手还提着灯笼，但灯笼里的烛连多晃耀一下都没有，少年人只觉眼前一暗，中年人已上了梁，匾牌下坠，烛光照出一个断腿而满脸血污的银发老人，一柄长刀把他穿心而过，钉在匾后梁上。

灯火一沉，陡然一亮，中年人又落下地来，眼中沉思之色更重。

少年人问：“李大哥……”

中年人道：“来的只怕是叶楚甚——”

这时，衙堂外，黑夜中，忽传来衣袂破空之声，匾牌落地之声敢情已惊动了飞鸟？

李布衣疾道：“先避一避，免引起误会。”这时，飞鸟大师正大喝一声，“砰”地弹破衙堂墙上通风木格，飞扑而入。

刑室里叶梦色听到背后一声嗤笑，手足都不由得冰寒起来，但她还是转过身去。

当她回过头去的时候，只见刑室里虽然幽森森的，但没什么异样，李鳄鱼、奢公子、衙役、保镖、牢头这一些人，仍然穴道被封，套上刑具，而目瞪口呆。

——笑声何来？

叶梦色本来面向着通风铁窗，当她回过头去的时候，自然是背对着铁窗。

她却不知道，这时候，铁窗上却射进来一支管子，管子上镶着一只小小的白鹤，白鹤的嘴一张一合，却是会动的。

每当鹤嘴张开的时候，一小股跟雾色差不多的稀淡白烟，就袅袅的喷了进来。

这些叶梦色都不知道。

但她却发觉那些被点了穴道的人，眼睛都露出一一种诡异之色，有些诡异中还带有恐惧或幸灾乐祸的神色，李鳄鱼眼色中尤甚。

而这些眼色，似都是透过自己，望向自己的背后。

叶梦色马上警觉，所以她再度回身。

她没有发现那张嘴的小白鹤，却发现室内雾气过重，她不禁用白纤的手，去拨开一些“雾气”。

就在这时候，她感觉到一阵昏眩。

叶梦色蓦然省起过往的一段经历，像长久蒙尘的弦忽被弹动，有一种深心的震栗。叶梦色无力地叱了一声：“谁？”

外面“嘻嘻”一笑，那么狭窄的窗口居然溜得进来一个人。

而这人相当高大，长发披肩，额骨峥嵘，鼻子颧高，又一副浪荡不羁的样子，居然还散发出一股妖冶的香气之男子。

叶梦色一见到他，脸色完全白了，加上她已像一朵幽丽的白花漂浮在溪水上一般无力。

那男子啧啧笑道：“梦色，你瘦了。”

叶梦色刹地拔出了剑，用剑指着他，由于昏眩，一手要支着墙壁，那男子看在眼里，只觉得楚腰一溺，弱不胜衣，都无法形容这似醉带嗔的清丽。

男子道：“梦色，可知道，失去了你，六年来，我的梦已变得失去颜色。”

叶梦色叱道：“钟石秀……你滚！”

男子却喜道：“果然你还记得我名字。”

叶梦色恨声道：“你这卑鄙的……”

钟石秀嬉皮笑脸的道：“我这种下流人女子最爱。”

叶梦色的剑法，原本绝不在叶楚甚之下，钟石秀的武功，虽在其兄钟神秀之上，但决未胜过叶梦色。

可是此时，叶梦色已是中毒颇深，四肢乏力，剑势已不成章法，这一剑势子虽弱，但使来有一种荡冶之色，艳绝已极。

由于叶梦色本身是个清纯性烈的好女子，心中贞洁之气与钟石秀的“五淫散”一旦相抗，脸上桃红之色更甚。

钟石秀留连美色，几乎被叶梦色刺中，闪身让过，笑道：“妹子……”

叶梦色忽然回剑往颈子一抹。

她凭着一丝清明的心志，宁死也不再受辱此人。

钟石秀一见大慌，倏抢身去，情急之下，五指生生钳住剑尖。

要知道救人比救己更急，叶梦色的剑法本来就高，钟石秀一钳之下，止住剑势，但掌沿被剑锋割伤。

叶梦色冷哼一声，青锋一送，钟石秀及时一侧，“哧”地剑刺入他右胸侧，钟石秀大喝一声，一足蹴出，踢中叶梦色手，钟石秀打飞了她的剑，但右胸鲜血流个不停。霎时湿了胸衣。

钟石秀惨笑道：“妹子，你好狠的心……”忽见叶梦色细匀而白玉似的脖子上，也给长剑划出一道淡淡的血痕，像白色花瓣上一抹美丽的红，心中一疼，不忍心骂下去。

叶梦色脚步一浮，醉酒似的勉强去抢剑。钟石秀倏步向前，一手搭往她

秀肩，叶梦色回过身来，星眸半张，两面包子似的玉颊红了大片，吐气若兰，钟石秀心中一荡，“砰”地叶梦色已一膝撞在他小腹上。

钟石秀痛得弯下腰去，只因叶梦色所中“五淫散”已然发作，力道无法集中，钟石秀伤得不重。

钟石秀一把抓住她的腿，双手齐用力一扯，“嘶，嘶”二声，叶梦色紫色劲装肩。腿俱被撕裂了一大片，露出令人怜莫已而怦然心动的雪白。

叶梦色的腰后仰着，乌发披在脸上。肩上，心中因还存的强烈羞耻而低吟了一声。

钟石秀忘了伤痛，向她那美丽的红唇吻去。

叶梦色鸣一声，一掌打去，啪地击中钟石秀的脸庞，清楚地现出五手指印，钟石秀想闪躲，却没闪躲过去，以为是色授魂销，色香心动所致，还笑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妹子，你爱打，就打吧，哥哥今天死也要亲亲你……”

忽觉叶梦色那一掌打在脸上，一点感觉也没有，人也像虚浮在半天空，钟石秀脸色倏然大变，抱着叶梦色的双手也陡然僵硬了。

他眼睛立刻变成决斗时一般定、狠。

他看见在刑室里扣着刑具的人，因中了“五淫散”每个人春情大动，但身子又不能动，只能张开了口发出微微的呵呵之声。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

一个猪一样的人。

猪一样的把，猪一样的白，猪一样的神态，猪一样的大耳朵，猪一样的小眼睛……

富家子，奢公子。

灯色昏黯中，奢公子的神情，实在令人毛发悚然。

他嘻嘻地眼眯眯的笑着，笑着，吃吃地笑着，那神情就好像是一只待宰的豕忽然跳起来拿刀宰人类一般的快乐。

只听他说：“本来我也想看这一场好戏，但是，我想想，与其你来享受这美人儿，不如由我来更适当。”

钟石秀发觉自己喉咙有些干湿，“你是谁？”

胖公子笑道：“我当然不姓奢。我姓王，单名蛋字。王蛋就是我，我就是王蛋。”

钟石秀这时不但觉得手已僵硬，连身子部僵硬了起来，就像一个人被人一指点成了一块石头。

第十一章 暗室里的刀光

王蛋又笑道：“你的五淫散果然厉害，想必自己先服了解药吧？我加了一点金瓔珞在空气中，这回你可认栽了吧？”

钟石秀缓缓放下了娇慵无力的叶梦色。

俯身向下的动作是极危险的，所以他移动每一寸，都防着王蛋的攻击。

但他又不能不护着叶梦色在先。

王蛋并没有在此攻击他。

钟石秀再慢慢舒直身子，只觉全身骨骼都变成了金属一样沉重。

钟石秀道：“谢谢。”

王蛋道：“谢我什么？”

钟石秀道：“谢你不在我弯腰的时候出手。”

王蛋一笑。

钟石秀道：“可是，我仍然没有想到堂堂王蛋，是江湖上成名人物，会如此卑鄙，对后辈施放金瓔珞粉！”

王蛋猪一样地笑了，吃吃笑道：“你知道大多数成名人物是怎样成名？”

钟石秀没有回答。

王蛋已接道：“他们之所以成名是因为在没有人的时候大都跟我一样不要脸。”

他又道：“你自己刚才不是说过吗？下流的人才有人爱，我比你下流，所以你得把她让给我。”

钟石秀大喝道：“谁也不许碰她！”

王蛋眯着眼睛道：“哦？采花大盗也动真情了？这倒罕见。不过，你可知道我们刚才为什么不在你弯腰的时候攻击你？”

钟石秀木然。

王蛋嘻笑道：“因为我也心疼会摔伤这美人儿……而且，我根本不需要这样做！”

一说完了这句话，王蛋就站了起来。

他身上本来有三道铐子，但他一站起来，三道铁铐一起被震开。

王蛋痴肥如猪，但他的身形飞掠进比鹰还快！

钟石秀大叫一声，运掌拒抗，无奈根根骨节似驳错了臼一般。只接下半掌，人已被打飞出去，撞在墙上。

他大叫一声，是想他兄长钟神秀听见来援，他要钟神秀引开大家，想迷倒后劫掳叶梦色，才单身冒险入刑室行动。

他当然不知道钟神秀已经遇害了。

奇在他大叫一声之后，紧接着刑室之外，即是牢房前侧的狱卒卫役休息之处，也传来一声惊心动魄的厉啸。

那是叶楚甚的呼声。

王蛋侧耳一听，发出一声近乎白痴似的怪笑，掠向叶梦色。

王蛋不算好色，与其说他好色，不如说他好杀，他喜欢一个女人，往往把她全身骨骼一节节地捏碎，欣赏她痛苦的表情，而不去占有她。

可是他对叶梦色显然不同。

他串通李鳄鱼，把自己变成了奢公子，因为要进行一项任务，而他只是任务中的一个环节。

但他此际看到了叶梦色，竟浑忘了一切任务，也不理会天欲宫的赏罚森严。

叶梦色的姿色，纵使在这如此阴暗的刑室里，还凄婉如此，是王蛋平生仅见，尤其中了五淫散后的叶梦色，娇喘细细，委婉不胜。连残虐如王蛋者也油然生起了一种照顾她的冲动。

他扶住叶梦色，决定要杀了刑室里所有的活口，才劫持叶梦色离开。

忽听一个声音道：“放了她。”

王蛋霍然回身，就看见一个葛衣人，脸容稍带风霜，眼睛非常明亮，手上拿着一枝长竹竿，竹竿上有白布，白布上有“布衣神相”四个字。

王蛋笑了：“你要替我看相？”

李布衣道：“你今天气色不好，如任意行事，估恶不悛，恐招杀身之祸。”

王蛋道：“我不相信看命的。”

李布衣道：“作恶事多的人都不相信。”

王蛋道：“是聪明人才不信命。”

李布衣道：“那是因为聪明人都不想先知道自己的命运。”

王蛋怪笑道：“命运是握在自己的手里。”

李布衣道：“对，你手掌的掌纹正显示着你命运。”

王蛋眼睛眯得像一口针，而他就像在针眼里看李布衣：“我看命里我是你的煞星。”

李布衣道：“放了她。”

王蛋笑道：“我不放，你能怎样？”

李布衣道：“在这种情形，我出手已不能控制生死：你若放了她，我才有把握伤你而不杀。”

王蛋突然涨红了脸，道：“我不但不放，我还要亲她……”说着凑过嘴去，要在叶梦色玫瑰色的红唇上亲一下。

突然之间，青竹杖一闪，从王蛋右颊穿过左颊，王蛋瞪大了眼，血未溅出，人已被李布衣一脚踢飞出去，叶梦色被接了过去。

王蛋做梦也没有想到李布衣出手会如此之快，他现在就算想说话也没有办法了。

他一落地，马上就站了起来。

他巍巍颤颤地晃了一阵，终于仆倒在地。他背后有一支断铜。

就在他被踢飞出去的时候，钟石秀向他背后出了手。

李布衣扶住叶梦色，鼻际闻到一股如兰似麝的香气，手里扶着的是软若无骨的胴体，奇怪的是平时叶梦色如此高挑明媚，骨肉匀停，但着手却软如棉絮。

李布衣发觉钟石秀瞅住他，如一头狼在看着他惹不起的猎物。

李布衣叱道：“你给她吃什么，快拿解药出来——”钟石秀在这一刹那心里盘算了数十回：他情知自己决非这一招击倒王蛋的人之敌手，但他又不想到到口的樱桃奉手让人。

但是“五淫散”的解药，除非是在施用之前预先服食，否则是全无作用的。

钟石秀知道自己在重伤之下，是无法从李布衣手中夺回叶梦色的，而且因为六年前的事，钟石秀一见到李布衣，心中就又怕又乱，狠狠地道：“李布衣，你欠我的，你少不了要还的！”说罢破窗而去。

李布衣手中竹杖，仍留在王蛋脸上，想要截住钟石秀，忽听叶梦色娇喘一声，竟抱住了他。

李布衣心中一荡，同时一惊。荡的是色香心动，惊的是决不能趁人之危。

李布衣忙使劲地摇摇叶梦色，“叶姑娘，叶姑娘……”叶梦色抿起双眼，雪玉也似的脸桃花样的红。

李布衣忙敛定心神，将一股内力自叶梦色魂门穴中传了过去，希望可以镇住药力。叶梦色的一条藕臂，却搂了过来，因臂至肩的衣服已被撕破，微赧的胸肌嫩得比丝绢还柔滑，李布衣忙转移了视线不敢看。

李布衣运功一摧，没料功力的遽增不但不能压住药性，反而增强了药力，要知道钟氏兄弟的“五淫散”是用天地间五种至淫的毒虫极品所制，功力再深，发作更剧，李布衣运功摧了一阵，叶梦色忽静止了下来。

李布衣以为已抑制住药力，忽听叶梦色吹气若兰的叫了一声：“李大哥。”

李布衣本来想应，忽然猛地一震。

他本来以为叶梦色已然转醒，认出是他，出言招呼，但仔细一看，叶梦色脸上媚态更盈，春意未减，眼儿半合，又怎会认出是他？既未认出是他，是荡气回肠。索系万千、愁肠百结、宛转哀怨一声“李大哥”，却是怎生来的？

李布衣大惑不解。

忽然之间，脑间一阵昏眩，如踩在云端里一般，心中暗叫不妙，原来室中仍留存着五淫散与金瓔珞的气雾，李布衣大意之下，也吸入了不少。

李布衣一旦发觉不妙，袖风起处，把雾气全都刮出了铁窗外。

就在李布衣分心于迫走雾气之际，叶梦色体内的药力，也发作到了巅峰，她竟“嗤”地撕开了自己的衣服。

李布衣不禁“呀”了一声，他自知一生中，惟色关情关闯不过，但决不愿意在这等情形之下占人便宜。

叶梦色搂挨着他身边，李布衣闷哼一声，一掌在自己左脸括了一巴，这一巴掌之重，令他嘴角也淌出血来。

而这时候刑室外忽然传来急促的脚步声，李布衣在这一刹那间闪过了无数意念：叶梦色衣衫不整，决不宜让人看到，不管是敌是友，自己和她孤男寡女在一室，又如此情景，给人看到，不免误会，自己还不要紧，但女子名声，一旦受污，就像白纸染墨……

李布衣不暇沉思，即一挟叶梦色，穿窗而出。

他的衣袂刚从窗沿消失，飞鸟大师和枯木道人就冲了进来。

飞鸟大师一看室内，搔着头皮，道：“叫声是从这里传出来的呀。”

枯木大师道：“叶姑娘不见了。”

枯木道：“这富家子怎么死了。”

飞鸟大师道：“是呀，奇怪怎么这富家子死了？”

枯木看着王蛋尸体上嵌着的断铜，鼻子用力吸了吸残余的一点异味，道：“有人来过。”

飞鸟用力地点头：“一定有人来过。”

枯木疾道：“我们去叶楚甚那儿看看。”

——在钟石秀发出大叫的同时，叶楚甚也在另一头发出厉吼。枯木、飞鸟、白青衣、藏剑老人本已汇聚在一起，搜寻钟石秀的踪影，乍听叫声，四人分头掠去。

——枯木和飞鸟大师回刑室比较慢，那是因为他们两方面的路线不一样——白衣和藏剑老人是越屋顶而过，枯木和飞鸟则从衙堂穿人——他们在沿途看见了钟神秀的尸首，因而在那儿逗留了一阵子。

枯木和飞鸟本来就不是能够分清楚事情急缓轻重的人。

而发生叫声的时候，李布衣和傅晚飞正在刑室怀膳房之间，所以李布衣赶向刑室，傅晚飞则赴膳房。

叶楚甚那儿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叶楚甚被钟石秀以调虎离山之计引了出去，又听到膳房附近有声响，便赶了过来，其实都是钟石秀故意声东击西，引开叶楚甚，再回来向叶梦色吹出“五淫散”。

叶楚甚到了膳房，一灯如豆，室里仅有的一张连地石桌又油又腻，并无异状。

叶楚甚本来就要赶回刑室的了，他一直担心妹妹独个儿，如果他此际回去，刚好遇上王蛋震破刑具出手。

可是就在叶楚甚临走的刹那，瞥见了油灯在油腻的桌上，映出了一角石梁上的衣裤。

——一个黑影，伏在那里。

叶楚甚不动声色，眼看便踏出膳房，蓦然喝了一声：“姓钟的，还不下来！”

霍然长身而起，剑随声起。

他长身而起的同时，梁上人飞身而落。

两人一上一下，交错而过，只见那人瘦削高大，从头到尾紧包着夜行衣，只露出炯炯的一双眼睛。

就在这刹那之间，如同电殒一般，在那人身上幻起一道刀光，迎头斩下。

叶楚甚迎剑一架，“叮”地一声，剑裂为二，一刀将叶楚甚右臂斩落。

血雨和着青锋，洒落地上，叶楚甚就在此时发出一声大叫。

这时两人身形交错，叶楚甚到了梁上，那人到了地上，可是那人足尖一点，竟如壁虎般，顺墙角滑了上来，快得像一头蝙蝠，迅即已到了梁上。

那人一到梁上，双目发出噬人般的精光，叶楚甚知道再让对方出刀，自己断无生理，怪叫一声一腿喘出！

对方身前突然幻起一道刀光的飞沫，卷起叶楚甚一条鲜血喷溅的断腿，落了下来。

那人把刀齐眉，刀尖下指，准备凌空而下，发出致命的一击。

就在此时，忽然，一个人闯了进来。

一个少年人。

少年傅晚飞。

傅晚飞的武功，绝对走不过叶楚甚三招，那夜行人两刀断叶楚甚两肢，傅晚飞的来，可以说是起不了任何作用。

傅晚飞一进来，已发现他的无能为力。

但是他站定，沉声道：“我知道你是谁。”

那人刀举齐眼，直要击下，突然双手抱刀，在梁上斜指傅晚飞，就似一双随时都准备掠起的黑鸟。暗室里的刀光，分外的亮。

第十二章 纤月

其实傅晚飞根本不知道这人是谁。

他一进来，一见这人的刀势，就知道这人凌空击下，他绝对阻止不了。

在这百忙中他一眼瞥见这人全身蒙住，必不想以真面目示人，故此说了那句话。

如果傅晚飞出手阻止，或者大喝“住手”，那人一样会先击杀叶楚甚，再搏杀傅晚飞，可是傅晚飞却说了这句话。

那人冷冷地道：“你怎么知道的？”

傅晚飞根本什么也不知道，他只知道在此时自己越表现镇定就越好，所以他用一种更冷的声音说：“我当然知道。”

那人静了一静，冷得似冰地问：“那我是谁？”

傅晚飞听出那人口气甚怪，就似是北人学南语，或南人学北腔一样，佶屈聱牙，但又不能说是讲错了，中国人语言千变万化，而且每省有每省的语言，每县有每县的特色，甚至每乡也有每乡的口音，傅晚飞用一种比对方还要冷的声音道：“你不是本地人。”

那人道：“那我是哪里人。”

傅晚飞道：“啼哩巴踢咕噜文，枪枪须达，彬图勿尼龙。”

那人道：“什么？”傅晚飞道：“你不会听么？”

那人道：“你说什么？”

这时门前嗖、嗖二声，两条人影，已一先一后，掠了进来，正是白青衣和藏剑老人。

傅晚飞心中放下大石，笑道：“说实在的，我也不知道我刚才说些什么，我也不知道你是推。”

白青衣一见傅晚飞，呆了一呆，问：“你来做什么？”随即发现了梁上的黑衣人。

那人飘然而下，向前两小步，长刀垂下，跟一切中原刀及刀势都大不相同。

只见他青刃白锋，缓慢而美丽无比地在堂中描绘了半个优美的弧型。

白青衣瞳孔收缩，道：“纤月苍龙轩？”

那人伸手卸下蒙面头布，现出一张浓眉俊秀，生得一张英雄脸的青年。

藏剑老人怒叱道：“纤月苍龙轩，我们约好后日闯五遁阵，你来这里暗袭我们，算什么武林规矩！”一面在替叶楚甚止住刀涌的鲜血。

纤月苍龙轩清俊的脸上青筋毕现，道：“如果你们能活到后天的话，闯五遁阵，也与我无关。”

藏剑老人和白青衣都闪过一丝不解的神色，但纤月苍龙轩脸上却洋溢着近乎疯狂的杀气：“我先把你们杀了。”

傅晚飞这才叫道：“原来——你就是煎药仙！”

纤月还没了解中国字“煎药仙”是什么意思，皱起浓眉道：“什么？”突然以一种极其迅速的手法，脱了夜下行衣。他脱衣的时候，白青衣等几度想出手，但对方仍毫无破绽可寻。

夜行衣一除下，现出雪白似的宽胸，点着绯红色的花纹，像风吹桃花般秀丽。

傅晚飞实在无法想像怎么紧身的夜行衣一旦除下，居然里面可以裹着这

种宽松的袍子。不觉道：“好漂亮。”

纤月向傅晚飞道：“我收你做徒弟。”

傅晚飞吓了一跳，道：“我才不要。”

纤月冷笑，浓眉一竖，道：“我杀了他们，你就会求我收你。”

傅晚飞突然向纤月做了鬼脸。

纤月脸色一沉，逼步前行，白青衣和藏剑老人，一齐拦在傅晚飞身前。

纤月直似滑行过来一样，那逼人的杀气，使得白青衣和藏剑老人一退、再退、三退，傅晚飞在他们身后，更是踉踉跄跄后退，竟退到了膳房外甬道上，这时一缕清冷的月色照进来。

原来，一钩弯弯如柳，细细如眉的新月，刚刚在天际抛现。

院落里一株黄花树，更显得格外幽清，绝美。

纤月吟道：“我们有一句话：飘零的落花沾上男儿的鲜血，这才是我们决斗之地。”

藏剑老人怒道：“啰嗦什么，快动手吧！”

白青衣道：“我们也有一句话：寒光照铁衣，让剑锋映出壮志豪情，而不是用多余的话。”

纤月嘴角牵动一下，展出令人醉心的笑容：“好，痛快！”

藏剑老人道：“我先上。”

纤月双手一字张开，刀斜点地，洒然道：“一起上。”

白青衣摇首道：“你一个人——”话未说完，“铮”地一声，藏剑老人手中赤红电白二道光芒惊虹掠起，直射纤月。

刀光下刀影一闪。纤月苍龙轩已出刀。

“叮”地一响，藏剑老人双剑交叉，接下一刀，发出动人的火花。

纤月也“咦”了一声，他一刀能断叶楚甚的“灵石剑”，但却断不了藏剑老人的“太阿”。“铜雀”双剑。

同时间，月下发出第二闪刀光。

刀尖如绝望的白牙，划着半弧型斜飞，血丝掠空，藏剑老人大腿上喷溅出一道血影。

白青衣清啸一声，已然掠起，迎着刀光，和身扑去。

月下刀光又一闪。

白青衣半空极其漂亮的一折腰，刀在空砍空，白青衣如白鸟一般掠了回来，掠向纤月背后。

但刀势在一个极不可能的角度下倒反上挫，刀光四现，白青衣斜斜飞出，落地时胸前青衣成赭色，地上落花溅着一点点，一滴滴血痕。

刀光又一闪。

这是月下刀光第五闪。

那冷如寒冰冻人心弦的刀锋，正斜放在傅晚飞头上。

只听纤月苍龙轩像刀锋一般冷冽的声音道：“你服了没有？”

在月下这一场无声的决斗中，纤月苍龙轩以刀光四闪连伤两大高手，第五刀挟持着傅晚飞，然后这样地问。

傅晚飞头道：“服。”

纤月苍龙轩道：“你拜不拜师？”

傅晚飞道：“不拜。”

纤月道：“你可以拜师，随时可以伺机功击，也可以艺成报仇。”

傅晚飞道：“我们中国人不兴这套。拜人为师，尊侍如父，决不下犯上，大逆不道。”

纤月紧抿着薄唇，眼光杀意大现：握刀的手背责现了青筋，道：“你不拜师，我杀了你。”

忽听一人道：“杀不得，杀得。”

纤月一看，月亮照在一人光头上，原来是个和尚，和尚身边，跟着个朽木般的道士。

纤月紧眉问：“什么杀得、杀不得？”

飞鸟大师一拍肚皮笑道：“这是我们中国的佛偈，你们那儿没有这种高深的话吗？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色空空，空空色色，所以杀得就是杀不得，杀不得就是杀得。”

纤月愣了一下，还是不明白。

飞鸟大师侧头看他，问：“你明白吗？我也不明白，”他的手指直指到他身旁的枯木道人鼻尖上，“你可以问他，他明白。”

纤月给这疯疯癫癫的和尚弄得摸不着脑袋，道：“我们东流也有佛偈禅机，武士也有武士道。武士更有剑道。”

飞鸟大师歪着头道：“我就是来见识一下，什么叫做武士道，什么叫做剑道。”

他站在黄花树下，这时候，有一朵小黄花，飘呀飘呀，晃呀晃呀的，不凑不巧，刚好落到他光头上。

飞鸟大师回手一拍，“吧”地拍中黄花，在光秃秃的头顶上清脆的一声响，然后他徐徐用两只手指，拈了那朵小黄花，递到鼻尖一瞧，嘻哈笑道：“一朵小黄花！”

说着，双指一弹，“嗤”地一声，那朵黄花如同铁弹一般破空劲射而出，夹着尖啸，直打纤月高挺的鼻梁！

“嗡”地一声，一刹那间，刀光像磁一样吸住了所有的眼睛，但没有任何一双眼睛能看清楚刀的轨迹，落花中分两半，飘然落地。

纤月像一只傲慢的白鸟，徐徐升起，那姿态又像一树盛放的桃花，刀光一闪，刀尖已逼近飞鸟眉睫。

飞鸟的手里骤然多了两把斧头。

双斧一闪，斧面上两道银枪也似的白光，疾射而出，犹如电殛击破四面八方包围的沉云一般裂网而出。

纤月的长刀，在这刹那间，似遇上极大的吸力一般，疾追而去，又似猎大的白牙咬住了狐狸的尾巴，半途把两道白柔似的银光截断！

但纤月苍龙轩只觉斧风劈面。

斧面上的银矛，只是幻象，双斧才是隐含风雷的绝大杀着。

纤月忽然撮唇一吹，“嗖”地七十枚细针，疾射飞鸟脸门。

飞鸟只有收斧一途，“叮叮叮叮叮”密雨也似的细针洒在斧上一时不绝。

纤月这时已把刀势收了回来。

一刀俯冲，并发出“咿呀——”的尖喝，横刀斩飞鸟粗腰。

飞鸟甩腰一扭，刀砍在他像肚般的大腹中，竟砍不入，如中棉花，但纤月苍龙轩立即收刀。

飞鸟脸色惨白，颓然坐倒。

他的肚皮上有一抹白痕，虽未见血，刀锋不入，但刀气已伤了他。

纤月步伐稳实而极具杀气，丁字步踏前，双手持刀于额上，要一刀把飞鸟破开。

忽然一个活死人，腐木似的道人，拦在和尚身前。

纤月道：“你要代他死？”

枯木缓缓拔出了他髻上的玉簪，簪作碧绿，两尖泛漾青芒。

纤月滑步踏过落花地，一刀砍下，这一刀之势，宛似要把一座大山劈为两片。

枯木神色木然，玉簪一扬，竟然以玉簪接下一刀。

玉簪只不过是食指般粗手掌般长的装饰品，居然可以接下纤月的厉刀而不受损，这点，似连纤月都感觉到震讶。

纤月猛地踏地而起，已越过枯木头顶，又一刀劈落。

枯木也没有回首，玉簪回点，架住了刀锋，纤月刀势一沉，枯木在右太阳穴，青筋一闪，玉簪微微颤动，但依然封住。

纤月忽然直奔至黄花树前，双脚一蹬树干，落花像雨一般洒下来，纤月发出“啊”地一声尖喝，第三刀斩落。

那一声尖喝，令枯木震了一震，这一震之下，玉簪已不及抬起，纤月一刀已劈在枯木头顶上。

枯木大喝一声，反手向自己天灵盖一拍，砰地一声，众人只见纤月那刀，竟嵌不入枯木脑门之中，正要大喜过望，却见枯木五官正缓缓渗出血丝来。

枯木道人“自击天门，移宫换穴”的腐木神功，刀砍不入，但纤月的刀势仍伤了他。

枯木踉跄而退，白青衣、藏剑老人踏步上来，飞鸟一手搀扶枯木。

纤月道：“我就说过，你们一起上。”

飞鸟骂道：“一起上就一起上，怕你吗！”

枯木冷笑道：“不行，中原武林不能给人小覷了。”

飞鸟打了一个寒噤，因刀锋冷冽之气仍留于体内不去，但嘴巴仍辩说道：“难道一个一个上前给人打个落花流水春去也，就会给人瞧得起么？”

枯木冷哼道：“是落花流水，没有春去也。”他这一声哼，竟哼出了大量鼻血。

白青衣道：“阁下刚才出手，可不甚光明正大，用上了暗器。”

纤月的眼睛坚定、雪亮、而且残酷，他倔强的薄唇始终拗着，道：“我们不讲究什么暗器。明器，能杀人就是好兵器，你跟我打，我自然要用一切方法胜你，你没防着，说是你输，怨不得人，如果一个人练的是双手，他的一双手就是武器，不能说对方有刀有剑就不公平，打斗就是尽一切能力胜对方，没有什么公平不公平。”

藏剑老人道：“那我们四人联手也没有什么不公平？”

纤月做然道：“就算你们四人齐上，也非死不可。”

白青衣一字一句地道：“我们宁可一个一个的决斗，也不四对纤月道：“悉尊听便。”

傅晚飞道：“是悉听尊便。”

纤月居然立刻改正：“悉听尊便。”

飞鸟一生人被人纠正多，听这无法击败的人说错了话，忘了对方是日本人能学得中国话已不易，忙不迭道：“哈！哈！连悉便听尊都不知道……”

枯木冷冷地道：“是悉听尊便。”说着举步逼向纤月。飞鸟当时心里想：

他奶奶的熊，跟这种无趣得很的人死在一起，实在是无趣得很之至……

飞鸟平日嬉闹惯了，从来就没有想过死，而今忽然升起这个念头，心里打了一个突，见枯木脸色凝重地向纤月逼去，忙赶过去张

手一拦，道：“你不要过去。”

枯木喝道：“滚开！”

飞鸟被这一喝，竟“哇”地哭出声来，一哭不可收拾，口水鼻涕眼泪交加，枯木呆了一呆，道：“你怎么啦？”

飞鸟哭道：“我不想你死哇！”

枯木一进之间，也不知说些什么是好，这两个数十年死交，平时恶言相骂惯了，绝少温言谈几句，飞鸟这一下真情流露，倒令枯木啼笑皆非，也手足无措。

纤月一一瞧在眼里，冷笑道：“中土武林，怎么如此贪生怕死？我们日本武士，为主尽忠，为道殉死，自戕切腹，也不流一滴眼泪。”

他昂然地吟道：“武士的血洒在土中，不落泪在软袖上。”

忽听树上传一个声音道：“那你就错了。”这声音把纤月吓了一跳，他像兔子一般弹跳回身，身形下沉，前足虚飘，作猫足立，刀尖向上：他一直不知道自己背部所倚的黄花树，原来是藏着有人的。

第十三章 黄花树上

纤月离开了黄花树，只见几朵娇弱的黄花，冉冉地落了下来，一个人也像黄花一般地飘落，穿着白色的内袍，额上围着一条白巾，手里拿着一根长竹竿，腰间插着一把青竹杖，当他落地的时候，白布已完全开扬，上面写着：布衣神相。

场中“啊”、“呀”二声轻微的失声。一个发自藏剑老人谷风晚，另一发自重伤的叶楚甚。叶楚甚重伤之后，白青衣。藏剑老人即替他封穴止血，涂上金创药，但后来白、谷、傅三人都被苍龙轩气势逼出膳堂，在月下黄花树旁交手，叶楚甚仍留在室内。

但叶楚甚功力非同凡响，加上他坚忍天性，自幼吃过无尽的苦，竟咬牙跌撞了出来，在衙堂里望出去，看见了李布衣如同自天而降，不觉呻吟出声，但非常低微。

李布衣立时瞥见了浴血中的叶楚甚，他眼神中第一闪闪现了怒意：“我们也不乏置生死于度外，杀身成仁的豪杰之士，不过，我们中国人更重的是情义，剑道要是缺少了情，就像花没有了颜色，侠道要没有了义，就像初一的月亮，没有情义的侠士和剑，只是凌厉的杀手，我们中国人是不取的。”

李布衣眼光回复宁静，一字一句地道：“我们这里，跟你那儿不同。”

他淡淡地说了一句：“回去吧。”

语言那么轻，刚好夜色里一阵风，吹起了地上九朵残花轻扬。

纤月垂下了头沉思，淡淡而柔和的月色在他五官上勾勒在坚定而峥嵘的轮廓，他垂目看看自己的刀光，声音里有一种对生命无奈与哀伤：“这地方是不属于我们的，它跟我们来的时候的想法与看法，完全不一样。”

李布衣道：“你们？你不止一个人来？”

纤月抬头，年轻而尖锐的眸子漾着智慧而迷人的笑意：“我们还会来的，我们一定还会再来。”

他这一番语，听得人人脸上的神色都异常沉重，李布衣忽道：“令师可好？”

纤月微微一怔，道：“你认识我师父？”

李布衣微笑道：“中土武林，对贵国高手所知不多，但像春日水心这样的名人，总不会一无所知的。”

纤月倔强的唇角也泛起一丝笑意，道：“同样的，我们对布衣神相也有所闻。”

他白冰似的刀锋在月下微微发出“啸”地一响，道：“我这次来，如果没有领教到阁下的高招，那正如你们的一句话：如入宝山空手回。”

李布衣道：“你们也有一句话：不要给久渴的人饮烈酒。”

纤月冷笑道：“我知道你善观天象，凭掌相论运命，六爻卜前程，但我们凭三片竹叶，即可定吉凶！”

李布衣淡淡地道：“我们凭阴阳两仪，亦可判断气运成败；不过筮卜封这类学问，多凭福至心灵，把握天机，未可尽信，不若掌相，乃是心灵个性之反映，正如一个人若心术不正，其眼神或多或少亦有流露；心有所思，其一举一动难免有所表达，比较有迹可寻。”

纤月扬起了眉毛，道：“你会看相？”

李布衣道：“人人都会看相，看一个人的举止，说他傲慢，评他恭谦，

都是看相，有谁不会？”

纤月笑得非常迷人，道：“那你替我看看吧，看我气色如何？这一役死不死得了？”

李布衣道：“阁下不似夭寿之人。”

纤月举起了左手，摊开左掌，道：“男左女右，是不是左掌？”

李布衣眼光凝了凝，聪明乖巧的傅晚飞已挑子一盏灯笼上来照了照。

纤月笑道：“其实也不必看了，我掌色泽好，掌丘丰润，天、地、人三大禄纹，主智、情、生命都没有断折，所以我死不了。”

他眯着眼睛，有一种突出的残酷，使得他更有一种孤寂的魅力，他一字一句地道：“所以，输的是你。”

李布衣忽然道：“你惯左手用刀，还是右手？”

纤月傲然道：“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李布衣道：“可是你持刀的姿势已经告诉了我了，你是右手拿刀的。春日水心的‘心刀流’刀法，全都是右手刀。你是剑客，既是右手持刀，应看右手掌纹。”

纤月嘴角牵动一下，终于道：“中国掌法，男子不是以左手看大局的吗？”

李布衣道：“左手观大局，右手看变化。你是武士，以刀为命，既是右手持刀，当然要看右手的掌纹。而且左手主先天命脉，右手主后天运气，单看左手不能定论。最好两掌比较着看，不能拘泥于一见。”

纤月忽然粗暴起来，道：“胡说，既信掌相，便是信命，左手既主先天命脉，运气一定足够，何必再看！”

李布衣平静地摇首：“如果有香气，鼻子会先嗅着；如果有音乐，耳朵会先听到；如果有东西好吃，舌头会先感觉到；一朵花漂不漂亮，眼睛先能分辨出来，你一生多浸淫于刀吧？你是用右手持刀，也就是用右手夺人性命的，吃饭时用筷子，写信时用毛笔，你给别人东西的时候，以及别人给你东西的时候，你都是用右手吧？如此，左手要看，右手又怎能略过不看？”

纤月忽然愤然似的下了决断，刀交左手，摊开右手，道：“看吧！看吧！我的生命线有断折，介表四方纹框住，纵有危险，也能化险为夷，何惧之有？”

李布衣只看了一看，脸色变了一变，想说什么，忽道：“很好，很好，”就没有说下去了。

纤月怔了一怔，缓缓缩回右手，紧紧握住了刀，忍不住还是问道：“你看清楚了吗？”

李布衣道：“看清楚了。”

纤月问：“我的理智纹‘天纹’有没有凶兆？”

李布衣答：“没有。”

纤月再问：“我的感情线‘人纹’有没有断折？”

李布衣仍答：“没有。”

纤月再问：“我的生命线‘地纹’虽然在中段破折，但有玉新纹四方框住，而且，往上还有续线，总能逢凶化吉吧？”

李布衣还是答：“能。”

纤月哈地笑了一笑，声音意外的尖锐，道：“那你还要等什么？”

李布衣道：“我只想问你一件事。”

纤月道：“你问吧。”

李布衣道：“你是天欲宫请来设五遁阵歼灭我们中原武林人物的，是

吗？”

纤月道：“天欲宫跟我们东瀛的政要和武士，都有密切的联系，天欲宫若号令中土武林，对谁都有好处。”

李布衣道：“我们原拟派出赴今年金印之战的五名高手，都被杀死，所以他们这几个人，后天就要闯五遁阵，这不都是合乎你们的计划吗？天欲宫反要派你单独行动，提前来暗杀他们？”

纤月沉默了好一会，才说：“我是天欲宫邀来中土的，但不是天欲宫派来杀你们的。”

他顿了顿又道：“你们知道天欲宫有位‘黑道孔明’何道里吧？”

李布衣点头道：“天欲宫有两大智囊，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的是军师艾千略，其次是文武双全的何道里。”

纤月脸上出现了一丝痛苦之色，但装得漠然的点头：“便是何道里，在这里跟我接头的人，也是何道里。他要我设五遁阵法，派了五个高手给我调练，当我倾尽所长相授之后，他就言明这场伏不宜有外人参与，否则中土武林会说天欲宫借助外力胜之不武，夺去了我的大权、攫取了我的阵法，却改由何道里自己主持。”

李布衣脸色稍变：“何道里本身稍通两仪八卦阵势，加上五遁阵法，这当真非同小可。”

纤月冷笑道：“单只五潜心阵法，已然足够，无人能破。”他冷峻地用锐利的眼神横扫全场。

飞鸟大师站出来大声说：“五遁阵什么玩意，大不了只是用稀奇古怪一金兵器打人，用木树藏人来偷袭，在河水里的埋伏攻击，用火烧人，用土里的陷阱暗算罢了，有什么难破？”

纤月脸色一沉，喝道：“住口！”

李布衣也叹了一口气，正色道：“如果以为五遁阵法是这种皮毛杂戏，过这五关，已经输定了，不必闯了。”

纤月冷傲地道：“阵法虽不能随身带着，但单凭我手上的刀，你们就无人能破，还胡吹什么大气？”

李布衣忽道：“我能破！”纤月道：“我根本就无刀法，你又能用什么招式破我？”

李布衣道：“我可以用没有招式破你。”

纤月一足踏地，大喝道：“拔你的剑！”

李布衣道：“我没有剑！”

纤月一愕，道：“好剑！”

李布衣道：“所以这里每一件东西都是我的剑。”

纤月傲慢地笑道：“你的剑的确无所不在，可是，我的刀却无所不破，无坚不摧的！”

他的刀发出冷傲的光芒。

傅晚飞手上提着灯龙，灯笼里的烛光映着刀光，刀身发出强烈的光芒，射到李布衣的双眼。

李布衣闭上了眼。

“扑”地一声，傅晚飞手上的纸灯笼，突然破了，熊熊地焚烧了起来。

纤月还没有出刀，灯笼就已经破了，那是因为刀气已攻破了灯笼，也侵袭到在场每一个人的心灵，连小黄花也为杀气所摧纷纷而下。

刀气是无形、无扫的，同时也无法抵御、防范的。

但在灯笼乍然自焚之际，火光夺目，纤月的刀就全不夺目的出了手。

刀劈李布衣。

因为火光陡亮，连月下一闪的刀光也没有，刀已到李布衣眼前。

而李布衣的眼睛，还是闭着的。

眼看刀锋要砍中李布衣的刹那间，李布衣的腰脊似突然被折断了般，九十度的仰弯了下去，纤月一刀斩空。

纤月这一刀眼看命中，而且刀砍在人的骨肉上的快感，如同电流一般从握刀的手迅速流入心中，纤月几乎被一种完成与毁灭的喜悦激动得大叫起来。

然而这一刀并没有命中。

李布衣就在刀已命中前的一刹那间，肉体离开了刀锋，正气格住了杀气的逼进。

就在纤月被自刀尖传至手中再传经全身之际，李布衣已抽出腰畔青竹，疾刺出去！

这一下，无论是谁，都躲不开去。

但李布衣忽听“格”的一响，手中竹杖，已被削去一半。

原来纤月右手紧握长刀，左手还有一把小刀，小刀护前大刀贴身，神情威武已极。

李布衣失声叫：“好！”

纤月咆哮道：“我已练成‘心刀流’的双刀法！”

说罢，步步逼进，运挥双刀，李布衣断杖在疾闪中还击，五招一过，手中只剩下五寸不到的短竹。

李布衣扬手射出短竹，纤月身形疾蹲，“嗤”地短竹射散了纤月头上的发髻，散发披挂在脸、肩上。

纤月身形沉而再起，“呀”地一声叫，却不先扑向李布衣，而是双脚凌空而起踩在黄花树干上，借力一弹，居高临下，大刀向李布衣头顶斩落。

李布衣一扬手，长竹竿刺出，纤月以小刀格开，但“霍”地白布扬起，卷飞小刀，同时白布也卷裹住了身在半空的纤月苍龙轩。

李布衣将手一引，卷起着火的灯笼，投入白布之上，白布立刻像火龙般燃烧起来。

这一刀，没有人知道他砍在何处。

接着着火的白布像火龙般落地，在地上熊熊烧着，李布衣看似正要截击它落地，但黄花树上忽落下一根树枝，枝叶茂盛，向李布衣罩落，李布衣好不容易才把它弄开，火已烧近尾声。

飞鸟咋舌道：“烧死了？”

李布衣神色凝重，突飞身而起。

只见他原来所企之处，凸出一截明晃晃的刀尖。

李布衣人在半空，长竿直戳而下，刺入土中。

土里什么动静也没有。

但是树干之后，又突伸出一截明晃晃的刀锋，疾劈李布衣背后。

李布衣借竹竿下插之势，飞弹而起，让过刀锋，飞身落在傅晚飞身旁，夺过仍带火头挑灯笼之竹子，对追逼而来的纤月作出反击。

他反攻了七招，纤月长刀挥舞，直似月下一只大白鹤一般。

七招之后，李布衣这枝竹子，又只剩下四寸不到的一截。

纤月骤然停了手，双手抱刀，道：“看来外面盛传你的威名，确有些闻名不如眼见。”

李布衣依然神色自若，微笑道：“怎么？我还没有输吧？”

纤月傲然地笑了笑，眼光竟在李布衣手上那不成样子的小竹节上：“那就是你的武器？”

在一旁的白青衣、藏剑老人、飞鸟、枯木等，竟没有一人能看清纤月苍龙轩是怎么使用双刀，是怎么在火中遁入土中，又在土里遁到树后，完全被震住了，额上都冒着汗。

傅晚飞因为看不懂，反而不觉紧张。

李布衣笑道：“果然好武功，不愧是艺高胆大，独个儿前来杀我们，以挫天欲宫与何道里的威风，好教他们后悔撒下了你。”

纤月静了半晌，道：“我不是单独前来的。”

傅晚飞问：“你们这趟来了多少人？”

纤月道：“还有一个，叫做王蛋，跟我一齐来的。”

飞鸟大师叫了起来：“什么？王蛋那王八蛋也来了！他在哪里纤月淡淡地道：“他就是扮成奢公子的人。”

忽听“啊”地一声，语态情急已极，原来是叶楚甚叫道：“梦色，她……她还在里面！”

众人脸色为之一变，要知道刚才战况剧烈，各人无及细想，但而今念及叶梦色久不出来察看，而王蛋又在里面，只怕凶多吉少了。

突然之间，黄花树上，响起了一声哀切的呼唤：“哥哥，你……”

树上人影一闪，和着叶花，一条窈窕纤纤的身影，直向衙堂射去，却不是叶梦色是谁？

众人都没有想到叶梦色竟一直藏黄花树上，而仔细一想，李布衣不也是从树上出现吗，怎么……

却见叶梦色容色憔悴，神容哀切，披了件葛色宽袍，隐约可见里面衣衫不整，秀发尽湿，撕裂处露出洁玉般的颜色，正向叶楚甚奔去。

第十四章 残红

叶楚甚在李布衣突然在树上落下来的时候，曾低呼了一声，可是那时候叶梦色并没有听见。

以叶梦色的功力而言，当然不大可能是完全听不到，她只是没有去注意而已。因为那时候她的注意力全在李布衣身上。

她不能现身，是因为身上的衣衫已不成样子，这令她一直不敢抬头与李布衣温柔、了解的眼色相对。直至李布衣看到树下的战况对己方极端不利，才卸下长袍，轻披在她肩上，深深地望了她一眼，飞身下树。

叶梦色再抬眸时，那双眼色已不在了——眼睛已变成明静、锐利的面对刀锋与强敌——叶梦色虽没有看到那双温柔的眼色，但却能肯定那是一双最专注的、深情的眼。

可是叶梦色却知道：“他不是对自己深情，他不是对自己专注她和李布衣初见的时候，是在六年之前，那时候，她正与兄长叶楚甚天涯流浪，卖艺求生。

她两兄妹本来家境极好，父亲叶鹏旅是个清官，心慕东林党人节义之风，对佞臣宦官并不附从。有一次大宴中，宦官刘瑾大发谬论，要把人称贤能清廉的官员的毛病挑出来，以贪污昏昧治判国之罪，叶鹏旅自然十分不同意，其时宴上有力士相搏娱众，其中一名力士滑倒，刚好咬往了对手的脚步，叶鹏旅借故高笑三声，以抒郁志。

不料这还是给刘瑾注意到了，不久大内一处库银失窃，结果查到叶府，竟不知怎的搜出了一锭有库府烙印的金子，把叶鹏旅全家抄斩治罪。

叶氏兄妹其时正游太湖，锦衣卫捕辑，二人虽有武功底子，但并未高明，加上捕辑者个个如狼似虎，穷凶极恶，兄妹俩眼看就要被拿。

这时却有一男一女，出手相救，轻易将对手打退。这二人来太湖原本紧急要寻一人，故无法多留，留下荐书，要叶氏兄妹投靠“飞鱼山庄”。

叶氏兄妹后来才知道这两人赫然就是“飞鱼塘”里的“老头子”：“古屏风”米灵、“流星雨”米嫣。

于是，叶氏兄妹一路流浪到飞鱼山庄。在这段过程里，身上仅存的银子数度遭劫或散失，只好卖艺求生。

每到大城府或小市镇，叶楚甚便在街头卖武，但是以当时叶楚甚的武艺，并不太高，又没有跑江湖那一套绰头，就以无法维持，终于还是要叶梦色弹月琴唱古曲赚路费。

那段日子的孤苦无依，以及艰辛，真是无可言喻的，一路上，他们还要忍受地痞流氓的欺凌，官家捕快的缉查。

叶楚甚因那一段长路，对妹子叶梦色更爱更怜，更深的还有一份歉意。

同样叶梦色对叶楚甚也有歉疚。因为叶楚甚原本是穷苦人家的放牛孩子，因得叶鹏旅赏识，才认作义子，全没把他当外人看，叶梦色也一直对他哥哥看待，不过，她总觉得连累了这位兄长。

直到一天夕暮，叶氏兄妹在天黑前赶过越秀山，到吐月城去，在荒山古道上，忽然看见后面的一位相士赶了上来。

相士的衣衫已被洗得月白色，神容十分潦落，从远处看去，有一股高贵的寂寞感，一点也不同有流浪者的恹气。等到近时，叶梦色就看见了这人的—双眼睛。

这一双眼睛，有着令少女心动，而她熟悉的眼神，有很多要说但说不出的话，都给这一双眼睛说出来了。

叶楚甚却注意到这人神情有些惶急，心里提高了警觉，这相士手里拿着一校长竹竿，竿上正是“布衣神相”四个字。

那相士走上来，很有礼地问：“两位……对不起，骚扰了，想向两位请问一事。”

叶楚甚在等相士问下。“请问……有没有见到一位穿黑底红碎花礼服的女子，她……她，带着一个六七岁，这般大，”相士用手比了比，“这样高的男孩子……”

那女子笑起来……

叶梦色看见一个男子在匆匆忙忙找一位带着孩子的女子，觉得好笑，不禁悄悄地笑了一笑，相士眼神一亮，道：“就像这位姑娘那么好看。”

叶梦色即刻敛起了笑容，却红了脸。

叶楚甚很不高兴的摇头。

那相士跺了跺足，脸上抹过一丝隐约的凄然，谢过便匆匆而去。

叶氏兄妹走了一段路，到了双连埠附近，这时，刚雨过，山色颜貌似被洗过一般新绿，绵长的沼地上铺着细细如毛焯绿草，红紫山的尾棱十分豪壮，但这山谷又清秀无比，山泉自地上涌出，哗啦啦的充满鲜活之意。湖边两排野桔的金枣，点点金黄在风中轻曳，美得莫可言喻。

叶梦色呼叫叶楚甚去看，一面摘着桔，相士突然出现了。

其时钟神秀已经制住叶楚甚，相士喝令住手，一众喽罗反包围上来，相士知情形不妙，便以快刀斩乱麻之法将十数名喽罗击倒，因不忍见玉洁冰清的小姑娘为淫魔所辱，先把钟石秀击伤。

钟神秀一见势头不对，竟把叶楚甚推落山崖，相士赶到时，已挽救不及，钟神秀乘机反扑，却仍为相士重创。

而相士和叶梦色急于拯救堕崖的叶楚甚，便没法去理会钟氏兄弟，任其逃逸而去。

叶梦色在崖边叫着、哭着、呼唤着兄长，但都不见回音，红紫山层岩寂寂，高陡千丈，叶楚甚生机极微。

那相士拍着她的肩，温言安慰她，抚着她的头发，说一些新奇有趣的事来开解她，并带她遍山去寻找兄长。叶梦色自从家门遭祸后，从没有人对她那么耐心、温柔，她真想哭倒在他怀里，正像她父亲一样爱护她，但父亲的眼神又不似他那么了解。

两人在紫红山崖下逐处的寻找叶楚甚，心中已有了准备，那怕是找到一具尸体，也一定要找出来安葬。

紫红山十分险峻，奇岩异石，崎岖难行，相士足足陪这可怜的孤女找了三天。

叶梦色这才知道。这位相士叫李布衣，叶梦色在人们传说里早已听过神相奇侠李布衣的事迹，眼前这位便是传奇里的人物，令她乍喜中稍事惘然。

李布衣是为找人不着，在半途中猛想起埋伏在双连埠附近的钟氏兄弟，想起曾在山道上的小姑娘天香国色，只怕会引起麻烦，急忙赶了回来，及时救了叶梦色。

叶梦色和李布衣白天在紫红山漫山遍野的荆棘与红叶、秋草间找叶楚甚，晚上便燃着一把火，叶梦色用她尖秀的小手弹起月琴，唱千百年前，湘

妃的望苍梧而泣得竹泪斑斑，歌古时大河之东的美女丽人，织雾务绢丝之衣，苦等一年一度相会的情馥意境，歌属古调，唱成古曲，那歌声纤细而清澹，像融化在心里一阵透冰的凉。

在火光中，李布衣望着她，忽用掌击土壤，那单调而寂寞的节拍形成一种悲豪的古乐，和着叶梦色少女幽思的小曲，就像峭岩上的一朵柔美的小花。

有时，李布衣也用悲漠的声调，低低哼着，和着她歌曲，像火在炭间闪着耀眼和暗红的颜色，和而相衬，但形趣各异。

叶梦色完全融入在歌声中，火闪亮她明媚的眸子，眼光温暖了她的心。

有时候，李布衣会换了一种很奇怪的眼色，痴痴的望着她，说一句：“真像。”

叶梦色在他第三次说这句话的时候，忍不住问他：“李大哥，我像谁啊？”

李布衣笑笑没有答，在月下沉思，一下子距离好远。等到叶梦色第三次问起的时候，李布衣就告诉她就像他要找的女子。

“大哥……很喜欢姐姐？”

李布衣笑着拍拍她的头，那神情就像看一个小孩子。

叶梦色柔弱的身子僵住了，好久才问：“大哥可不可以告诉我……姐姐的名字？”她小声的问。

李布衣沉默了好一会，眼睛出神，才答：“她……她姓米。”

“哦，米姐姐。”

李布衣低哼着一首歌，调子古怪，但充满了天涯浪客的寂然，他在腿上轻拍着拍子。

“我……我哪一点像……像米姐姐？”

“歌声，笑容……都像。”李布衣微笑，“你米姐姐很美。”

“你怎么了？”李布衣讶问，“在惦着令兄？”

“大哥说过米姐姐带着的小孩子，是不是大哥跟姐姐的……”

“不是。”李布衣脸上罩着一片黯然之色，“我和她……没有缘分，那孩子……是她的——”忽又拍拍她，笑道：“小孩子，知道那么多事作什么？”

叶梦色的声音忽然不娇弱了，而坚脆如冰，道：“我不小了。也许……他日我浪迹江湖，能遇着米姐姐，告诉她大哥一直在找她也不一定。”

李布衣似乎为她的坚决而怔了怔。

“你哥哥若是……你不要再独自流浪了……我送你去飞鱼山庄。”

“不。”叶梦色道：“我自己去。你要去找米姐姐。”

李布衣突然站了起来，望向黑暗处：“来了。”

来的是叶楚甚。

叶楚甚遍体鳞伤，衣衫破烂，几不成人形，但却还活着。

他被钟神秀打下山崖，要换作别人，一定吓得魂飞魄散，终于跌个粉身碎骨，但叶梦甚一掉下去便冷静地认准落脚处，以他特别坚忍的毅力与过人的体力，一路跌，一路滚，滚十数丈，阻了一阻，再往下滚，他又抓住一些崖壁的草或小树，卸减了势子，又往下坠时，揽住了岩石，才免于难。

只是这一路翻翻滚滚下来，也掉了整百丈，晕了二天一夜，第二夜才能转醒，到了第三天，诈死捉住了飞降下来要吸吃死尸的秃鹰，喝了他的血，吃了他的肉，再有力量寻找出路。

往崖顶的路又陡又峭，以他重伤之躯，要循原路而上已不可能，所以他另觅路绕道而踉跄前进，因记挂叶梦色的安危心焦如焚。

后来，他就听到了隐约的歌声，也看到闪烁的篝火。

他静静地摸索过去，便看见了李布衣和叶梦色听了李布衣一番话的神情，别人看不出来，可是叶楚甚从小看她到大，他可以感觉得出来。

他几乎就要不忍看下去，想要离去，但李布衣发现了他。

叶梦色发现叶楚甚没死，欢悦不已。

李布衣协助叶氏兄妹上了红紫崖，离开了双连埠后，便要分手了。叶梦色道：“以后，你会不会去飞鱼塘？”

李布衣奇道：“去做什么？”

叶梦色垂下了长长的睫毛。

李布衣笑道：“我不去了。我跟飞鱼山庄庄主稍有过节。有机缘，一定会相见的。乖。”他道。

叶梦色返首望叶楚甚：“哥哥，今晚我们在哪里落脚？”

叶楚甚本来很不愿说，但他还是回答叶梦色的话：“是在吐月镇。”

叶梦色清怯的身子挽了月琴准备要走，向叶楚甚道：“哥，我们还要在吐月镇唱一次。你手伤了，不能替我司鼓。”

二人在红紫山呆了这些阵，盘缠自然都没了，一下山去就得唱一出。这一句话却勾起李布衣想起这些日子在红紫崖对着冷月宫火的情景，便说：“我去办一些事，要是办完了，我找你们一起吃一顿，吃好大好大的一顿来庆祝，好吗？”李布衣说着，自己笑了起来。

李布衣当晚真的回到吐月镇，抱着一张凤首三弦，与叶梦色和着唱，那晚叶梦色皓白的小衫，半领和小袖衬着丹凤红色的滚边，袖口里露出水绿的内衣，她挥弹着琴弦的手势与柔静的瓜子脸相衬托，有人能比她清，也不能比她艳。

那晚李布衣以宏浑的声音，和着她唱楚人的歌，清兮婉兮，颀而长兮，唱到春风婀娜时节，依栖在金玉满堂的玳瑁梁上舞影翩翩，妒羨旁人的赵飞燕，然而瞬即斜阳暗淡，秋风萧瑟，余晖中燕去巢空。唱到后来，客人挥泪，唏嘘莫已，而李布衣和叶梦色，叶楚甚三人各操乐器，和唱至晨曦方休！

李布衣临走时说：“假如有缘，今晚当抱一张焦尾古琴来。”

叶梦色心里无限喜悦，目送李布衣飘然而去，法没有发现叶楚甚寂愤的神态。

可是当天晚上，李布衣并没有来。

叶梦色是可以猜想得出原因的。

因为那天晨光还让人皮肤感觉到一种暖洋洋的舒适时，叶梦色哼着歌儿出去，要买菜回来烧一个很好吃的晚餐，就在这时候，她瞥见山城边有一个少妇，带着一个双髻的孩子，在凝神看一片叶子，穿在她身上的衣服，并不奢华，但比风景还清丽。

叶子在晨阳中，还沾着露珠，新绿可人。

少妇凝神望着叶子，秀眉微蹙，阳光在她脸侧造成美丽柔和的弧度。

叶梦色从来没有看过如此“我见犹怜”，给人如此深刻的哀悉与快乐的人间女子。

她马上感觉到：她是她了。

那少妇跟那双颊红扑扑可爱的小孩子说：“这是叶子。”

小孩说：“叶子。”

少妇眼里洋溢着疼惜，弯下身去：“叶——子。”

小孩学道：“叶——子。”

叶梦色心里忐忑，想走向路远客栈。但是她记得答应过李布衣的话。终于，她走近了那少妇，叫了一声：“米姐姐。”

那少妇一震，叶梦色也微惊这女子有着这么令人迷的姿色。“你……你是？”

叶梦色垂着头，“李大哥一直在找你。”她不知道自己这样说对不对，对自己好不好，但却知道李布衣是好的，也是对的。

少妇又震了一震，眼神里有一种令人心软的迷情，好一会才颤声说：“他……他现在……在什么地方？”

叶梦色摇头，说“我不知道。我知道现在在找一尾凤首古琴。”说完她没有跟少妇招呼，便离去了。

一路上，她想，那少妇的美，是属于晨露的，轻忽清凄惹人怜，太阳出来后便消散了，握也握不着，于是有一种人间悠柔哀愁的美。

而她，一路上桃花落遍，桃花一面落着，她的泪也落着，桃花飘到她鬓边，那柔和的感觉她没有去拂拾，泪儿落到颌边，她也没去抹拭。

因为没有人会看见。

当晚，她情知李布衣不会来，但她还是在路边客栈门外痴等，把要陪伴着她的兄长推回客栈里，她对着渐圆的月，凄冷的等。

李布衣还是没有来。

桃花的香气幽幽，使她脑中软绵绵的，等到钟石秀涎着脸出现的时候，她要呼叫也没了气力。

钟石秀把她挟在腋下，窜入桃林，在花落满地的林中，也有桃花落在她的脸上。那晚的桃花，似在一夜间落尽，吞尽了。

直至叶楚甚不放心，还是出来找妹妹的时候，他在桃林里发现令他睚眦欲裂的景色：叶梦色雪白细匀的腿与桃花。

叶楚甚疯狂的攻击饱魔的钟石秀。

钟石秀是色中之魔，对女子多奸而杀之，独对叶梦色却动了真心，纵被李布衣在古道上击退，仍念念不忘，叶氏兄妹在吐月镇逗留之事，早有徒众通知他，他一直伺机下手，好不容易才等到李布衣不在，他向叶梦色吹喷了“五淫散。”

他得到叶梦色之后，奇怪的是，对这位有一种不屑于人间惊心动魄的美丽女子，动了专心爱慕之意，更加同火焰在心里焚烧着，甚至不惜一死。

他只想一辈子保护着她，照顾着她。

叶楚甚就在他心里蜜意深怜时刺伤了他，他本可把叶楚甚杀了，但因怕叶梦色不悦，所以一直留了手。

结果，他重创于楚甚的手上，逃遁而去。

叶梦色清醒过后，持着沾血的短剑，并没有哭泣。

第二天，叶氏兄妹便离开了吐月镇，前赴飞鱼塘，在飞鱼山庄拜见了沈星南，加入白道“刀柄会”，得到“剑圣”凌洗尽的传授，功力大进，以六年的时间，荣升上飞鱼塘的“老秀”。

在这些日子里，叶氏兄妹也知道了一些事情，包括：沈星南和李布衣似有一段过节，而沈星南的妻子就是“雪魂珠”米纤，米纤和“古屏风”米灵及“流星雨”米嫣，江湖人称“风尘三侠”，原本是飞鱼山庄的三大“老头子”。但米纤却听说在七年前失踪了。

飞鱼山庄似对这件事颇为避忌，谁也不提起。
由于那晚的事，叶楚甚认为一切皆因李布衣而起，对李布衣颇为耿耿。
叶梦色却更为沉静，但容色愈加清艳。
李布衣却不知道他那天清晨的离去后，会发生过种种的事。

第十五章 荒山之夜

所以当叶梦色衣衫凌乱往叶楚甚奔去之际，叶楚甚浑忘了自己身上的痛楚，握住叶梦色的手问：“他……你怎么啦？”

叶梦色由于感觉到兄长手掌的冰冷，便完全感受到那肉体上的摧残是如何痛苦椎心，她眼泪簌簌淌落：“哥，你怎样了？你怎样了？”她抽泣起来。

叶楚甚握紧叶梦色：“你不要哭……你从来都……不哭的……”

叶梦色哭得脸色更白，白得像霜一般：“谁伤你的？哥，是谁害成你成样了的？”

叶楚甚道：“没什么……”因为李布衣正与纤月对敌，他不想让李布衣有为他报仇的意思。“你怎样到了树上的？”

——叶梦色是怎样到树上的。

这是在场里人人心里都有的疑虑。

叶梦色幽幽地道：“钟石秀又重施故技，后来王蛋要把我们一起擒住，李大哥及时出了手，杀了他……把我救来这里。”

众人都舒了一口气，叶楚甚“呸”了一声：“姓钟的那王八蛋！”

可是事实并非如此。

当时的情形是：叶梦色着了钟石秀“五淫散”毒雾，但钟石秀也中了王蛋的“金瓔珞”的毒气，幸李布衣击伤了王蛋，而王蛋却死于钟石秀手上，钟石秀自知不是李布衣的对手，含忿退走。

李布衣在对敌的时候不意吸入了一点毒粉，而叶梦色药力已发作，使她更添一种无法抗拒的魅力，李布衣心荡神摇，在自击一掌后，听到飞鸟和枯木走近的声息，知道不能败坏这女子的名节，便与叶梦色飞掠出窗外。

李布衣昂着首，在狂奔中接受劲风吹袭，使自己清醒，直到绕院三匝，他再到院落井边，打了一桶水，替叶梦色洗脸。然而在清水浸湿叶梦色两道秀眉后，仍闭着的眼帘，令李布衣心里惊羨她的美，是这人间里没有的。

李布衣待她像个小孩子的哄道：“梦色，梦色，醒来，醒来。”

他初见叶梦色的时候，刚在感情上，受到了极深的创伤。他天涯海角，遍寻米纤。这里面当然有一段沧桑往事。

可是叶梦色这小女孩确能让他感到一种亲欣的欢喜。他当她是自己妹妹，自己小女儿一样，但是又从她不属于人间的艳美中深觉：这女子无法属于任何人。

他本来专心一致要找米纤，在越秀山的古道中匆匆而下，走了泰半路程，却不放心叶氏兄妹，叶梦色的影子又浮现在他跟前，那么小，那么俏，他不放心，便赶回红紫崖上，因此恰好救了这小女孩。

这以后，在荒野里跟这小女孩两天两夜的相处中，李布衣心里很快乐，很酣畅，从前米纤只是在旁柔柔静静聆听他的鼓乐、琴韵和悲豪的歌声。这女子却能弹、能奏、能唱，能与他相和鸣。

米纤不懂歌乐，但善于织衣。米纤织的衣，穿在身上，没有衣的感觉，好像穿上了一层薄薄的云绡；米纤织出来的图画，比真实的绝景还要美，而且可以织出一些别人不敢织的图案，诸如：菜肴、华灯、断桥、草鞋、霜鬓，如此的生动利落，就连神话也织出了人间之美。荒山之夜里，李布衣那一首唱云雾绡缣之衣的一首歌，唱的就是她。

但米纤却不会唱歌。

李布衣最难忘的是：他看米纤织布，米纤听他歌唱，那情景那么深地镌刻在李布衣的脑海里，以致李布衣连窗外的春日迟心，鸟鸣婉啾都记得一清二楚。

不过，李布衣也确实喜欢这小女孩，在篝火边唱歌，实在有说不出的快乐，直到叶楚甚出现之后。

他从叶梦色的叙述里，知道了叶楚甚并非她的亲哥哥，而又从叶楚甚出现之后的神色里，读出了很多叶楚甚并没有说出来的话。

李布衣心忖：梦色只是他的小妹妹，这种感觉，该当不会碍着叶楚甚吧。不管怎样，李布衣心里对米纤的牵挂，愈来愈强烈，像一阵由远而近的鼓声，直响到了心里，所以，他要走了。

临行前却因为叶梦色一个秀丽而教人疼惜的眼神，使他不知怎的，记起了两天在荒山时原寻索，两夜里篝火边的歌乐，心中一阵不舍，便答应了要回吐月城找她。他觉得叶梦色乌亮的眸子，是期盼自己今晚能在的。

他不想让她失望。

于是他到离吐月镇十七里外的五峰旗瀑谷去找一位知友“绿苔散人”温风雪，借了一面三弦，当晚赶回吐月镇的路远客栈。

到了第二天，他也弹到兴起，又到温风雪借一口焦尾古琴，结果，他做梦也没有想到，在回来的途上，竟遇见了朝夕梦魂、念兹在兹、无时或忘的米纤。

这一场相遇，使得他们之间又发生了一段悲恻缠绵，哀怨徘徊的故事，这在“布衣神相”日后的故事里，自有述及，现不多赘。

李布衣却不知道他没有回返的当晚，叶梦色发生过的事。

而今他再见到叶梦色，六年的变化使一个小女孩成为一个成熟女子，本不致惊讶，但在叶梦色身上来说，是何其的大，她本来清，岁月替她添了艳，她本来秀，岁月替她涂上了丽，在她白皙惹人珍惜的轮廓上，隐透了一种美丽女子而令人怦然动心的媚，使她令人怜处成了非人间的气质，碰一碰，就会碎，使人羡慕，但会不安，六年来使她像一朵幽谷里的白花渐渐染红，桃花一样发向风笑傲。

只有在浸了水的乌发和秀眉，才再又显出她那一张孩子气的脸。

李布衣看着看着，真有吻她的想法。

但李布衣只是怔怔地看了一会，放下叶梦色，过去再打了一桶水。这时候，叶梦色却缓缓地张开了眼睛，低低叫了一声：“李大哥。”

李布衣一震，水桶“咚”地掉回水井里。

叶梦色道：“我已经好了。”

“五淫散”和“金瓯珞”发作得快，也消散得快，李布衣传过去的内力毕竟是有用的，何况李布衣还挟着她迎风兜圈子，又用水浸她颜面，而且也着实过了好一段时间。

“金瓯珞”和“五淫散”合起来的结果，虽是发作起来效力特别强烈，但互相抵消的结果，消散得也更快。

李布衣笑道：“好个小姑娘，一下子，长那么大，又落得那么漂亮。”

叶梦色幽幽他说：“这些年来……李大哥都好吗？”

李布衣笑着问：“你呢，还有没有练歌啊？”李布衣曾对叶梦色的歌声，赞不绝口，认为只要假以时日调练，在歌声乐艺中定可首屈一指。

叶梦色反问：“大哥还常不常唱歌？”

李布衣笑唱：“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冢向黄昏。画图省识春风面，环佩空归月夜魂。千载琵琶作胡语，分明怨恨曲中论……”这诗本来还有两句“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尚有村”的，李布衣故意把它略过不唱。

叶梦色笑唱道：“是魂不是魂，是昏不是昏。”她唱第一个昏字是低调，第二个昏字是高调，魂字亦同，李布衣听了，笑了起来，叶梦色也笑开了，两人一时都无隔阂。

原来此诗为唐诗人杜甫所作，咏的是王嫱，在千古余情里，委婉而细腻地道出昭君的幽思。惟李布衣是性情中人，感情易大起大落，因深研相学易理而知收敛隐藏，但原来个性并非如此，所以每唱此曲，忍不住把一个表达得颇为含蓄的“魂”、“昏”等字，唱成高调激情难抑的音节，叶梦色对各种曲调俱十分熟悉。每出言更正，都重唱一遍，但李布衣总学不会，几次之后，玲珑剔透的叶梦色竟把“是魂不是魂，是昏不是昏”等几句编成曲调儿唱出来。所以两人一听，都开怀大笑，没有芥蒂。

恰在此时，衙堂传出了打斗声。

李布衣疾道：“恐出了事情，我过去看看。”

叶梦色急道：“大哥，我……一齐去。”

但她又药力未完全消散，软弱无力，李布衣道：“我背你。”

两人都稍有些不好意思，但事情紧急，也管不了许多，于是李布衣背着叶梦色奔去，半途却发现有人被逼倒退出来，李布衣因顾虑到叶梦色，便先掠上黄花树，藏身其中，直到情形不妙，便不理一切，掠了下来，与纤月展开决斗。

这时，纤月苍龙轩有些惋惜地道：“原来王蛋已死于你的手中。”

纤月这样说的时侯，在冷月下身形更显得孤寂。李布衣缓缓地道：“王蛋不也是何道里的人吗？”

纤月道：“我布置的五循环阵法，给何道里占了，但是原来五阵主持人中，只有第一阵的王蛋，他甚仰慕我国文化，要投靠我，准备与我此番前来挫一挫你锐气后，再回日本，不会一会中原武林高手，倒虚了此行！”

白青衣道：“仰慕文化？想偷学东瀛武功才是！”

纤月淡淡地道：“我本就答允他，推介他在我师门下学艺。”

傅晚飞道：“中原武功，博大精深，高手如云，卧虎藏龙，他不好好学，偏去东瀛学些杂技什么的！”

纤月目中厉光暴射，叱道：“你说什么？”他狠声道：“别让我对你动了杀心，我一旦出手，决不留命！”

傅晚飞耸一耸肩道：“我的话一出口，也决不再说。”

纤月冷哼一声，横刀而立，威风凛凛，煞气严霜：“中原武林有什么高手？这儿又有谁是我的对手？”

他用手遥指着叶楚甚，说：“这人是不是你们的高手？我一出刀，他，一只手，一条腿！”

叶楚甚闷哼一声，其他的人皆现怒容。李布衣忽然踏出一步。道：“既然如此，我再来领教。”

纤月眉一扬，冷笑道：“你连兵器都给我打落，再战只是送死。”

李布衣淡淡地道：“你只是削了三根竹竿。”

纤月刀锋射出森冷的厉芒：“好，你再亮出你的武器吧！”

李布衣微笑，缓缓自怀里掏了一样东西。

一根羽毛。

第十六章 背影凄凉

这根羽毛是李布衣与傅晚飞在大乾山崖边，发现纤月苍龙轩曾潜伏在树上的时候，顺手拈来，置于怀中的。

彩羽色泽鲜艳，柔软光滑，但无论怎么美，都决不能用来抗拒纤月淬利的刀锋。

纤月竖起了眉毛，他感觉到被侮辱的愤怒：

“李布衣！”李布衣道：“请吧！”

纤月怒叱：“你敢侮辱日本武士！今晚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他高举大刀，小刀仍紧紧守护着躯体，发出一声大吼。

在大吼的同时，他已像一只巨鸟般跃起，以快如光闪之速，把六尺之躯缩成三尺弓身，凌空而下，大刀即时砍落。

纤月这声大吼，是学自其师春日水心，春日水心曾在荒山吉一声狮吼，震呆了一头白额老虎，而给水心一刀劈为两爿。

就在敌人被吼声所震的同时，纤月已出了刀，凌空斩下。

但李布衣就在他刀锋沾着衣裤时，像被人打了一拳似的，突然飞了出去。

“哧”地一声，李布衣额上所系的白巾飘落，掉地，李布衣却学纤月的双脚一蹬的借力法，双脚踢在黄花树干上。

“蓬”地一声，黄花落如雨。

纤月在树下。

他本来想以脚在树上一蹬，借力再攻，但发现李布衣先他一步做了；他正在量好距离再做攻击的时候，蓦觉花落如雨。

在这一刹那间，一个训练了多年的武士特有的敏感与警觉，令他错觉那不是花而是暗器。

他的刀光飞起。

每一朵靠近他的落花，全都被劈为两爿，飞去。

李布衣借力一蹬，已化作无比巨力，直向他飞射而至！

纤月大喝，刀光直劈来人。

李布衣出手如电，向他面门刺去！

纤月刀势骤变，迎向一来物。

如果是刀，纤月能一刀把来刀劈断；如果是枪，纤月也能把枪格开；就算是石头，纤月也自信一刀裂之。

但这一刀下去，只觉毫不着刀，才知道是一根羽毛。

这刹那间，力势被粘着，既砍不下去，也收不回来。

纤月大喝一声，短刀立时刺了出去。

这一刺之力，是他平生功力所聚，威猛无比。

李布衣突然一闪身，纤月这一刀，连柄一齐没入树干中。

就在这电光火石间，纤月突觉耳下一阵痒痒，给什么事物拂过似的，但他迅速拔短刀，跳开，大刀成青睛状，回身。

只见李布衣在三尺之外，神态悠闲，手里仍执着那根羽毛。

纤月苍龙轩脸上的青筋，突突地跳动着，疯狂似的举刀奔去，一面发出咆哮：“八格！”

李布衣全不为所动，直似没看见他一般，只玩赏着自己手上的羽毛。

纤月冲到李布衣身前，那一刀却僵在半空，良久，垂下了刀，完全变作

了两个人似的，纤月颓然地道：“你赢了。”

李布衣目光露出嘉许的神色：“日本武士，不可轻视。”

在场除了武功低微的傅晓飞之外，其他大都是武林高手，他们自然看是这一战的意义，成败的关键。

总体来说，李布衣采用：以至柔制极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身之法。

李布衣在第一战里，故意给对方削断了三根竹竿，试出了对方的刀法，实力，以及特长。

纤月苍龙轩虽不在“五遁阵法”里，但他五遁之术运用自如，仍大为可虑，在刀法上，气势无双，加上双刀运转，攻守自如，实难破之，而他善于在各种事物上借力，使得势道、速道与力道大增，令对手无法招架。

故此，李布衣这次出手，便不给他施“五遁术”的机会。

首先，他亮出一根彩羽为武器，诱发纤月使出不留后力、心气躁浮的刀法。

然后，他先避其锋锐，使他精力所聚之第一刀落空，再脚踢树干，震落黄花，而且又绝了他借力的预想。

跟着下来反而是李布衣借力攻上，却只用一根羽毛，纤月奋力抵挡，本来以他的刀法，足可削落至柔的落花，但此时已是强弩之末，反被一根羽毛所缠，虚不着力，又不发和任何抗力，使纤月大力等于废弃，而短刀刺出之时，已失之沉着，被李布衣刹那间移形换影，陷入树干之中。

纤月的武功也非同小可，他立时省悟，即刻恢复。

只是在陷于绝境与恢复勇力之间，有稍纵即逝的刹那空绽。

这刹那间的空隙，已足够李布衣这等高手击倒对方十次——但李布衣只是用羽毛拂过纤月的耳垂。

纤月一旦回复，奋起再斗，但瞬即想起对手并未下杀手，而自己已经输了——高手相博，只要输半招便是输了，何况李布衣有着太多杀他的机会。

纤月苍龙轩一念及此，心丧若死，立时承认他败了。

这几招电逝星飞，平凡无奇，但却是两大高手精华所致，足使藏剑老人等人，此刻才敢吁出一口气，而发现手心都捏了一把汗。

李布衣虽然取胜，但在纤月锐气所聚的第一刀中，额上白布被削断，亦可谓生死间不容发之险。

纤月苍龙轩的脸色，就跟东方开始呈现的鱼肚白色相映，他喃喃地道：“我……败了。”

李布衣道：“你可以再来一次，刚才，实在有些侥幸。”

纤月额上青筋陡现，粗暴地道：“败了就是败了，怨不得人，败了就认，武士没有第二句话说！”

李布衣道：“你的武功很好，刀法极为凌厉，可惜……知刚而不识柔，知进而未明退。”

纤月自语道：“这种柔可摧刚，后发先至的武术，要是能在日本发扬就好了……”

李布衣微笑道：“事实上，刚莫能御，攻御于守的武术也是我国传到贵地去的。”

纤月明白日本武术的历史源流，也不敢辩，只说：“我……我不知道中原武林，还有……还有你这样的高手！”

李布衣一捋长髯，道：“像我这种角色，中土武林实在太多了，我只是

比较不成材的一个。”

纤月闻言后，沉默良久，汗涔涔下，忽然盘膝而坐，扒落绯红外衣，露出白袍，拔出怀刀，刀尖朝右，白刃向内，然后双手握柄，对准腹部左侧，道：“我虽败，日本武士却没有输，我切腹自尽以示对我的耻辱失败负责，你替我作介错吧。请用我的长刀。”

据日本《道金流介错闻书》所言：介错人即替切腹者解除痛苦，砍其头的人。介错人须由切腹人指定，在切腹者刀朝肋腹左侧刺入划开之后，左手将腹皮拉向左边，而右手将刀拉拉开右腹之际，介错人便于切腹人左侧，足尖伸出，对出切腹者左耳，作好架势，然后就向切腹者从头的发界处斩落，并且还有一些特别要注意的规矩，如不可将切腹人头顶一刀砍断，须留一片皮，叫做“气皮”，留着这层皮可使头断而垂前悬住，掩着脸部，以免难看。有的介错人技术不高，以致头颅滚落，惨不忍睹。

在场高手虽不知“切腹”、“介错”的意思，但自杀这意，总不会错。李布衣踏前一步，道：“你只是输了。我们无意要杀你。”

纤月垂下头，冷冷地道：“谢谢你的好意。但我自愿切腹。”

李布衣道：“要是打败了就要死，那么，你们日本的武士早就死光了，在孩提的时候，游戏玩耍没有输过吗？在初投师学技的时候，不会败给师父同门吗？中国人叫比武为切磋，就只是一种公平竞技，各取彼长的意思，一输就要死，那只是输不起，不是英雄所为。”

纤月猛抬目，怒道：“你不怕放我回去，我学了武功再打败你？”

李布衣抚须大笑：“中国人要是怕，怎么会让你回去！”

纤月脸肌抽搐，道：“你……”

李布衣道：“何况，你若是不回去，又如何能把今晚所悟，告诉你的师门，加倍苦修呢？”

纤月呆了半晌，突然双手伏地，向李布衣轻叩了三个响头。这倒把李布衣吓了一跳，忙避开不迭。

飞鸟大师奇道：“奇怪，难道日本人兴叩头不成？”

枯木道人冷冷地道：“说不定他在练铁头功报仇。”

只听纤月道：“谢谢你点化了我。”他徐徐地站直了身子。

“我会回日本去，”他的声音又回复了坚定和自信，“我会告诉他们，中国人，不只是用武功打败了我，同时，”

他语音十分诚恳：“也以气度折服了我。”他落寞地笑笑又道：“我会告诉每一个怀着挑战之心要渡海而来的国人：也许，我们不必来了。”

说罢，他在黎明的曙色前，向李布衣深深一鞠躬。

“可是，我哥哥的手、脚被你所伤，你不能走！”叶梦色突然叫道。

众人听了，心中都很难受。叶楚基本来是正值盛年，大有作为，但教纤月断了他一手一足，变成了残废，众人皆心怀嫉愤。

叶楚甚忽道：“梦色。”

叶梦色哭道：“哥，我替您报仇。”

叶楚甚紧紧抓住她的手，谁都听得出他强忍痛苦：“不可。”

众人一怔，楚甚强自道：“让……他走。”

他说这句话的时候，向李布衣看去。李布衣脸色充满了尊敬，徐徐点了点头。

他们两人的眼色在这刹间是充满了了解与敬重，但这敬意却只有他们两

人才能了解。

李布衣不杀纤月苍龙轩，是想折服此人，不想引起怨怨相报仇结仇，引发东瀛武术界与中原武林人的一场腥风血雨，血海深仇，在这国家多难之秋，尽可能把干戈化玉帛，消弭一场无谓纷争。

故此李布衣采取了兵不血刃之法。

而叶楚甚完全了解，在这件事作大前提之下，叶楚甚也放他个人重创之仇不提，这使到李布衣肃然起敬。

叶梦色不明所以，因为仇恨已咬啮着她的心灵，“哥——”她嘶声叫道。

叶楚甚艰辛但坚决地道：“让他走。”

李布衣叹道：“你走吧。”

叶梦色在此刻只觉得一切都是李布衣唆使的，他倒作了个好人，但受苦的是自己的兄长，所以愤然道：“不许走！”

飞鸟大师一拍光头，脸色愤红，道：“对！要走，问过和尚我的斧头！”

李布衣苦笑，正筹思如何化解阻挡之际，纤月忽道：“我杀伤这位朋友一手一足，我一定赔！”

一反手，已砍下了自己的右手，血光暴溅，纤月咬牙不哼一声，自己用单手绑扎伤口，转眼间白布绑处已被鲜血染红，不住淌下血水，众人都怔住，飞鸟东掏西挖，摸出一盒药匣子，忙道：“这是我们的金创药，神效无比，你快敷上！”

纤月鞠躬，算是称谢。飞鸟不知如何回礼，只好一面合十，一面也鞠躬回去。其实他当和尚以来，合十顶礼几乎已忘得一干二净，这回一急，倒是使了出来。

纤月道：“我还欠了一条腿，待我回到国土，再遣人送上。”

说罢又深深一个鞠躬，表示告辞，飞鸟忙又合十，枯木点点头，白青衣一揖，藏剑老人抱拳，各人回礼都不同，只有傅晚飞干脆一个鞠躬回去。

李布衣走近一步，道：“在下实仍有鲠骨之言，一直未敢陈表。”

纤月道：“请赐教益。”

李布衣道：“刚才在下曾略观看过阁下手掌——”

纤月苦笑道：“请您直言。”

李布衣叹了一口气，道：“不错，阁下左手三大主线皆完好无缺，生命线断折处又有玉新纹框住，谅无大碍，右手也是三大主线良好，不过……”

他顿了一顿又道：“我们手掌之中，有一条线纹，自手腕线之上近掌腕处直升向中措下的线，叫做玉柱纹，又称作命运线或事业线，主一生际遇、事业、气运、转变之所在。有些人在掌心才见此线，即是中年后才有较强的运业，而有些人线至半途，转为模糊，表示晚年气运不如前，阁下……”

纤月道：“请说。”

李布衣苦笑道：“阁下这条命运线，直而深刻，初年运气甚强，但只到近拇指根齐平处，即给横线所切断，往后毫无迹象，只怕——”

纤月道：“只怕命至半途，难免遇祸吧？”

李布衣道：“我知道兄台亦谙相理，有自知之明……所以我才敢直言相陈，比照阁下左手，近掌腕处由人纹末端弓状横线，即是俗称旅行线，从此线亦是特强，显示阁下初年足遍天下，但此线到了中途，突然断裂，有一大十字纹，恐难免出行时遇难……”

纤月自嘲一笑道：“此行我自取其咎，折臂而回，不正是应验了吗？”

李布衣深注纤月道：“阁下约二十六七岁吧？”

纤月点头道：“虚龄二十八。”

李布衣叹道：“这就是了，阁下额角峥嵘，易出人头地，眉浓骨秀，大有作为。只是眉锁印堂，今年煞气大，难免有大劫临头，加上阁下右手命运线亦近于三十岁前之气运断裂，并无再续，而左手旅行线有凶兆，恐祸非小，在返国行途，仍须多加注意才是。”

纤月惨笑道：“此刻我还不够劫祸么？我想，灾害已过，一路上我自会留神，只要我不犯人，别人不会来惹我这残废的，就算惹上了，我还有一只手，未必应付不了。”

自断一条手臂的纤月苍龙轩，仍意态霓豪，李布衣微唱道：

“但愿如此，仍望多加注意。”

纤月道：“谢谢你的提点。我倒有一事不解。”

他望定李布衣，缓缓道：“你大可与我对战之前，告诉我这些。

为何要到决胜之后，才谆谆相劝。”

李布衣一笑道：“因为在未决胜负之前，我说的话，你未必听得入耳。而且……”他洒然一笑道：“我不想因为你听了我的话之后，心里受了影响，蒙上一层阴影，削弱战志，才致败在我手上。”

纤月望着李布衣，李布衣也望着纤月，两人在晨光中，莞尔一笑，纤月苍龙轩再深深一鞠躬，背着晨而迎着风，大步而去，腰畔的刀影陪衬着他孤独的行色，以致背影十分凄凉。

李布衣望着他的背影，眼神里似有些担心，有些挂虑，有些话没有说。

——难道他在纤月苍龙轩的背影里看出了些什么？

在相理里，除了占卜、堪舆、面相、掌相、八字、算命、摸骨等，大家物相、器相（即刀剑兵器之相），还有影相等。

李布衣曾在一个盛大的场合里，看到一个颇受人拥戴的领袖在欢笑中意外的竟背影凄寒，不久以后，这人竟落得孤身一人，为众所弃的下场。

一个人的影子，乃追随其一身之忠仆，是可以显示出主人的气运，正如听刀风可以判别刀之利钝一样。

第十七章 咳出血的人

纤月一直往前走，等到走出了元江府城门外，天色渐亮，但还有一种从暖被里走出来的时候所感觉到的蒙寒。

他肯定背后周围绝对没有人看着他时，才挨在一株阔叶树干上，左手五指用力抓住右肩，痛得全身发抖。

骤失右臂之痛，纵是这名忍术高手、日本武士，也难以抵受的。

他痛得快要往树干滑蹲于地之际，忽道：“出来吧。”语言又冷得像冰一般。

只见树后转出一人，乍看之下，还以为是一截树干，脸色惨青，不笑的时候，像一个病人，笑的时候，脸上青色更甚，无论一举一动，令人的感觉，都不像一个正常人，倒像一具木具，或一个木头人在模拟人的动作一般。

纤月道：“农叉乌，你来作什么？”

这人便是纤月调练下五阵中主持木阵的农叉乌。

农叉乌声音听来就像一阵风掠过一棵千年古树：“来看你取刀柄会、飞鱼塘来人的狗命没有。”

纤月冷哼道：“这是我自己的行动，不是天欲宫指派，用不着你们来管。”

只听一个声音咳嗽道：“我们不想管，”又咳了几声，喘息着接下去：“可是你跟他们化敌为友，就轮不到我不管了。”

晨光曦微中，一个穿着宽松黑袍，衽袖镶着月白边缎的青年人，咳嗽着、哮喘着，每一步都非常吃力地走过来。

纤月冷笑道：“何道里？”

那黑袍白边青年人艰辛地道：“对，是何道里。”

纤月冷笑道：“很简单，我们不想被人利用。”

一说完，他就长身飞起，白刃掠起飞血，一闪而过，树上二人，身首异处，掉了下去，来不及半声惨呼。

只是纤月足甫落地，已被十七八名身着树色窄衣的人所包围，这些人俱发出凌厉的杀气，手中俱执着极短的兵器，其中有两人拿着的武器居然才长三寸。

有道是：一寸短，一寸险，武林中若不是绝顶高手，也不敢拿那么短险的武器。

这点纤月苍龙轩是知道的。

但他不怕。

他杀入人群中，几乎每进一步，就有一个人溅着脑色的水珠惨呼倒地。

一直等到他劈倒第十三个人的时候，他终于现出了他第一个破绽。

何道里忽然掠起。

他信手夺过一支笔挝，攻入纤月那稍纵即逝的破绽去。

可是在这刹那间，那破绽突然不见了。

破绽成了杀着。

纤月正是要引何道里出手。

纤月苍龙轩转弱力强，这一刀划出，眼前一花，何道里已闪到了树后。树干忽然开了一个方格，“嗤嗤嗤嗤”射出十数枚暗器，向纤月当胸打

到。

纤月长刀急挥，一片刀光如雪下，暗器全被格掉。

可惜他只有一柄刀。

因为他只有一只手。

何道里的笔挝就在这时候，全刺入纤月的断臂里。

纤月大吼一声，挥刀去斩，忽然树下撒下一大蓬白色的粉末。

纤月大叫一声，双目已不能视，同时间，楠木干上暗器本已射完，忽又第二次射出数十枚更急遽的暗器。

纤月一面大叫，一面挥刀，一面退后，暗器格掉一些，但也着了几枚，但他等暗器一过，仍挥舞着长刀，呼喊冲过来，双目紧闭，但仍非常威武可怖。

何道里的咳喘声从树后传来。

纤月挥刀冲向树后。

然后一切都静了下来。

半晌，只见纤月仍单手举刀，退了出来，但心腹已被开了膛，鲜血已染遍了衣衫。

何道里用一条白色丝巾，抹着他那强烈的咳嗽起来，便用丝巾轻轻掩住了嘴，等到丝巾再离开嘴唇的时候，白丝巾已染上一片怵目惊心的血红。

但没有人知道那是纤月身上流的血，还是何道里口里吐的血。

纤月兀自不倒。

何道里出手极快，一出手，挖了他的心，双手一捏，使纤月张开了嘴，再出手便拔了他的舌头，然后双指一勾，挖出了纤月的一双眼睛。

他把这三样血淋淋的东西，交给那两个使用的是三寸到的双锋笔的部下，淡淡地道：“你们即刻出发，日夜兼程，送到东瀛春日水心处……”

说到这里，他又强烈地咳嗽起来，喉管发出一种柴木干裂，风吹烛闪的异声，好一会才能接下去说：“你们记住下面的话，对春日水心说：江南刀柄会总盟，中原飞鱼塘飞鱼山庄庄主沈星南，派李布衣率众暗袭纤月苍龙轩，并说下：‘这等武功，来中土只有出丑！’要纤月转达，纤月不允，故李等挖其目、剖其心、取其舌，仅留其耳，要他听了就死，而把所见所想传达给日本武士知道。”

何道里顿了一顿，问：“听清楚了没有？”

两人都答：“听清楚了。”

何道里道：“说一遍。”

两人先后都一句不漏地说了。何道里点点头，挥手道：“去吧。”

两人用油布包着三件血淋淋的东西，跪下叩拜，起而急去。何道里又咳嗽起来，一面咳着，一面又掏出另一条雪白的丝巾抹去手上的血迹。

农叉乌这时才从树上一溜烟地闪了下来，道：“只怕……盆氏兄弟也……不易回来……”

何道里淡淡地道：“我本来就没想让他们回来。”

农叉乌垂首道：“那么这人……”他指的是纤月苍龙轩。

何道里丢掉了染血的丝巾，淡然道：“把他剁成碎肉，倒在血池里喂王八。这里的死人，全要收拾得干干净净，一点血迹也要抹去，树要砍掉，一条毛发也不能留。……”他一面说，一面辛苦地喘息着，又转成剧烈之咳嗽，好像一个喷火风箱在胸中急促地拉着般剧烈。

不过他知道他所吩咐的话，他们都必会一一做到。纤月苍龙轩从此在人间消失，而李布衣他们仍不知情，最多，元江府的人们只是奇怪怎么少掉一

株驿道上可作纳凉的树而已。

然而，春日水心、龙堂寺次郎、松山阳一、萨摩虚无僧这等高手……一阵激烈的咳呛，使得何道里又掏出了一条白丝巾……

纤青苍龙轩离开了众人之后，天色微亮，李布衣沉声道：“叶兄受伤太重，元江府城西木栅里咏和巷里，有一间茅舍，门口无门扉，门前的对联加起来只有两个字，只要拍手三下，一定会有一头小花犬出来……”

飞鸟望着他，像看到李布衣的鼻子变成一条猪肝似的：“想吃香肉？”

李布衣道：“那便是‘医神医’赖药儿的住所。”

白青衣喜道：“原来赖药儿在元江府！”

傅晚飞奇道：“为什么他叫做‘医神医’？”

藏剑老人道：“因为天下所有神医患不治之疾时，都只有找赖药儿想办法。”

白青衣道：“就怕赖药儿不肯医。”

李布衣道：“不会的。赖药儿是一位不世良医。你们去到，提我名字，他一定会出手的。”

白青衣即道：“我背他去。”他的轻功纵连李布衣亦自叹弗如的。

叶梦色即欣然道：“哥，我们去……”叶楚甚闷哼一声，强忍痛楚，实在无法接话，其实断肢之痛，纵是铁铸的汉子，也一样不能抵受的。

李布衣道：“还要大师、道长、谷兄前去为叶兄护法才行。”

白青衣诧道：“李神相不一道去么？”

叶梦色也向李布衣报了微诧与失望的一眼。李布衣道：“此地毕竟是衙门，长久制住衙里公差们，总是不好，也会有碍百姓的安全，我还得先把他们穴道一一解了，然后再赶去。”

叶梦色这才目光较为释然，但仍有一丝凄楚的幽怨不自觉的流露。

藏剑老人忽道：“我也留下，多一个人吓吓李鳄鱼，好教他不再鱼肉百姓，也是好的……说到唬吓这种狗官，我可能是比李神相更适合的人选吧。”

李布衣笑道：“这倒要借重谷兄的神威了。”

叶楚甚忽呻吟道：“这次我……的事，只怕碍了大家闯……闯五遁忍术……唉……”

叶梦色：“哥，你那一阵，我去也是一样，其他四阵，原班人马，又有何碍？”

飞鸟大声道：“对呀！”

枯木冷沉沉地道：“何况我们此刻还多了李神相的强助。”

傅晚飞抢着道：“还有我……我也可以效劳啊。”

众人不禁微微笑了。李布衣道：“还是先送叶兄到赖神医家去，攻打五遁阵之事，再从详计议吧。”

白青衣道：“好！”背起叶楚甚，足不沾地的飞掠出墙，飞鸟、枯木一先一后，为他俩开路殿后，叶梦色睫转微微颤着，跟着白青衣而行，李布衣忽然觉得有人在看他，他望过去的时候，只瞥见叶梦色纤小的背影，心中偶然若失。

傅晚飞看看去者轻功奇速，生怕自己追不上，便跺足道：“李大哥，我留在这儿跟你一道，好不？”

李布衣笑着拍拍他的头故意地道：“不好。”

第十八章 晨鼓

这时天色渐明，晨雾升起，像夜色的蝉衣留下一层薄纱似的，视野仍不清晰。

李布衣深深吸了一口气，道：“看来这里留下的血迹还得弄妥才是……”忽见得一个背影，甚为眼熟，又颇为萧杀，心中一震，才看清楚那悬在衙堂“公正廉明”的横匾，被擦得通亮，借着点晨色，映出自己寂寞萧杀的侧面背影。

藏剑老人干咳道：“我们这回去刑室——”忽然全身发颤，牙齿似咬着十数块碎冰一般，蜷伏在地上，脸色黄得泛青。

李布衣吃了一惊，趋前问：“谷兄，你——”

藏剑老人强振精神，艰辛地道：“我……我……以前断手之时，血流太多，且长脓结疮，治好之后，此症时发，实在……痛苦……一会儿……就好——”

李布衣一跺足道：“我还是先把谷兄送去赖神医处好了。”

藏剑老人脸肌不住抽搐，但坚持道：“不必……不要让赖神……神医……分心……麻烦……小飞去……去街角那家养蛇的店子……去买一些……硫磺……回来给我服了……就能熬过去了……”

傅晚飞几乎跳起来道：“硫磺！”

藏剑老人惨笑道：“也……只有以毒……攻毒……了。”

李布衣不放心道：“硫磺行吗？”

藏剑老人苦笑道：“行，……只要不服太……太多……压得住了……”

傅晚飞仍不敢置信：“可是……硫磺是毒物呀！”

藏剑老人啐道：“你懂什么！买来……就是了……”

李布衣挥手道：“小飞，你快去快回。”

傅晚飞这才道：“好，我有多快，就回多快！”说罢一鼓作气，借冲力奔上围墙，跳了下去。

藏剑老人仍蜷伏地上，十分辛苦，李布衣凑近握住他的手腕，一股温厚的内功输了进去，一面道：“谷兄，以毒攻毒的药，还是少吃为妙，不如还是给赖药儿看看，最好能药到根除……”

藏剑老人哑声道：“我的病根，是治不好的了。”

李布衣温言道：“但赖药儿的医术……”

藏剑老人即摇头道：“我的病就算赖药儿也医不好，除非……”

李布衣关怀地问：“除了什么？”

藏剑老人声音忽然变了，变得冷硬、空洞、涩哑：“除了你。”

说这句话的时候，他双手陡自身中拔出，红白双剑，一齐刺出，李布衣只来得及仰了一仰身子，两剑已刺入他双臂里，直深及骨，李布衣向后一翻，也等于自剑锋拔身而出，血溅飘空，藏剑老人如魅附影，在李布衣还未来得及作任何应变之前，他的双剑，突离臂肉射出，“扑、扑”两声，钉入李布衣小腿内里，李布衣“叭”地倒地。

只不过一刹那间，李布衣双手、双脚俱伤，双剑仍嵌在腿肉里，而两条细巧的链子仍连着双剑剑锷。

这眨眼之间，李布衣四肢俱伤，失去了抗敌之力。

藏剑老人猝施暗算，李布衣始料不及，不及闪躲，但李布衣也算在千钧

一发电光石火间聚力以抗，若是普通兵器，绝伤不了他，但“铜雀”、“太阿”双剑，何等犀利？不过，若换作旁人，可能早已四肢尽披穿断而废。

李布衣连受四创，跌在地上，他没有立刻爬起来，只问了一句：“为什么？”

藏剑老人的抽搐痉挛，已像奇迹般完全消失了，换上的是迟钝而木然，冷峻而无情的神色。

“你应该知道为什么。”

“五年前，在大熊岭上，我曾刺伤你一臂，但那是因为你夺剑杀人，并且向我施加暗袭，我才逼不得已出的手，我看你倒不似要报这伤臂之仇的人……”

藏剑老人道：“你虽伤我一掌，但在我掌中刺了个洞，又教我如何能再握剑？左手又被‘龙凤双侠’削去四指，岂不等于双手全废？我若不能使剑，结仇天下，不如自戕好过。故此，我宁愿自斩双手，嵌入‘太阿’、‘铜雀’，手剑合一，重新练剑……”

他干涩地道：“不过枉杀无辜，劫宝作孽，也确为事实。这件事你一直未在江湖上传扬，无疑是给谷某一个清白名誉，老夫十分感谢……可是，你伤了我的手，我止血后挣扎回到山道，已然迟了，我的兄弟何埋剑已丧命在司马公孙手上，这可以说……”

他声音转而激厉：“是你害死他的！”他脸上全是森森煞气：“你伤我之事，我不敢说报仇，但你等于间接害死我的兄弟……这些年来，我用这一双脚，天天为死去的兄弟……打扫坟墓，每一次，我都对黄土里的兄弟说——”

藏剑老人幽森森的，有气无力的，像风前的烛，随时都要灭了，“我一定杀了司马拳、公孙瑾、李布衣三人，替他报仇！”说到这里，一口浊痰上咽喉，“咯吐”一声，咯地在上，胸膛一阵剧烈起伏。

李布衣苦笑：“那么，你患病要用硫磺……那是假的了？”

藏剑老人道：“我只想支开傅晚飞，免得他碍手碍脚，也不想多造杀戮。”

李布衣为四肢一阵剧烈痛而皱起了眉道：“你要杀我？”

藏剑老人只觉喉间又一股浓痰升上来，强吸一口气道：“现在我还有别的选择吗？”

李布衣强忍痛楚，问：“你若杀了我，如何向飞鸟、枯木、白青衣等人交代？”

藏剑老人道：“我跟他们说，你根本就无诚意与天欲宫为敌，故意支开他们。我想我的做法，也不算违反飞鱼塘之命……沈庄主只怕对你也恨得要死。”

李布衣自嘲一笑：“想不到那么多人想我死。”

藏剑老人发出一阵干哑的笑声，就像一榻七、八年前未开启过的木扉被推开的时候发出声音一般：“该死的，总要死的。”

李布衣忽道：“你有病？”

藏剑老人怒道：“我说过，我装的！”

李布衣道：“你声音有。”

藏剑老人冷笑道：“我声音里有什么？”

李布衣道：“有病。男声宜雄壮，所谓声亮必成，不亮无终，你声浅而燥，如破竹败革，中气已弱，轻则困顿，重则促寿。你咽喉有浓痰哽塞，更

非好兆，如你听在下之劝……”

藏剑老人强笑如裂木，道：“你不用劝了，我也不想听，我的确是中气不足，调息困难，但无论如何，我都一定要杀了你！”

双手一收，“嗖、嗖”二声，双剑自李布衣腿弯收回，再化作两道护身精虹，飞刺李布衣！

李布衣血涌如泉，无法退避，只得一连串滚动，两剑刺空。

藏剑老人双剑一挑，大量沙尘飞起，喷罩向李布衣，凌空击下，双剑再度刺出。

李布衣闭上双眼，免受尘沾，但双耳听风辨影，可惜双手重创，无力反击，只得又一阵滚动，向衙堂滚了过去。

藏剑老人二击落空，双臂催劲，“啸、啸”二声，双剑连着细链，疾射而出！

李布衣无法招架闪躲，只得一阵急促滚动，“碰”地一声，额角撞在石阶上，但总算又躲过了两剑。

藏剑老人一挽双手，收回双剑，一步一步的逼近去，道：“看你怎么再闪躲下去。”

李布衣忽在石阶上一挺腰，借臀肩之力，竟平平弹上了石阶最高一层，“砰”地摔在台阶上。

藏剑老人喘气吁吁地道：“你迟早还是免不了一死！”挺剑冲上石阶！

李布衣趁他掠上石阶之时，力贯全身，横胸一撞，竟撞在鼓架子上，那鼓架怎经得起李布衣满布内劲之一撞？那时轰地倒塌了下来。

这衙堂前的大鼓，原就是用作百姓鸣鼓报案中冤用的，这口大鼓轰隆隆、碰蓬蓬的摔下来，藏剑老人一时摸不定对方意向，暂时没有抢身发剑，以观形势再说。

大鼓摔在地上，李布衣腰一挺弹出，滚到鼓旁。

藏剑老人狞笑道：“好，我杀了你，就把你藏尸鼓内。”

李布衣突然一甩头，砰地撞在鼓上。

藏剑老人剑势一起，道：“你认命——”突然心口如同着了一击。

他脸色倏变，捂胸退了一步，李布衣满脸眼红，长须一甩间，又蓬地用头撞响了鼓。

藏剑老人大叫一声，想用叫声盖过鼓声，无奈声如破锣，中气虚弱，完全被鼓声盖掩。

李布衣用额角击鼓，发出了第三声沉重的巨响。

藏剑老人脸色变白，想用双手塞住双耳，但他断时以后都是以剑代手，很是不便，他双手举起了一半，却因剧烈的颤抖而放下了手。

他低鸣一声，欲长身而起。

但是这时李布衣的额头已急促地敲击在鼓面上，藏剑老人只觉心房被雨一般的巨石连击，瘫痪于地，滚下石阶。

李布衣的头密密撞在鼓上，就仿佛一记又一记的石杵，击在藏剑老人心上。不雪冤案的，击鼓伸冤的人，往往发现到最后被打得稀巴烂的是自己的后股，这鸣冤鼓多年只是李鳄鱼自己已制造冤案时故意串谋时候用而已。

元江府从来没有响起过那么深，那么重、那么有力的鼓声，尤其在如许清晨里。

所以，这吸引了很多百姓的好奇，想要过来看看击鼓鸣冤的是谁。

第一个过来的是傅晚飞。

因为他走得不远，就听到了雷动九霄一般的鼓声。

他知道在这个时候，衙门里没有理由会响起鼓声的，除非发生了什么事情——所以，他立刻往回跑，他跑得本来就比一般人快。

他奔近衙门，鼓声已经歇止了，这陡然的静歇，跟刚才惊天动地的鼓声，形成了对比，此刻显得静寂无比，但双耳仍嗡嗡作响。

傅晚飞一口心，悬到了口边，飞身越过围墙，就看见两个，一个倒在石阶下，脸朝地上，一个在石阶上，正慢慢向阶下爬去，旁边倒着一面大鼓，大鼓已被击破一个大洞。

傅晚飞立刻就认出了这两个人：在阶下的是藏剑老人，在阶上正艰辛爬下的是李布衣，但他双手双脚，仍有鲜血不住的冒了出来，以致使他爬过之处，都染上斑斑的血迹。

傅晚飞大叫一声：“大哥！”疾奔到李布衣身边，扶起了他，李布衣道：“快，扶我去谷兄那儿。”

傅晚飞连忙扶李布衣到阶下的藏剑老人处，细看之下，只见全后颈、背心各凸出了一红一白两截剑尖，心中一沉，傅晚飞惊道：

“怎会……这样……”

李布衣叹道：“这……都是命数。”

原来李布衣以内力击鼓，以制藏剑老人，目的只是震住他，决无意杀之，何况以藏剑老人的武功，虽体力甚弱，但李布衣并非用手击鼓，虽聚力于额，仍大是削减内劲的传达，加上流血如注，内力大减，而且这又是一面普通击鼓，只怕要震晕藏剑老人也力有未逮。

不料藏剑老人在鼓要击破之前，因无法忍受心房剧跳，又一口浓痰塞喉，心震荡间不意竟用手按心口，指捏喉咙，以求减轻痛苦。

可是他没有手。

他的手便是剑。

这慌乱中的当儿，两柄削铁如泥的宝剑，便各穿破咽喉、胸膛而出，登时毙命。

而在这时，李布衣的鼓也击破了。

藏剑老人却不再动弹。

李布衣开始只是以为藏剑老人被震昏过去了，故此挣扎爬下来看看。

藏剑老人死于全属“龙凤双剑客”哥舒未明与施稍夜的“太阿”、“铜雀”两剑之下，令李布衣生起一种冥冥中自有主宰，报应不爽的感觉。

他长叹道：“这事我会向你说明清楚的。谷兄的尸首，决不能留在此处，否则这一双剑，可能会牵累他遗骸也不安宁。”

傅晚飞眼珠一转，想了一想，即道：“如果大哥不介意，我背着谷前辈，双手抱着大哥，赶去赖神医那儿。”

李布衣点点头，太息道：“赖神医在，我这对手脚，大概还保得住……不过，明日就要攻打五遁阵了，只怕——”说着余下一声浩叹。

这时衙门之外，人声沸荡，愈渐逼近，李布衣道：“我们还是走吧。”

傅晚飞背着藏剑老人的遗体，抱着李布衣的身子，颇觉吃力，便跳不过围墙，李布衣听到拥到衙门外的人声，道：

“自后门走。”

傅晚飞快步走入内堂，再自后院穿出，一脚踢开后门，微喘笑道：“没

想到来到这种地方，还得从后门走。”

这时天色大白，隐约可见蓝天如洗，白云皑皑，李布衣道：“多少人来到这里，就再也望不到天亮了；能出来，总是好事。”

傅晚飞闻言，小心翼翼地阔步跨过门槛，道：“我跨过去了。”

第二卷 天威
第一部 三十一个布衣相士
第一章 算命杀手

才近中秋，天气突然转寒。早上本来还有阳光，一忽儿视野蒙冥一片，连阳光也变得闲懒，蔚蓝的天色压得低低的，仿佛随时要下霜。

然而并没有真的下起霜来。在元江府外向西山道上，近天祥一带，普渡吊桥的石墩前，有几株老梅，和一位葛衣相士。

相士背后，负着一个药箱，手里本来提着包袱，现在挂到一株梅枝上，那梅枝因负荷太重，几要弯折下来，相士犹似未觉。

他正在吃着干粮。一面布幡，上面写着“布衣神相”四个字。斜倚在梅树干上。

这时候，迤迤的山道上，慢慢出现了两个人影。等到越走越近的时候，便可看见来人是一老一少，老年人坐在一张张着布篷的木椅上，椅上有轴轳木轮，由少年人在后面推动着前行，以致在山道上发出寂寂的跌荡声。

等到两人行近，相士才抬头看了一眼，这铁索吊桥是元江府通向木栅里唯一通道，来往行人自然不少，相士吃得正起劲，望了这一眼后，又低下头去啃薄饼，嚼了几口，似想起了什么，再抬头望去。

这时一老一少，已走得相当近了，木车后插着一枝旗杆，旗杆上赫然画着，布衣神相。

相士心里忖道：“好哇，可遇见老同行啦！”

只见那坐在木轮椅上的老者笑嘻嘻地招呼：“天气转凉了哩。”

原先的相士打从鼻子里微哼一声，没去答他。

老者却热情如故，笑说：“哎，我也有六七年没到过这里了，这一带的风景，可是越老越忘不掉哪。”

相士本来要去木栅里替人占卜，他从元江府出来，生意本就清淡，看到有个讨同一碗饭的，心里早就没什么高兴，所以爱理不理，希望对方识趣，不过吊桥，往别处去。

老者示意少年，推动木轮，俟近相士身旁，斜支着身子，望下山谷，连连叹道：“好景致，好景致。梅花还在，人却老了。”

这里是近天祥一带，景色钟灵毓秀，一道柔和秀逸的普渡吊桥，横跨过了深山伟壑，幽谷里潺潺流过的是立雾溪，在河口远处与大沙溪交流，烟波浩渺，青山幽谷，风林低迷。这吊桥前有九株老梅，寒香吐艳，又叫“九有桥”，过了这铁索吊桥，迂回西上便是胜地木栅里了。

相士收起了吃剩下的薄饼，毫无善意地问：“你要上木栅里？”

老者笑道：“你呢？”

相士道：“我先来的。出来跑江湖的，该知道谁先占了庙谁就先对神。”

老者扬眉笑道：“哦，那我们到别处去就是了。”

相士没料到老相师那么容易便让了步，稍感意外。

少年正要推动木椅离开悬崖，老者偶然想起来似地忽问：“尊姓？”

相士心中正感得意自己三两语就唬走了老同行，听老相师这么一问，便粗声说：“当然姓李。”

老者眉一扬，呵呵笑道：“果真是名闻天下的神相李布衣了？”

相师傲然道：“货真价实。”

老者笑道：“久仰，久仰。”

相士心里受用，反问：“你呢？”

老者抚髯笑道：“我可是冒牌货，姓鲁，鲁布衣。”

相师也不好意思太咄咄逼人，便说：“这也难怪，这个年头，布衣神相出了名，谁不打着这个名头。”

老者笑道：“是呀，是呀，人人都仗着阁下的名头。”

相师故作淡然地道：“我无所谓，大家都是出来跑江湖，混饭吃的，便宜不能独占，茅坑大伙儿用，我就闭只眼，睁只眼的好了。”

老者赔笑道：“是，是……”忽问：“不知李神相想闭哪一只眼、要开哪一只眼？”

相士一愣，不明老者何有此问。老者笑道：“既然难选，不如双眼一齐闭了，岂不省麻烦！”

突然之间，木椅上两边扶柄，登登弹出两柄青绿色的三尺飞刃，一齐钉入李布衣的左右肋骨内。

李布衣惨叫一声，双手陡地一击，抓住两柄青刃柄，面容痛苦已极。

不料刃柄突突二声，弹出两枚飞锥，穿破李布衣手背溅血飞出。

李布衣惨哼道：“你……你为何……我们……无冤无……仇鲁布衣抚髯长叹道：“谁教你叫做李布衣呢。”

李布衣的内力极好，生命力也顽强，居然能强忍痛苦，长身掠起，濒死向鲁布衣反扑，鲜血淋漓的十指箕张，抓向鲁布衣。

只是他人才掠起，嵌在两肋内的青刃突然发出轻微的爆炸，波波二声，把李布衣胸口炸陷了一个大血洞，鲁布衣悠闲地坐着，叹了一口气：“别弄脏了这几株老梅。”他背后的少年立即出手。

少年空击两掌，掌风倏起，把李布衣的残肢碎肉血雨翻飞地送出丈远，往崖谷落了下去，竟是一点也没沾在崖上。

鲁布衣道：“土豆子，你的掌力进步了。”

少年躬身道：“是师父教得好。”

鲁布衣道：“我们一路来，杀死多少个李布衣了？”

土豆子浓眉一展，道：“三十一个。”

鲁布衣眼角蒙起了多层打褶的鱼尾纹：“也不少了。李布衣跟东厂、内厂、锦衣卫的大爷们作对，领头造反；大胆犯上，只是连累了无辜冒名卜者，咱们受托于刘公公，除恶务尽，宁可杀错，不可放过。”

土豆子沉声道：“近日无知百姓都视李布衣为活神仙，这些人胆敢冒充反贼骗诈百姓，本就该杀。”

鲁布衣眯着眼睛，细眼发出针尖一般的微芒，道：“你真的认为百姓都只是受骗吗？”

土豆子握紧了右拳，轻打在右掌上，用力的皱着眉，以致眉心形成了一道深刻的横纹，他没有回答鲁布衣的话。

鲁布衣抚髯，用一种像山风似的轻微，但是浩荡的声音道：“大凡百姓们热爱一个偶像，因为这个偶像做了他们想做而不敢做的事情，想说而不能说的话，想到而做不到的东西，所以才赢得这许多人发自内心的支持……”

土豆子眉皱得更深更浓，他的眉本来就很粗黑，毛势顺逆交错，看来更是浓烈。“师父……”

鲁布衣淡淡一笑，把话题一转，道：“今天李布衣一定会经过这里。”

土豆子登时精神一振，但眉心随即打了结。

鲁布衣笑道：“你奇怪我怎么知道是不是？其实消息是天欲宫提供的。”

他一笑又道：“天欲宫巴不得借我们之手，除去心腹巨患李布衣。天欲宫和刘公公，本来就是一刀双刃，利则两利，弊则两弊。”

语音一落，忽道：“有人来了。”

这时一阵风吹来，吹得崖边长草一阵轻摇，在秋寒里，吊桥微晃，崖边簌簌落了一阵梅花。

只听一阵清脆的铃响，有人自山坳处漫声吟道：“国事如今谁倚仗？衣带一江而已。便都道江神堪恃。借问孤山林处士，但掉头笔指梅花蕊。天下事，可知矣……”

土豆子目光一闪，杀气大现，随即又垂目低首，立于鲁布衣身后。原来自山坳处几株幼梅后，走出一个头系红布、蓝衣落落的卜者，摇着手上的铜铃，布幡上正是“布衣神相”四字。

鲁布衣遥向来人笑了。

来人十分壮硕，元脸高额，神情坚定，但一见有人在，就冒起了令人可亲近的笑容。

“生意好吧？”那人远远招呼着。

“尊姓……”鲁布衣微笑颌首。

那人大步走近，笑道：“我姓张，跑江湖时号布衣，跟老丈可是一样……”

鲁布衣微笑道：“来这里替人解厄消灾吧？”

张布衣浏览一下四周景色，卸下用一把小红伞挑着的包袱，舒然道：“天祥绝色，兼南派山水之秀，北派山水之伟，我慕名已久，今日一见，真是落梅几瓣，都自蕴天机。”

鲁布衣悠然看看花，看看草，看看天色，再把目光投到流水远处。

“张兄不像算命的。”

“哦？”张布衣笑道。“那我像什么？”

“像个游山玩水的名士雅客。”

“前辈也不像个问卜者。”

“我那双瘫痪了的腿子，总不会像个猎户的吧？”鲁布衣微微笑道。

张布衣却没有回答，哈哈笑了起来。鲁布衣也仰天大笑。

铁索吊桥微微晃着，鸟自翠峰掠起，没入天际，对面山里隐约人家，几处炊烟。映衬得红梅更艳，崖边更寂。

鲁布衣笑声忽然一叹，问：“张兄易理高深吧？”

张布衣欠身道：“稍有涉猎而已，还要向前辈请教。”

鲁布衣注视着张布衣，用拇食二指拈着须脚，道：“你额中眉上黑中带赤，天庭、司空气色黯淡，恐怕有难。”

张布衣伸手摸了摸额角，道：“哦？”

鲁布衣道：“俗语有说：相人易，相己难，张兄有无与人结仇？这几天应当慎防，以避血光。仇杀之灾。”

张布衣长揖道：“多蒙前辈指点。”

鲁布衣摇手道：“替人解灾化难，岂不是我们职责所在。”

张布衣忽笑道：“前辈真像。”

这次鲁布衣忍不住问：“像什么？”

张布衣道：“算命杀手。”

第二章 落了六十朵梅花

这句话一说完，局面大变。

张布衣手一扬，铜铃夹着急啸，飞打鲁布衣。

鲁布衣不慌不忙，袖子一兜，收去了铜铃。

同时间，鲁布衣一拍椅背，椅下疾射出三枚橄榄形的暗器，电射张布衣上中下三路！

张布衣已抽出红伞，露地张开，伞面急纵，三枚小橄榄急荡而开。

剑自伞柄抽出，剑迎风一抖，如灵蛇陡直，刺向鲁布衣咽喉。

鲁布衣一个大仰身，剑掠算而过，几绺白须银发，切断飘扬，但在同一刹那间，鲁布衣袖口一开，原先的铜铃飞打而出。

张布衣用急旋的伞面一格，铜铃陡地散开，几个小铃铛仍分几个不同的角度射向张布衣。

张布衣倏地收伞。

小铃铛尽收入伞里。

铜铃力已被卸，接在手里。

张布衣同时脚步倒错，一滑而退开三丈，微笑而立。

这几下急攻险守，全在电光石火间完成，两人每一招都是行险抢攻，一击必杀，但谁也没占着便宜。

而在一旁的少年土豆子，在两人交手的片刻间，向张布衣攻击了七次，但七次都被离张布衣身边一种无形的劲道所阻，几次力冲，但相隔丈远，便冲不上前，根本无从出手。

张布衣始终只向鲁布衣出手，连看也没看一眼。

在他眼里，真正的对手，只有一个。

鲁布衣眯着眼睛，仿佛刚才动手的事与他全无关系一样，“铜铃可摔坏了？”

张布衣拎着铜铃，看了看，道：“小铃铛掉了，便不响了。”

鲁布衣喷声道：“真可惜，吃饭的家伙哑了。”

张布衣笑道：“幸好人还没哑。”

鲁布衣也笑道：“铜铃红伞，神捕邹辞，哑不掉的。”

张布衣道：“一路来，三十四个大城小镇死了二十六个李布衣，这件事，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在下只好也装扮个卜算子来瞧瞧了。”

鲁布衣道：“是三十一一个。”

张布衣道：“你要杀多少个才够。”

鲁布衣道：“直到杀了真正的李布衣为止。”

张布衣道：“李布衣为民除害，锄强扶弱，替天行道，你因何非要杀他不可？”

鲁布衣道：“邹辞。”

邹辞（张布衣）一怔，只听鲁布衣沉声问道：“你隶属于哪一个辖下？”

邹辞迟疑了一下，才道：“我是大同都御使任命的专案捕役，现在是秉公行事。”

鲁布衣忽亮出一物，示向邹辞。邹辞一震，鲁布衣冷冷地道：“大同都御使顾若思算什么东西？我是内厂司礼的亲信，高兴杀谁就杀谁，要杀哪一个就杀哪一个。”

邹辞脸色阵黄阵白，忽挺胸大声道：“我是衙捕，有我在，无论是谁，都不能任意杀人，如果杀了人，就要偿命！”

鲁布衣眼睛亮起针尖一般的锐芒，“人管该管的事，叫理所当为：管不该管的事，就叫不自量力！”

鲁布衣杰杰笑问道：“没想到邹大捕头要做烈士，却连家小老婆，上司朋友，全都要跟你当死士去了。”当时的情形，得罪这些宦官养的内厂、东厂、西厂、锦衣卫的好手，是牵连六族亲门杀头破家的大罪。

邹辞摇头。

“我没这个胆子。”

“不过，我可以杀掉你。”他说。

“只要杀掉你，不管东厂西厂南厂北厂，都不会知道祸由我闯，自然也不会连累无辜凄惨下场。”

“好主意。”鲁布衣大笑，眼睛里针刺般的厉芒更盛。“可惜你是个捕头。”

邹辞不解：“捕头又怎样？”

鲁布衣眯着眼睛和气地笑道：“你是个好捕头。好捕头是不公报私仇，假公济私，私自处理罪犯的。”

邹辞道：“对那些作奸犯科又无法制裁的人，我只是个江湖人张布衣，以杀止杀，不是捕头！”

他冷冷地道：“杀了干净，不必审了。”

他手上的红伞突然急旋起来，挡在身前，向鲁布衣进逼！

鲁布衣手一扬，自袖口打出三枚橄榄。

两枚橄榄，射在伞面上，伞子急旋，暗器荡开，但另一枚橄榄却折了一个大圈，倒射张布衣背脊。

张布衣猛然发觉，铜铃一兜，格骂一声，收掉了那颗橄榄，但他的攻势，也停了一停。

他只不过是停了一停，立时向下一蹲，一连几个打滚，已近鲁布衣轮椅之前！

就在这时，鲁布衣椅上横档，格格二声，又射出两枚橄榄形的暗器。

张布衣左手一抓，右手一拍，把一暗器抓在手里，一拍入土中。

两枚橄榄形的暗器尽被张布衣破去，但他的攻势也为之一顿。

这时张布衣和鲁布衣之间的距离，不过七尺，张布衣仍半伏着身子，鲁布衣端坐在椅子上，两人眼光相遇，仿佛兵刃相交。

张布衣道：“好暗器。”

鲁布衣道：“好身手。”

张布衣道：“只要我接近你，你的暗器就等于没用，论武功，你不是我对手。”

他补加这一句道：“现在我已经相当接近你了。”

鲁布衣似微叹了一口气：“那你是欺负我这糟老头子一双不听话的腿。”

张布衣冷冷地道：“死去的数十名‘李布衣’里面，有不少江湖好手，他们就死在同情你废了的一双腿上。”

他说完了这句话，如一头苍鹰般飞起。

他蹲伏在地上如一头沉睡中的豹子，一触即发，但掠起时却似鹰击长空。他的铜铃往鲁布衣兜头打落。

鲁布衣一低头，避过一击，自衣衿后头内射出一道白光，飞击张布衣。张布衣铜铃一兜，套住银刀，掠起之势已尽，飘然落地，离鲁布衣身侧不过三尺。

张布衣冷笑，用手指自铜铃内挟出银刀，斜指鲁布衣，道：“你还有什么厉害暗器，尽使出来吧。”

一语未了，突的一声，手中所执的银刀柄内疾喷出一枚小剑，张布衣只来得及侧了一侧，小剑射入他右肋，直没入柄。

鲁布衣怪笑道：“已经使出来了。”一扳扶把，木椅轮车突然急驰而至，“呼”地撞向张布衣，就快撞中张布衣之际，木椅坐垫外沿突撑着一块镶满尖刺的木栏，“砰”地击在张布衣的身上。

张布衣大叫一声，往后一翻，往悬崖落了下去。

鲁布衣抚了抚髯，摇了摇头，又持了捋髯，再摇首似惋惜地道：“他武功不弱，内力尤高，就是愚驴了点。”

那少年期艾地道：“师父，刚才的事，我一直冲不过他内力范围，全帮不上师父的忙，是弟子没有……”

鲁布衣的眼睛像针一般明亮：“他内力好，向我冲来时，卷起的大力，几令我无法呼吸，凭你又怎靠得近他。不过，待会儿遇上真的李布衣，你能尽几分力，就尽几分力！”

少年土豆子奇道：“师父，天欲宫会不会弄错了，李布衣来这穷乡僻壤做什么？”

鲁布衣笑问：“天祥有三胜，除了胜山胜水还有一胜，你可知道？”

土豆子想都不想，即道：“还有人胜。”

鲁布衣问下去：“是谁人？”

土豆子答：“是‘医神医’赖药儿，平常人难得他治病，但一旦医人没有治不好的，他却不替武林中人治病，是为人胜。”

鲁布衣道：“是了。”

土豆子诧异地道：“难道李布衣是去看病？”

鲁布衣道：“赖药儿是他的朋友。”

土豆子道：“那么李布衣是去看朋友了？”

鲁布衣道：“非也。李布衣和赖药儿，虽是好朋友，却也不常相见。平素两人很少朝相，李布衣去找赖药儿，是因为白青衣、枯木道人、飞鸟大师，叶楚萼、叶梦色兄妹都在赖神医处，李布衣必须要去见他们。”

土豆子讶然道：“白青衣是武林白道总盟飞鱼山庄的‘老头子’，叶氏兄妹也是飞鱼塘的‘老秀’，枯木、飞鸟这两大高手亦是飞鱼山庄庄主沈星南的至交，他们聚在一起……”

鲁布衣道：“正是为了要对付天欲宫，在大魅山打谷来冢原上设下的‘五遁阵法’。”

土豆子仍有点迷惑。山岚徐掠，梅香淡然，铁索吊桥对岸耸时的天祥远山，就像沾在洁白画布上的黛色一般。

从天祥那儿，开始有人渡过吊桥，往山道上走来，匆匆的过客、叫卖的小贩、赶着毛驴的脚夫、赶集办事的行商，各形各式的人物都有。

山道上也出现了几批人，要渡过吊桥到天祥去，久居此山的人来往心澄意闲，若无其事，初来的人都禁不住为这悠远的山意和悠长的水意所合成的明山秀水，痴了一阵，驻足神驰。

鲁布衣看看普渡桥边，像没发生过任何事情一般，仍是寂然的山，傲然的梅，连一滴鲜血也没遗下，一面向土豆子释疑：“武林中黑白道每三年于飞来峰一战，争夺金印，号令江湖。天欲宫当然是替刘公公等撑腰，但白道中实力也非同小可，尤以江南刀柄会最强，而刀柄会又以飞鱼塘为圭臬。”

他一面说，一面以针似的明亮小眼打量观察行人，外表却悠然自在，像倦走江湖，小憩于此一般。

“现在离今年的金印之战，不到十四天，但白道武林的五名代战者：邱断刀、秦燕横、英萧杀、宋晚灯、孟青楼全被天欲宫派‘心魔’暗杀了，心魔也死于李布衣手上，可是自道武林却找不到证据是天欲宫干的，所以只有找另外五大高手顶替。”

这时，山坳道上，前后出现了三批人，愈来愈近，而鲁布衣的眼睛也越眯越细，越来越亮。

土豆子问：“便是那白青衣、枯木、飞鸟、叶氏兄妹等五人？”

鲁布衣颌首道：“我今晨见到五人中叶楚甚受伤颇重，经过这里，因而料定是李布衣指使他们来求医，明天便是闯五遁阵之时，黑白二道观战，公证已齐聚青玎谷，李布衣没有理由不赶去与这班人会合的。”

其实鲁布衣也有不知之处。飞鱼塘确是派白青衣等人去攻打五遁阵，但叶氏兄妹合二人之力只能算是一阵，另外还有藏剑老人谷风晚出手。

只是在元江府之夜，东海钓鳌矶的钟氏兄弟和黑白元无常来攻，加上司马、公孙暗袭，曾在衙里有过一番龙争虎斗，后来除钟石秀逃逸外，余人皆丧命于豪侠手中。

而布下“五遁阵”的原主纤月苍龙轩，因不甘辛苦布下的阵势全为天欲宫所用，未与中土武林好手交战便返东流，故此在衙里挑战诸侠，幸得李布衣出手，才击败苍龙轩，使其败服而去。

苍龙轩后为天欲宫智囊何道里所搏杀，嫁祸诸侠，掀起日后中原武林一场纷争血战，这点诸侠并不得知。

叶楚甚因重创于纤月苍龙轩刀下，李布衣要诸侠护叶楚甚先赴天样木栅里求医，他自己与徒弟傅晚飞在元江府衙里善后。

不料故意留下来帮忙的藏剑老人心怀愤怨，前隙难消，偷袭李布衣，使其四肢全伤，失却抵抗力，要诛之于剑下，后终为李布衣以头顶击鼓而震死。

李布衣受伤的事，不但鲁布衣并未得知，连白青衣、枯木、飞鸟、叶氏兄妹诸侠，亦不知道。

鲁布衣此刻、眼睛钉着的，便是朝普渡吊桥这儿赶来的第三批人中的一批。

第一批是皮货商，有谈有笑的，脸上都随时随地没升起一种饱经世故，遍历世情的笑容。

第二批人是一对夫妇，男的左手提了一箩鸡鸭鹅鱼，右手还抱了个小娃娃，女的双手抱了个还在襁褓中的婴孩，后面跟了三个大不算大小不算小的毛孩儿，八成是赶娘家的。

这两批人当然不会有李布衣。

鲁布衣注意的是第三批。这最后一批人，其实只有两个。

两个人，只有一个人走路。

一个龙精虎猛，浓眉大目的青年，背着一位五络长髯，双手双脚都绑着布、而布上又渗着血花的中年人。

鲁布衣望着、望着，不觉第一批人已上了普渡吊桥。

土豆子自然也注意到鲁布衣的眼色。

所以他也望了过去。

鲁布衣低声道：“你看到了没有？”

土豆子怔了一怔，问：“谁？”

鲁布衣没好气地反问：“我们在等谁？”

土豆子吃了一惊，道：“李布衣？他……来了？”

这说着的时候，第二批的一家大小，又上了普渡吊桥，而第三批之后，一时再没有来人。

土豆子道：“李布衣怎会……？”他端详第三批人，那跟自己年纪相仿的自然不会是李布衣，但他随师父在三个月来追杀李布衣，徒劳无功，从百姓口中，人人乐道的李布衣，使土豆子心头的李布衣怕不有三头六臂，而今看见一个自己寸步难行，手足俱伤，要人背着走的废人，叫他一时无法置信。

鲁布衣横针似的眯眼浮现起讳莫如深的笑容：“李布衣也是人，他也一样会伤，会死的，所以我们才能杀他，他也是一个一杀就死的人。”

他接着道：“我不知道他是不是李布衣，但是，他是相士准没错儿……”

土豆子惑然道：“师父如何……”

鲁布衣道：“你看那小伙子小臂上系着的包袱，看相用的器具：罗盘、量尺、封爻、铁板、数历都露了一截，还有腰畔插着的长竹岂不是悬起招牌时用的竹杆子吗？这人是相士没错，而且一定会武，只是受了伤挂了彩……”

说到这里，少年背着伤者，已经急急行近。

鲁布衣微笑，坐在木椅上。

土豆子垂手立在他的身后，此际却悄悄握紧了拳头。

山风徐来，群青郁郁。

天色转暗，河谷远处渺渺，遍布迷雨，看不清楚。

雨虽未至，过桥的人已急步奔行。

浓眉大眼的青年，背着受伤的人，就要掠过鲁布衣的椅前。

就在这时，梅花簌簌而落，花瓣落在草上、崖边、飞落谷里。

青年背上的伤者，忽然睁开了双眼。

他一直闭着眼睛，可是甫睁目，即望进了鲁布衣针刺般的眼睛里。

他只望了一眼，又徐徐合起了眼睛。

他再也没有望向别处。

可是他缓缓地说：“六十朵，不多不少，落了六十朵，此数大凶，此数大凶。”

鲁布衣吃了一惊。他自度一只眼，比针刺还要利，但对方只一开合间，眼神清澄如一潭碧湖，一口针沉到了湖底。

当下再无置疑，立刻道：“李布衣？”

第三章 吊桥上的僵局

浓眉青年立即止步，狐疑地看了鲁布衣一眼。

他立即觉得眼睛刺痛，仿佛指头不小心给针尖刺出一丁点血珠的感觉。

他只有别过头去看背负者的反应。

伤者没有反应，也没有惊奇。

伤者只是缓缓地道：“你是来杀我的？”

鲁布衣笑道：“你怎么知道？说不定，我是你素昧平生的相知呢？”

李布衣长叹道：“你有杀气。”

鲁布衣道：“果然瞒不过你。”

李布衣也笑了：“兔子不知道何者为虎何者为鹿，但它却知道见到小鹿时继续喝水，见到猛虎时便要逃跑，因为老虎有杀气。”

他笑了一笑道：“杀气是瞒不过人的。”

鲁布衣笑道：“只瞒不过你。因为我杀了三十名李布衣，除了少数三几人，别的连发现都来不及。”

李布衣脸色一沉：“我跟你有仇？”

鲁布衣道：“没有。”

李布衣疾道：“我与你有冤？”

鲁布衣答道：“也无。”

李布衣怒道：“你何苦为了要杀我，竟不惜杀了三十个无辜者？”

鲁布衣淡淡地道：“我是刘公公亲信，隶属内厂，杀几个意图造反的江湖人，算不了什么。”

李布衣忽然平静了下来，“哦，原来是内厂的人，这就难怪了。”

鲁布衣笑道：“可惜你已受了残肢之伤，否则，今日谁存谁亡，可难说得很。”

李布衣淡淡地反问：“谁说我不能够动手？”

鲁布衣大笑道：“你别忘了，我也是一样替人看相的。”

他一面笑一面亮着锐眼：“你是木型人，目长而秀，腰细而圆。髯眉多清，骨坚节硬，脸略带方，即略带金型。五行里金克木，惟少则断木成器，多则木被金伤，你此刻脸自如雪，金已侵神，血气极弱，若非双目神柔仍在，早已支持不住，又如何能出手动武？”

李布衣默然不语。

那青年突虎目一睁，怒叱道：“还有我！”

鲁布衣冷笑道：“你是什么东西？”

青年用右手大拇指着他自己的鼻子道：“我是傅晚飞！”

鲁布衣忽笑道：“你个性豪放冲动耿直，意志坚定，有所图谋必全力以赴，但却不善于应变，为人过于坦率，性情亦失之太刚，易放荡不拘，常不思前顾后，纵仗义疏财，结交天下，亦难免遭败北，更易受人牵累。”

傅晚飞大吃一惊，颤声道：“你……你怎么知道我的个性……”

鲁布衣一晒道：“人呱呱堕地，四指紧把拇指握在掌心，拇指就是自我，拇指的形状就是自我的性格的流露……你拇指坚壮有力，强硬挺长，本可干番大事，可惜拇指与食指间分隔太宽，易放难收，任意行动，缺失难免。”

傅晚飞噤声道：“你究竟……是谁……？”

鲁布衣淡淡笑道：“算命杀手鲁布衣。”

李布衣忽道：“算命神捕邹辞来过？”

鲁布衣道：“他易名张布衣，刚才来过，也刚被我杀了，他是第三十一个以布衣为号的……你怎么知晓他来过？”

李布衣目注草地上。

崖边，有几个碎散了的小铃铛。

鲁布衣这才笑道：“张布衣的夺魂铃，很容易认，难怪你一眼看出来，是我大意。”

李布衣沉吟了一阵，道：“我还有一桩心事未了。”

鲁布衣眯眼道：“你想去协助飞鱼塘的人攻打五遁阵？”

李布衣点点头。

鲁布衣叹道：“不行。第一，等你打完了五遁阵，伤已好了差不多了，我未必能制得住你；第二，以你现在的伤势。又能帮得上什么忙？起不了什么作用？”

李布衣平静地道：“那你非要在此际杀我不可？”

鲁布衣斩钉截铁地答：“是。”

傅晚飞大声道：“你杀不了他！”

鲁布衣眯眼笑道：“为什么？”

傅晚飞拍心胸道：“因为有我！”

鲁布衣斜乜起一只左眼，笑道：“你接得下我的暗器？”

他话一说出，袖口飞出四枚橄榄形的暗器，恰好穿过四朵梅花，钉入树枝。

暗器能不偏不倚打中梅花。并不出奇，但花是柔的，能穿过花蕊，钉在细小的梅桠上，不令梅枝折断，不使花瓣震落，这份腕力，却不是“出奇”两个字可以形容的。

李布衣叹了一口气，道：“四朵，是凶变之数，万事休止你未必能如愿。”

鲁布衣笑道：“灵数未可尽信，只要这小哥儿接不了我的暗器，你就死定了。”

傅晚飞坦然道：“我接不下。”

鲁布衣笑道：“那你杀了你背上的人，我放你一条生路。”

傅晚飞瞪住他反问：“为什么我要杀他？”

鲁布衣道：“你不杀他，我的暗器先杀了你，再杀他。”

傅晚飞摇首：“你的暗器杀不了我的。”

鲁布衣不禁问：“为什么？”

傅晚飞道：“因为我会跑。”

话一说出，背着李布衣，没命似地往前跑。

鲁布衣四枚橄榄镖已呼啸尖嘶着发射了出去，四枚橄榄镖后又跟着九枚橄榄镖。

傅晚飞一口气跑到普渡桥，往桥牌一转，停了一停，笃笃笃笃，四镖全射入石墩上。

四镖一过，他刚想伸颈，李布衣喝道：“伏下。”傅晚飞连忙一缩，又一连九下密响，九枚橄榄镖又射入了石牌内。

傅晚飞哇地站了起来。他甫一站起，“嗖”地一声，一枚橄榄镖，打入了他的发髻之中，险些射中了他的后脑。

傅晚飞不及多看，一面大叫着一面往普渡桥掠去。

后面暗器连响，至少有十七八枚落了空，另外流星雨似的尖啸，有的在左、有的在右、有的在前有的在后，或在上在下飞擦而过！

只要给任何一枚击中任何一人，都要性命难保。

可是傅晚飞没有停顿，更没有回头。

他一鼓作气冲上了吊桥。

这时连雨已开始霏霏。

他一上桥，大叫一声：“大哥！”

他是怕背上的李布衣已中了暗器，只听李布衣咳嗽了一声，沉静他说了一个字：“冲！”

背后暗器破空之声又告响起。

他在雨中像炮弹一般飞冲出去，把暗器的呼啸全抛落在后面，他一生中从来就没有跑得如此快过。

他背上负有一人，但跑得比他平时还快。

如果不是为了背上所负，傅晚飞也情知道自己跑不出这样的速度来。

前面的雨丝被劲风激开，吊桥急晃，傅晚飞背着李布衣破雨而冲。

鲁布衣的暗器傅晚飞是接不下、避不了，但傅晚飞撒腿就跑，跑过了暗器射程之外，鲁布衣催动轮椅，上了吊桥，但傅晚飞已奔到了桥中央。

鲁布衣不料傅晚飞有此一跑。

傅晚飞这样跑下去，自然可以躲过鲁布衣的追杀，但他跑到了桥中央，李布衣忽在背上叱道：“停！”

傅晚飞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他素来服从李布衣，轧然而止。

这急骤的止步，使索桥为之摆荡。

傅晚飞停了下来，才看见前面桥上，站了一人。

那人便是壮硕少年土豆子。

他手里拿着一支三锋直指，弯肢四棱，锋扁而齐，以棱为刃的钐钐，直指傅晚飞。

傅晚飞若直奔过去，难免被剖腹穿肠。

傅晚飞大口大口的喘了几口气，只听一阵刺耳难听的铁木根碾声传来，宽仅容人的吊桥木板一阵格动连响，像柴干爆裂了一般，鲁布衣正催动木轮往桥心逼来。

“没想到你会逃。”鲁布衣冷笑着道。

“他会逃的；”李布衣咳嗽两声，深吸一口气，接道：“他性子硬，但并不拘泥古板，你看他拇指时，忘了注意他指头稍向外倾，而且首节后仰自如，是极能善于应变，机智伶俐的小伙子。”

鲁布衣一面催动木椅，渐逼近桥心，道：“可惜那么聪明伶俐，生路不走，仍选上了条死路。”

傅晚飞向李布衣低声道：“我硬冲过去。”他没有把拿钐钐的少年放在眼里。

李布衣道：“好，你放下我。”

傅晚飞大声道：“我背你过去。”

李布衣疾道：“那就一定过不去。”

吊桥上狭仅容人，而且吊桥一方有人移步，整个吊桥都会震动起来。

这时吊桥震幅更大，鲁布衣催动木椅，已快接近暗器射程之内。

李布衣疾道：“放下我。”

傅晚飞道：“要过，就一齐过去！”

桥的另一端又震动起来，土豆子持钯踏步逼近。

傅晚飞霍地拔刀，大喝道：“不要过来。”

土豆子的步伐骤然加快。

傅晚飞一刀向索桥斫了下去，刷地断了一条绳索。

然而土豆子、鲁布衣更迅速地自两头逼近，傅晚飞一咬牙，刷刷两刀，又断了两条麻索，吊桥顿时一歪，摇荡不已。

鲁布衣、土豆子陡然停止，相顾骇然。

他们要往回走，已经不及，逼近却又太迟，鲁布衣叱道：“你……要干什么？”

傅晚飞挥刀大声道：“你要再逼近，我砍断吊桥，一齐掉下去死。”

说着又挥刀砍断一条吊索。

鲁布衣急叫道：“别别……”傅晚飞喝道：“那就退回去。”

鲁布衣勉强挤出一丝笑容，道：“好，好……”催动木椅，往后退去，一面挥手，示意土豆子向崖上撤离。

两人一动，吊桥上响起一阵难听的轧响，剩下支撑的几条绳索，仿佛随时就要断裂的。

吊桥一旦断落，他们只有翻落于百丈溪谷里去了。

李布衣低声疾道：“不可以叫他们退。”傅晚飞一怔。

“他们一旦退回崖上，就会砍断吊索，任由我们掉下去。”

傅晚飞猛然一省，大喊道：“不许动！”

鲁布衣、土豆子立时僵直了不动。鲁布衣双手紧抓木椅扶手，土豆子双手紧握耙柄，两人都抓了一手心的汗。

鲁布衣扬声问：“你要我们怎么样？”

傅晚飞六神无主，进退维谷，索性撒赖：“不准进，也不准退。”

鲁布衣强笑道：“那我们就僵在这里，天为庐，地为床，雨为食水，拿吊桥当饭吃么？”

傅晚飞叱道：“少废……”忽觉脚下吊桥稍微震荡，猛回首，只见土豆子悄步逼近，傅晚飞气极喝道：“再动——”挥刀又断一索。

吊桥连断四索，斗然一沉，摇摇晃晃，发出支格支格的怪声，这下可把鲁布衣吓得骇然失色，高呼道：“土豆子，不要动！不许动！不准动！”

土豆子也脸色发白，僵在那儿，便脚背上凿了钉子一般。

傅晚飞气呼呼地道：“不动最好，老老实实的……”

四人分作前、中、后三段，僵在桥上，相持不下，却不料自天祥那边，来了一个挽髻小童，拖着一个老得快睁不开眼的老婆婆，竟无视于吊桥上争持的情景，一蹒跚一蹦跳的踏上了吊桥。

两祖孙一上了吊桥，吊桥立即一沉，傅晚飞立即发现，又要挥刀斫绳索，土豆子连忙骇呼道：“不关我事——”

傅晚飞一呆，这才发现老婆婆和小孩子正走在吊桥上。

傅晚飞呼道：“喂，别走过来，别走过来——”

那老婆婆远远似听到有人呼叫，用手按在耳背上，问那小孩：“四毛，那人在呼嚷什么呀？”

四毛蹦蹦跳跳他说：“他叫阿婆阿婆快过桥，过了桥，搭上轿，轿儿轿儿摇摇摇，摇到戏园子里瞧。”

在那边鲁布衣一颗心可掉出来了半颗，忙不迭地道：“别人经过，可不是我们，你不要砍。一砍，大家都没命了。”

傅晚飞一见老婆婆和小孩，心忖糟糕，鲁布衣见傅晚飞扬起刀来，却没砍下，横针似的狭眼亮了一亮，道：“你砍也不打紧，但连累无辜老幼性命，你忍心吗？”

傅晚飞颓然垂下了刀。

鲁布衣突然推动木轮，迅速逼了过去。

傅晚飞又举起了刀，厉呼道：“你再过来，我就——”

鲁布衣狞笑道：“砍！砍吧！害死无辜乡民，看是不是好汉所为！”

傅晚飞扬起了刀，却一直没砍下去，就这么瞬息间，鲁布衣已逼近桥中央傅晚飞和李布衣身前！

傅晚飞怒叱：“你——”

鲁布衣骂道：“你砍，你砍，要连累——”话未说完，袖口里橄榄形的暗器一闪，已射中傅晚飞持刀的手。

刀呛然落下，掉落到深谷里去了，说时迟，那时快，鲁布衣同时也欺近了傅晚飞身边，木椅上猛弹出一柄飞刀，急射傅晚飞颈侧。傅晚飞匆忙间根本不及闪躲。

在他背后的李布衣忽一探身，张口咬住了刀。

“铮”的一声，刀柄射出一枚小剑，李布衣一仰脸，小剑平贴脸颊而过，还飘下几撮发丝。

李布衣四肢伤及筋骨，无法挥动，但内力依然存在，反应仍然机敏。

鲁布衣笑喝道：“好哇，还顽抗哩——”忽见李布衣一抬膝，顶在傅晚飞臂弯的包袱上。

“呼”的一声，一物凌空飞来。

鲁布衣没想到李布衣在此情此景，居然还可以反击，匆忙间一掌拍去，波的一声，物件碎裂，黑雨洒下，鲁布衣行动不便，淋了一身，才知道原来是墨汁。

一般墨汁都是在砚台上渗水磨研的，但也有存于瓷瓶，可保数天不凝结成块，鲁布衣拍得一手是墨，一时不知有没有毒，忽见李布衣俯身冲来。

鲁布衣吃了一惊。

李布衣原就骑在傅晚飞背上。居高临下，突然凑身过来，鲁布衣百忙中一掌拍了回去。

李布衣若仍有一手一足可发挥，只怕鲁布衣此番便得伤于他招下，可惜李布衣无法作出攻击，这一掌拍来，只有一个大仰身，头已越过了吊索，空悬在桥外。

鲁布衣一击不中，臂陡伸长，“砰”地追击在李布衣胸前。

这一掌刚刚印中。掌力未吐，傅晚飞已定过神来，一脚踢去，吊桥这时摆荡不已，窄难容二人并立，鲁布衣在椅上，闪躲不便，虽不怕傅晚飞的武功。但也只有先行催动轮椅，往后退了七尺。

这时连雨霏霏下，鲁布衣本溅得一身是墨，又教雨水冲去，变得上半身干净，下半身犹留有墨迹，十分狼狈。

鲁布衣虽然狼狈，但心里却是高兴的，因为傅晚飞已失刀，再也没有砍断吊桥之威胁。

傅晚飞背起李布衣想往另一边冲，但见土豆子持把就把守在七尺外，原

来在鲁布衣冲近交手数招的电掣星飞间，他已赶到了。

这时吊桥在半空中摆动不已，桥首的老婆婆和小孩子都抓紧桥索，尖叫不已，十分害怕。

李布衣垂着头，看着胸前，傅晚飞却大声道：“好，生死我不在乎，让我们过了桥再杀，别连累无辜！”

鲁布衣摇头道：“不行！现在僵局已破，你前无路，后绝境，除死无他策。此地不杀你们，哪里还有更好的杀人处！”

鲁布衣说着便要出手，忽听见李布衣叱道：“鲁布衣，你生平已历三次大难，三次不死，皆因天留余地，而今你还作恶。”

鲁布衣一震。这几句话，乍然听来，对鲁布衣而言，悠悠然像天霆的雷声劈人脑壳里一般，怔立当堂。

李布衣转而用一种沉平的声调道：“你现在呼吸已甚不正常，背脊椎骨的刺又强烈多了吧？你的心已乱得一塌糊涂，寝难眠，食难安，你还要加害旁人？”

鲁布衣呆呆地坐在那里，用一种艰涩的声音道：“你……我李布衣叱道：“你害夫人先你而去，报应不够么？内疚还不够重么？你还再作恶，真的不为孩子们想想么？”

鲁布衣脸色煞白，怔在当堂，墨汁在他脸上被雨水冲涤得一道一道灰痕，很是诡异。

李布衣神色不动，向傅晚飞低声疾道：“我一说完下一句话你就全力动手。”

只听鲁布衣喃喃道：“你怎么知道……你怎么知道……”看他的脸容神情，也不知道是哭是笑。

李布衣目中神光大现，暴喝一声：“鲁布衣，祸福无门，由人自招，你三十丧妻，四十长子亡，还不知悔悟！”

鲁布衣脸肌抽搐，捂胸呻吟：“哎——”

傅晚飞虽不明白，但想起李布衣的话，右拳飞星抛月，捶打鲁布衣额角，左掌五指进伸，贯刺其胃部，一足飞蹴，踢向鲁布衣小腹。

第四章 迷雨下的红伞

如果不是后面还有一个土豆子，傅晚飞这三记狠招必能命中。

傅晚飞一出招，土豆子也向他背后出了三记杀手。

傅晚飞转身向鲁布衣发招，他背后就是李布衣。

土豆子等于向李布衣出击。

傅晚飞可无心再攻向鲁布衣，他霍然回身，把三招狠攻全向土豆子发了出去。

三招狠攻跟三记杀手硬碰硬，谁也没占着便宜。

李布衣大叫一声：“斩索！”

鲁布衣、土豆子同时一怔，就在这刹那之间，李布衣一起时，撞倒了土豆子，向傅晚飞耳边叫：“走！”

傅晚飞反应奇快，不理三七二十一，开步就狠命地跑，吊桥被震荡得格格作响，一口气向前冲锋的傅晚飞倒没什么，在桥心的鲁布衣、土豆子几被震荡得摔下深谷，忙抓紧吊索，稳住身子。

只要傅晚飞背着李布衣，走完吊桥，便可以回身断索，令鲁布衣、土豆子二人在深谷跌成肉泥，傅晚飞知胜券在握，一面跑一面喜呼：“大哥，大哥，我们上上上上了崖，就断断断掉桥——”

李布衣在他背上道：“不行，此桥不能断，只折了几条绳索，较易修好，若全桥掉落下去，一两个月内不易重新架好，叫乡民们有多大不便……咱们过了桥便算了。”

傅晚飞打从鼻子里哼道：“便宜他们了——”突然陡然停下。

原来他已跑到桥首，只见老太婆和那小孩子仍抓紧桥索，因桥身震动，两人惊怖莫已，处境颇发发可危。

傅晚飞疾道：“不行。”

李布衣道：“扶他们回崖。”

傅晚飞应了一声，力运全身，左挟小孩，右扶老太婆，背负李布衣，除傅晚飞双脚踏在悬空的桥上外，余者三人俱双脚悬空，随时可能落入百丈深谷里。

小孩子闭起眼睛不敢看，老太婆口里猛念菩萨求救，只听桥上支轧支轧的乱响，好似随时一脚踩入了虚空里，好不容易终于上了崖，脚踏实地，傅晚飞轻轻放稳了两人，忽一个倒栽葱，摔在地上。

原来他内力本就不高，激战了一轮之后，又狂奔了一阵，加上身负三人之力，心理负担又重，知道只要走失一步，便害了三条人命，千辛万苦才上了山崖，脚一落实，顿放下心头大石，登时脱了力，倒在地上。

只听有人喝道：“迟早难免一死，还逃什么？”傅晚飞身负三人之时走得极慢，土豆子和推动木椅的鲁布衣，已一先一后逼来，离桥首不过十尺之遥，就算要砍断桥索也来不及了。

傅晚飞虎地跳起来，气喘未休，猛醒起李布衣负在自己背后，怕他压伤，忙问：“大哥，你怎么了？”

耳际传来李布衣一声轻叹：“我没事，你放心，逃不掉他们的追击，实乃天意，你快走吧，我挡他们一阵。”

傅晚飞怒道：“我说过，要生同生，要死一齐死。”

李布衣叱道：“你在我身边，反而使人投鼠忌器，你走了我应付得来。”

傅晚飞双眉一竖，惨笑道：“哥哥如此骗我，岂不是看不起兄弟，不与小弟同生死？既是如此，我自拔当堂便是。”

李布衣至此也不禁热血沸腾，大喝道：“好，是哥哥说了狗屁，兄弟你不要见怪，咱们相交不久，长幼不一，但生死都一般痛快过瘾！”

鲁布衣和土豆子这时逼近桥墩，只剩七尺不到，见二人厉声交谈，因防有诈，凝住不发，静观其变。

鲁布衣冷冷地道：“我劝你不要再背着他逃，我椅下，袖里的暗器，只要你一动，至少把你射穿十八个窟窿。”

傅晚飞豪笑道：“我们这次停下来，本就没打算再跑。”

鲁布衣道：“有志气！叫什么名字？”

傅晚飞不去答他，却问土豆子：“喂，你总不成就叫做土豆子吧，咱们拼生拼死的，还未通姓名呢！”

土豆子道：“我叫姚到，别人都叫我土豆子。”

傅晚飞批评道：“不好不好，姚到也不好听，像我师父叫我做傅晚飞，就好听得多了。”

鲁布衣眯着针眼：“死到临头，还说这种鸟话！”

傅晚飞搔搔头道：“难道死到临头，规定只能交待遗嘱吗？”

鲁布衣因恼傅晚飞刚才不答他的话，便转过去跟李布衣道：“你怎么都知道我的事？”

李布衣淡淡一笑：“我看出来的。”

鲁布衣道：“我自问在相貌上隐藏得很好，也涂了些易容之物，表情亦能控制，你怎么看得出来的？”

李布衣摇头：“在面相上我看不出你的底细；我是从手相中看出来的。”鲁布衣恍然大悟，“难怪，难怪，你诱我掌上蘸上墨汁，再引我在你胸襟上印了一掌，你就从掌印上观察……”

李布衣淡淡地道：“人的手掌和嘴巴不一样，它决不会说谎，拿笔的食指、拇指第一节生茧，拿锄的四指掌峰贪起，拿刀拿剑的虎口结厚皮，都瞒不过人的。”

鲁布衣憬悟地道：“难怪你中了我一掌后，故意垂下了头，原来在看我的掌印……”

李布衣道：“也在挡着雨水，不让掌印太快被雨水洗去……不过，要不小飞及时出手，你那一掌我也着实吃不消。”

鲁布衣把手掌放在自己的眼前，喃喃地道：“我的生命线（地纹），在中段之上，有一处裂纹，一处十字，一处星花，所以你就能准确地指出我曾历三次大险了？”

李布衣接道：“而且，你的手掌中出现健康线。”

鲁布衣苦笑道：“这条健康线是从手腕根部斜指尾指，通常是不健康的时候，才会有健康的出现。”

李布衣点头道：“何况你健康线上出现蛋突状，头脑线（天纹）也有明显的岛纹，呼吸定有阻滞，可能肺病甚重，而精神也痛苦难安。”

鲁布衣冷哼一声：“我生命线前三分之一的始端有岛纹，你是因而判断我脊椎有病了？”

李布衣笑道：“这倒可从你出手与动作里，就可以断定的。”

鲁布衣惨笑道：“我小指下的婚姻线（家风纹）端部下弯，被十字纹砍

断，且线尾下垂切断感情线(天纹)，我因夫人病逝而伤心，是明而显之的。”

李布衣道：“而你婚姻线上竖了两条直线，浅而狭的代表女儿，阔而深的代表男孩。你有两种直线各一，但其中一条中途破断，我是以此为据，猜测令郎已经……”

鲁布衣忍不住道：“不错，我掌纹里确写明了这些遭逢……但你又从何得知发生之年岁？”

李布衣道：“你的命运线(玉柱纹)被拇指球峰良位的星纹所串破，按照掌纹流年的看法，你命运线被良宫横线串破，是在头脑线上下各一，我是因而推测年份的。”

鲁布衣苦笑道：“良宫星在破玉柱，难免六亲不幸，心情受苦……你说的不错，只是我乍听之下，还着实惊疑了一阵。”

李布衣赦然道：“惭愧，我身为相士，为求苟活，危言耸听，揭人隐私，实在汗颜。”

鲁布衣沉默了一阵，垂下了头，忽又抬起来，用针刺一般的眼神补道：“你若羞愧，那么我也身为术士，趁人之危，赶尽杀绝，手段卑鄙，岂不更无颜面做人？”

他笑笑又道：“可惜，我不能错过这机会，错过了，就可能没有下一次的機會了。”

他顿了一顿又道：“我也多么不想杀你，跟你多学一些占卜相学。”

李布衣一笑道：“这是命也。”

鲁布衣道：“人努力不及之处方才是命，你已认命了？”

李布衣眼神明亮清澄：“我仍在努力。”

鲁布衣大笑道：“好！好！我在努力杀你，你在努力不死！就看命里如何安排了！”

忽听后头传来一个声音道：“他不死。”

这声音响起的同时，鲁布衣和土豆子已感觉到吊桥的震荡。

鲁布衣立即回首。

土豆子却没有回身。

他仍钉着李布衣和傅晚飞，以防他们趁虚出击。

他们师徒二人早有默契，配合得天衣无缝。

鲁布衣回头，就看见一个人，拿着一柄小红伞，在迷雨中自吊桥走来，伞下看不清楚面目。

但鲁布衣却知道来人是谁。

他目光像针一样冷酷、狠毒，瞳孔收缩，一字一句地道：“你没有死？”

张布衣道：“我若死了，岂不是比没有死更可怕？”

鲁布衣恍然悟道：“我忘了你手上有一柄伞。”

张布衣道：“而且那只是崖边，我的伞逆风而降，卸去急坠之力，只要认准落脚之处，未尝不可以在半途稳住身形。”

鲁布衣拍额叹道：“能在掉落深崖时心不乱以求生，我很佩服。”

张布衣沉声道：“下去倒不难，只是上来颇费些时候。”他在说这几句话的时候，已迅速接近鲁布衣的处身之地。

第五章 三个布衣、一副对联、两个字

鲁布衣想命土豆子断索，但他知道傅晚飞一定会受李布衣之命出手阻止，自己未断吊桥之前，要争回到崖上，已然不易，何况还有一个本就不易应付的张布衣。

他沉默了一下，道：“看来，你不会让我杀死李市衣。”

张布衣声调低沉，答：“是。”

鲁布衣针也似的眼光四周迅速扫过了一趟，“看来，我今天只怕也杀不了李布衣。”

这时张布衣离鲁布衣只有约莫十五尺之遥。

鲁布衣道：“难得我们三个布衣，今天聚在一起……可惜。”就没有说下去。

张布衣不禁问：“可惜什么？”

鲁布衣道：“可惜我要失陪了。”他这句话还未说完，至少有四十件暗器，呼啸而出，有些打向李布衣，有的打向傅晚飞，大都打向张布衣。

当下张布衣旋伞砸开暗器，傅晚飞背着李布衣不住腾挪逃避，腿、臂、腰各中了一枚橄榄镖，幸而只是掠中，并非射入，待暗器一过，鲁布衣和土豆子已抢上树头，夺路而上。

鲁布衣根本无心恋战。

张布衣、李布衣加一个傅晚飞，鲁布衣自度只有五六成胜算，没有八成以上把握的事他决不会做。何况，自从李布衣提到他亡妻丧子之痛，心绪繁乱，一时仍未能恢复。

更糟的是，他对李布衣已无杀意。

所以他只有仓皇退走。

鲁布衣一退，在迷雨里、吊桥上、红伞下的张布衣，忽呻吟一声，红伞掉落，双膝一软，仆伏桥上。

李布衣急道：“快去扶他过来。”

傅晚飞急忙把张布衣扶到实地，才发现张布衣脸色苍白，胸腹之间，渗满了血迹，右肋还有一个血洞，腿胫之间，满是伤痕。

前两处伤口，都非常严重，是与鲁布衣交手时被他暗器所伤而致的，至于腿胫之伤，敢情是在悬崖上落时被尖石划破，倒不严重。

在迷雨里，张布衣撑着红伞，逆光而立，使得鲁布衣没有发现这些，而惶急退走，张布衣一口气强撑至此，终于支持不住。

李布衣看了看张布衣的伤势，道：“快，到木栅里找赖神医。”

这一来，傅晚飞又有得累了。

在迷雨里，傅晚飞背负李布衣，手抱张布衣，穿过梅林点缀，秋意缠绵的天祥，直转入木栅里。

木栅里炊烟袅袅，山意翡翠，一片祥和的光景，一个小童折了纸船，放在大雨积水流湍的沟里，自己看得入神，时手舞足蹈，时拍手笑。

这孩童眉清目秀，双颊彤红，很是可爱。

李布衣示意傅晚飞停下来，柔声问：“小宝宝，你爹爹在不在？”

孩童抬起了头，眼神十分清澈，笑嘻嘻地反问：“你找爹爹治病？”

傅晚飞心忖：赖神医的儿子可长得人见人爱。

李布衣笑道：“是呀。”孩童乌溜着眼珠，认真地摇头：“老爹爹是不

替外人治病的。”

李布衣笑了：“那么他在了？”

小童点点头，小小的手掐起了小纸船，递了上来，说：“这个给你。”李布衣便要傅晚飞接下，谢过了之后，又示意傅晚飞继续走，走了一段路，已到了木栅里尽头，右边隐约有一条巷子，通过去绿草青青，一望无垠。

这时巷子转角处，有十七八个孩子，拍着手，逗着一头老牛，在唱着一首儿歌：“小小牛，慢慢走，老老牛，不想走，老牛小牛一块儿走，老牛背小牛，小牛拖老牛，哞哞——”

唱到最后一句，见到傅晚飞等，便哄笑起来，围上去好奇的打量着，一个手里拿着鱼竿丝，钩上还挂着蚯蚓的邋遢小儿童毫不胆怯地叫了一声：“喂。”

“喂。”傅晚飞：“喂”了回去。

“你们来干什么？”

李布衣笑接道：“找你们爹爹。”

傅晚飞一听，伸了一伸舌头，心想：乖乖这可不得了，赖神医有这样一大群孩子呀，那么他老婆也不少了……不料他这一伸舌头，孩子们以为他在做鬼脸，登时各自拉脸、眨眼、撅嘴、捏鼻、吐舌、掩耳、伸颈，作出各种各类古怪动作，以作“回报”。

傅晚飞看得又好气又好笑，但笑也不敢，发作亦不得。一个拿着鱼篓，篓里蹦跳着四只蛤蟆，两条鼻涕像毛虫一般吐出又吸入，一手叉着腰说：“你们是干什么的？”

傅晚飞看到他们老气横秋，心里不禁有气，却听李布衣温和地笑道：“是来找老牛小牛的。”

那干孩童一听，笑逐颜开，拍手又唱了一首童谣，那鼻涕挂脸的孩子抓了一只蛤蟆，递给傅晚飞，傅晚飞哪里肯接，却听李布衣吩咐道：“快接下，揣入怀里，谢过小哥儿。”

孩子们拍手欢歌，在田陌中是足泞泥溅，逐渐远去。

转入个巷子，很快便来到一大片田野，金色的稻穗迎风摇曳，吸入的全是清甜的凉风，三个精神登时为之一振。

只是傅晚飞只觉得怀里的蛤蟆一直腾跳着，很不舒服，几次忍不住想要把它掏出来，李布衣道：“再忍耐一阵子。”

傅晚飞心里狐疑，但一直对李布衣心悦诚服，故也没有多问。

这时阡陌上有十二三个农夫农妇，有的在抽烟谈话，有的在田里耕作，李布衣扬声问：“这里是不是木栅里的永和巷？”

一个抽烟杆的中年农夫咧着黄牙问：“你来做什么？”

李布衣又道：“我是找赖神医的。”

农夫道：“我爹爹？你找对了。你是谁？”

李布衣道：“我是蛀米大虫。”傅晚飞一听农夫叫赖神医做爹爹，心里吓了一跳，乖乖我的妈，连儿子都那么大了，赖神医可不简单，没料听得李布衣这样子的回答，更是发了一会儿的怔。

农夫们却听了毫不讶异，纷纷笑道：“去吧。”

“可顺风顺水顺顺利利的。”

“我们爹爹在家，甭担心吧。”

其中一个农家女，拿了一样东西，向傅晚飞说：“给你。”

傅晚飞见那女子青粗麻布，头上扎了块白底红花布，脸上沾了几块脏泥，但是眼眸美得柔静，黑白分明，几绺乌发自头巾里乱垂她脸蛋上，更是映得她清丽绝伦，肤色白里透红，伸出来的手心向下，白净细柔，一点也不粗糙，竟还有一种如兰似麝的微香，淡沁入鼻。

傅晚飞看得痴了。

那农女跺足嗔道：“人家给你东西呀。”

李布衣道：“还不接过。”责备之声里隐带笑意。

傅晚飞如梦初醒，忙伸手出来，农女“咕”地一笑，在他手心放了一堆又黑又湿的污泥，见他痴痴怔怔的样子，忍俊不住，捂脸笑了起来。

就在这一笑尚未及用手捂住之际，仍是给傅晚飞看了去，真是灿若花开，娇美无比，这一笑，使得傅晚飞神飞魄驰，心神震荡，李布衣笑道：“谢了。”又催傅晚飞向前行去。

傅晚飞依依不舍，回眼望了再望，农女已回到农佃群中，再也没有抬头，只望见那白头巾红花点下的几绺乌发，傅晚飞神不守舍，惘然若失。

一路行去，李布衣吩咐：“那团泥握在手心，切莫丢了。”这回倒不必李布衣吩咐，傅晚飞早已牢牢握着泥团，纵叫他丢弃，他也不舍得。

前面稻香风清处，有一间茅屋，矗立路边，李布衣脱口道：“快到了。”

忽见前面来了一对老夫妇，背驮人驼，脸上皱纹打了褶又成了结，如果不看身上服饰，单看脸容已老得分不出男女了。

李布衣扬声招呼道：“老婆婆，老公公，赖神医在吗？”

老公公和老婆婆都拄杖停住，打量了一番之后，老婆婆道：“你是谁呀？找爹爹干什么？”老公公接道：“是呀，找他干吗？”

傅晚飞这下，听得呆住了。李布衣却答道：“我是李布衣呀，两位敢情是不认得了。”

老婆婆拍了拍太阳穴，张开快掉光了牙的嘴已笑道：“原来是你呀，失觉、失觉。”

老公公也笑逐颜开，道：“原来是你呀，好久不见了。”

老婆婆白了老公公一眼道：“废话作什么？”遂向李布衣道：“你进去吧，爹爹在的。”

老公公也跟着道：“爹爹在的，你快进去。”

傅晚飞背着李布衣、抱着张布衣，向前奔去，终于忍不住问道：“赖神医有几个老婆？”

李布衣没听清楚：“什么？”

傅晚飞改了一个问题：“他……他有多大年纪了？怎么……怎么他儿女都……都那么老了？”

李布衣怔了一怔，忍不住哈哈大笑。

傅晚飞一头雾水，不知李布衣笑他什么。

李布衣笑了一会，才笑着道：“赖神医年纪不大，只不过这一带人人敬爱他，无论老幼，都唤他作‘爹爹’，他也没有老婆……”

张布衣听到这里，也不禁问道：“那对老公公老婆婆是何人？我看他们的武功底子极高。”

李布衣道：“他们就是当年叱咤风云。威震武林的文抄公和文抄婆。”

“文抄公”和“文抄婆”是谁，傅晚飞却没听说过，但受伤的张布衣闻言后，身子震了一震，道：“是……他们！”

傅晚飞却问道：“大哥，你为何先招呼婆婆，然后才招呼公公呢？”

按照一般俗礼，总是先招呼男的，再招呼女的，武林中、江湖上也不例外。李布衣呵呵笑道：“那是因为文抄公出名惧内，凡事以文抄婆马首是瞻……要是先招呼文抄公，可害苦了他哩。”

声调一转，疾道：“到了。”

李布衣想到马上能见到赖药儿。叶梦色等，心中浮泛起一种难言的亲切，也有一阵无由的紧张。

傅晚飞骤止了脚步，只见茅屋幽雅，也没有什么特别处，竹篱笆内，小小院子养着鸡鸭，鸭子在小池游水，小鸡在啄吃谷禾米，院子里开着鲜红和鲜黄的美人蕉花，竹篱上还爬满了紫色牵牛花，凉风徐来，带着几丝微雨，每朵花都像招曳着小手。

茅屋门扉，有一副对联，

左边只有一个字：有。

右边也只一个字：无。

一副对联，两个字。

李布衣低声道：“击掌三记。”

傅晚飞依言拍了三下手掌。

“汪”地一声，一头小花犬转了出来，跨过门槛，头歪歪地看着他们。傅晚飞期待的是有人出来，没料出来的是一头小狗。

故此傅晚飞也头侧侧地看着小狗。

小狗一双眼珠子乌亮亮的像两块发光的黑卵石，很是可爱，对望了一阵，忽伸伸爪子，“呕”地打了一个呵欠。

李布衣柔声叫道：“西门阿狗，西门阿狗，叫你的主人出来吧。”

“西门阿狗”显然就是小狗的名字，听李布衣这样叫它，立即把尾挥得鞭子似的，高兴了起来，尾摇了一阵，才又跑回屋里去。

只听一个苍老的声音在屋内不耐烦地道：“又有谁给肉骨头给你啃了，这般来烦我。”

李布衣扬声道：“怎么？不记得老朋友了？”

那人沉默了一下，忽然门口多了一个身体，却没有头。

傅晚飞吃了一惊，这才看清楚，这人太高，门口呈现了他的身子，头顶以上都给遮住。

这人穿着淡蓝色的长袍，袖子非常之长，清爽的白发披在肩上。

傅晚飞心忖：原来真的是个老人。却见那只小狗，一直围绕在那人脚边，十分亲切。

只听那人沉声道：“你来了。”

李布衣神情有些激动：“你又高了。”

那人弯下腰，弓着背，俯下身来，道：“老了许多。”

傅晚飞这才看清楚那人的样子，只觉得很温厚，很沉默，脸上带着和霭的微笑，眼睛微呈湖水般的浅蓝色，脸容却十分年轻英俊。

——然而为什么头发全白了呢？

那人一见到李布衣，脸上有一丝吃惊的表情，很快又恢复，道：“你也会伤成这样子。”

李布衣道：“我不是来请你医的。”

那人笑了一笑，道：“那你好不容易过三关来找我赖某，难道是来看花

种菜吃番薯？”

李布衣道：“我只是来看看我那几位朋友，你……你医好他们了没有？”

赖药儿道：“昨晚有五个人来，差一点就给文抄公文抄婆等人挡了回去，后来他们口口声声说是你叫他们来的，才放他们进了来。”

他笑了一笑又道：“我救过你三次，你救过我四次，我欠你一次，我亲口答应过，只要你开口，我必替你治一次——我昨天已出手医治那武林朋友，已违反了规矩，”他望了望傅晚飞搀扶的张布衣，道：“我再也不能破例。”

傅晚飞急道：“赖神医，你就行行好，救救我大哥和神捕大爷吧。”

赖药儿笑道：“我的医病规矩是：凡武林人物都不治，治好了有什么用？又去杀人而已。你的要求，我不能答应。”他说这话的时候，脸上仍保持着温和的笑容，但拒绝用绝无迂回余地。

李布衣接着道：“你不必替我治，只烦你……烦你替他看看……就行了……”

赖药儿道：“不行。你没欠我，我也没欠你，规不可废，例不能开。”这几句话说得更更是斩钉截铁。

傅晚飞忍不住戟指大声道：“枉你是名医。神医。徒得个虚名，又是那种自以为有性格见死不救的瞎眼大夫，耍这套怪脾气，有病不治，罹疾不救，算什么英雄好汉。江湖中人？难怪你年纪轻轻，一头白发，也算报应！”后面几句，是学着李布衣替人看相的口吻附加的。

赖药儿呆了一呆，脸色异血，连耳根也红了。向来此地求医的，只有低声下气，软语哀求，怎会对他戟指痛斥？若是礼数不周，威逼强胁者，早给文抄公。文抄婆等赶了出去，傅晚飞这一顿骂，赖药儿气血上冲，心虽激愤，但他涵养极好，仍淡淡地道：“我本就只是茅舍闲人，不是什么英雄好汉、江湖人！”

说着袍袖一拂，转身欲去。

傅晚飞大喝道：“慢着。”

赖药儿的脚步生生顿住。那头小犬对傅晚飞怒目相瞪，咧开个尖利的牙齿，赖药儿淡然道：“你要怎样？”

傅晚飞上前一步，挺胸道：“怎么？狗仗主人势，狗眼看人低，要放狗来咬人么？”

这一说，赖药儿倒不好意思起来，低叱了一声：“阿狗。”小狗立即乖乖地驯伏在他脚边，只用一只漂亮的眼珠子故意地瞪住傅晚飞，像生怕这人会对主人不利一般。

这么一来，傅晚飞倒不好意思发作起来。只好道：“医者父母心，救人一命，犹胜七级浮屠，你难道见死不救吗？”

赖药儿没有作声。傅晚飞又道：“只要你肯相救，我做牛做马，也一定报答你，来生做猪……”他看到小花犬，灵机一触，便接着道：“做狗，也帮你助长威风，专咬恶人！”

赖药儿道：“你讲完了没有？”

傅晚飞一听，知道八成治不了伤，道：“没有。我还有话，你是子虚乌有放屁神医，头痛感冒都治不好，所以没胆量治这等伤，你看到流血就脚软，胆子比鸡眼还小，医术比我傅晚飞差六倍，所以你不医，嘿，你不医！”他见求医不成，索性用激将法，他对赖神医本就不怎么服气，趁此大骂一通，

图个心里痛快。

赖药儿道：“你骂完了没有？”

傅晚飞道：“没有。”

赖药儿道：“为什么不骂了？”

傅晚飞道：“我口干。”

赖药儿道：“可舀井水喝了再骂。”

傅晚飞道：“现在我不骂了。”

赖药儿道：“你不骂了，我可要回屋里去了。”

傅晚飞实在没了办法，忽听天井小院泥地“叭”地一响，竟自地里相逐跃出了三个人来。

第六章 怀袖收容

只见土中跳出三人，一瘦、一胖、一矮，三个人掌着短、中、长勺，声势汹汹地向赖药儿戟指道：“我们要来，谁也挡不住，以为遣人在三栅里前封锁了就解决了么！我们可以掘地道进来！”

“姓赖的，快随我回去宫里，替公子爷看病！”

“你他奶奶的要是不看，我切了你一只狗腿再拖你去。”

傅晚飞等开始以为来的是赖药儿的人，现在看来倒是冲着赖药儿而来的。

赖药儿道：“你们就是三天前数度要闯进来的但给文抄公文抄婆打发回去的‘勾漏三鬼’？”

胖的怒道：“是‘勾漏三仙’。”

瘦的道：“他是胖仙恒冲，我是瘦仙席壮。”

矮的道：“还有我是矮仙陶早。”

李布衣和张布衣一听，便知道这三人都“天欲宫”的香主，人称“勾漏三鬼”，但他们自称“勾漏三仙”，都是武林中的煞星，干的是无本买卖，打家劫舍为业，不过倒不犯奸淫烧杀。

赖药儿若无其事地道：“哦，原来是三位仙驾光临。”

三人一听，心里自是受用得多。胖鬼道：“算你知机。”

瘦鬼道：“别唠叨了，快跟我回去医治公子爷的病。”

矮鬼道：“治好了保管有你好处。”

赖药儿笑道：“三位弄错了，我一不出诊，二不替江湖中人治病，三不替我不喜欢的人看病，天欲宫的公子爷，上面三点，全犯上了，三位请回吧。”

胖鬼怒道：“你别敬酒不吃，”瘦鬼接道：“吃罚酒。”矮鬼继续道：“别给脸不要脸，”胖鬼再道：“待我们翻了脸。”瘦鬼又道：“那时你就没有脸了，”矮鬼最后道：“到时别怪我们不顾全你颜面。”

赖药儿冷然道：“这是我治病的规矩，诸位赏不赏面，是诸位的事，这病，我是不治的。”

矮鬼气得跳起足有一丈高，怒叱：“你想死是不是？”

瘦鬼顿足戟指骂道：“你不怕死是不是？”

忽听傅晚飞道：“你们在唱戏是不是？”

矮鬼道：“你要我们成全”——便说不下去。

原来这“勾漏三鬼”说话，素来是胖的先说，瘦的再接，然后才到矮的说话，以此类推，甚有秩序，配搭甚妙，互有默契，现傅晚飞瞧不过眼，故意掺进去说话，三人顿觉如行军时阵势大乱，呼吸时遇上阻滞，一时接不下去。

胖的骂道：“小鬼你——”傅晚飞道：“你才是鬼。”三人一时又气为之闭，接不下话头。

好不容易瘦鬼才挣扎道：“你胆敢来扰乱！”

傅晚飞即道：“我有什么不敢？”

矮鬼一时接不上，倒是胖鬼接上去了：“你是什么东西？”

瘦的知机，不待傅晚飞答话，抢先道：“知不知道我‘勾漏三仙’的威名？”

矮鬼一鼓作气想说，不料傅晚飞抢先一步：“我是人，不是鬼，你们是

鬼，不是神。”

胖鬼气叱：“你敢出言顶撞？”傅晚飞道：“何止顶撞？”瘦鬼勉强说下去：“你敢污辱我们？”傅晚飞正想说话，矮鬼已忍不住在呼道：“轮到我了，到我说话呀，到我说话呀！”

胖鬼给矮鬼这一叫，叫乱了阵脚，觉得周身都不舒畅，骂道：“你说便你说叫什么！”

矮鬼不服：“都是你抢我的话头。”

胖鬼忿叱道：“说话时机，要自己把握呀，你结结已巴，自然说不出话来。”

矮鬼正欲发作，不料瘦鬼叫道：“不可，不可！你们两人都说完了话，我呢？”原来这师兄弟三人平时商议，也是一个一个依次着来，轮流说话，而今给傅晚飞这一搅和，局面都乱得一团糟。

胖鬼骂瘦鬼道：“你又来搅什么局？”

矮鬼骂胖鬼：“一天都是你，先抢了别人的话柄。”

瘦鬼骂两鬼道：“你们应以大局为重，这时候吵个什么？”

矮鬼骂瘦鬼：“那你又大呼小叫的做什么？”

三鬼争吵不已，傅晚飞等都忍俊不住，三鬼骂得脸红耳赤，吵得不可开交，三人骂起来到伶牙俐齿时，哪有功夫理会旁人？

李布衣微微一笑，道：“赖兄，我不是来求你治病的，你要医我，我也不一定给你医，只是这位张兄，义薄云天，尽忠职守，烦你给他治病。”

赖药儿道：“你也知道我的为人，求也没有用的。除了不会武功的乡民，以及木栅里的兄弟朋友之外，谁我也不治。……除非，”他笑了一笑，又道：“除非我欠下的情，答允下的诺言，或者是木栅里乡亲父老们的请愿……那……那自然不同。”

张布衣道：“李兄，不必为我操心，我也不想勉强别人做事，”他拍拍伤口，眉头也不皱一下：“这点伤，还死不了我。”

李布衣笑道：“张兄稍安毋躁，”向傅晚飞道：“把一路上乡民送你的东西揣给神医瞧瞧。”

傅晚飞把小孩童送的小纸船，大孩子送的活蹦蹦的癞蛤蟆，都掏了出来，独留下那农家女送他的泥巴，他不舍得交出。

李布衣也不追问。

赖药儿看了看蛤蟆和纸船，笑道：“这早就该拿出来了。”

他笑笑又道：“一件东西一个要求，你可要求两件事。”

傅晚飞道：“我可无事求你，但请你替李大哥、张神捕治病。”

赖药儿看了看他们伤口一眼，淡淡地道：“这个容易，张捕头三天可以痊愈，李神捕也七天便可复元。”

傅晚飞既不明白赖药儿为啥一看见湿淋淋的纸船和脏兮兮的蛤蟆就爽快地答应了要求，更不明白赖药儿与李布衣关系似熟非熟。他搔搔头，喃喃道：“早知道你要纸船蛤蟆，我多折几个，多抓几只给你好了。”

赖药儿微微一笑，将手一引道：“诸位请进去吧。”

突听胖鬼叱道：“慢着。”瘦鬼递上两只蛤蟆道：“我们也有蛤蟆。”矮鬼递上一只用布摆折的小船，道：“我们也有折船。”原来这三鬼虽然遇事夹缠不清，但却有一双巧手，见傅晚飞递上小船蛤蟆，赖药儿便同意治病，迅速用衣摆折好纸船，并在田里抓了两只大蛤蟆来。

张布衣眼见这三个看似糊涂的家伙，行动如此迅速，心里也暗自惊诧。赖药儿看了看，随即笑道：“这不是乡民们给的蛤蟆，折船，我不能破例。”

胖鬼懊恼骂道：“他妈的你要我们怎样才医！”

瘦鬼挥勺道：“跟他谈什么理，抓回去看他敢不敢不治！”

矮鬼急忙张开口想说话，却见赖药儿蓝袍一拂。

这一拂之力，把矮鬼要说出口的话，全扫了回去。

胖鬼大喝一声，短勺刺出，赖药儿卷出去的袖子一卷，已把短勺卷入袖中，胖鬼只觉得一股大的力，自虎口传入，震荡下不得不松手，半招之间，兵器便失。

瘦鬼也大喝一声，中勺戟出，赖药儿袖子倒卷，像刀切在豆腐上一般把勺切成两段，也收入袖里。

矮鬼也想一喝，只见袖口迎脸一罩，他急忙用长勺一拦，格格格格四声，长勺竟给柔力扫出三脚，把矮、瘦，胖三鬼扫得飞跌出去，通通通，不偏不倚地，跌回跃出来的土中深洞去。

三人在洞里传来一连串的哎唷声，赖药儿这几下出手姿势闲淡雅致已极，但挥袖间即把三大高手扫入土洞中，他人长得十分修长，出手又轻描淡写，高雅非常，瞧得李布衣为之心悦诚服。

傅晚飞拍手笑道：“好哇，你们名字倒没叫错，这回真是醒冲、席壮、陶早！”

他故意把他们名字说成谐音的“横冲、直撞、逃走”。

赖药儿像全没动过火儿，袖子一展“嗖嗖嗖”连响，断勺折勺全射了出去，往土洞里笔直投去，边道：“东西还给你们。”

只见飞勺直往土洞投落，便传来：“哎呀！”“哎唷！”“哇地！”连声，但听矮鬼道：“好痛啊。”

胖鬼雪雪呼痛边骂道：“还没轮到你说！”矮鬼道：“我刚才少讲了一句。”

瘦鬼道：“你们有完没完？可有没有我说话的份儿！”三人边骂，声音渐沙哑难辨，敢情是知非赖药儿之敌，在原路潜逃回去。

赖药儿笑道：“别理他们，请进屋里。”

傅晚飞背着李布衣。搀扶张布衣，进得屋里，鼻际便闻着一种淡淡的药香味。

傅晚飞素来至怕吃药，却从来未闻过如此好闻的药香味，使他心忖：假使世间真有如此清芬好闻的药材，叫他当饭吃又何妨！

走进了茅屋，只觉得甚为宽敞，地上晒了些枯花似的药材，倒不见着什么研药的器具，也无药埕、药罐、药锅等东西。

赖药儿请三人在一张甚为干净。雅洁的木桌边坐下，向内叫道：“阿凤、倒茶。”

后头有人隐约应了一声，小狗竖起了耳朵，很快乐地蹦跳后面长廊去了。

这茅舍窗明几净，给人一种甚为明净宁谧的感觉，其他倒没有什么特别，倒是向东靠门处，有七八十块小木牌，傅晚飞初以为是供奉神主牌，但仔细上看，只见牌上有一行大字，写着一人的外号姓名，旁边还有数人，甚或数十人的细小名字，傅晚飞心中大奇，不禁问：“这是供奉些什么呀？”

赖药儿脸色稍稍一变，没有立即作答，傅晚飞看了几人的名字，什么“金刀奇侠”萧君雨、“九死一生”唐家秦、“桐城金钩”营侠心等等，他都觉得很熟，似曾听说过，却一时想不起谁。

直至他看到有一个木牌上原笔写着“哥舒天”三个字，傅晚飞震了一震，脱口问：“天欲宫副宫主哥舒天！”

李布衣即向赖药儿道：“我想见一见我那位朋友，他的伤势不知怎么了？”

赖药儿站起身来，向内走去，淡淡抛下一句话：“这个容易，我再替他上一次药，你们再进去看他。”

傅晚飞仍是奇道：“这儿怎么会有哥舒天那大恶人的灵位？”

张布衣也沉声接道：“也有刘瑾的。”

傅晚飞闻言又吃了一惊，刘瑾是当朝阉党之首，贪污勒索，杀人放火，不但无所不为，简直无恶不作。

李布衣低声道：“你们有所不知，赖药儿的尊上也是名医，叫做赖愁子，悬壶济世，仁心仁术，救人不论出身，当年刘瑾重疾，也是他一手救活过来的……”

傅晚飞忍不住道：“刘瑾那种贻祸千年的家伙怎么能救！”

李布衣叹道：“便是了。后来刘瑾恩将仇报，向赖愁子讨长生之药，唉，这世间哪有长生之理？刘瑾藉故抄斩赖愁子，还要赶尽杀绝，幸而赖药儿逃遁三千里，受木栅里这一带归隐田园的高手所救，从此隐居于此。”

张布衣恍然道：“难怪天祥木栅里的乡民的信物在手，他便会出手治病了。”

李布衣道：“本来他也是济世为怀，无论奇难杂症，他都不分贵贱，尽心医治……只是他后来救了一些不该救的江湖人，譬如‘夜鹰’乌啼鸟、‘穷酸杀手’茅雨人，‘蒙人磨子’沙蛋蛋全是他救活了，结果这些人重入江湖，杀了无数无辜的人，赖药儿痛苦已极，把这些人所杀的人名刻在碑上，使他把这些教训铭刻于心，养成铁石心肠，再也不救会武之人……”

张布衣微唱道：“那么哥舒天也是……”

李布衣道：“那大概是赖药儿救得最错的一人了。”

傅晚飞似想起了什么似般，半喜半忧地问：“大哥，你跟这天祥木栅里的人一定很熟了，不然怎会这般清楚他们的脾性，他们又怎会把信物给你呢？”

李布衣笑道：“他们都很尊崇赖药儿。他因不替恶人治病，被人暗算过，我救过他三次，有两次还把他抬回这里来，天祥人都很记恩，可能爱屋及乌，感谢我救了赖药儿，便把信物交给我……他们都知道除了他们相求，赖药儿是从不破例替武林人治病的。”

傅晚飞道：“可是，你救过他的呀——”

李布衣微笑道：“他也救过我一次，另一次，我要他替‘剑仙’周词看病，加上昨天的，只是他曾痛下誓言，不医武林人，照规矩行事，周折一些罢了。”

李布衣道：“他们都是一批看破世事，避于此地的武林高手，有的已传了两代，大都有一身绝技，决不可小看了。”

傅晚飞问：“那么……那个鼻涕虫……给蛤蟆我的那个孩子，他……他也会武功呀？”

李布衣笑道：“他叫唐果，外号‘抓不着’，别的没什么，人可刁钻得很哩。”

傅晚飞问：“那抽烟杆的老爹爹……他又叫什么？”

李布衣微笑道：“他便是从前武林上，一夜间连刺杀七个著名狠毒阉官，横渡极地。中枢七千里流沙的第一好汉：张汉子。”

张布衣“哦”了一声，道：“文抄公、文抄婆，张汉子都在这里，天祥可谓固若金汤了……”

傅晚飞却有点不自然起来，终于接着道：“还有……还有……还有那位……那位姑娘……”

李布衣和张布衣对视一眼，两人不约而同，大笑起来，又同时因笑牵动伤口，两人脸容都在笑意里隐透痛苦之色。

傅晚飞的脸涨得通红，分辩道：“我……我只是想知道……那位姑娘……她也会武功吗？”

李布衣笑着道：“你拐着弯子问这许多，问的可不是她吗！”

傅晚飞急忙道：“不……不，我，我……”脸颊上烧红了起来，如灌了一大瓶温酒似的。

李布衣不理睬他，继续笑道：“她叫鄢阿凤。”

傅晚飞腼腆地道：“不……我只是想知道，她武功……”心里却默默把她名字背了三趟。

李布衣呵呵笑道：“她就在你背后，你何不自己问她去。”

傅晚飞吓了一跳，回首一望，午后雨罢的阳光灰蒙蒙，似湿了很多尘埃在空气中，偏屋里又有一种极端窗明几净的感觉。

而就在甬道前就站着一个女子，穿着粗布的衣裳，手里提着个青花茶壶，因为提着茶壶，所以手臂和腰肢和衣衫折叠收紧，更显出一种犹似飞燕舞新妆的娇美。

这女子两颊彤红，羞得垂下了头，但还是可以看到两靥上的红云。

这女子赫然便是适才在田野给傅晚飞递上泥巴的农家女。

鄢阿凤。

